

偽滿洲國地方政府公報匯編

綫裝書局

第三十三册

綫裝書局

偽滿洲國地方政府公報匯編

吉林省公報

(三十九)

吉林省公署總務廳



目次

吉林省公报

吉林

第二十九册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	第二二零六号	………	一三三二一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	第二二零六一号	………	一三三二五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	第二二零六十二号	………	一三三二九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	第二二零六十三号	………	一三三三七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	第二二零六十四号	………	一三三三三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	第二二零六十五号	………	一三三三七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	第二二零六十六号	………	一三三四三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	第二二零六十七号	………	一三三四七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	第二二零六十八号	二三四九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	第二二零六十九号	二三五五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	第二二零七十号	二三五九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	第二二零七十一号	二三六三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	第二二零七十二号	二三六九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	第二二零七十三号	二三七五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	第二二零七十四号	二三九三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	第二二零七十五号	二三九七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	第二二零七十六号	二四〇一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	第二二零七十七号	二四〇五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	第二二零七十八号	二四〇九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	第二二零七十九号	二四一五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	第二二零八十号	二四一九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	第二二零八十一号	二四三七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	第二二零八十二号	二四四一
吉林省公报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	第二二零八十二号	二四四五
本刊目录汇总	二四四七

○ 通商總管理(劉志村)等	第 1 頁
○ 吉林省警隊(村上信二)等	第 2 頁
○ 通商總管理(劉志村)等	第 3 頁
○ 吉林省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區澤重一)等	第 4 頁

彙 報

○ 官立領氏改名	第 5 頁
----------	-------

廣 告

○ 吉林省公署風扇手續	第 6 頁
○ 同	第 7 頁
○ 同	第 8 頁
○ 同	第 9 頁
○ 同	第 10 頁
○ 同	第 11 頁
○ 同	第 12 頁
○ 同	第 13 頁
○ 同	第 14 頁
○ 同	第 15 頁
○ 同	第 16 頁
○ 同	第 17 頁
○ 同	第 18 頁
○ 同	第 19 頁
○ 同	第 20 頁
○ 同	第 21 頁
○ 同	第 22 頁
○ 同	第 23 頁
○ 同	第 24 頁
○ 同	第 25 頁
○ 同	第 26 頁
○ 同	第 27 頁
○ 同	第 28 頁
○ 同	第 29 頁
○ 同	第 30 頁

中華民國三年四月十一日
第十三年十一月一日
第十一年一月一日

吉林省公報

庚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第二千零一十號
星期一 (月曜日)

縣令

通縣令第三號
茲制定通縣分設規程如左
庚德十年十月一日

通縣縣長 謝 峻 山

- 通縣分設規程
- 第一條 總務科置左列四股
- 一 庶務股
 - 二 會計股
 - 三 文書股
 - 四 經理股
- 第二條 庶務股掌左列事項
- 一 關於印書及證書事項
 - 二 關於人事事項
 - 三 關於自衛防務事項
 - 四 關於外事事項
 - 五 關於印式及會議設備事項
 - 六 關於縣內取締事項
 - 七 關於倉庫庫事項
 - 八 不屬於他科股主管事項
 - 九 不屬於他科股主管事項
- 第三條 會計股掌左列事項
- 一 關於重要金對之統制事項

縣令

通縣令第三號
茲制定通縣分設規程如左
庚德十年十月一日

通縣縣長 謝 峻 山

- 通縣分設規程
- 第一條 總務科置左列四股
- 一 庶務股
 - 二 會計股
 - 三 文書股
 - 四 經理股
- 第二條 庶務股掌左列事項
- 一 關於印書及證書事項
 - 二 關於人事事項
 - 三 關於自衛防務事項
 - 四 關於外事事項
 - 五 關於印式及會議設備事項
 - 六 關於縣內取締事項
 - 七 關於倉庫庫事項
 - 八 不屬於他科股主管事項
 - 九 不屬於他科股主管事項
- 第三條 會計股掌左列事項
- 一 關於重要金對之統制事項

- 通縣分設規程
- 第一條 總務科置左列四股
- 一 庶務股
 - 二 會計股
 - 三 文書股
 - 四 經理股
- 第二條 庶務股掌左列事項
- 一 關於印書及證書事項
 - 二 關於人事事項
 - 三 關於自衛防務事項
 - 四 關於外事事項
 - 五 關於印式及會議設備事項
 - 六 關於縣內取締事項
 - 七 關於倉庫庫事項
 - 八 不屬於他科股主管事項
 - 九 不屬於他科股主管事項
- 第三條 會計股掌左列事項
- 一 關於重要金對之統制事項

目

- 通縣分設規程
- 第一條 總務科置左列四股
- 一 庶務股
 - 二 會計股
 - 三 文書股
 - 四 經理股
- 第二條 庶務股掌左列事項
- 一 關於印書及證書事項
 - 二 關於人事事項
 - 三 關於自衛防務事項
 - 四 關於外事事項
 - 五 關於印式及會議設備事項
 - 六 關於縣內取締事項
 - 七 關於倉庫庫事項
 - 八 不屬於他科股主管事項
 - 九 不屬於他科股主管事項
- 第三條 會計股掌左列事項
- 一 關於重要金對之統制事項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六十號

庚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星期一

<p>第十二條 特務股掌左列事項</p> <p>四 不屬於他股之主管理事項</p> <p>三 關於警察配置其他一般計劃事項</p> <p>二 關於警察職員之教育警察事項</p> <p>一 關於警察職員之服務及規律事項</p>	<p>第十條 警務科置左列六款</p> <p>四 關於地方病之預防救治事項</p> <p>三 保安股</p> <p>二 特務股</p> <p>一 警務股</p>	<p>第九條 保健股掌左列事項</p> <p>三 關於救濟計劃事項</p> <p>二 關於各種工事之契約事項</p> <p>一 關於土木及警務事項</p>	<p>第八條 土木股掌左列事項</p> <p>八 不屬於他股之主管理事項</p> <p>七 關於民生改善事項</p> <p>六 關於救濟救濟事項</p> <p>五 關於社會事業振興事項</p> <p>四 關於體育事項</p> <p>三 關於行政高層事項</p> <p>二 關於鄉村其他公共團體之預算及決算事項</p>
<p>第十四條 警務股掌左列事項</p> <p>五 關於防衛委員會事項</p> <p>四 關於警察計劃之設定事項</p> <p>三 關於警察訓練及查閱事項</p> <p>二 關於警備及警備員事項</p> <p>一 關於警備及警備員事項</p>	<p>第十條 警務科置左列六款</p> <p>八 關於因之保護視察事項</p> <p>七 關於犯罪之預防搜查及檢舉事項</p> <p>六 關於鳥獸保護事項</p> <p>五 關於遺失物及漂流物事項</p> <p>四 關於交通警察事項</p> <p>三 關於風紀警察事項</p> <p>二 關於警察警察事項</p> <p>一 關於安寧警察事項</p>	<p>第十三條 保安股掌左列事項</p> <p>六 關於外國人入國開拓民之取締事項</p> <p>五 關於於外國人之保護及取締事項</p> <p>四 關於於外國人入國開拓民之取締事項</p> <p>三 關於於外國人入國開拓民之取締事項</p> <p>二 關於於外國人入國開拓民之取締事項</p> <p>一 關於於外國人入國開拓民之取締事項</p>	<p>一 關於於外國人入國開拓民之取締事項</p> <p>二 關於於外國人入國開拓民之取締事項</p> <p>三 關於於外國人入國開拓民之取締事項</p> <p>四 關於於外國人入國開拓民之取締事項</p> <p>五 關於於外國人入國開拓民之取締事項</p> <p>六 關於於外國人入國開拓民之取締事項</p> <p>七 關於於外國人入國開拓民之取締事項</p> <p>八 關於於外國人入國開拓民之取締事項</p>
<p>第十二條 特務股ハ左ノ事項ヲ掌ル</p> <p>四 他股ノ主管ニ屬セザル事項</p> <p>三 警察職員ノ教育警察ニ關スル事項</p> <p>二 警察職員ノ服務及規律ニ關スル事項</p> <p>一 警察職員ノ服務及規律ニ關スル事項</p>	<p>第十條 警務科ハ左ノ六款ヲ置ク</p> <p>四 地方病ノ預防救治ニ關スル事項</p> <p>三 保安股</p> <p>二 特務股</p> <p>一 警務股</p>	<p>第九條 保健股ハ左ノ事項ヲ掌ル</p> <p>三 救濟計劃ニ關スル事項</p> <p>二 各種工事ノ契約ニ關スル事項</p> <p>一 土木及警務ニ關スル事項</p>	<p>第八條 土木股ハ左ノ事項ヲ掌ル</p> <p>八 他股ノ主管ニ屬セザル事項</p> <p>七 民生改善ニ關スル事項</p> <p>六 救濟救濟ニ關スル事項</p> <p>五 社會事業振興ニ關スル事項</p> <p>四 體育ニ關スル事項</p> <p>三 行政高層ニ關スル事項</p> <p>二 鄉村其他公共團體ノ預算及決算ニ關スル事項</p>
<p>第十四條 警務股ハ左ノ事項ヲ掌ル</p> <p>五 防衛委員會ニ關スル事項</p> <p>四 警察計劃ノ設定ニ關スル事項</p> <p>三 警察訓練及查閱ニ關スル事項</p> <p>二 警備及警備員ニ關スル事項</p> <p>一 警備及警備員ニ關スル事項</p>	<p>第十條 警務科ハ左ノ六款ヲ置ク</p> <p>八 犯罪ノ預防搜查及檢舉ニ關スル事項</p> <p>七 遺失物及漂流物ニ關スル事項</p> <p>六 鳥獸保護ニ關スル事項</p> <p>五 交通警察ニ關スル事項</p> <p>四 風紀警察ニ關スル事項</p> <p>三 警察警察ニ關スル事項</p> <p>二 安寧警察ニ關スル事項</p> <p>一 救濟計劃ニ關スル事項</p>	<p>第十三條 保安股ハ左ノ事項ヲ掌ル</p> <p>六 外國人ノ入國開拓民ノ取締ニ關スル事項</p> <p>五 外國人ノ保護及取締ニ關スル事項</p> <p>四 於外國人ノ保護及取締ニ關スル事項</p> <p>三 於外國人ノ保護及取締ニ關スル事項</p> <p>二 於外國人ノ保護及取締ニ關スル事項</p> <p>一 於外國人ノ保護及取締ニ關スル事項</p>	<p>一 於外國人ノ保護及取締ニ關スル事項</p> <p>二 政治教育及宗教警察ニ關スル事項</p> <p>三 思想勞動及社會運動ノ取締ニ關スル事項</p> <p>四 出戻物ノ檢査取締ニ關スル事項</p> <p>五 ラヂオ放送ノ檢査取締ニ關スル事項</p> <p>六 外國人ノ入國開拓民ノ取締ニ關スル事項</p> <p>七 外國人ノ保護及取締ニ關スル事項</p> <p>八 於外國人ノ保護及取締ニ關スル事項</p>

<p>六 關於消防及災情事項</p> <p>七 關於郵政及清地事項</p> <p>八 關於警備通信及警備交通事項</p> <p>九 關於鄉村自衛團之指揮訓練事項</p> <p>一〇 關於武裝團體及統帥團乘事項</p> <p>一一 關於戶口調查事項</p> <p>一二 關於其他警防警察事項</p> <p>第十五條 經濟保安股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經濟統制關係法令違反之取締事項</p> <p>二 關於不正當利益取締事項</p> <p>三 關於不正金融業者之取締事項</p> <p>四 關於度量衡取締事項</p> <p>五 關於經濟警察之情報蒐集事項</p> <p>六 關於其他經濟警察事項</p> <p>第十六條 兵隊股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同盟國之兵隊戶籍事項</p> <p>第十七條 財務科左列二款</p> <p>一 徵收股</p> <p>二 理財股</p> <p>第十八條 徵收股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國稅及省地方費稅徵收事項</p> <p>二 關於縣稅之賦課徵收事項</p> <p>三 關於縣稅外諸收入事項</p> <p>四 關於村稅賦課徵收指導監督事項</p> <p>五 關於街村稅外諸收入之指導監督事項</p> <p>六 不屬於他股主管事項</p> <p>第十九條 理財股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地價及借入事項</p> <p>二 關於國有及公有財產之管理事項</p> <p>三 關於街村有財產管理之指導監督事項</p> <p>四 關於其他財產事項</p> <p>第二十條 實業科左列三款</p> <p>一 農產股</p> <p>二 林務股</p> <p>三 林務股</p> <p>第二十一條 農產股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農產物之改良增殖其他農產物之振興事項</p> <p>二 關於水田造成事項</p> <p>三 關於畜產改良增殖事項</p> <p>四 關於養蠶衛生事項</p> <p>五 關於水產事項</p> <p>六 關於開拓事項</p> <p>七 關於產物團體之指導監督事項</p> <p>八 不屬於他股之主管事項</p> <p>第二十二條 經濟股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經濟統制事項</p> <p>二 關於物資供給調整事項</p> <p>三 關於經濟團體之指導監督事項</p> <p>四 關於度量衡事項</p> <p>五 關於度量衡事項</p> <p>六 關於農產物之統制事項</p> <p>七 關於其他商工業事項</p> <p>第二十三條 林務股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造林事項</p> <p>二 關於林產物利用事項</p> <p>三 關於林業團體之指導監督事項</p> <p>四 關於其他林務事項</p>	<p>六 消防及災情＝關スル事項</p> <p>七 郵政及清地＝關スル事項</p> <p>八 警備通信及警備交通＝關スル事項</p> <p>九 鄉村自衛團ノ指揮訓練＝關スル事項</p> <p>一〇 武裝團體及統帥團乗＝關スル事項</p> <p>一一 戶口調査＝關スル事項</p> <p>一二 其他警防警察＝關スル事項</p> <p>第十五條 經濟保安股ハ左ノ事項ヲ掌ル</p> <p>一 經濟統制關係法令違反ノ取締＝關スル事項</p> <p>二 不正當利益取締＝關スル事項</p> <p>三 不正金融業者ノ取締＝關スル事項</p> <p>四 度量衡取締＝關スル事項</p> <p>五 經濟警察ノ情報蒐集＝關スル事項</p> <p>六 其他經濟警察＝關スル事項</p> <p>第十六條 兵隊股ハ左ノ事項ヲ掌ル</p> <p>一 同盟國ノ兵隊戶籍＝關スル事項</p> <p>第十七條 財務科ハ左ノ二款ヲ掌ル</p> <p>一 徵收股</p> <p>二 理財股</p> <p>第十八條 徵收股ハ左ノ事項ヲ掌ル</p> <p>一 國稅及省地方費稅徵收＝關スル事項</p> <p>二 縣稅ノ賦課徵收＝關スル事項</p> <p>三 縣稅外諸收入＝關スル事項</p> <p>四 街村稅賦課徵收指導監督＝關スル事項</p> <p>五 街村稅外諸收入ノ指導監督＝關スル事項</p> <p>六 他股ノ主管ニ屬セザル事項</p> <p>第十九條 理財股ハ左ノ事項ヲ掌ル</p>	<p>一 地價及借入＝關スル事項</p> <p>二 國有及公有財產ノ管理＝關スル事項</p> <p>三 街村有財產管理ノ指導監督＝關スル事項</p> <p>四 其他財產＝關スル事項</p> <p>第二十條 實業科ハ左ノ三款ヲ掌ル</p> <p>一 農產股</p> <p>二 林務股</p> <p>三 林務股</p> <p>第二十一條 農產股ハ左ノ事項ヲ掌ル</p> <p>一 農產物ノ改良增殖其他農產物ノ振興＝關スル事項</p> <p>二 水田造成＝關スル事項</p> <p>三 畜產改良增殖＝關スル事項</p> <p>四 養蠶衛生＝關スル事項</p> <p>五 水產＝關スル事項</p> <p>六 開拓＝關スル事項</p> <p>七 產物團體ノ指導監督＝關スル事項</p> <p>八 他股ノ主管ニ屬セザル事項</p> <p>第二十二條 經濟股ハ左ノ事項ヲ掌ル</p> <p>一 經濟統制＝關スル事項</p> <p>二 物資供給調整＝關スル事項</p> <p>三 經濟團體ノ指導監督＝關スル事項</p> <p>四 商工業業金融＝關スル事項</p> <p>五 度量衡＝關スル事項</p> <p>六 農產物ノ統制＝關スル事項</p> <p>七 其他商工業＝關スル事項</p> <p>第二十三條 林務股ハ左ノ事項ヲ掌ル</p> <p>一 造林＝關スル事項</p> <p>二 林產物利用＝關スル事項</p> <p>三 林業團體ノ指導監督＝關スル事項</p> <p>四 其他林務＝關スル事項</p>
---	---	---	--

官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六十號

昭和十年十一月一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星期一

三

<p>第二十四條 教育科置左列二款</p> <p>一 普通教育</p> <p>二 職業教育</p> <p>第二十五條 學校校長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學校職員之訓育及服務事項</p> <p>二 關於教育及學務事項</p> <p>三 關於學校之廢止分合事項</p> <p>四 關於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學校卒業生之程度學力檢定事項</p> <p>五 關於學校衛生及體育事項</p> <p>六 關於教育會事項</p> <p>七 關於學校組合事項</p> <p>八 不屬於他款之主權事項</p> <p>第二十六條 學校校長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社會教化事項</p> <p>二 關於禮俗及宗教事項</p> <p>三 關於史蹟名勝天然紀念物事項</p> <p>四 關於寺廟及其財產事項</p> <p>五 關於成人教育及文化機關事項</p> <p>六 關於青少年之教育事項</p> <p>七 關於教化團體及慈善團體事項</p> <p>第二十七條 勸業科置左列三款</p> <p>一 勞務教育</p> <p>二 國民兵務教育</p> <p>三 勸業教育</p> <p>第二十八條 勞務教育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勞務教育之訓練輔導及養成事項</p> <p>二 關於勞務教育之保護輔導及養成事項</p> <p>三 關於職業訓練及勞務教育事項</p> <p>四 關於職業介紹及職業輔導事項</p> <p>五 關於勞務調查及勞務統計事項</p> <p>第二十九條 國民兵務教育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國民兵事項</p> <p>二 關於民衆及留學事項</p> <p>三 關於軍事訓練及軍事服務事項</p> <p>四 關於在滿朝鮮人之訓練本籍地選給事項</p> <p>五 關於印證證明事項</p> <p>第三十條 勸業教育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國民勞動奉公事項</p> <p>第三十一條 地政科置左列三款</p> <p>一 地政教育</p> <p>二 地政教育</p> <p>三 地政教育</p> <p>第三十二條 地政教育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外國人土地之管理事項</p> <p>二 關於土地統計及地籍調查事項</p> <p>三 關於土地管理文件之整理保存事項</p> <p>第三十三條 地政教育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地籍之設定與勘事</p> <p>二 關於地籍測量事項</p> <p>三 關於地籍整理結案事項</p> <p>四 關於土地紛爭之解決申請事項</p> <p>第三十四條 勞務教育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職業訓練及地籍調查之管理事項</p> <p>二 關於共有人名簿其他登記簿關係之管理事項</p> <p>三 關於土地地籍權利之登記事項</p> <p>四 關於土地地籍稅之決定事項</p> <p>五 關於土地地籍之發給事項</p> <p>附則</p> <p>本規程於民國十年四月一日起施行之</p> <p>從前之過期分設規程廢止之</p>
<p>第二十四條 教育科置左列二款</p> <p>一 普通教育</p> <p>二 職業教育</p> <p>第二十五條 學校校長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學校職員之訓育及服務事項</p> <p>二 關於教育及學務事項</p> <p>三 關於學校之廢止分合事項</p> <p>四 關於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學校卒業生之程度學力檢定事項</p> <p>五 關於學校衛生及體育事項</p> <p>六 關於教育會事項</p> <p>七 關於學校組合事項</p> <p>八 不屬於他款之主權事項</p> <p>第二十六條 學校校長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社會教化事項</p> <p>二 關於禮俗及宗教事項</p> <p>三 關於史蹟名勝天然紀念物事項</p> <p>四 關於寺廟及其財產事項</p> <p>五 關於成人教育及文化機關事項</p> <p>六 關於青少年之教育事項</p> <p>七 關於教化團體及慈善團體事項</p> <p>第二十七條 勸業科置左列三款</p> <p>一 勞務教育</p> <p>二 國民兵務教育</p> <p>三 勸業教育</p> <p>第二十八條 勞務教育左列事項</p> <p>一 關於勞務教育之訓練輔導及養成事項</p> <p>二 關於勞務教育之保護輔導及養成事項</p> <p>三 關於職業訓練及勞務教育事項</p> <p>四 關於職業介紹及職業輔導事項</p> <p>五 關於勞務調查及勞務統計事項</p> <p>第二十九條 國民兵務教育左列事項</p>	<p>一 國民兵務教育事項</p> <p>二 民衆及留學事項</p> <p>三 軍事訓練及軍事服務事項</p> <p>四 在滿朝鮮人之訓練本籍地選給事項</p> <p>五 印證證明事項</p> <p>第三十條 勸業教育左列事項</p> <p>一 國民勞動奉公事項</p> <p>第三十一條 地政科置左列三款</p> <p>一 地政教育</p> <p>二 地政教育</p> <p>三 地政教育</p> <p>第三十二條 地政教育左列事項</p> <p>一 外國人土地之管理事項</p> <p>二 土地統計及地籍調查事項</p> <p>三 土地管理文件之整理保存事項</p> <p>第三十三條 地政教育左列事項</p> <p>一 地籍之設定與勘事</p> <p>二 地籍測量事項</p> <p>三 地籍整理結案事項</p> <p>四 土地紛爭之解決申請事項</p> <p>第三十四條 勞務教育左列事項</p> <p>一 職業訓練及地籍調查之管理事項</p> <p>二 共有人名簿其他登記簿關係之管理事項</p> <p>三 土地地籍權利之登記事項</p> <p>四 土地地籍稅之決定事項</p> <p>五 土地地籍之發給事項</p> <p>附則</p> <p>本規程於民國十年四月一日起施行之</p> <p>從前之過期分設規程廢止之</p>

民國十年四月十一日 滿洲省公報
 第三種郵便特准掛號
 民國十年十一月一日 發行

大滿洲國滿洲省公報
 民國十年十一月一日

中華民國三年四月十一日
 第三千零六十一號
 星期一
 吉林省政府

吉林省公報

中華民國十年十一月三日
 第二千零六十一號
 星期三 (公報日)

指令

吉林省指令第三六六號
 (官、產、第五號六八一—三二)
 關於縣長地稅許可期間之作
 查地稅十年十月四日地稅部第一〇三〇號之
 第四項地稅之作故十年許可知及合依地稅

取給地稅許可期間第十一條第一項之規定
 地稅十年十月四日地稅部第一〇三〇號之
 第四項地稅之作故十年許可知及合依地稅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吉林省長 公 命
 財政廳長 公 命

指令

吉林省指令第三六六號
 (官、產、第五號六八一—三二)
 關於縣長地稅許可期間之作
 查地稅十年十月四日地稅部第一〇三〇號之
 第四項地稅之作故十年許可知及合依地稅

取給地稅許可期間第十一條第一項之規定
 地稅十年十月四日地稅部第一〇三〇號之
 第四項地稅之作故十年許可知及合依地稅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吉林省長 公 命
 財政廳長 公 命

類別	事項	備註
第一〇六號
第一〇七號
第一〇八號
第一〇九號
第一一〇號

類別	事項	備註
第一〇六號
第一〇七號
第一〇八號
第一〇九號
第一一〇號

公函

吉林省政府
 (官、產、第五號六八一—三二)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吉林省長 公 命

關於吉林省分府地稅改定之件
 本省民生地稅主管務之變更(依據地稅部
 文發行)業經國務院核准在案現將地稅
 現行改定之件(官、產、第五號六八一—三二)
 一、第六條第一項「地稅」改為「地稅」
 二、第六條第二項「地稅」改為「地稅」
 三、第六條第三項「地稅」改為「地稅」

公函

吉林省政府
 (官、產、第五號六八一—三二)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吉林省長 公 命

關於吉林省分府地稅改定之件
 本省民生地稅主管務之變更(依據地稅部
 文發行)業經國務院核准在案現將地稅
 現行改定之件(官、產、第五號六八一—三二)
 一、第六條第一項「地稅」改為「地稅」
 二、第六條第二項「地稅」改為「地稅」
 三、第六條第三項「地稅」改為「地稅」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六十一號

民國十年十一月三日 第三版

一、關於國內及文書及庶務事項
 二、關於國內重要事務之連絡調整事項
 十五、不屬他科之主管事項

三、第七條改爲第八條將第一二號刪除之
 以下各號逐號移上並將第十號刪除之
 附則
 本規程自廣德十年九月一日起施行之

二、第八條改爲第七條改在ノ一二號ヲ
 加入以下各號ヲ逐號移上ケ左ノ十五號
 ヲ加フ
 一、國內ノ文書及庶務ニ關スル事項
 二、國內重要事務ノ連絡調整ニ關スル
 事項
 十五、他科ノ主管ニ屬セザル事項

三、第七條改爲第八條改在ノ一二號ヲ刪
 除シ以下各號ヲ逐號移上ケ第十號ヲ刪
 除ス
 附則
 本規程自廣德十年九月一日起施行之

佈告

吉林省佈告第四一號
 關於鄂式用物品貨料協定價格認
 可之件
 爲佈告茲依價格等臨時措置法第二條
 第一項之規定將可代同法第一項之範圍可
 如左列兩商民等一體周知此佈
 廣德十年十一月三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記

一、組合及其他準此者之名稱及地區
 (一)名稱 吉林省糧食組合
 (二)地區 吉林全市域
 二、可代法第一條第一項之額及其實施之
 日
 (一)額 別表
 (二)實施之日
 廣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三、認可所附之期限或條件
 (一)適用地域 吉林全市域

吉林省佈告第四一號
 鄂式用物品貨料協定價格認可ノ
 件
 價格等臨時措置法第二條第一項ノ規定ニ
 基キ同法第一條第一項ノ制ニ代ルベキ額
 左記ノ通り認可致シタルニ付一般商民ハ
 之ヲ周知スベシ
 廣德十年十一月三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記

一、組合其他之ニ準スルモノノ名稱及地
 區
 (一)名稱 吉林省糧食同業組合
 (二)地區 吉林全市域
 二、法第一條第一項ニ代ルベキ額及其ノ
 實施ノ日
 (一)額 別表
 (二)實施ノ日
 廣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三、認可ニ附シタル期限又ハ條件
 (一)適用地域 吉林全市域

種類	品名	規格	單位	協定價	備考
鄂式用物品	平標	九尺高丈五	一開	八〇〇	兩貨行等發運迄如作爲不能通行時 所由人力搬運時加付工費期間四日計算 之不足四日者以四日計算之逾期一日加 賃價四分之一餘額
	廣德香標	九尺高十八 尺寬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鄂式用物品	平標	十四尺高丈 五	一八〇〇	一八〇〇	
	廣德香標	十四尺高十八 尺寬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鄂式用物品	平標	十四尺高丈 五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廣德香標	十四尺高十八 尺寬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鄂式用物品	平標	十四尺高丈 五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廣德香標	十四尺高十八 尺寬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鄂式用物品	平標	十四尺高丈 五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廣德香標	十四尺高十八 尺寬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種類	品名	規格	單位	協定價	備考
鄂式用物品	平標	十四尺高丈 四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期間按日計算七日內一日二十圓七日外 日計四圓
	廣德香標	十四尺高十八 尺寬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鄂式用物品	平標	十四尺高丈 四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期間按日計算七日內一日二十二圓 七日外日計四圓
	廣德香標	十四尺高十八 尺寬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鄂式用物品	平標	十四尺高丈 四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期間按日計算七日內一日二十二圓 七日外日計四圓
	廣德香標	十四尺高十八 尺寬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鄂式用物品	平標	十四尺高丈 四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期間按日計算七日內一日二十二圓 七日外日計四圓
	廣德香標	十四尺高十八 尺寬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鄂式用物品	平標	十四尺高丈 四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期間按日計算七日內一日二十二圓 七日外日計四圓
	廣德香標	十四尺高十八 尺寬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任免及指叙

吉林省委任官表 補 缺 雲 附
任吉林省長官 孟憲承
任公立醫院院官 江耀任

任總長官 孟憲承
任吉林省長官 孟憲承
任吉林省長官 孟憲承

任吉林省長官 孟憲承
任吉林省長官 孟憲承
任吉林省長官 孟憲承

任吉林省長官 孟憲承
任吉林省長官 孟憲承
任吉林省長官 孟憲承

Table with 4 columns: Position (職), Name (姓名), Date (日期), and Remarks (備註).

大滿洲帝國版國版十年十一月三日
廣西十年十一月三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吉林省公報

宣統十年十一月五日
 第二千零六十二號
 星期五 (金曜日)

○ 宣統十年十一月五日
 ○ 宣統十年十一月五日
 ○ 宣統十年十一月五日
 ○ 宣統十年十一月五日

省令

吉林省令第三一號
 吉林省下各市縣鎮村坊處等管轄之名稱位置並管轄區域制定之件申改正之件

茲將宣統八年七月八日吉林省令第二一號吉林省下各市縣鎮村坊處等管轄之名稱位置並管轄區域制定之件申改正之件

宣統十年十一月五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省令

吉林省令第三一號
 吉林省下各市縣鎮村坊處等管轄之名稱位置並管轄區域制定之件申改正之件

茲將宣統八年七月八日吉林省令第二一號吉林省下各市縣鎮村坊處等管轄之名稱位置並管轄區域制定之件申改正之件

宣統十年十一月五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長春縣之項改正如左 (長春縣ノ項左ノ如ク改ム)

縣名	舊名	位	區	管轄區域
大屯	大屯村	第一區	大屯村、福仁村、	大屯村、福仁村、
	朝陽村	第二區	朝陽村、	朝陽村、
米沙	米沙村	第一區	米沙村、	米沙村、
	米沙村	第二區	米沙村、	米沙村、
開安	開安村	第一區	開安村、	開安村、
	開安村	第二區	開安村、	開安村、
卡倫	卡倫村	第一區	卡倫村、	卡倫村、
	卡倫村	第二區	卡倫村、	卡倫村、
雙陽	雙陽村	第一區	雙陽村、	雙陽村、
	雙陽村	第二區	雙陽村、	雙陽村、
太平山	太平山村	第一區	太平山村、	太平山村、
	太平山村	第二區	太平山村、	太平山村、

附則 本令自宣統十年十一月一日起施行之 (本令ハ宣統十年十一月一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佈告

吉林省佈告第四三號
 油漆彩畫鑑定價格認可之件

第一項之規定將同法第一條第三項中須改正之範圍可如左令仰省民等一體知照為要

宣統十年十一月五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佈告

吉林省佈告第四三號
 油漆彩畫鑑定價格認可之件

第一項之規定將同法第一條第三項中須改正之範圍可如左令仰省民等一體知照為要

宣統十年十一月五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六十二號

宣統十年十一月五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星期一

九

一、組合及其他學於此者之名稱並地區
 (一) 名稱 吉林省油漆彩裝組合
 (二) 地區 吉林省全境
 二、法第一條第三項中須改正額及其實施
 日
 (一) 額 如別紙附件
 (二) 實施之日 廣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三、附於本課可之限制或條件
 (一) 適用地區 吉林省全境

別記
 (一) 額 價 格 表

種類	品類名稱	規格	單位	小賣價格	賣渡條件	備	考
扎彩	行洋藍草	馬一匹	一匹	一二〇〇	店內付	工料在內	
	大洋藍草	馬一匹	一匹	二四〇〇			
	二藍草	馬一匹	一匹	一八〇〇			
	東洋草	馬一匹	一匹	二〇〇〇			
	河南標草	馬一匹	一匹	三二〇〇			
	自行車	不代人	一輛	一五〇〇			
	大車	馬一匹	一匹	三五〇〇			
	馬車	馬一匹	一匹	三五〇〇			
	玻璃車	馬一匹	一匹	三八〇〇			
	電車	馬一匹	一匹	四〇〇〇			
	送貨車	馬一匹	一匹	四〇〇〇			
	三輪車	馬一匹	一匹	三〇〇〇			
	花較結草	馬一匹	一匹	三〇〇〇			
	行坐馬	代人	一匹	六〇〇			
	行頂馬	代人	一匹	六〇〇			
	活鞍坐馬	代人	一匹	三〇〇			

一、組合其他之名稱並地區
 (一) 名稱 吉林省油漆彩裝組合
 (二) 地區 吉林省全境
 二、法第一條第三項中須改正額及其實施
 日
 (一) 額 別記ノ通
 (二) 實施之日 廣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三、附於本課可之限制或條件
 (一) 適用地區 吉林省全境

別記
 (一) 額 價 格 表

種類	品類名稱	規格	單位	小賣價格	賣渡條件	備	考
	死鞍坐馬	代人	一匹	二五〇〇			
	大洋馬	代人	一匹	二二〇〇			
	代鞍馬	代人一名	一名	二〇〇〇			
	大酒馬	代人一名	一名	二二〇〇			
	長鞍馬	不代人	一名	一〇〇〇			
	土制小馬	不代人	一名	一五〇〇			
	行牛	代人一名	一名	六〇〇			
	大牛	代人一名	一名	一二〇〇			
	大花車	官用四名	一對	一〇〇〇			
	二花車	官用四名	一對	六〇〇〇			
	土花車	花板片人	一名	三〇〇〇			
	大人花車	花板片人	一名	三六〇〇			
	花板小土車	不代人	一名	二〇〇〇			
	小土車	不代人	一名	一〇〇〇			
	禮車	片人	一座	二二〇〇			
	九尺出房	藍紙花片	三間	七五〇〇			
	九尺兩建房	藍紙花片	三間	五二〇〇			
	九尺代耳房	藍紙花片	四間	九〇〇〇			
	大方出房	藍紙花片	五間	一〇〇〇			

吉林實業 第二千零六十二號 民國十年十一月五日 第三種營業執照可 第五

紅皮箱	掛裏紅皮箱	掛裏白皮箱	小錢櫃	洋式櫃	代形書櫃	代形書櫃	天平櫃	活門小櫃	死門小櫃	洋式立櫃	洋式立櫃	梳棉機	洋椅子	梳妝台	洋式椅架	小吃桌椅	小茶椅	五事椅	文具櫃	和菜椅	火鍋櫃	洋式椅架	代形書櫃
代金皮珠			代形	金銀玉裝	金銀玉裝							被備的					不代人	代文具			不代人	不代人	不代人
			一對								一口	一張	一對	一左									
七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四〇〇	一八〇〇	一八〇〇	八〇〇	一二〇〇	七〇〇	六〇〇	一〇〇〇	一二〇〇	七〇〇	六〇〇	一二〇〇	六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二二〇〇	六〇〇	一〇〇〇	七〇〇	四〇〇	

			童子供	童子供	老少人	親兵人	步兵人	械兵人	八音人	輪車人	古裝官人	官莊人	官莊人	武裝人	文裝人		打路兒	轉椅	洋床	白皮箱	行扛箱	大扛箱
照行人物光	照行人代花	照二人代花	照一人代花	照一人不代	神刀慶文	代鏡	打帆的	四條四走	金片騎物度	金片蓮花坐	蓮花坐代盤	代蓮花坐	穿衣代車	光勝代車								代人二名
			一堂	一對	一名	一名	一對	八個								一對	一個	一架	二張	一條		
六〇〇	四八〇	四二〇	三五〇	三〇〇	六〇〇	九〇〇	六〇〇	九〇〇	一四〇〇	三〇〇	五四〇	四一〇	三〇〇	一二〇〇	七〇〇	四八〇	六〇〇	一八〇〇	九〇〇	四〇〇	七〇〇	八〇〇

五十大結	一文大結	花菱帆	浪花燈籠帆	官帆	漢帆	八仙皮帆	小碼頭帆	大碼頭帆	方燈輪帆	九龍燈帆	浪花帆	金錢帆	豆帆	波子帆	花球帆	白球帆	片香帆	元香帆	布作	紙作	五行人八德
代什道	一支						二六紙	三八紙			完碼代墨子	代碼標	代元盆						布作	紙作	五行人八德
								一對										一對	每尺	每尺	
三六〇〇	三〇〇〇	六〇〇〇	一八〇〇	九〇〇〇	七〇〇〇	六〇〇〇	一五〇〇	二二〇〇	一八〇〇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二二〇〇	一三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五〇〇〇	四〇〇〇	二二〇〇	七〇〇〇	一六〇〇	七〇〇

文二大結	大結	代金標	八尺金標	文二金標	八尺金標	文二金標	八尺金標	文二金標	八尺金標	文二金標	八尺金標	文二金標	八尺金標	文二金標	八尺金標	文二金標	八尺金標	文二金標	八尺金標	文二金標	八尺金標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代什道
四〇〇〇	八〇〇〇	九〇〇〇	一八〇〇	二二〇〇	二五〇〇	六〇〇〇	七〇〇〇	八五〇〇	一八〇〇	八〇〇〇	一八〇〇	六〇〇〇	一八〇〇	一八〇〇	七〇〇〇	五六〇〇	一八〇〇	四八〇〇	二二〇〇	一八〇〇	四二〇〇

棉花	皮鞋	棉帽	草帽	皮帽	元寶	花園草	花園草	花園草	花園草	茶園	花園	高木樹	高木樹	小花盆	行花盆	細花盆
						二起	一起	八尺	一丈	四尺五尺						方盆
	一雙			一頂	一百個		一座			一塊		每株	一個	十個		
	五〇〇	一五〇	一五〇	四〇〇	九〇〇	八〇〇	四〇〇	三六〇〇	四二〇〇	二〇〇〇	三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三〇〇	五〇〇	三〇〇

棉襖	小棉	引襖	小棉	大明瓜	小方燈	小合銀斗	大金銀斗	銅佛器	單衣	夾衣	棉衣	皮衣	棉夾大氅	皮大氅	洋服	棉和服
代荷包						上扇用	代坐	五件			紙履					
一袋	一支	一個	十個	十個	一個		一對	一袋						一件		一套
一〇〇	五〇	五〇	三〇〇	三五〇	四〇	一五〇	七〇〇	二二〇〇	一五〇	三五〇	三五〇	三〇〇	四〇〇	七〇〇	一一〇〇	一〇〇〇

任免及指叙

應即署或免官
 廣德十年八月一日
 吉林市警尉 于 畢 瀛

應即署或免官
 廣德十年九月一日
 吉林市警佐 田中 正 誠
 同 警尉 小坂竹三郎
 長春縣警尉 下林 之 夫

應即署或免官
 廣德十年九月二十日
 長春縣警尉 楊 春 生
 吉林市屬官 武田 初 正
 應即署或免官
 廣德十年九月三十日
 九台縣警佐 劉 子 厚

應即署或免官
 廣德十年十月一日
 綏德縣警尉 趙 東 海 林 警 次 郎
 應即署或免官
 廣德十年十月八日
 乾安縣警長 二 木 武 雄
 應即署或免官
 廣德十年九月十日

吉林地方警察學校警士 謝 殿 麟 同 許 建 清 同 王 雲 程 廣即警戒免官 廣德十年八月十五日	吉林地方警察學校警士 孫 權 中 廣即警戒免官 廣德十年九月一日 廣德縣公立國 民學校 教諭 王文 選	廣即警戒免官 廣德十年一月二十九日 松遼縣公立國 民學校 教諭 高 興 東	廣即警戒免官 廣德十年十月八日 懷德縣公立國 民學校 教諭 于 顯 基 同 紀 延 秀
---	--	---	--

國 民 訓

一、國民須全體團結奮發於艱難之途故出 於於 天恩大勳靈忠誠於 皇帝陛下 一、國民須以忠孝仁義爲本民族協和努力 於謀國家之完成	一、國民須尚勤勞愛公益爲保相親睦 務貢獻於國運之隆昌 一、國民須剛毅自立奮勵進取廉潔以禮讓 爲先全國風之顯揚 一、國民須奮力實現建國理想遠懷於大 東亞共榮之達成	一、國民ハ建國ノ理想ヲ神ノ道ニ發スル テ念ヒ敬敬テ 天恩大勳ニ致シ忠誠ヲ 皇帝陛下ニ盡スベシ 一、國民ハ忠孝仁義ヲ本トシ民族協和シ 建國國家ノ完成ニ努ムベシ	一、國民ハ勤勞ヲ尚ビ公益ヲ廣メ國保相 親ミ睦睦ニ精勵シ國運ノ隆昌ニ貢獻ス ベシ 一、國民ハ剛毅自ラ立テ節儉ヲ尊ビ廉潔 ヲ重シク禮讓ヲ旨トシ國風ノ顯揚ヲ圖 ルベシ 一、國民ハ總力ヲ舉ゲテ建國ノ理想ヲ實 現シ大東亞共榮ノ達成ニ邁進スベシ
---	---	---	---

吉 林 省 訓

一、實踐建國精神 二、自強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三、守信義尚和平 四、尚禮節重廉恥	五、秩序忠實於義務 六、剛毅沈着而必快活 七、注意衛生強壯心身 八、勉勵職務勿安於小成而努力進發知識	一、秩序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二、自強自任品性ノ陶冶ニ努ムベシ 三、信義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四、禮節ヲ尚ビ廉恥ヲ重ンズベシ	五、秩序ヲ重シク義務ニ忠實ナルベシ 六、剛毅沈着快活ナルベシ 七、衛生ニ注意シ心身共ニ強壯ナルベシ 八、職務ニ勉勵シ小成ニ安ンズ知識ノ 發達ニ努ムベシ
---	---	--	---

吉 林 省 訓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六十二號 廣德十年十一月五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星期一 一五

— 12325 —

吉林省時局訓

- 一、舉國關於時局 照審
- 一、貫徹大東亞戰爭之本義
- 一、堅持日本必勝之大信念

- 一、舉先帝遺訓以激發國民公之誠
- 一、挺身於國土之防禦物安之端系以期奮力於完成東亞新秩序
- 廣通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時局訓

- 一、時局之關スル語彙ヲ舉ゲシ
- 一、大東亞戰爭ノ本義ニ徹シ
- 一、日本必勝ノ大信念ヲ堅持シ

- 一、舉先帝遺訓以激發國民公之誠ヲ致シ
- 一、國土防禦物安之端ニ挺身シ
- 以テ型ヲノ取敢死處ニ奮力モシコトヲ期ス
- 廣通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廣

告

- 吉林省公報附隨手續
- 一、請閱吉林省公報者選授另紙樣式應同請閱費向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訂閱之
- 二、課閱費與前數之
- 三、課閱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時課閱費以個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課閱費以四、在月之中途停閱時不認還其當月之課閱費
- 五、課閱中止減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翌日起實行

- 吉林省公報附隨手續
- 一、吉林省公報ヲ購取セントスルモノハ別紙樣式ニ依リ購取料額付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宛申込ムベシ
- 二、購取料ハ課テ前納スベシ
- 三、購取期間ハ月ノ十五日以前ナルトキハ其ノ購取料ハ一月分十六日以後ナルトキハ其ノ半額トス
- 四、月ノ中途ニ於テ中止シタル場合ト雖モ月分ノ購取料ハ之ヲ返還セズ
- 五、從來ノ購取中ノモノヲ中止シ又ハ減少スル場合ハ通知到港ノ翌日ヨリ實行

吉林省訓

- 一、實踐建國精神
- 二、自負自任而努力自治品性
- 三、守信義尚和平
- 四、尚禮節重廉恥

- 五、秩序ヲ重シテ實踐スベシ
- 六、剛毅沈著而必快活
- 七、注意衛生強壯心身
- 八、勸勵僑胞勿安於小成而努力奮發進取

吉林省訓

-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二、自負自任品性ノ陶冶ニ努ムベシ
- 三、信義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 四、禮節ヲ尚ビ廉恥ヲ重シズベシ

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官

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官

名	期	間	部	前	單	價	金	額	一	價	額	考	
吉林省公報	自	月	日	月	日	年	住	所	姓	名	或	官	署

廣通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廣通十年十一月五日發行

大東亞戰爭廣通十年十一月五日

廣通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廣通十年十一月五日
廣通十一年十一月五日

中華民國三年四月廿一日 星期日
 民國十年十一月八日 發行

吉林省公報

庚戌年十一月八日
 第二千零六十三號
 星期一 (月曜日)

指令

吉林省指令第三四四號
 (吉)警署第五號六八一—三三四
 令 依 依 依 依
 關於地產許可之件
 據德十年七月十九日據林產水部第一號之
 六七五號通知之件茲准許可如左依依依

依據法理行規則第五條規定特給地產許可
 執照及給發印信發給執照人執執此令
 宣統十年十一月二日
 附 件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指令

吉林省指令第三四四號
 (吉)警署第五號六八一—三三四
 令 依 依 依 依
 關於地產許可之件
 據德十年七月十九日據林產水部第一號之
 六七五號通知之件茲准許可如左依依依

依據法理行規則第五條規定特給地產許可
 執照及給發印信發給執照人執執此令
 宣統十年十一月二日
 附 件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 關於地產許可之件
- 關於地產許可之件
- 關於地產許可之件
- 關於地產許可之件
- 關於地產許可之件

35	38	31	31	31
38	38	31	31	31
38	38	31	31	31
38	38	31	31	31
38	38	31	31	31
38	38	31	31	31

公函

吉林省公函
 (吉)警署第二號一六一九五六
 宣統十年十一月二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各市縣長 鑒
 關於對檢察官未發給特別執照之
 一〇號第四四〇號之八六九
 民厚第三號一一三一
 庚戌年九月七日

公函

關於對檢察官未發給特別執照之
 一〇號第四四〇號之八六九
 民厚第三號一一三一
 庚戌年九月七日

公函

吉林省公函
 (吉)警署第二號一六一九五六
 宣統十年十一月二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各市縣長 鑒
 關於對檢察官未發給特別執照之
 一〇號第四四〇號之八六九
 民厚第三號一一三一
 庚戌年九月七日

公函

關於對檢察官未發給特別執照之
 一〇號第四四〇號之八六九
 民厚第三號一一三一
 庚戌年九月七日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六十三號 庚戌年十一月八日 第三編郵傳部認可 星期一 一七

療養者ニ對スル米穀供給特別措置ニ關スル件
 病氣回復期ニ在ル者其ノ他補綴等ノ療養者ニ對スル米穀ノ配給ヲ修正ナラシメ併
 セテ病院ニ對スル米穀ノ配給及給食方法ヲ合理化シ以テ疾病ノ早期治癒ヲ圖ラシ
 カ爲メ二月四日附興業部訓令第八二號治安部訓令(警)第八號ヲ以テ實施相成
 タル飯用米穀供給要綱ニ並ニ別紙ノ通達書者ニ對スル米穀供給特別措置ヲ制定ス
 シタルニ付右記知ノ上管下關係機關ニ連カ合達シ之カ實施ニ遺憾ナキヲ期セラ
 レ度及通達
 而本件實施ニ當リテハ其ニ必要トスル者ニ對シテノミ行フモノトシ明モ其ノ
 趣旨ニ準ルカ加テト無之儀特段ノ留意相成度申添

- 療養者ニ對スル米穀供給特別措置
- 一 飯用米穀供給要綱第一ノ三ニ規定スル米穀ノ配給ヲ受タル者ニシテ家庭又ハ
 病院ニ於テ療養シ特ニ療養上醫員ニ於テ主賓ノ地位ヲ必要ト部ムル者(例ハハ
 回復期ニ在ル者又ハ結核患者)等(以下療養者ト稱ス)ニ對シテハ其ノ療養期
 間中ニ限り一ヶ月ニ付一人當三疋ヲ限度トシ精米ノ特別配給ヲ爲シ得ルモノト
 ス
 - 一 療養者ニ對スル米穀ノ特別配給ハ療養者用米穀特別配給通帳(様式第一號)
 ニ依ルモノトス
 - 二 療養者前號ノ特別配給通帳ノ交付ヲ受ケタル場合ハ當該地方行政官署ニ
 對シ醫員ノ療養證明書(様式第二號)添附ノ上療養者用米穀特別配給通帳交付
 申請書(様式第三號)ヲ提出スルモノトス
 前項ノ申請書ニハ療養者所屬ノ團組長又ハ療養者所屬者所屬機關ノ責任者ノ
 明印ヲ受ケタルモノトス
 - 三 療養者前號ニ依リ療養者用米穀特別配給通帳ノ交付ヲ受ケタル場合ハ返附ナ
 タ之ヲ指定米穀販賣業者ニ提示シ登録ノ受ケタルモノトス
 - 四 療養者用米穀特別配給通帳ノ有效期間ハ交付ノ日ヨリ一ヶ月以内トシ一ヶ月
 ヲ超過スルモ尙療養ヲ要スルト認ララル場合ハ當該通帳ヲ添附シ第三號ノ手
 續ニ準リ新クニ療養者用米穀特別配給通帳ノ交付申請ヲ爲スモノトス
 - 五 飯用米穀供給要綱第一ノ三ニ規定スル米穀供給ヲ受タル者日本式病院ニ入院
 シ米穀(軍糧別食ヲ含ム以下同シ)ヲ喫食セントスル場合ハ入院時同時ニ病院
 長ニ對シ左ノ枚數ノ外食券ヲ提出スルモノトス
 年輪別入院日數十日當外食券提出枚數 入院日數十日未滿二十日當外食券提出枚數

- | | | |
|---|----|-----|
| 一 | 一才 | 一〇枚 |
| 二 | 二才 | 二〇枚 |
| 三 | 三才 | 二七枚 |
| 四 | 四才 | 三〇枚 |
| 五 | 五才 | 三七枚 |
| 六 | 六才 | 三三枚 |
| 七 | 七才 | 三〇枚 |
- 七 病院長前項ノ外食券ノ提出ヲ受ケタル場合ハ左ニ依リ入院患者ニ對シ米穀ヲ
 給食スルモノトス但シ病狀ニ依リ病院長ニ於テ特ニ減食ノ必要アリト認メタル
 場合ハ此ノ限ニ在ラス

- 八 日本式病院ニ入院シ第一ノ規定ニ依リ米穀ノ特別配給ヲ受タル療養者特別配
 給分ノ米穀ヲ喫食セントスル場合ハ療養者用米穀特別配給通帳ニ依リ外食券ノ
 交付ヲ受ケ第六號ニ定ムル外食券ノ外一日一枚以内ノ割合ヲ以テ病院長ニ對シ
 外食券ヲ提出スルモノトス
- 九 病院長前項ノ外食券ノ提出ヲ受ケタル場合ハ一日一人當精米一〇〇瓦以内ノ
 割合ヲ以テ第七號ニ定ムル給食定食ノ外米穀ヲ給食スルモノトス
- 十 飯用米穀供給要綱第二項ノ規定ハ前項ノ場合ニ於テモ之ヲ準用ズルモノトス
 軍艦及其ノ家族並ニ滿洲國軍人ニシテ營内居住者ヲ除ク)ニシテ療養ノ爲ニ日本
 式病院ニ入院シ病院長ニ於テ必要ト認メタル者(以下特別療養者ト稱ス)ニ對
 シテハ外食券ニ依ラスシテ第七號ニ定ムル定食ノ範圍内ニ於テ米穀ノ給食ヲ爲
 シ得ルモノトス

- 十一、新院長特別療養者ニ對シ米穀ノ給養セル場合ハ特別療養者給養明細表(様式第四號)ニ給養ヲ受ケタル特別療養者ノ顔印ヲ受ケ指定米數應賣業者ニ提出シ之ト引換ニ米穀ノ購入ヲ爲スモノトス
- 十二、日本式病院ニ對スル米穀ノ配給ハ原則トシテ飯用米數配給標準ニ基ク米穀配給ニ關スル新行措置ノ件配五ニ依ルモノトシ病院長ニ於テ特ニ必要アルモノト認定シ陸上地方行政官署ノ認可ヲ得タル場合ハ配給米數ノ消費率ノ變更又ハ全數給ノ給米ノミニ依リ配給ヲ爲シ得ルモノトス
- 前項ノ規定ハ第十號ニ依リ購入スル米穀ニ付テモ之ヲ準用スルモノトス
- 十三、家庭ニ於テ然テ養ヲ爲ス者ニシテ醫師ニ於テ精米ノミノ配給ヲ必要ト認メタル者ニ對シテハ一ヶ月ニ付一人當三斤ヲ限度トシ精米ノ特別配給ヲ爲シ得ルモノトシ第一號乃至第五號ノ規定ヲ準用スルモノトス

(様式第一號)

一・八四

長印
配給 第 號

用米者用米於
特別配給通帳

年 月 日交付

地方行政官署 印

有効期間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世帯主住所

氏 名

米穀店

年 月 日

12 冊

給養者氏名	給養回数	精米	米	雜糧	給養者印

注 意

- 1 本通帳ニ依ラナケレバ療養者ニ對スル精米ノ配給ハ受ケレマセン
- 2 本通帳ノ療養期間ガ満タラバ通帳ニ對シテハ後ハ新シキ通帳ニ交換ノ交付ヲ受ケテ之ヲ用フ
- 3 其他本通帳ノ取扱ハ付添ハシマセ

(様式第二號)

療養者氏名

年 月 日生

印

右ノ者治療上精米 配ノ特別配給ヲ要スル療養者ナルコトヲ證明ス

年 月 日 氏 名 印

(様式第三號)

療養者用米數特別配給通帳交付申請書

- 一、療養者ノ氏名及年齢(數ハ年)
- 二、世帯主トシテノ療養者ノ氏名
- 三、療養者ノ用米期間
- 四、療養者ノ用米店
- 五、精米ノ消費率ノ定率
- 六、米穀配給通帳號
- 七、米穀配給通帳號
- 八、依リ療養者用米數特別配給通帳交付相成皮膚證明書添附ノ上及申

年 月 日 氏 名 印

(様式第四號)

給養者氏名

給養回数

精米

米

雜糧

給養者印

給食者印

右ノ通帳特別療養者ニ對シ給食セルコトヲ證明ス

年 月 日 院長氏名 印

吉林省公報 第二二零六十三號 庚戌十年十一月八日 第三三四號特別通知 星期一 一九

佈告

吉林省佈告第四四號

關於驗香販賣定價格認可之件
 查驗香販賣定價格等項辦法第二條
 第一項之規定特向法第一條第三項中須改正之驗香可如左令仰商民等一體知照為要
 此佈
 廣德十年十一月八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一、組合及其他應於此者之名稱及地
 二、法第一條第三項之額ニ代ルベキ額

- (一) 名稱 吉林省製香工業組合
- (二) 地區 吉林省全境
- (三) 實施日 廣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 (四) 額 如別紙附件
- (五) 附於本認可之限制或條件
- (六) 適用地 吉林省全境
- (七) 本價格為小賣業者即賣業者各店各店之買價

佈告

吉林省佈告第四四號

關於驗香販賣定價格認可之件
 查驗香販賣定價格等項辦法第二條第一項之規定
 第一項之規定特向法第一條第三項之額ニ代ルベキ額
 左列ノ通り認可致シタルニ付一般商民ハ
 之ヲ周知スベシ
 廣德十年十一月八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一、組合其他之ニ準スルモノノ名稱及地
 二、法第一條第三項之額ニ代ルベキ額及之ノ實施日

- (一) 名稱 吉林省製香工業組合
- (二) 地區 吉林省全境
- (三) 實施日 廣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 (四) 額 別紙ノ面
- (五) 認可ニ附シタル限制又ハ條件
- (六) 適用地域 吉林省全境
- (七) 本價格ハ小賣業者即賣業者各店先渡價格トス

種類	品名	規格	單位	買價	賣價
香類	加植料大線香	五股入封	四封	一八〇	二〇七
	雙料花紋大線香		封	一六〇	一八四
	平花紋大線香		封	一三五	一五五
	風牛大線香		封	一〇五	一二二
	京一線香		封	八五	九八
	京二線香		封	七〇	八〇
	料半線香		封	二三〇	二六四
	料半線香		封	一八五	二二三
	料大線香		封	二四〇	二七六
	紅對加料小線香		封	一六〇	一八四
	長對高料柱香		封	三〇〇	三四五
	料大柱香		封	二三〇	二六四

種類	品名	規格	單位	買價	賣價
平大柱香			封	一八五	二二二
雙料金定香			封	一八〇	二〇七
料金定香			封	一六〇	一八四
平金定香			封	一二〇	一三八
雙料裁半香			封	一七〇	一九五
元裁半香			封	一一〇	一二六
京裁半香			封	八二	九四
料對線香			封	九〇	一〇三
廣加線香			封	九〇	一〇三
雙料雙料香			封	八〇	九二
料對料香			封	七〇	八〇
料花中料香			封	六八	七八
天官牌香			封	七〇	八〇
天官牌香			封	六五	七五

任免及指叙

任吉林省警正 風志鎮警佐 遺缺 勉
 任科前警正 郭前警佐 國勳 國順
 廣德十年十月十六日
 新文國立醫科 大學高等官試驗 國 嗣 來
 任吉林省立醫院 高等官試驗

廣德十年十月十五日 興安北省按位 林原 一二路
 廣德十年十月一日 廣德十年十月一日 廣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廣德十年十月一日 廣德十年十月一日 廣德十年十月一日
 廣德十年十月一日 廣德十年十月一日 廣德十年十月一日

廣德十年八月十三日 廣德十年八月十一日 廣德十年九月二十日
 廣德十年八月十一日 廣德十年八月十一日 廣德十年八月十一日
 廣德十年八月十一日 廣德十年八月十一日 廣德十年八月十一日

廣德十年九月二十日 廣德十年九月二十日 廣德十年九月二十日
 廣德十年九月二十日 廣德十年九月二十日 廣德十年九月二十日
 廣德十年九月二十日 廣德十年九月二十日 廣德十年九月二十日

銅色要關香	銅色要關香	銅色要關香	銅色要關香	銅色要關香	銅色要關香	銅色要關香	銅色要關香	銅色要關香	銅色要關香
四二	三八	三四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四八	四四	三九	三七	三七	三七	三七	三七	三七	三七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香十器入盒	銅板關香六枚入	銅板關香六枚入	銅板關香六枚入	銅板關香六枚入	銅板關香六枚入	銅板關香六枚入	銅板關香六枚入	銅板關香六枚入	銅板關香六枚入
一〇〇	二四〇	一八〇	一四	一三	一二	一一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〇	二四〇	一八〇	一四	一三	一二	一一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〇	二四〇	一八〇	一四	一三	一二	一一	一〇	一〇	一〇

吉林省時局訓

一、奉天進犯以破壞城壕公之誠
 一、挺身於國土之防衛而奮之勇氣以昭奮
 力於完成國難之舉
 廣德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廣

吉林省公報課開手續
 一、詢問吉林省公報課者應推別紙或普通函
 詢問實向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訂閱之
 二、詢問費以前備之
 三、詢問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時詢問費以
 例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半額之
 四、在月之中途詢問時不超過其當月之購
 閱費
 五、詢問中止或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翌日
 次實行

告

吉林省公報課開手續
 一、吉林省公報課ヲ購覽セントスルモノハ
 別紙様式ニ依リ購覽料額付吉林省長官
 房財政科長宛申込ムベシ
 二、購覽料ハ額ヲ前納スベシ
 三、購覽期間ハ月ノ十五日以前ナルトキ
 ハ其ノ購覽料ハ一月分十六日以後ナル
 トキハ其ノ半額トス
 四、月ノ中途ニ於テ中止シタル場合ト雖
 月分ノ購覽料ヘ之ヲ返還セズ
 五、從來ノ購覽中ノモノヲ中止シ又ハ減
 少スル場合ハ通知到齊ノ翌日ヨリ實購

吉林省時局訓

一、時局ノ關スル圖書ヲ奉獻シ
 一、大東亞戰爭ノ本義ヲ述シ
 一、日本必勝ノ大信念ヲ堅持シ
 六、因郵送遲延未附寄到時自發行之日起
 於二週以內請求補發者免費補發但對郵
 地者辭約之

一、奉天進犯破壞城壕公ノ誠ヲ致シ
 一、國土防衛而奮地ニ挺身シ
 以テ奮勇ノ愛戰完成ニ協力セントコトヲ
 期ス
 廣德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廣

吉林省公報課開手續
 一、吉林省公報課ヲ購覽セントスルモノハ
 別紙様式ニ依リ購覽料額付吉林省長官
 房財政科長宛申込ムベシ
 二、購覽料ハ額ヲ前納スベシ
 三、購覽期間ハ月ノ十五日以前ナルトキ
 ハ其ノ購覽料ハ一月分十六日以後ナル
 トキハ其ノ半額トス
 四、月ノ中途ニ於テ中止シタル場合ト雖
 月分ノ購覽料ヘ之ヲ返還セズ
 五、從來ノ購覽中ノモノヲ中止シ又ハ減
 少スル場合ハ通知到齊ノ翌日ヨリ實購

六、郵送事故等ノ爲不附ノ場合ニハ發行
 ノ日ヨリ二週以內ニ補發ノ要求アリ
 タルモノニ付テハ無料トス但シ郵地ノ
 分ニ對シテハ考慮ス
 廣德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訓

一、實地練習精神
 二、自軍責任而努力陶冶風性
 三、守備ノ精神
 四、實地練習精神

吉林省訓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二、自軍自任責任性ノ陶冶ニ努ムベシ
 三、守備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四、守備ヲ由ニ強忍ヲ養フベシ

吉林省訓

一、秩序ヲ重シテ禮節ニ忠實ナルベシ
 二、用殺沈着快活ナルベシ
 三、衛生ニ注意シ心身共ニ強壯ナルベシ
 四、職務ニ努メシ小成ニ安ンゼズ知能ノ
 發展ニ努ムベシ

吉林省公報	姓名	住所	性別	年	月	日	訂	閱	費	額	備	考
自	姓	姓	性	年	月	日	訂	閱	費	額	備	考
月	名	名	別				閱	費	額	備	考	
日							分	額	角	分		
							整					

廣德九年十一月八日發行

大東亞戰爭廣德十年十一月八日

廣德九年十一月八日發行

中華民國十一年十一月十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庚德十年十一月十日
第二千零六十四號
星期三 (水曜日)

調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〇五號

(官民部第三三一四三)

各市縣校長

關於陸軍少年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爲令選派五於庚德十年十一月一日附軍事部訓令第四五九號由軍事部大區對陸軍少年航空技術工廠採用如男航空令到省於處理上希遵照爲要此令

庚德十年十一月六日

吉林省長 金 世

軍事部訓令第四五五號

各市縣校長

關於陸軍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六十四號

庚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軍事部大區 郭士康

關於陸軍少年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一、庚德十年一月採用之陸軍少年航空技術工廠之志願者(於庚德十年十一月二日以前滿十五年以上未滿者)赴丁通船志願者(在學)年者)將國兵法施行規則第二十三條第一號所規定之要務書提出於本籍地之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

二、受理前號陸軍少年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之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應將國兵法施行規則第二十三條第一號所規定之要務書提出於本籍地之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

三、本籍地之市長、縣長、或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應將國兵法施行規則第二十三條第一號所規定之要務書提出於本籍地之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

四、本籍地之市長、縣長、或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應將國兵法施行規則第二十三條第一號所規定之要務書提出於本籍地之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

五、本籍地之市長、縣長、或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應將國兵法施行規則第二十三條第一號所規定之要務書提出於本籍地之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

庚德十年十一月十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調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〇五號

(官民部第三三一四三)

各市縣校長

陸軍少年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爲令選派五於庚德十年十一月一日附軍事部訓令第四五九號由軍事部大區對陸軍少年航空技術工廠採用如男航空令到省於處理上希遵照爲要此令

庚德十年十一月六日

吉林省長 金 世

軍事部訓令第四五五號

各市縣校長

陸軍少年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庚德十年十一月十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庚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軍事部大區 郭士康

關於陸軍少年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

一、庚德十年一月採用之陸軍少年航空技術工廠之志願者(於庚德十年十一月二日以前滿十五年以上未滿者)赴丁通船志願者(在學)年者)將國兵法施行規則第二十三條第一號所規定之要務書提出於本籍地之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

二、受理前號陸軍少年航空技術工廠採用之件之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應將國兵法施行規則第二十三條第一號所規定之要務書提出於本籍地之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

三、本籍地之市長、縣長、或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應將國兵法施行規則第二十三條第一號所規定之要務書提出於本籍地之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

四、本籍地之市長、縣長、或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應將國兵法施行規則第二十三條第一號所規定之要務書提出於本籍地之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

五、本籍地之市長、縣長、或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應將國兵法施行規則第二十三條第一號所規定之要務書提出於本籍地之新官特別市、市長、或市村長

庚德十年十一月十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第一飛行隊在隊者 第二軍管區兵事處長
 第二飛行隊在隊者 第一軍管區兵事處長
 第三飛行隊在隊者 第四軍管區兵事處長
 獨立飛行連在隊者 第九軍管區兵事處長
 飛行學校在隊者 第一軍管區兵事處長
 四、受檢地之兵事處長將志願者之姓名簿送附於本人所屬之部隊長(含學校長以下同)
 五、部隊長使部隊附之衛生部員實施志願者之身體檢查身體檢查須依陸軍身體檢查規則第二章俱對年齡未滿十七年者體格等位之區分標準另定之

八、被採用以爲國兵者以廣德十年十一月一日編入於現所屬部隊不另用辭令即以共日爲編入日
 九、關於本採用之事務概於十一月申完了
 十、關於其他依國兵法、國兵法施行令、及國兵法施行規則之規定
 十一、軍管區司令官、飛行隊司令官、飛行學校長、於本事務完了後二週間以內須向軍事部大臣提出狀況報告二部

指令

吉林省指令第三四七五號
 (官廳第五號七〇一三)
 吉林廳長 令 吉林廳長
 關於延長徵集備案期間之件
 廣德十年十一月二日附吉林廳第八號之二四五號標記之件發予備案如左依速採取辦法施行規則第十一條第二項之規定發還徵集備案執照仰即轉發原呈請人收執此令
 廣德十年十一月八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附件
 一、徵集備案延長期間名稱 一部

第一飛行隊在隊者ニ付テハ 第二軍管區兵事處長
 第二飛行隊在隊者ニ付テハ 第一軍管區兵事處長
 第三飛行隊在隊者ニ付テハ 第四軍管區兵事處長
 獨立飛行連在隊者ニ付テハ 第九軍管區兵事處長
 飛行學校在隊者ニ付テハ 第一軍管區兵事處長
 四、受檢地ノ兵事處長ハ志願者姓名簿ヲ本人所屬ノ部隊長(學校長ヲ含ム以下同シ)ニ送附スベシ
 五、部隊長ハ部隊附衛生部員ヲシテ志願者ノ身體檢查ヲ實施セシムベシ身體檢查ハ陸軍身體檢查規則第二章ニ依ル俱シ年齡未滿十七年未滿ノ者ニ對スル體格等位ノ區分ノ標準ハ別ニ之ヲ定ム
 六、受檢地ノ兵事處長ハ前號ニ依ル身體檢查ノ際本人ニ就テ所要ノ調査ヲ爲シ檢査ヲ決定スベシ國兵ニ充ツル者ノ資格ニ付テハ國兵法施行令第五條第二號ニ依ル
 本採用人員ハ廣德十年度徵集兵員配賦外トス
 七、受檢地ノ兵事處長ハ採用決定者ノ姓名ヲ送ハ本人所屬ノ部隊長ニ通知スベシ

指令

吉林省指令第三四七五號
 (官廳第五號七〇一三)
 吉林廳長 令 吉林廳長
 徵集備案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廣德十年十一月二日附吉林廳第八號ノ二四五ヲ以テ前述ニ係ル首領ノ件徵集取辦法施行規則第十一條第二項ノ規定ニ依リ別紙ノ通備案セラルヲ以テ徵集備案執照ヲ申請者ニ交付スベシ
 廣德十年十一月八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附件
 一、徵集備案延長期間名稱 一部

第九七號 徵集之 有 效 期 間	自廣德十年四月一日起至廣德十年三月末日	吉林廳長 金名世
第九七號 徵集之 有 效 期 間	自廣德十年四月一日起至廣德十年三月末日	吉林廳長 金名世

第九七號 徵集之 有 效 期 間	自廣德十年四月一日起至廣德十年三月末日	吉林廳長 金名世
第九七號 徵集之 有 效 期 間	自廣德十年四月一日起至廣德十年三月末日	吉林廳長 金名世

公 函

吉林勳第三三三一四二

廣德十年十一月六日

第二軍管區官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各市縣署長 啟
關於徵兵區決定徵兵署開設期日變更之件

關於廣德十年度徵兵區決定徵兵署開設期日關於十月二十八日附以官民勳第三三三一四二三七號通牒在案茲由第二軍管區司令官如另紙對徵兵署開設期日變更之件通牒前來依照左記將開設期日變更希查照是荷
記
一、徵兵區決定徵兵署開設期日

1. 十一月二十二日	吉林省、蛟河縣、扶化縣、榆樹縣、舒蘭縣	新	舊
2. 十一月二十三日	吉林省、九台縣、德惠縣		
3. 十一月二十四日	磐石縣、輝南縣、通陽縣		
4. 十一月二十五日	扶餘縣、乾安縣、農安縣、梨樹縣、新農縣		
5. 十一月二十六日	公主嶺市、長春縣、懷德縣		

佈 告

吉林省佈告第四六號

鐵器販賣協定價格認可之件
為佈告事茲於價格準臨時措置法第二條第一項之規定應代務同法第一條第三項之類認可如在說合商民等一體知照為要此佈
廣德十年十一月 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一、組合及其他準此省之名稱地區

(一) 名稱 吉林日滿金物產組合

1. 十一月二十二日	吉林省、蛟河縣、扶化縣、榆樹縣、舒蘭縣	新	舊
2. 十一月二十三日	吉林省、九台縣、德惠縣		
3. 十一月二十四日	磐石縣、輝南縣、通陽縣		
4. 十一月二十五日	扶餘縣、乾安縣、農安縣、梨樹縣、新農縣		
5. 十一月二十六日	公主嶺市、長春縣、懷德縣		

佈 告

吉林省佈告第四六號

金物販賣協定價格認可之件
價格準臨時措置法第二條第一項ノ規定ニ基キ同法第一條第三項ノ類ニ代ルベキ類左記ノ通り認可致シタルニ付一般商民ハ之ヲ周知スベシ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一、組合其他之ニ準スルモノノ名稱及地區

(一) 名稱 吉林日滿金物產組合

各市縣署長 啟
徵兵區決定徵兵署開設期日變更ニ關スル件

廣德十年度徵兵區決定徵兵署ノ開設ニ關シテハ茲ニ十月二十八日付官民勳第三三三一四二三七號ヲ以テ通牒致シ置キタル處第二軍管區司令官ヨリ別紙ノ通牒兵署開設期日變更方通牒有之タルニ依リ左記ノ通り開設期日變更致シタルニ付及通牒
記
一、徵兵區決定徵兵署開設期日

(一) 地區 吉林省全境
(二) 法第一條第三項ニ代ルベキ類及其ノ實施ノ日
(一) 類
(二) 類
附冊ノ通り
(一) 實施ノ日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日
三、認可ニ附シタル圖表又ハ條件
(一) 適用地域 吉林省全境
(二) 本價格ハ小賣業者店先渡價格ト

吉林省時局調

- 一、車先電報以乘賊匪公之說
- 一、挺身赴國土之防衛勸告之増進以期奮力於完成製鋼事業
- 廣報九年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時局調

- 一、時局ニ關スル困難ヲ事取シ
- 一、大東亞戰爭ノ本質ニ關シ
- 一、日本必勝ノ大信念ヲ堅持シ
- 六、因節慶臨終未始寄到時自發行之日起於二週以內請求補發者免費補發但對簿地者別之

- 一、車先電報乘賊匪公之說ヲ事取シ
- 一、國土防衛勸告所屬ニ挺身シ以テ奮勇ノ最度完成ニ協力セントス
- 廣報九年一月十五日

廣

告

- 吉林省公報購閱手續
- 一、購閱吉林省公報者應採別紙格式連同購閱費向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訂閱之
- 二、購閱費應預繳之
- 三、購閱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購閱費以個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購閱之
- 四、在月之中途停閱時不還還其當月之購閱費
- 五、購閱中止或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起實行

- 吉林省公報購閱手續
- 一、吉林省公報ヲ購閱セントスルモノハ別紙格式ニ依リ購閱料ヲ送付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宛申込ムベシ
- 二、購閱料ハ隨テ送附スベシ
- 三、購閱期間が月ノ十五日以前ナルトキハ其ノ購閱料ハ一月分十六日以後ナルトキハ其ノ半額トス
- 四、月ノ中途ニ於テ中止シタル場合ト雖モ月分ノ購閱料ハ之ヲ返還セズ
- 五、從來ノ購閱中ノモノヲ中止シ又ハ減少スル場合ハ通知到着ノ翌日ヨリ實行

吉林省訓

- 一、實踐建國精神
- 二、自負自任而努力奮斗品性
- 三、守備備實和平
- 四、尙德節重廉恥

吉林省訓

- 一、禮節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二、自負自任品性ノ陶冶ヲ努ムベシ
- 三、信實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 四、節儉ヲ尚ビ廉恥ヲ重シズベシ

- 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官
- 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官
- 五、秩序ヲ重シシ禮節ニ忠實ナルベシ
- 六、剛毅沈着快活ナルベシ
- 七、衛生ニ注意シ心身共ニ強壯ナルベシ
- 八、謙遜ニ努ムル小成ニ満足セズ知識ノ修養ニ努ムベシ

名	明	期	間	部	數	單	價	金	額	備	考
吉林省公報	自	月	日	部	數	單	價	金	額	備	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廣報十年四月十一日 廣報十年三月十二日 廣報十年十一月十日

大東亞戰爭 廣報十年十一月十日

廣報十年一月一日 廣報十年一月二日 廣報十年一月三日

廣報十年一月四日 廣報十年一月五日 廣報十年一月六日

第三千零六十六號
 中華民國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中華民國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第三千零六十六號
 星期五 (月曜日)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〇四號
 (官廳通第三號三三一三三〇)
 各市縣局長

關於全省造林事業之旨
 首題文件業本國行政總理大臣奉旨各部大臣
 共同訓令內開茲定「全國造林事業實施
 方策要綱」如另紙奉因右件要綱本官領力
 而有計畫的實施以期於達成所期目的故特
 令各市縣局長切要特遵特令

唐鈞十年十一月五日

附件 吉林省長 余省長 發
 全國造林事業實施方策要綱 一部

全國造林事業實施方策要綱
 (唐鈞九年十二月九日
 國務院會議決定)

第一方 針

鑑於土地生產力之減退及林野整理現狀
 爲謀森林資源之立地造林故官民 一致之
 協力及全國以發展造林事業特對於公
 營及私營造林其目標與全向的獎勵用
 期於國土、保全森林之適應森林資源之
 保給無所遺憾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〇四號
 (官廳通第三號三三一三三〇)
 各市縣局長

關於全省造林事業之旨
 首題文件業本國行政總理大臣奉旨各部大臣
 共同訓令內開茲定「全國造林事業實施
 方策要綱」如另紙奉因右件要綱本官領力
 而有計畫的實施以期於達成所期目的故特
 令各市縣局長切要特遵特令

唐鈞十年十一月五日

附件 吉林省長 余省長 發
 全國造林事業實施方策要綱 一部

全國造林事業實施方策要綱
 (唐鈞九年十二月九日
 國務院會議決定)

第一方 針

鑑於土地生產力之減退及林野整理現狀
 爲謀森林資源之立地造林故官民 一致之
 協力及全國以發展造林事業特對於公
 營及私營造林其目標與全向的獎勵用
 期於國土、保全森林之適應森林資源之
 保給無所遺憾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〇四號
 (官廳通第三號三三一三三〇)
 各市縣局長

關於全省造林事業之旨
 首題文件業本國行政總理大臣奉旨各部大臣
 共同訓令內開茲定「全國造林事業實施
 方策要綱」如另紙奉因右件要綱本官領力
 而有計畫的實施以期於達成所期目的故特
 令各市縣局長切要特遵特令

唐鈞十年十一月五日

附件 吉林省長 余省長 發
 全國造林事業實施方策要綱 一部

全國造林事業實施方策要綱
 (唐鈞九年十二月九日
 國務院會議決定)

第一方 針

鑑於土地生產力之減退及林野整理現狀
 爲謀森林資源之立地造林故官民 一致之
 協力及全國以發展造林事業特對於公
 營及私營造林其目標與全向的獎勵用
 期於國土、保全森林之適應森林資源之
 保給無所遺憾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〇四號
 (官廳通第三號三三一三三〇)
 各市縣局長

關於全省造林事業之旨
 首題文件業本國行政總理大臣奉旨各部大臣
 共同訓令內開茲定「全國造林事業實施
 方策要綱」如另紙奉因右件要綱本官領力
 而有計畫的實施以期於達成所期目的故特
 令各市縣局長切要特遵特令

唐鈞十年十一月五日

附件 吉林省長 余省長 發
 全國造林事業實施方策要綱 一部

全國造林事業實施方策要綱
 (唐鈞九年十二月九日
 國務院會議決定)

第一方 針

鑑於土地生產力之減退及林野整理現狀
 爲謀森林資源之立地造林故官民 一致之
 協力及全國以發展造林事業特對於公
 營及私營造林其目標與全向的獎勵用
 期於國土、保全森林之適應森林資源之
 保給無所遺憾

目次
 一、關於全省造林事業之旨
 二、關於全省造林事業之旨
 三、關於全省造林事業之旨
 四、關於全省造林事業之旨
 五、關於全省造林事業之旨

吉林省公報 第三千零六十六號

唐鈞十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第二種郵便物認可 第五

二七

普及私營業前事業之整備充實

- 六 公益林之造成除依受益者之勤勞奉仕外於可修範圍內務宜考慮勤勞奉公隊之勳員
- 七 對於野山火被害甚大之東北滿固有林野地城置重點於林野火災預防之實施
- 八 優良天然林置重點於擇伐作業之執行對於幼壯齡林及粗型林則極力謀其撫育改良
- 九 造林樹種依地適木之原則特別選擇生育安全生長迅速之樹種於苗木栽植之外務宜併用插木、移植以固樹林或採種林之確保
- 十 關於公益及私營造林使各省各自樹立互水平之造林事業計實中央則當其指導同時並為必要之助成

第三 措 置

- 一 舉凡中央及地方對於造林事業實施所必要之機構及人員設備須之同時期對地林技術員之養成及訓練實為以必要之措置
- 二 作成關於保安林並母樹林之指定、共榮造林及私營造林之獎勵、林野火災預防等附屬之措置
- 三 作成林業用額出之輸出入支配給所必要之規則
- 四 爲使造林業之年次計畫實施通融對於確保預算算之不動性謀以會計上

必要之措置對於公益造林課次特別會計設備等方針

- 五 第一期造林事業爲三十個年暫時樹立十個年之具體實施計畫第二期以後之事業計畫則應請第一期造林事業之成果另行樹立之

國務院訓令第七七號（總地第二〇七號）
農務部訓令第一七四號
（一〇）林地法第一一三號

令 各省 長

關於全國造林事業整頓之件
爲令遵照我國林野之整理由國土保安廳派駐實地生監與等諸種職員之其整頓國勢之進展實有不得等閑視之尤其整頓造林執行乃爲興農增產所關甚大之基礎至極緊要茲決定全國造林事業整頓方針要綱如另紙併備國土廳化急務現之方針仰該廳力圖有計畫的運發以期於速成所期目的上得轉萬全實爲切要此令

廣德十年三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農務部大臣 黃富俊

指 令
吉林省指令第三四七六號
（吉開農第五六八八一—一三六）
吉林縣長 令
關於延長造林許可期間之件

普及私營業前事業之整備充實ヲ圖ルモノトス

- 六 公益林ノ造成ハ受益者ノ勤勞奉仕ニ依ルノ外可及的勤勞奉公隊ノ勳員ヲ考慮スルモノトス
- 七 野山火ノ被害甚大ナル東北滿固有林野地城ニ對シテハ林野火災預防ノ實施ニ重點ヲ置クモノトス
- 八 優良天然林ハ擇伐作業ヲ執行シ取整ヲ留シ幼壯齡林及粗型林ハ極力之ガ撫育改良ニ努ムルモノトス
- 九 造林樹種ハ地適木ノ原則ニ依リ特ニ生育安全ニシテ生長迅速ナル樹種ヲ選ビ苗木栽植ノ外努メテ挿木、移植ヲ併用シ母樹林又ハ採種林ノ確保ヲ圖ルモノトス
- 十 公益及私營造林ニ付テハ各省各自永年ニ互ル造林事業計畫ヲ樹立セシメ中央ニ於テハ之ガ指導ニ當ルト共ニ必要ナル助成ヲ爲スモノトス

第三 措 置

- 一 中央及地方ヲ通シ造林事業實施ヲ必要ナル機構及人員ヲ整備スルト共ニ特ニ造林技術員ノ養成及訓練實施ニ付必要ナル措置ヲ講スルモノトス
- 二 保安林設ニ母樹林ノ指定、共榮造林及私營造林ノ獎勵、林野火災預防等ニ關スル所必要ノ措置ヲ講スルモノトス
- 三 林業用額出ノ輸出入額ニ配給ニ付必要ナル統制ヲナスモノトス
- 四 事業ノ年次計畫實施ヲ通融ナラシムル爲メ預算算ノ不動性確保ニ付會

計上必要ナル措置ヲ講スルモノトシ特ニ公益造林ニ付テハ特別會計ノ設置等ノ方途ヲ講スルモノトス

- 五 第一期造林事業 三十個年トシ當四十個年ノ具體的實施計畫ヲ樹立シ第二期以降ノ事業計畫ハ第一期造林事業ノ成果ニ從テ別個樹立スルモノトス

國務院訓令第七七號（總地第二〇七號）
農務部訓令第三七四號
（一〇）林地法第一一三號

各省長 令

全國事業整頓ニ關スル件
我國林業ノ整理ハ國土保安、産業建設、民生福利等諸般ノ要點ヨリ國勢ノ擴展ヲ阻得シツクアリテ等閑ニ附スルヲ得ナルモノアリ特ニ興農增產ヲ期スル樹土方面ノ其底トシテ造林執行ノ要緊切ナルモノアルニ付今令訓令第一一三號ニ當リ國土廳化急務現之方針要綱ニ對シテ該廳力圖有計畫的運發ヲ期し所期ノ目的達成ニ當テス

廣德十年三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農務部大臣 黃富俊

指 令
吉林省指令第三四七六號
（吉開農第五六八八一—一三六）
吉林縣長 令
造林許可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p>國民訓</p> <p>一、國民須念建國源流發於精神之道故崇拜 敬於 天照大神靈忠誠於 皇帝陛下 一、國民須以忠孝仁義為本民族協和努力 於建國國家之完成</p>	<p>敦化縣警長 前川 淳二 仇鳳樓 高鳳鳴 郭忠信 王通三 劉玉中 王成恩 房成林 李士超 王炳貴 蔣炳山 蔣炳山 谷長山 李長山 李長山 石慶才</p> <p>敦化縣警長 胡成林 范成林 吳成林 孫成林 王成林 李成林 劉成林 郭成林 高成林 張成林 趙成林 石成林</p>
<p>國民訓</p> <p>一、國民須勤勞與公益為保和發展助 務貢獻於國運之隆昌 一、國民須附設自立奉節義廉潔以維廉 為先企圖國風之顯揚 一、國民須盡力實現建國理想進德於大 東亞共榮之達成</p>	<p>敦化縣警長 胡成林 范成林 吳成林 孫成林 王成林 李成林 劉成林 郭成林 高成林 張成林 趙成林 石成林</p>
<p>國民訓</p> <p>一、國民ハ建國ノ源流ヲ精神ノ道ニ發スル ヲ念ヒ忠誠ヲ 天照大神ニ致シ忠誠ヲ 皇帝陛下ニ盡スベシ 一、國民ハ忠孝仁義ヲ本トシ民族協和シ 建國國家ノ完成ニ努ムベシ</p>	<p>敦化縣警長 何有海 李有海 陳有海 關有海 三有海 劉有海 楊有海 郭有海 高有海 張有海 趙有海 石有海</p>
<p>國民訓</p> <p>一、國民ハ勤勞ヲ尚ビ公益ヲ廣メ保和相 親ミ職務ニ精勵シ國運ノ隆昌ニ貢獻ス ベシ 一、國民ハ附設自ラ立テ節義ヲ奉ビ廉潔 ヲ重ンジ禮讓ヲ旨トシ國風ノ顯揚ヲ圖 ルベシ 一、國民ハ總力ヲ擧ゲテ建國ノ理想ヲ實 現シ大東亞共榮ノ達成ニ邁進スベシ</p>	<p>敦化縣警長 李有海 李有海 李有海 李有海 李有海 李有海 李有海 李有海 李有海 李有海 李有海 李有海</p> <p>三 江 省 ハ 出 向 ヲ 命 ス 庚 申 年 十 月 一 日</p>

吉林省時局訓

- 一、奉天決戰以益城城軍公之訓
- 一、挺身保國土之防衛物資之準備以期協力完成豐稷軍戰
- 一、大東亞戰爭ノ本義ニ關シ
- 一、日本必勝ノ大信心ヲ堅持シ

- 一、奉天決戰以益城城軍公之訓
- 一、挺身保國土之防衛物資之準備以期協力完成豐稷軍戰
- 一、大東亞戰爭ノ本義ニ關シ
- 一、日本必勝ノ大信心ヲ堅持シ

吉林省時局訓

- 一、奉天決戰以益城城軍公之訓
- 一、挺身保國土之防衛物資之準備以期協力完成豐稷軍戰
- 一、大東亞戰爭ノ本義ニ關シ
- 一、日本必勝ノ大信心ヲ堅持シ

- 一、奉天決戰以益城城軍公之訓
- 一、挺身保國土之防衛物資之準備以期協力完成豐稷軍戰
- 一、大東亞戰爭ノ本義ニ關シ
- 一、日本必勝ノ大信心ヲ堅持シ

廣

告

吉林省公報請閱手續
一、請閱吉林省公報者應按另紙樣式逕向
二、請閱費實付銀之
三、請閱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時請閱費以
個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半額之
四、在月之中途時請閱不返還其費月之請
閱費
五、請閱中止或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起
即實行

吉林省公報請閱手續
一、吉林省公報ノ購讀セントスルモノハ
別紙樣式ニ依リ購讀料銀付吉林省長官
二、購讀料ハ總テ前納スベシ
三、購讀期間ガ月ノ十五日以前ナルトキ
ハ其ノ購讀料ハ一月分十六日以後ナル
トキハ其ノ半額トス
四、月ノ中途ニ於テ中止シタル場合ト雖
モ月分ノ購讀料ハ之ヲ返還セズ
五、從來ノ購讀料中ノモノヲ中止シ又ハ減
少スル場合ハ通知到達ノ翌日ヨリ實行

吉林省訓

- 一、實踐健國精神
- 二、自負自任而努力強治品性
- 三、守信與和平
- 四、尚時節並廉潔

- 一、實踐健國精神
- 二、自負自任而努力強治品性
- 三、守信與和平
- 四、尚時節並廉潔

吉林省訓

- 一、實踐健國精神
- 二、自負自任而努力強治品性
- 三、守信與和平
- 四、尚時節並廉潔

- 一、實踐健國精神
- 二、自負自任而努力強治品性
- 三、守信與和平
- 四、尚時節並廉潔

吉林省公報	名	期	間	部	數	單	價	金	額	備	考
年 月 日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年 月 日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第三編 第四十號 十一月十一日 發行
十一月十二日 發行

大東亞戰爭編 第十卷 十一月十二日

第一編 第一卷 十一月十二日 發行
第二編 第二卷 十一月十二日 發行
第三編 第三卷 十一月十二日 發行
第四編 第四卷 十一月十二日 發行
第五編 第五卷 十一月十二日 發行
第六編 第六卷 十一月十二日 發行
第七編 第七卷 十一月十二日 發行
第八編 第八卷 十一月十二日 發行
第九編 第九卷 十一月十二日 發行
第十編 第十卷 十一月十二日 發行

吉林省公報 發行所
吉林省公報 發行所
吉林省公報 發行所
吉林省公報 發行所
吉林省公報 發行所
吉林省公報 發行所
吉林省公報 發行所
吉林省公報 發行所
吉林省公報 發行所
吉林省公報 發行所

康德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憲法第三條第一項
滿洲國憲法第三條第一項
滿洲國憲法第三條第一項

吉林省公報

康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第二千零六六號
星期一 (月曜日)

省令

吉林省令三三號
茲將關於由百斯馬患者及其附近居民之防疫措置前之逃亡防止辦法擬定之件制定如左

康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關於由百斯馬患者及其附近居民之防疫措置前之逃亡防止辦法擬定之件

第一條 百斯馬患者或有百斯馬之疑患者禁止由其居住之房屋外出但另有規定時不在此限

第一條 得知百斯馬患者或其疑患者之發生者而其事實以發生地點為中心在牛欄在杆內之部落或在田地居住者禁止由其部落或田地外出但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第二條 本令之施行區域規定如左
長春縣 農安縣 扶餘縣 德惠縣 郭爾羅斯前旗

附則

本令自公布日起施行之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一〇號
(官開地第三二四一三六四)
各市長

關於審決除外地所有權登錄辦理之件

為令遵照事查關於官開地之件頃奉康德十年十月二十二日地政總局訓令第一〇號(地審登第一〇號一五一)如另紙抄件訓令到省合應轉飭遵照為要此令
康德十年十一月十三日

附則

地政總局訓令第一〇號(抄件)
地政總局訓令第一〇號

(地審登第一〇號一五一)
長春縣 農安縣 扶餘縣 德惠縣 郭爾羅斯前旗
省長 農安縣 扶餘縣 德惠縣 郭爾羅斯前旗
市長 農安縣 扶餘縣 德惠縣 郭爾羅斯前旗
新設特別市長

關於審決除外地之所有權登錄之處理之件
關於審決除外地之所有權登錄之處理而經審決之道路、江河(俱將依河川法第一條規定之河川之基礎除外)海濱地

省令

吉林省令三三號
茲將關於由百斯馬患者及其附近居民之防疫措置前之逃亡防止辦法擬定之件制定如左

康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關於由百斯馬患者及其附近居民之防疫措置前之逃亡防止辦法擬定之件

第一條 百斯馬患者或有百斯馬之疑患者禁止由其居住之房屋外出但另有規定時不在此限

第一條 得知百斯馬患者或其疑患者之發生者而其事實以發生地點為中心在牛欄在杆內之部落或在田地居住者禁止由其部落或田地外出但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第二條 本令之施行區域規定如左
長春縣 農安縣 扶餘縣 德惠縣 郭爾羅斯前旗

附則

本令自公布之日起施行之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一〇號
(官開地第三二四一三六四)
各市長

關於審決除外地所有權登錄之件

為令遵照事查關於官開地之件頃奉康德十年十月二十二日地政總局訓令第一〇號(地審登第一〇號一五一)如另紙抄件訓令到省合應轉飭遵照為要此令
康德十年十一月十三日

附則

地政總局訓令第一〇號
地政總局訓令第一〇號

(地審登第一〇號一五一)
長春縣 農安縣 扶餘縣 德惠縣 郭爾羅斯前旗
省長 農安縣 扶餘縣 德惠縣 郭爾羅斯前旗
市長 農安縣 扶餘縣 德惠縣 郭爾羅斯前旗
新設特別市長

關於審決除外地之所有權登錄之處理之件
關於審決除外地之所有權登錄之處理而經審決之道路、江河(俱將依河川法第一條規定之河川之基礎除外)海濱地

○關於由百斯馬患者及其附近居民之防疫措置前之逃亡防止辦法擬定之件
○關於由百斯馬患者或其疑患者之發生者而其事實以發生地點為中心在牛欄在杆內之部落或在田地居住者禁止由其部落或田地外出但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關於得知百斯馬患者或其疑患者之發生者而其事實以發生地點為中心在牛欄在杆內之部落或在田地居住者禁止由其部落或田地外出但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關於本令之施行區域規定如左
長春縣 農安縣 扶餘縣 德惠縣 郭爾羅斯前旗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六十六號 康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第三編 農務部 星期一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六十六號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星期一

吉林省公報
 廣德十年十月二十二日
 財政廳局長 楊 培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三日
 (官民加藤三三六一二五)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三日
 吉林省次長 飯澤 重一
 各市縣廳長 啟
 關於廣德十年廣德丁通船所在不明者速名簿
 查檢之件
 關於有因之件案擬十一月一日發行字第七號二九〇番廳長報告如別紙名簿即名簿查檢判明時直接送報稅關廳長查閱

吉林省公報
 廣德十年十月二十二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培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三日
 (官民加藤三三六一二五)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三日
 吉林省次長 飯澤 重一
 各市縣廳長 啟
 關於廣德十年廣德丁通船所在不明者速名簿
 查檢之件
 首屆ノ件ニ關シ十一月一日附發行字第七號二九〇ヲ以テ各縣廳長ヨリ別紙名簿ノ通報共有之タルニ付調査ノ上判明次第直接各縣廳長宛回報相成度

所在不明者姓名	本籍	地	戶長或一家長ノ關係	生年	月	日	所在不明之職業	檢
記 德	舒蘭縣舒蘭街官民區區官舍		紀殿貴ノ次子	民國十三年二月十一日生			國稅捐報社員	望李縣國稅捐報社社外委員
梁 忠 風	舒蘭縣舒蘭街官民區區朱家溝		梁希鎮ノ次弟	民國十三年十月十八日生				
徐 斌	舒蘭縣舒蘭街官民區區惠文街		本 人	民國十三年八月十六日生				
曲 國 泰	舒蘭縣舒蘭街官民區區惠文街		曲萬貴ノ長子	民國十三年三月七日生				
段 運 有	舒蘭縣舒蘭街官民區區		段紀本ノ長子	民國十三年八月一日生				
成 官 華	舒蘭縣舒蘭街廣德街四號		本 人	民國十三年二月六日生				
馬 慶 吉	舒蘭縣舒蘭街村鎮民屯		馬慶龍ノ六弟	民國十三年五月二十九日生			舒蘭炭礦工人	民國於鎮地未動詳查無有此戶並無其人現住址不詳
張 海 亭			張樹棠ノ長子	民國十三年二月二十日生				
張 子 範			張富富ノ侄	民國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生			學 生	
白 林 鳳	舒蘭縣鎮村鎮門外屯		白云鳳ノ侄	民國十二年二月九日生			張英顯販賣人	民國於鎮門外屯未動詳查無有此戶並無其人現住址不詳
曹 春 林	舒蘭縣鎮村鎮雙龍屯		曹景龍ノ子	民國十三年七月十日生			雜貨業 夥	民國於雙龍屯未動詳查無有此戶並無其人現住址不詳

楊榮財	舒蘭縣水曲村水崗站屯本質	本	人	民國十三年四月二七日生	小	作	農
高起	舒蘭縣法特村樓上屯	高月升ノ子	人	民國十三年四月 三日生			
林小有	舒蘭縣大北村高台屯	本	人	民國十三年四月 七日生			
李茂代	舒蘭縣大北村高台屯			民國十三年五月 五日生			
劉財	舒蘭縣大北村明色屯			民國十三年十月十五日生			
計十六名							

吉林省公函(吉民勤第三號三六一二四)
 張德十年十一月十三日
 吉林省次長 饒澤 重一
 各市縣鎮長 鑒
 關於杜丁誘給者所在不明搜查之件
 育題之件十月十六日四省警保第一八六七

致四省警務廳長函囑搜查并記杜丁誘給
 所在不明者相應函達調查并判明時直接通
 報四省警務廳長為荷

吉林省公函(吉民勤第三號三六一二四)
 張德十年十一月十三日
 吉林省次長 饒澤 重一
 各市縣鎮長 鑒
 杜丁誘給者所在不明搜查之件
 育題之件十月十六日附四省警保第一八六

七號ヲ以テ四省警務廳長ヨリ左記ノ通
 杜丁誘給者所在不明搜查方通牒有之タル
 付調査ノ上判明次第直接四省警務廳
 長宛同報相成度
 記

本	籍	住	所	氏	名	生年月日	要
四省省昌圖縣富官村		昌圖縣富官村二道屯四二〇號	許	國	勳	二〇	
四省省昌圖縣泉頭村大台屯		昌圖縣泉頭村于家屯門牌二二號	王	煥	廷	二二	
四省省昌圖縣老平村金山屯二四四號	上	同	胡	發	生	二二	
四省省城大四一五	不	同	許	英	生	二三	

吉林省公函
 (吉民文第二號三二二三四)
 張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民生廳長 賈之 澄
 關於張德十年度國民優級學校及國民
 高等學校卒業生就職輔導之件
 關於育題之件文教部學務司長加別紙通牒
 前來希於熟讀之下務須按別紙左記二點勸

行爲要
 附件
 文教部文專普第一五五號 一部
 文學普第一五五號
 張德十年十月一日
 文教部學務司長 木田 清
 吉林省民生廳長 賈
 關於張德十年度國民優級學校及國民

吉林省公函
 (吉民文第二號三二二三四)
 張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民生廳長 賈之 澄
 關於張德十年度國民優級學校及國民高
 等學校卒業生就職輔導之件
 關於育題之件文教部學務司長ヨリ別紙
 ノ通過後アリタルニ付熟讀ノ上別紙ノ通

履行相成度
 附件
 文教部文專普第一五五號 一部
 文學普第一五五號
 張德十年十月一日
 文教部學務司長 木田 清
 吉林省民生廳長 賈
 關於張德十年度國民優級學校及國民

高等學校卒業生就職指導之件
 件續我國產業開發期之進展同時彼於中
 等學校及國民學校畢業生之職業指導
 情勢者對左記各節留軍之下述列施行建議
 編譯何安我國產出之發展並成時必期
 物資增加充足之實況者對實下各機關及學
 校加以指導以期萬全爲要

生之上級學校入學準備時須考驗學生之
 人物能力入學可能後而加以指導尤以對
 於過年度卒業生更應加一層之注意其成
 績之卒業生應極力向生產力增進部門以
 以轉業爲要
 2. 關於國民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卒
 業生之就職指導對於不念不要部門之就
 勞應極力限制之於事業則民族到性平等
 各等應加以考慮而向數力增進部門分配
 之爲要

高等學校卒業生ノ就職指導ニ關ス
 ル件
 我國産業開發ノ初期ノ進展ニ伴ヒ中等學
 校及國民學校卒業生ノ職業指導セル
 ニ關シ先取ノ點ニ對シテ上列如キル建議
 轉導ヲ以テ我國産業ノ發展ニ資セシ
 ムト共ニ戰時必用物資ノ供給充足ノ責
 務達成ニ萬全ヲ期セラルルヤリ下級及
 及學校ヲ指導セラルニ從

ノ上級學校畢業生ハ學業ノ人物能力
 ト地學可相致トシ職業ヲ決定シ其
 過年度卒業生ニ對シテハ一層注意ヲ加
 ヘ殘餘ノ卒業生ハ極力生產力增進部門
 ニ之ヲ轉業スルコト
 2. 國民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卒業生
 就職指導ニ關シテハ不念不要部門ヘノ
 就勞ハ極力制限シ事業則民族到性
 別ノ年齡等ヲ考慮シテ數力增進部門ニ
 之ヲ分配スルコト

國民訓

1. 國民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卒業生
 一、國民須念建國理想發於精神之進故步
 天照大神靈忠誠於
 皇帝陛下
 一、國民須以忠孝仁義爲本民族協和努力
 於建國國家之完成

一、國民須勤勞與公益協和相調和
 務實於建國之產品
 一、國民須自願自立奉節義廉並以禮廉
 爲先企圖國民之顯赫
 一、國民須學識力實踐建國理想通達於大
 眾亞共榮之達成

國民ハ建國ノ理想性神ノ道ニ發スル
 フ念ニ忠誠ヲ
 天照大神ニ致シ忠誠ヲ
 皇帝陛下ニ盡スベシ
 一、國民ハ忠孝仁義ヲ本トシ民族協和シ
 建國國家ノ完成ニ努ムベシ

一、國民ハ勤勞ヲ尙ビ公益ヲ廣メ調和相
 調シ職務ニ精勵シ建國ノ產品ニ實踐ス
 ベシ
 一、國民ハ自願自ラ立テ節義ヲ奉ビ廉潔
 ヲ重シシ禮節ヲ智トシ國民ノ顯赫ヲ圖
 ルベシ
 一、國民ハ識力ヲ學ビ建國ノ理想ヲ實
 現シ大衆亞共榮ノ達成ニ邁進スベシ

吉林省訓

一、實踐建國精神
 二、自負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三、守信謹實和平
 四、尚禮節重廉恥

五、秩序井然實於義務
 六、剛毅沈著而必快活
 七、注重衛生強壯心身
 八、勉勵勤勞勿安於小成而努力發達知識

吉林省訓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二、自負自任品性ノ陶冶ニ努ムベシ
 三、信義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四、禮節ヲ尙ビ廉恥ヲ重シズベシ

五、秩序ヲ重シシ職務ニ忠實ナルベシ
 六、剛毅沈著快活ナルベシ
 七、衛生ニ注重シ心身共ニ強壯ナルベシ
 八、職務ニ勉勵シ小成ニ安ンズ知禮ノ
 尊嚴ニ努ムベシ

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七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第一一八號
 第一一八號
 第一一八號

廣德三年四月十一日開辦
郵政第三號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七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七日
第二千零六十七號
星期三 (水曜日)

佈告

吉林省佈告第四五號

關於解除國省自動車運行停止之件

廣德十年八月二十五日吉林省佈告第二十九號關於國省自動車運行停止之佈告限於廣德十年十一月五日解除之

廣德十年十一月五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吉林省佈告第四七號

關於解除汚染地區指定之件

廣德十年十月八日吉林省佈告第三十八號關於汚染地區指定之件除前部外限於廣德十年十一月六日解除之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吉林省佈告第四八號

關於解除汚染物出賣禁止之件

廣德十年十月八日吉林省佈告第三十九號關於汚染物出賣禁止之件除前部外限於廣德十年十一月六日解除之

廣德十年十一月六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吉林省佈告第四九號

關於解除國省汽車運行停止之件

廣德十年十月八日吉林省佈告第三十六號關於國省汽車運行停止之件限於廣德十年十一月十六日解除之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吉林省佈告第五〇號

關於解除指定汚染地區之件

廣德十年十月八日吉林省佈告第三十八號關於指定汚染地區之件限於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解除之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吉林省佈告第五一號

關於禁止搬出汚染物之件

廣德十年十月八日吉林省佈告第三十九號關於禁止搬出汚染物之件限於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解除之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佈告

吉林省佈告第四五號

關於解除國省自動車運行停止之件

廣德十年八月二十五日吉林省佈告第二十九號關於國省自動車運行停止之佈告限於廣德十年十一月五日解除之

廣德十年十一月五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吉林省佈告第四七號

關於解除汚染地區指定之件

廣德十年十月八日吉林省佈告第三十八號關於汚染地區指定之件除前部外限於廣德十年十一月六日解除之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吉林省佈告第四八號

關於解除汚染物出賣禁止之件

廣德十年十月八日吉林省佈告第三十九號關於汚染物出賣禁止之件除前部外限於廣德十年十一月六日解除之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廣德十年十一月六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吉林省佈告第四九號

關於解除國省汽車運行停止之件

廣德十年十月八日吉林省佈告第三十六號關於國省汽車運行停止之件限於廣德十年十一月十六日解除之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吉林省佈告第五〇號

關於解除指定汚染地區之件

廣德十年十月八日吉林省佈告第三十八號關於指定汚染地區之件限於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解除之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吉林省佈告第五一號

關於禁止搬出汚染物之件

廣德十年十月八日吉林省佈告第三十九號關於禁止搬出汚染物之件限於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解除之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 關於解除國省自動車運行停止之件
- 關於解除指定汚染地區之件
- 關於解除指定汚染地區之件
- 關於解除指定汚染地區之件
- 關於解除指定汚染地區之件
- 關於解除指定汚染地區之件
- 關於解除指定汚染地區之件
- 關於解除指定汚染地區之件
- 關於解除指定汚染地區之件
- 關於解除指定汚染地區之件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六十七號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七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星期三

三七

任免及指叙

任吉林省警佐 蛟河縣警佐 村上 信一	任敦化縣警佐 吉林省警佐 趙山 善吉	任敦化縣警佐 敦安縣警尉 芳 賢 新	任敦化縣警尉 敦安縣警尉 原 希 孔
任吉林省警佐 官林縣警佐 田 成 晴 男	任磐石縣警佐 吉林省警佐 山本 都 明	任敦化縣警尉 公主嶺市警尉 趙 正 正	任敦化縣警尉 舒蘭縣警尉 富 雲 勝
任吉林省警佐 磐石縣警佐 高 福 喜 吉	任安東縣警佐 吉林省警佐 趙 帝 太 郎	任磐石縣警尉 舒蘭縣警尉 小 科 正 明	任敦化縣警尉 吉林省警尉 秋 慶 洲
任吉林省警佐 吉林省警佐 山 崎 三 信 男	任郭前旗警佐 吉林省警佐 澤 本 政 春	任磐石縣警尉 磐石縣警尉 八 谷 元 之	任磐石縣警尉 舒蘭縣警尉 劉 成 非
任吉林省警佐 在地方警務學校辦事 長春縣警佐 田 中 政 雄	任公主嶺市警尉 磐石縣警尉 秋 聖 義 雄	任舒蘭縣警尉 九台縣警佐 徐 日 才	任通遼縣警尉 吉林省警尉 子 澤 山
任吉林省警佐 吉林省警佐 齊 蔭 男	任公主嶺市警尉 吉林省警尉 飯 島 海 次	任九台縣警佐 吉林省警佐 王 有 余	任通遼縣警尉 吉林省警尉 郭 運 時
任吉林省警佐 吉林省警佐 趙 蔭 蔭 伊	任公主嶺市警尉 吉林省警尉 水 井 邦 彦	任安東縣警佐 敦化縣警佐 郭 明 陸	任九台縣警尉 舒蘭縣警尉 張 蔭 祺
任公主嶺市警佐 吉林省警佐 葛 田 修 三	任敦化縣警尉 公主嶺市警尉 天 野 貞 夫	任敦化縣警佐 長春縣警佐 張 子 敬	任敦化縣警尉 敦安縣警尉 牛 永 芬
任吉林省警佐 吉林省警佐 趙 原 男	任磐石縣警尉 磐石縣警尉 杉 山 武	任安東縣警佐 長春縣警佐 張 時 中	任敦化縣警尉 吉林省警尉 朱 福 喜
任敦化縣警佐 吉林省警佐 郭 蔭 蔭 蔭 依 雨 生 長 松	任通遼縣警尉 通遼縣警尉 韓 方 武 人	任安東縣警尉 長春縣警尉 張 玉 清	任敦化縣警尉 吉林省警尉 張 蔭 蔭 蔭 依 雨 生 長 松
任敦化縣警佐 吉林省警佐 吉 口 定 吉	任安東縣警尉 通遼縣警尉 三 上 久 三 郎	任吉林省警尉 長春縣警尉 紀 誠 書	任吉林省警尉 在地方警務學校辦事 宣統十年九月廿日
任通遼縣警尉 吉林省警佐 中 矢 蔭			

宣統十年十一月十七日發行

大滿洲帝國國號十年十一月十七日

第一版 第一頁 第一號 第一號

吉林官報 第三頁 第一號

(中央會長、吉林商工公會長)

(一) 職(市議)公署 一部

(市廳局長)

(二) 法 院

(登記用)

(一) 商工公會

(於會內存卷)

2. 提出期限須遵守於本年十一月末

日以前必須到省署必要時請求使

主督署對於該會書類一併移送前來等措

置

四、役員並評議員之定數

1. 理事之定數於吉林、公主嶺兩商工

公會爲十五名以內其他之商工公會爲

十名以內

2. 評議員之定數於吉林、公主嶺兩商

工公會爲二十名以內其他之商工公會

爲十五名以內

五、其他

〇〇商工公會設立認可申請書

民國十年 月 日創立總會ヲ開キ定款其ノ他商工公會ノ設立ニ必要ナル事

項別紙ノ通議決仕候ニ付御認可相得キ度請事錄書本添附ノ上商工公會法第十七條

ノ規定ニ依リ此段及申請候也

民國十年 月 日

〇〇商工公會

設立委員長 氏 名

〇〇商工公會設立委員長

印

經濟部大臣

玩 坂 學 殿

添 附 書 類

一、〇〇商工公會定款

1. 役員ノ任命並指導監督權限ノ再

委任及商工公會登録ノ手續等以文書

另行指示

2. 關於時局之關係等事之處理努力求

開導進退至於關於創立之必要經費使

由本年度商工公會預算中專費支給

之其他因改組而支出特別之經費等情

對此務須詳加說明

3. 從事消遣當須參照另附印刷物或

十月十一日政府公報第二八〇號並

加研究對其事務處理上毫無遺憾爲要

附 件

再對於本案如有疑問或希望事項時

應速與省經濟科長取以連絡是盼

4. 商工公會設立認可申請書之格式如

另紙(日文)

〇〇商工公會設立認可申請書(日文)

附 件

二、事業計劃ノ概要

三、會員タルヘキ者ノ發達項目別口數

四、〇〇商工公會ノ負擔ニ歸スヘキ創立費及其ノ償還方法

五、本年度ニ於ケル經費ノ收支概算

六、創立總會議事錄書本

(中央會長、吉林商工公會長)

(一) 職(市議)公署 一部

(市廳局長)

(二) 法 院

(登記用)

(一) 商工公會

(於會內存卷)

2. 提出期限ハ必ス之ヲ遵守シ本年十

一月末日迄ハ省ニ必ダ期シ必要ニ

應シ主督署ヲシテ當該書類ヲ取願ノ

上省ニ持參セシムル如ク措置ヲ講ス

ルコト

3. 事務消遣當ラシテ別冊印刷物又ハ

十月十一日政府公報第二八〇七號並

十月二十七日政府公報第二八二〇號

ヲ充分ニ參照研究セシメ商工公會ト

密切ナル連絡ノ上右形消遣ノ萬全

ヲ期セラレ度

尙本件ニ關シ質疑又ハ要緊事項有之

レハ速ニ省經濟科ニ連絡セラレ度

4. 商工公會設立認可申請書ノ書式ハ

別紙ノ通トス

〇〇商工公會設立認可申請書

附 件

二、事業計劃ノ概要

三、會員タルヘキ者ノ發達項目別口數

四、〇〇商工公會ノ負擔ニ歸スヘキ創立費及其ノ償還方法

五、本年度ニ於ケル經費ノ收支概算

六、創立總會議事錄書本

吉林市長 李 葆 以上

吉林市長 古 信 純 也

吉林市長 法 本 藤 次 郎

吉林市長 一 法 師 章 殿

吉林市長 內 田 仙 次

吉林市長 內 田 仙 次

吉林市長 內 田 仙 次

吉林市長 內 田 仙 次

吉林市長 內 田 仙 次

吉林市長 內 田 仙 次

吉林市長 內 田 仙 次

派爲吉林商工會設立委員
 康德十年十一月二日

派爲公主嶺商工會設立委員

派爲公主嶺商工會設立委員
 康德十年十一月二日

派爲吉林商工會設立委員

派爲吉林商工會設立委員
 康德十年十一月二日

派爲蛟河商工會設立委員

派爲蛟河商工會設立委員
 康德十年十一月二日

(吉林商工會副會長)
 (同) 傅 明 魁
 (同) 傅 明 魁

公 主 嶺 市 長 牧 芳 太 郎
 公 主 嶺 市 總 務 科 長 鍾 鏡 堂
 公 主 嶺 市 行 政 科 長 增 田 文 彦
 (公 主 嶺 商 工 公 會 會 長) 濱 野 理 士
 (公 主 嶺 商 工 公 會 副 會 長) 張 忠 輝

吉 林 縣 長 宋 德 謙
 吉 林 縣 副 縣 長 范 谷 千 次
 吉 林 縣 總 務 科 長 古 谷 風
 吉 林 縣 經 濟 科 長 周 樹 清
 (吉 林 縣 商 工 公 會 會 長) 川 本 國 吉
 (吉 林 縣 商 工 公 會 副 會 長) 許 慶 堂

蛟 河 縣 長 修 公 麟
 蛟 河 縣 副 縣 長 古 畑 平 午
 蛟 河 縣 總 務 科 長 田 中 一 郎
 蛟 河 縣 經 濟 科 長 魏 藤 志 美
 (蛟 河 商 工 公 會 會 長) 馬 福 聚
 (蛟 河 商 工 公 會 副 會 長) 馬 福 聚

派爲敦化商工會設立委員

派爲敦化商工會設立委員
 康德十年十一月二日

派爲樺甸商工會設立委員

派爲樺甸商工會設立委員
 康德十年十一月二日

派爲磐石商工會設立委員

派爲磐石商工會設立委員
 康德十年十一月二日

派爲通遼商工會設立委員

敦 化 縣 長 廣 廣 元
 敦 化 縣 副 縣 長 池 谷 五 郎
 敦 化 縣 總 務 科 長 齊 谷 市 郎
 敦 化 縣 經 濟 科 長 張 景 秀
 (敦 化 商 工 公 會 會 長) 宋 口 長 豐
 (敦 化 商 工 公 會 副 會 長) 田 口 豐
 (同) 王 立 三
 (同) 王 立 三

樺 甸 縣 長 調 桂 榮
 樺 甸 縣 副 縣 長 神 保 一 夫
 樺 甸 縣 總 務 科 長 野 口 卯 吉
 樺 甸 縣 經 濟 科 長 吉 田 公 雄
 (樺 甸 商 工 公 會 會 長) 陳 登 龍
 (樺 甸 商 工 公 會 副 會 長) 李 瑞 太 榮
 (同) 李 瑞 太 榮

磐 石 縣 長 中 鴻 泰
 磐 石 縣 副 縣 長 三 玉 不 二 男
 磐 石 縣 總 務 科 長 山 田 富 夫
 磐 石 縣 經 濟 科 長 郭 永 泉
 (磐 石 商 工 公 會 會 長) 張 錦 東
 (磐 石 商 工 公 會 副 會 長) 張 錦 東

通 遼 縣 長 高 壯 兵 甫
 通 遼 縣 副 縣 長 高 壯 兵 甫

吉林商會 第二千零六十八號 康德十年十一月十九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星期五

派爲通陽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通陽縣 通陽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通陽縣 實業科長 川 俊 王 夫
(通陽商工公會會長) 胡 家 中 浩
(通陽商工公會副會長) 李 家 興

派爲九合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九合縣 九合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九合縣 實業科長 江 橋 寬 夫
九合縣 實業科長 松 井 正 隆
(九合商工公會會長) 豐 子 芥 草
(九合商工公會副會長)

派爲九台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九台縣 九台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長 李 錫 麟 副 科 長 加 藤 本 實 春
長 李 錫 麟 副 科 長 加 藤 本 實 春
長 李 錫 麟 副 科 長 加 藤 本 實 春
(長春商工公會會長) 矢 部 正 益 夫
(長春商工公會副會長) 關 田 清 山 周

派爲長春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長春縣 長春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長 李 錫 麟 副 科 長 加 藤 本 實 春
長 李 錫 麟 副 科 長 加 藤 本 實 春
長 李 錫 麟 副 科 長 加 藤 本 實 春
(長春商工公會會長) 矢 部 正 益 夫
(長春商工公會副會長) 關 田 清 山 周

派爲乾安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乾安縣 乾安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乾安縣 實業科長 中 村 秀 輔
(乾安商工公會會長) 原 田 竹 吉
(乾安商工公會副會長) 任 野 台 吉

派爲乾安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乾安縣 乾安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乾安縣 實業科長 中 村 秀 輔
(乾安商工公會會長) 原 田 竹 吉
(乾安商工公會副會長) 任 野 台 吉

派爲乾安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乾安縣 乾安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乾安縣 實業科長 中 村 秀 輔
(乾安商工公會會長) 原 田 竹 吉
(乾安商工公會副會長) 任 野 台 吉

派爲扶餘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扶餘縣 扶餘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扶餘縣 實業科長 川 島 守 信
(扶餘商工公會會長) 關 田 清 山 周
(扶餘商工公會副會長)

派爲扶餘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扶餘縣 扶餘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扶餘縣 實業科長 川 島 守 信
(扶餘商工公會會長) 關 田 清 山 周
(扶餘商工公會副會長)

派爲扶餘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扶餘縣 扶餘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扶餘縣 實業科長 川 島 守 信
(扶餘商工公會會長) 關 田 清 山 周
(扶餘商工公會副會長)

派爲扶餘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扶餘縣 扶餘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扶餘縣 實業科長 川 島 守 信
(扶餘商工公會會長) 關 田 清 山 周
(扶餘商工公會副會長)

派爲德惠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德惠縣 德惠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德惠縣 實業科長 羽 切 正 平
(德惠商工公會會長) 關 田 清 山 周
(德惠商工公會副會長)

派爲德惠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德惠縣 德惠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德惠縣 實業科長 羽 切 正 平
(德惠商工公會會長) 關 田 清 山 周
(德惠商工公會副會長)

派爲德惠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德惠縣 德惠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德惠縣 實業科長 羽 切 正 平
(德惠商工公會會長) 關 田 清 山 周
(德惠商工公會副會長)

派爲德惠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德惠縣 德惠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德惠縣 實業科長 羽 切 正 平
(德惠商工公會會長) 關 田 清 山 周
(德惠商工公會副會長)

德惠縣 德惠商工公會設立委員
德惠縣 實業科長 羽 切 正 平
(德惠商工公會會長) 關 田 清 山 周
(德惠商工公會副會長)

滋爲樹商工會設立委員
 廣德十年十一月二日

滋爲樹商工會設立委員

- 檢樹商工會會長 松見 俊
- 檢樹商工會副會長 王 春
- (同) 焦 士
- 舒蘭縣長 陳 天
- 舒蘭縣副縣長 津野 鳳
- 舒蘭縣農務科長 山本 宗
- 舒蘭縣經濟科長 楊 誠
- (舒蘭商工會會長) 楊 誠

佈告

吉林省佈告第五二號

關於樹馬車石炭運送賃金改正協定價格認可之件
 爲佈告事茲將價格臨時措置法第二條第一項之規定將代售同法第一條第一項之額認可如左記仰商民一體周知爲要此佈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九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 一、組合其他此著之名稱及地區
- (一) 名稱 吉林取業組合
- (二) 地區 吉林市全城
- 二、代售法第一條第一項之額及其實施日

(一) 額

區別	運送數量	一 噸	1.2 噸	1.4 噸	備 考
一 區	區	三五〇	二二〇	一三〇	
二 區	區	三九〇	二三五	一四〇	
三 區	區	四四〇	二六五	一六〇	
四 區	區	四八〇	二九〇	一七五	
外 區	外區臨時協定之				

(一) 實施日
 廣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吉林省公報 第二二零六十八號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九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滋爲樹商工會設立委員
 廣德十年十一月二日

滋爲樹商工會設立委員

- (舒蘭商工會副會長) 松 本
- 舒蘭縣副縣長 寺 田
- 舒蘭縣農務科長 吉 本
- 舒蘭縣經濟科長 東 秀
- (舒蘭商工會會長) 周 榮
- (舒蘭商工會副會長) 張 世

佈告

吉林省佈告第五二號

關於樹馬車石炭運送賃金改正協定價格認可之件
 爲佈告事茲將價格臨時措置法第二條第一項規定之基
 本法第一條第一項ノ額ニ代ルヘキ額左
 記ノ通り認可シタルニ付一般商民ハ之ヲ周知スヘシ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九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 一、組合其他之「準スルモノ」名稱及地區
- (一) 名稱 吉林取業組合
- (二) 地區 吉林市全城
- 二、法第一條第一項ニ代ルヘキ額及其ノ實施日

(一) 額

區別	運送數量	一 噸	1.2 噸	1.4 噸	備 考
一 區	區	三五〇	二二〇	一三〇	
二 區	區	三九〇	二三五	一四〇	
三 區	區	四四〇	二六五	一六〇	
四 區	區	四八〇	二九〇	一七五	
外 區	外區(共ノ都度協定)				

(一) 實施日
 廣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吉林省公報 第二二零六十八號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九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吉林省時局訓

- 一、事變關於時局 昭著
- 二、實業大受影響之本國
- 三、經濟日本必勝之大信也

吉林省公報附函手續

- 一、首先應以嚴肅誠實公之誠
- 二、挺身於國土之防衛物資之增產以窮力於完成運送等事
- 民國九年一月十五日

廣

告

吉林省公報附函手續

- 一、請附吉林省公報者應按呈式送函
- 二、請附吉林省長官財政科長訂閱之
- 三、請閱費應照章之
- 四、在月之中途停閱時不送還其本月之閱費
- 五、請閱中止或減少時由發刊通知之並日起實行

吉林省公報附函手續

- 一、吉林省公報附函手續セントスルモノハ別記様式ニ依リ請附郡村吉林省長官財政科宛宛申込ムベシ
- 二、請附料ハ隨テ前納スベシ
- 三、請附料ハ一月分ノ額トシテハ其ノ額トス
- 四、月ノ中途ニ於テ中止シタル場合ト雖モ月分ノ額額料ハ之ヲ返還セズ
- 五、從來ノ請附料中ノモノヲ中止シ又ハ減少スル場合ハ通知到着ノ翌日ヨリ實施

吉林省訓

- 一、實踐建國精神
- 二、自負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 三、守信義與和平
- 四、尙禮節重實業

吉林省訓

- 一、實踐建國精神
- 二、自負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 三、守信義與和平
- 四、尙禮節重實業

吉林省時局訓

- 一、時局ニ關スル昭著ノ事變
- 二、挺身於國土ノ防衛物資ノ增產
- 三、日本必勝ノ大信念ヲ堅持シ
- 四、四週以內請求補發者免費補發但對部地者請之

吉林省時局訓

- 一、首先應以嚴肅誠實公之誠
- 二、挺身於國土之防衛物資之增產以窮力於完成運送等事
- 民國九年一月十五日

名	籍	期	間	部	數	單	價	金	額	備	考
吉林省公報	自	月	日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吉林省長官財政科長訂閱
姓名 官署名

吉林省長官財政科長訂閱
姓名 官署名

民國十年三月四月十一日發行
民國十年三月四月十九日發行

大正十一年十一月十九日

民國十年三月四月十一日發行
民國十年三月四月十九日發行
民國十年三月四月十九日發行

第三卷 第三號 第一號 第一號
第三號 第三號 第三號 第三號
第三號 第三號 第三號 第三號

吉林省公報

庚德十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第二千零六十九號
星期一 (月曜日)

省令

吉林省令第三四號
吉林省經濟取締委員會規程之訂定

廣德十年十月二十三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記

一、吉林省經濟取締委員會規程
第一條 吉林省經濟取締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受省長之監督專司吉林省經濟取締之職務並行而協議決定關於經濟取締之重要事項

第二條 本委員會附設之事項如左

一、關於一般經濟情報之蒐集對策

二、關於經濟取締之指導防犯對策

三、關於一般經濟取締對策

四、關於取締經濟取締之特殊事項

五、關於取締經濟取締之特殊事項

第三條 本委員會會議議決之事項由本會之系統請求實行的措置

第四條 本委員會設於吉林省警務廳保安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六十九號

附

第五條 本委員會以委員長副委員長及委員若干名組織之

第六條 委員長以吉林省警務廳長副委員長以警務廳保安科長之委員長副委員長以警務廳委員及有事故時由委員長代理之職務

第七條 委員由關係各官廳職員中省長命之或委命之

第八條 委員以副委員長若干名顧問由省長委命之顧問由警務廳長委命之

第九條 委員會議決重要事項若十名警務廳長中委員長命之或委命之

第十條 警務廳長之職務事務由委員會議之

第十一條 委員會議決重要事項若十名警務廳長中委員長命之或委命之

第十二條 顧問或委員應有必步時得要請

省令

吉林省令第三四號
吉林省經濟取締委員會規程之訂定

廣德十年十月二十三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記

一、吉林省經濟取締委員會規程
第一條 吉林省經濟取締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受省長之監督專司吉林省經濟取締之職務並行而協議決定關於經濟取締之重要事項

第二條 本委員會附設之事項如左

一、關於一般經濟情報之蒐集對策

二、關於經濟取締之指導防犯對策

三、關於一般經濟取締對策

四、關於取締經濟取締之特殊事項

五、關於取締經濟取締之特殊事項

第三條 本委員會會議議決之事項由本會之系統請求實行的措置

第四條 本委員會設於吉林省警務廳保安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六十九號

○關於吉林省經濟取締委員會規程之訂定
○關於吉林省警務廳保安科長之職務
○關於吉林省警務廳委員及有事故時由委員長代理之職務
○關於吉林省警務廳長之職務

附

第五條 本委員會以委員長副委員長及委員若干名以之之組織之

第六條 委員長以吉林省警務廳長副委員長以警務廳保安科長之委員長副委員長以警務廳委員及有事故時由委員長代理之職務

第七條 委員由關係各官廳職員中省長命之或委命之

第八條 委員以副委員長若干名顧問由省長命之顧問由省長委命之

第九條 委員會議決重要事項若十名警務廳長中委員長命之或委命之

第十條 警務廳長之職務事務由委員會議之

第十一條 委員會議決重要事項若十名警務廳長中委員長命之或委命之

第十二條 顧問或委員應有必步時得要請

委員長開會議

第十三條 本規程之改正依委員會會議之決定

附則

本規程自民國十年十月二十三日施行

指令

吉林省指令第三六一九號 (吉林省第三三一四六)

建國十週年紀念林設定辦法表(九台、輝南兩縣分)

縣村屯名	戶數	園地數	設定面積	備	要
輝南縣德河村橫道河子	一五六	一	四七、七五	附	
輝南縣公吉村開嶺	七〇	一	一四、四一		
輝南縣民隆村小楊家	三一	一	一三、七一		
小計	二五七	三	七五、八八		
九台縣三台村千家屯	一、〇六八	一	六、六六	村有林	
九台縣火石嶺村放牛溝	三、四三六	一	八、四〇		

任免及指叙

吉林省高等官試驗 馮玉明
 任經濟廳高等官試驗 手島 英男
 任吉林省技士 林口縣屬官 關文 山
 吉林省廳屬官 大家 秀夫

令九台、輝南縣長

關於建國十週年紀念林設定之件

奉准民國十年十一月九日農商部指令

第三五七號(一〇林造地第六一號)內開關於官道之件依照所請准予照准特此

附件 吉林省長 金名世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日

指令

吉林省指令第三六一九號 (吉林省第三三一四六)

九台縣胡家村胡家屯	二、〇一六	一	六、七二	村有林
九台縣二道溝村山咀屯	二、四五六	一	四、八五	
九台縣上河灣村石牛屯	一、九二五	一	一、四〇	
九台縣其塔木村機房屯	三、一一二	一	六、二二〇	
九台縣九台街馬家湖區	四、八五三	一	七一、九九	學校林
九台縣二道溝村于旺樓屯	二、〇六一	一	一〇五、六〇	縣有林
小計	二二、一二七	六	八三、二一九四	
九台縣二道溝村于旺樓屯	三、三八四	一	一八、九八八二	

古城縣農林界技士 長峰 正
 一面城營林界技士 原 博
 任吉林省立第一國民高等學校教諭 趙明 浩
 任吉林省立女子國民高等學校教諭 趙文 齡
 任公立醫院高等官試驗 楊多 瑞

令九台、輝南縣長

關於建國十週年紀念林設定之件

奉准民國十年十一月九日農商部指令

第三五七號(一〇林造地第六一號)內開關於官道之件依照所請准予照准特此

附件 吉林省長 金名世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日

任吉林省立第二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郭 銘 遠
 任公主嶺市廳屬官 曹 向 春
 任九台縣廳屬官 王文 東
 任通遼縣廳屬官 郭家屯營林界技士 吉田 良 忠
 任吉林省技士

任吉林省立第一國民高等學校教諭 趙文 齡
 任吉林省立女子國民高等學校教諭 趙文 齡
 任公立醫院高等官試驗 楊多 瑞

任吉林省立傳染病醫院辦事 廣德十年十月一日
 任輝南縣廳屬官 元輝 剛 技士 朱 啓 慎
 任通遼縣廳屬官 楊 啟 維
 任吉林省廳屬官 楊 啟 維
 任吉林省技士 吉林省建設廳員 芹澤 保

<p>吉林省警佐 劉 孝 文 任吉林省警佐 劉 孝 文 吉林縣警佐 楊 永 泉 任吉林省警佐 楊 永 泉 任吉林省警佐 孫 樹 德 任吉林省警佐 孫 樹 德 任吉林省警佐 韓 大 良 之 助 任吉林省警佐 韓 大 良 之 助 任吉林省警佐 山 豐 成 任吉林省警佐 山 豐 成 任吉林省警佐 李 成 蔭 任吉林省警佐 李 成 蔭 任吉林省警佐 關 能 安 任吉林省警佐 關 能 安 任吉林省警佐 楊 野 萍 任吉林省警佐 楊 野 萍</p>	<p>司法矯正總局(出向)ノ命ス 任吉林省警尉 李 葆 靈 任吉林省警尉 王 慶 榮 任長春縣警尉 馬 景 興 任九台縣警佐 馬 景 興 廣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任九台縣警佐 郭 天 基 吉林縣警佐 郭 天 基 吉林省警佐 趙 樹 恒 地警校警佐 趙 樹 恒 任九台縣警佐 黃 文 泰 吉林省警佐 黃 文 泰 長春縣警佐 黃 文 泰 任長春縣警佐 黃 文 泰 長春縣警佐 黃 文 泰</p>	<p>任吉林省警佐 王 清 忠 廣德十年九月一日 吉林省警尉 王 清 忠 東滿總省(東安市)(出向)ノ命 廣德十年十月十日 廣安北省警尉 馬 世 勳 任吉林省警尉 馬 世 勳 廣德十年十一月六日 九台縣警尉 韓 永 琴 應即休職 廣德十年九月三十日 應即休職 廣德十年九月五日 應即休職 廣德十年九月五日 應即休職 廣德十年十月十一日</p>	<p>吉林省警長 貝 家 博 (廣德十年八月四日死亡)ス 九台縣委任官試補 劉 景 恒 八廣德十年十月十九日死亡)ス 任官試補 朱 祥 恒 另有任用應即開去本官 廣德十年十月三十一日 吉林師範學校教諭 趙 尚 快 廣德十年九月二十五日 副官照准 沈 又 圖 廣德十年十月二十六日 副官照准 郭 前 旗 旗 生院技士 吉 本 承 太 郎 廣德十年九月七日</p>
<p>國 民 訓 一、國民須念維國運源發於精神之造就於 天照大神靈忠誠於 皇帝陛下 一、國民須以忠孝仁義為本民族協和努力 於道義國家之完成</p>	<p>一、國民須勤勞廣公益保和親精神 務實於國運之隆昌 一、國民須期自立立身尊嚴重慶社以禮 禮先全國國民之願也 一、國民須集力實現維新理想邁進於大 東亞共榮之達成</p>	<p>國 民 訓 一、國民ハ建國ノ強盛精神ノ道ニ發スル フ念ヒ禮敬ヲ 天照大神ニ致シ忠誠ヲ 皇帝陛下ニ盡スベシ 一、國民ハ忠孝仁義ヲ本トシ民族協和シ 道義國家ノ完成ニ努ムベシ</p>	<p>一、國民ハ勤勞ヲ尚ビ公益ヲ廣メ國保相 親ニ勵ミ精勵シ國運ノ隆昌ニ實ス ベシ 一、國民ハ期自立立身尊嚴ヲ重ビ慶 ツテ重シ禮讓ヲ旨トシ國民ノ願ヲ ルベシ 一、國民ハ集力ヲ奉ゲテ建國ノ理想ヲ實 現シ大東亞共榮ノ達成ニ邁進スベシ</p>

吉林省時局訓

- 一、奉先帝勅諭以救國維新之誠
- 一、挺身於國土之防衛物資之增產以窮黨
- 廣報九年一月十五日

廣

告

吉林省公報購閱手續
 一、購閱吉林省公報者應將原紙樣式連同
 購閱費向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訂閱之
 二、購閱費原銀之
 三、購閱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時購閱費以
 個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半額之
 四、在月之中途停購時不返還其當月之購
 閱費
 五、購閱中生或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起
 即實行

吉林省公報購閱手續
 一、吉林省公報購閱手續
 別記樣式。依下列條件添付吉林省長官
 房財政科長宛申込ムベシ
 二、購閱時ハ購テ前納スベシ
 三、購閱期間ハ一月分十六日以後ナルトキ
 ハ其ノ購閱料ハ一月分十六日以後ナルトキ
 トキハ其ノ半額トス
 四、月ノ中途ニ於テ中止シタル場合ト雖
 モ月分ノ購閱料ハ之ヲ返還セズ
 五、從來ノ購閱中ノモノヲ中止シ又ハ減
 少スル場合ハ通知到着ノ翌日ヨリ實爲

吉林省訓

- 一、實踐國粹精神
- 二、自強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 三、守節義尚和平
- 四、尚武節軍廉恥

吉林省訓

- 一、秩序忠實於義務
- 二、剛毅沈着而必快活
- 三、注意衛生強壯心身
- 四、始禮禮節勿安於小成而努力發達知識

吉林省時局訓

- 一、時局ニ關スル田書ヲ奉讀シ
- 一、大東亞戰爭ノ本質ニ徹シ
- 一、日本必勝ノ大信念ヲ堅持シ
- 一、西郵送附未だ能寄到時自發行之日起
 於二週以內請求補發者免費補發但對郵
 地寄附之

- 一、奉先帝勅諭以救國維新之誠
- 一、國土防衛物資增產ニ挺身シ
- 以テ聖躬ノ救國完成ニ協力セントトテ
 期ス
- 廣報九年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公報購閱手續
 一、購
 二、購
 三、購
 四、購
 五、購
 六、購

名	稱	期	間	部	數	單	價	金	額	備	考
吉林省公報	自	月	日	年	月	日					
姓	名	所	住	姓	名	所	住	姓	名	所	住
或	官	署	或	官	署	或	官	署	或	官	署

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官鑒
 或官署名

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官鑒
 或官署名

廣報十年四月十一日
 廣報十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發行

大漢洲帝國廣報十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廣報十年四月十一日
 廣報十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發行

對於每年歲之事業計畫書收支預算書追加預算書決算書計書日錄並役員之解任選任及定款之變更亦同
附則
本則自庚戌十一年事業施行之

吉林省令第三七號
茲將庚戌九年十月一日吉林省令第四六號
吉林省新發稅規則中改正如左
庚戌年十一月一日

吉林省新發稅規則中改正之作
一、將第四條以新發之生油或販賣費者設立新發組合之「市長縣長或縣長」改正為「省長」
二、將第七條之新發之「收買價格」改正為「生油價格」
三、將左記加入第七條第一項下

指 令

吉林省令第三三六二〇號
(吉)農發第五號六八(一四一)
令九台縣長

指 令

吉林省令第三三六二〇號
(吉)農發第五號六八(一四一)
令九台縣長

但小賣價格並發賣材料之價格得受省長之承認由市長縣長規定之
附則
本則自庚戌十一年之生油適用之

長一提出之認可受クハシ
每年歲ニ於ケル事業計畫書收支預算書追加預算書決算書計書日錄並役員ノ解任選任及定款ノ變更ニ付テモ又同シ
附則
本則ハ庚戌十一年度事業ヨリ之ヲ施行ス

俱々小賣價格並發賣材料ノ價格ハ省長ノ承認ヲ得テ市長縣長之ヲ定ム
附則
本則ハ庚戌十一年度生油適用之ヲ施行ス

任免及指叙

吉林省次長 鍾澤 兼一
派為吉林省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
庚戌九年五月十八日
吉林省警務廳長 木村 綱雄
派為吉林省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
庚戌九年十二月四日
吉林省民生廳長 陸 之 澄

派為吉林省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
庚戌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省參事官 津久井信也
派為吉林省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
庚戌年十月二十八日
省參事官 派 富 貴
派為吉林省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
庚戌年五月十五日

吉林省參事官 柴田 信次
派為吉林省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
庚戌年四月二十六日
吉林省參事官 金子 政吉
派為吉林省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
庚戌年七月一日
吉林省參事官 赤坂且三郎

孫立 兼
彭島 兼
辻 英 武
淺見 武
藤田 實
鈴木 康
片山 信
關川 一太
松田 晏三

漁業許可番號	漁業ノ種類	漁業ノ名稱	漁具ノ名稱	變更認可事項	變更認可年月日	被許可者氏名及住所
第二〇七六號	拉網漁業	小泉湖漁業	小泉湖	變更認可事項	庚戌〇、一、一、一七日	松田 晏三

<p>吉林省辦事處 王 殿 原 小 毅 瀋 陽 松 田 虎 嶺 李 松 嶺 吉林省辦事處 兵 部 榮 誠 吉林省辦事處 兵 部 榮 誠 廣德十年十月二十四日 派為吉林省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臨時委員 派為吉林省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書記 吉林省辦事處 樞 谷 民 官</p>	<p>廣德九年七月十六日 吉林省辦事處 樞 井 希 派為吉林省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書記 廣德十年八月十三日 吉林省立醫院辦事處 兒 玉 友 雄 吉林省立醫院辦事處 山 本 熊 太郎 新京特別市(新京特別市立第一醫院) 出向ヲ命ズ 吉林省立醫院辦事處 樞 谷 民 官 吉林省立醫院辦事處 樞 谷 民 官</p>	<p>國 民 訓 一、國民須念睦國運而發於精神之進取也 敬於 天照大神靈忠誠於 皇帝陛下 一、國民須以忠孝仁義為本民族協和努力 於建設國家之完成</p>	<p>國 民 訓 一、國民須勤勞愛公益保和與援助 務貢獻於國運之隆昌 一、國民須自強自立並維護國家以禮讓 為先全國國民之願望 一、國民須盡力實現種種理想而適應於大 社會共榮之達成</p>
<p>新京特別市(新京特別市立傳染病醫院) 出向ヲ命ズ 吉林省立醫院辦事處 今 到 府 真 市 吉林省立醫院辦事處 出向ヲ命ズ 吉林省立醫院辦事處 崎 尚 吉林省立醫院辦事處 出向ヲ命ズ 吉林省立醫院辦事處 中 村 靜 可 吉林省立醫院辦事處 廣 田 豐 吉林省立醫院辦事處 廣 田 豐</p>	<p>東滿鐵省(東滿鐵省立間島醫院) 出向ヲ命ズ 吉林省立醫院辦事處 前 田 正 則 興安總省(興安總省立林西醫院) 出向ヲ命ズ 吉林省立醫院辦事處 服 谷 誠 興安總省(興安總省立開魯醫院) 出向ヲ命ズ 廣德十年十月一日</p>	<p>國 民 訓 一、國民ハ他國ノ海運進神ノ道ヲ發スル ヲ念ヒ信敬ヲ 天照大神ニ致シ忠誠ヲ 皇帝陛下ニ盡スベシ 一、國民ハ忠孝仁義ヲ本トシ民族協和シ 建設國家ノ完成ヲ努ムベシ</p>	<p>國 民 訓 一、國民ハ勤勞ヲ尚ビ公益ヲ廣メ國保根 礎ヲ強クシ國運ノ隆昌ニ貢獻ス 一、國民ハ剛毅自ラ立ち節儉ヲ尊ビ廉潔 ツ甲シシ給儀ヲ甘トシ國民ノ願望ヲ圖 ルベシ 一、國民ハ總力ヲ集メテ國運ノ理想ヲ實 現シ大東亞共榮ノ達成ニ邁進スベシ</p>

吉林省時局訓

- 一、奉先帝詔以盤城軍公之誠
- 一、挺身於國土之防衛物資之軍產以期奮
- 力於完成聖躬聖職
- 廣德九年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時局訓

- 一、時局一變スルニ臣等ヲ奉職シ
- 一、大東亞聖躬ノ本願ニ盡シ
- 一、日本必勝ノ大信念ヲ堅持シ
- 六、國難發露時未能對時自發行之日既
- 於二週以内請求補發者免責補發費對許
- 地官酌酌之

- 一、奉先帝勅諭軍公ノ誠ヲ敢シ
- 一、國土防衛物資軍產ニ挺身シ
- 以テ聖躬ノ聖職完成ニ協力セシコトヲ
- 期ス
- 廣德九年一月十五日

廣 告

廣 告

廣 告

廣 告

廣 告

廣 告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一、請向吉林省公報印刷廠接洽另紙樣式連同
請圖向吉林省長官財政科長訂閱之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一、吉林省公報印刷廠接洽另紙樣式連同
請圖向吉林省長官財政科長訂閱之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一、吉林省公報印刷廠接洽另紙樣式連同
請圖向吉林省長官財政科長訂閱之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一、吉林省公報印刷廠接洽另紙樣式連同
請圖向吉林省長官財政科長訂閱之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一、吉林省公報印刷廠接洽另紙樣式連同
請圖向吉林省長官財政科長訂閱之

一、請閱費預繳之
二、請閱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請閱費以
個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半額之

一、請閱費預繳之
二、請閱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請閱費以
個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半額之

一、請閱費預繳之
二、請閱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請閱費以
個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半額之

一、請閱費預繳之
二、請閱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請閱費以
個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半額之

一、請閱費預繳之
二、請閱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請閱費以
個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半額之

四、在月之中途停閱時不返還其當月之購
閱費
五、購閱中止或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起
起實行

四、在月之中途停閱時不返還其當月之購
閱費
五、購閱中止或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起
起實行

四、在月之中途停閱時不返還其當月之購
閱費
五、購閱中止或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起
起實行

四、在月之中途停閱時不返還其當月之購
閱費
五、購閱中止或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起
起實行

四、在月之中途停閱時不返還其當月之購
閱費
五、購閱中止或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起
起實行

吉林省訓

- 一、實踐建國精神
- 二、自負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 三、守信義與和平
- 四、尚節節重廉恥

吉林省訓

-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二、自負自任品性ノ陶冶ニ努ムベシ
- 三、信義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 四、節節ヲ尚ビ廉恥ヲ重シムベシ

吉林省訓

-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二、自負自任品性ノ陶冶ニ努ムベシ
- 三、信義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 四、節節ヲ尚ビ廉恥ヲ重シムベシ

吉林省訓

-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二、自負自任品性ノ陶冶ニ努ムベシ
- 三、信義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 四、節節ヲ尚ビ廉恥ヲ重シムベシ

廣德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財政部第三號第一號
廣德十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發行

大滿洲帝國廣德十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廣德九年一月十五日

廣德九年一月十五日

民國三年四月一日滿洲國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第二千零七十一號
星期五 (全曜日)

指令

吉林省指令第三六七二號
(官廳通第五號六八一一四二)
令 九合廳長
關於與邊界許可之件
據總督十一月十二日第九號指令及邊界
一六五號指令之件准予許可如左合行通

一、取捨法... 許可... 收決此令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吉林省長 全名 啟

指令

吉林省指令第三六七二號
(官廳通第五號六八一一四二)
令 九合廳長
關於與邊界許可之件
據總督十一月十二日第九號指令及邊界
一六五號指令之件准予許可如左合行通

一、邊界許可名簿 一部
吉林省長 全名 啟

公函

吉林省公函
(官廳通第五號六七一四六二)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吉林省長 復函 一

各官廳廳長 啟
關於家畜輸入手續改正之件
據總督十一月二十九日指令(官廳通
第五號第六八四四號)及長官廳通第五號
六八四四號指令之件准予許可如左合行通

公函

吉林省公函
(官廳通第五號六七一四六二)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吉林省長 復函 一

各官廳廳長 啟
關於家畜輸入手續改正之件
據總督十一月二十九日指令(官廳通
第五號第六八四四號)及長官廳通第五號
六八四四號指令之件准予許可如左合行通

吉林省長 啟
家畜輸入手續改正之件
民國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財政部通令(官廳通
第五號九四四號)及十一月二十四日財政部
通令(官廳通第五號九四四號)之件准予許可如左合行通

關於家畜輸入手續改正之件
據總督十一月二十九日指令(官廳通
第五號第六八四四號)及長官廳通第五號
六八四四號指令之件准予許可如左合行通

關於家畜輸入手續改正之件
據總督十一月二十九日指令(官廳通
第五號第六八四四號)及長官廳通第五號
六八四四號指令之件准予許可如左合行通

關於家畜輸入手續改正之件
據總督十一月二十九日指令(官廳通
第五號第六八四四號)及長官廳通第五號
六八四四號指令之件准予許可如左合行通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七十一號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第五三三

別紙様式第一號 輸入報告書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

品名	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合計									

品名	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合計									

品名	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合計									

別紙様式第三號 分類輸入報告書

上記家畜ノ輸入並ニオキコトヲ承認ス
 課長 年 月 日 審判可長 印
 (部長局長)

品名	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第一数量
合計									

經濟部訓令第三八八號

滿洲商標株式會社

社長 廣田 陽 兒 全ス

廣德四年經濟部令第五十七號第一條第十六號ノ規定ニ依ル指定ノ件
廣德四年經濟部令第五十七號第一條第十六號ニ依リ別紙佈告第一ノ通指定シタルニ
付左記事項遵守スベシ
廣德十年九月二十五日

經濟部 長 廣 田 陽 兒

一、政府ヨリ輸入ノ相當ノ材料上ノ命令ヲ受ケタルトキハ別紙ニ之ヲ實行スル
コト

公 函

吉林省公函(吉民文第ニ號三〇一五)

廣德十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吉林省民生廳長 啓之 謹

各公私立中等學校長殿

關於始業式及入學式日期規定之件

首題ノ件悉如左記日期實施爲要

記

一、在校生之始業式 二月三日

二、新入生之入學式 二月五日

佈 告

吉林省佈告第五三號

關於吉林省中小炭礦石炭販賣價格
公定之件
廣德十年八月二十一日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七十一號

廣德十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第三號郵便物認可 星期一

五五

左 記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公 函

吉林省公函(吉民文第ニ號三〇一五)

廣德十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吉林省民生廳長 啓之 謹

各公私立中等學校長殿

始業式及入學式日期規定ニ關スル
件

首題ノ件悉如左記日期實施爲要

記

一、在校生之始業式(二月三日)

二、新入生之入學式(二月五日)

佈 告

吉林省佈告第五三號

吉林省中小炭礦石炭販賣價格公定
ニ關スル件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一、政府ヨリ輸入ノ關スル報告ヲ備セラレ又ハ調査ヲ命セラレタルトキハ選擇ナ
ク之ニ應ジコト
二、自己輸入ヲ爲ストキハ別紙様式第一號ニ示ス「輸入報告書」ヲ通關ノ際檢關
ニ提出スルコト
三、承認輸入ヲ爲ストキハ別紙様式第二號ニ示ス「輸入承認書」ヲ通關シ之ヲ通
關ノ際檢關ニ提出セシムルコト
四、「輸入承認書」ニ基キテ分類輸入ヲ爲ストキハ別紙様式第三號ニ示ス「分類
輸入報告書」ヲ通關ノ際檢關ニ提出シタル上「輸入承認書」ニ添書ヲ受ケシム
ルコト

治安部 第三十號
民生部令 第四十五號
農商部 第五十號
經濟部 第五十號

廣德八年八月二十一日附「吉林省佈告第
七十二號吉林省中小炭礦石炭販賣價格
公定ニ關スル件」中主要者購貨車乘運
價格及吉林省市小賣販賣價格(廣德九
年二月一日附吉林省佈告第四號吉林省
中小炭礦石炭販賣價格追加公定ニ關ス
ル件ハ之ヲ廢止ス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記

廣德八年十二月一日附「吉林省佈
告第七十二號關於吉林省中小炭礦石炭
販賣價格公定之件」中主要者購貨車
乘運價格及吉林省市小賣販賣價格俱
於廣德九年二月一日附吉林省佈告第
四號關於吉林省中小炭礦石炭販賣價格
追加公定之件廢止ス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記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記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一、主要東滿貨家來貨買價格表

貨名	單位	聯名	價格	備考
綫	切匹	德惠	三六四五	
五龍	切匹	德惠	三五二五	
陸吉	切匹	德惠	三六〇五	
五龍	切匹	德惠	三四八〇	
陸吉	切匹	德惠	三四三五	
五龍	切匹	德惠	三三三〇	
杉松	切匹	德惠	三四六〇	
新東	切匹	德惠	三三六〇	
陸吉	切匹	德惠	三六六〇	
五龍	切匹	德惠	三四七〇	
杉松	切匹	德惠	三六二〇	
新東	切匹	德惠	三三二〇	
陸吉	切匹	德惠	三五二〇	
新東	切匹	德惠	三一五〇	
新東	切匹	德惠	三二二〇	
杉松	切匹	德惠	三四四五	
五龍	切匹	德惠	三三〇〇	
杉松	切匹	德惠	三四五〇	
新東	切匹	德惠	三一五五	
陸吉	切匹	德惠	三四五五	
綫	切匹	德惠	四二一五	
綫	切匹	德惠	四二一五	

一、主要東滿貨家來貨買價格表

貨名	單位	聯名	價格	備考
綫	切匹	德惠	三六四五	
五龍	切匹	德惠	三五二五	
陸吉	切匹	德惠	三六〇五	
五龍	切匹	德惠	三四八〇	
陸吉	切匹	德惠	三四三五	
五龍	切匹	德惠	三三三〇	
杉松	切匹	德惠	三四六〇	
新東	切匹	德惠	三三六〇	
陸吉	切匹	德惠	三六六〇	
五龍	切匹	德惠	三四七〇	
杉松	切匹	德惠	三六二〇	
新東	切匹	德惠	三三二〇	
陸吉	切匹	德惠	三五二〇	
新東	切匹	德惠	三一五〇	
新東	切匹	德惠	三二二〇	
杉松	切匹	德惠	三四四五	
五龍	切匹	德惠	三三〇〇	
杉松	切匹	德惠	三四五〇	
新東	切匹	德惠	三一五五	
陸吉	切匹	德惠	三四五五	
綫	切匹	德惠	四二一五	
綫	切匹	德惠	四二一五	

監	監	監	監	監	監	監	監
吉	吉	吉	吉	吉	吉	吉	吉
電	電	電	電	電	電	電	電
省	省	省	省	省	省	省	省
憲	憲	憲	憲	憲	憲	憲	憲
二五〇號	三五五	三六七〇	五九五	七〇五	五〇〇	五〇五	八四五

吉林省訓

- 一、實踐精神
- 二、自任自任而努力自治品性
- 三、守節守和守平
- 四、奮鬥即奮進
- 五、秩序即秩序
- 六、訓練此者固必快
- 七、注意此者固必快
- 八、時時此者固必快

國民訓

國民與全體國民... 國民與全體國民... 國民與全體國民...

監	監	監	監	監	監	監	監
吉	吉	吉	吉	吉	吉	吉	吉
電	電	電	電	電	電	電	電
省	省	省	省	省	省	省	省
憲	憲	憲	憲	憲	憲	憲	憲
五〇五	五〇五	五〇五	五〇五	五〇五	五〇五	五〇五	五〇五

吉林省訓

- 一、實踐精神
- 二、自任自任而努力自治品性
- 三、守節守和守平
- 四、奮鬥即奮進
- 五、秩序即秩序
- 六、訓練此者固必快
- 七、注意此者固必快
- 八、時時此者固必快

國民訓

國民與全體國民... 國民與全體國民... 國民與全體國民...

民國十一年四月十一日... 民國十一年四月二十六日發行

大滿洲帝國... 民國十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吉林省公報

庚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第二千零七十二號
星期一 (月曜日)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九號

(吉) 文第一號九一四三)

令 吉市 省立中學校

關於文藝振興之件

爲各級學校應於十月二十七日文藝節第七日訓令各級學校各育種學校各學校應於十月二十七日文藝節期間於以上不生延誤等因合

此令 十月二十七日

吉林省長 金名 世

文教廳訓令第七九號

各級 省立中學校

令 省立中學校

爲訓令各級學校應於十月二十七日

皇座陛下

聖慮深遠亟令大東亞戰爭下教育之振興俾得於十月十九日二十日兩日開臨幸省立特別市立第一國民高等學校

聖慮深遠亟令大東亞戰爭下教育之振興俾得於十月十九日二十日兩日開臨幸省立特別市立第一國民高等學校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七十二號

大學以爲國道大學女子師範學生使修學業成之實況俾得於十月二十九日功勞著超以親見或奉拜之榮更於二十一日有由國府總理大臣及本大臣隨官臨以優之聖旨

帝國深遠不盡悉國運之危是以從速振興教育以振興教育之實力即日本之振興更應思及第一種種民之苦勞努力確立且我且學此學且之教育決其精神尤厚我我且學生更須理我我之國本其於精神之遺事也

天照大神爲國魂元帥之根本精神神皇正統天皇與皇孫日本死生存亡無分親之謂神以開國來國之定案此以神前

聖慮深遠亟令各級省立中學校於十月十九日二十日兩日開臨幸省立特別市立第一國民高等學校

文藝部大臣 盧元 普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九號

(吉) 文第一號九一四三)

令 吉市 省立中學校

關於文藝振興之件

爲各級學校應於十月二十七日文藝節第七日訓令各級學校各育種學校各學校應於十月二十七日文藝節期間於以上不生延誤等因合

此令 十月二十七日

吉林省長 金名 世

文教廳訓令第七九號

各級 省立中學校

令 省立中學校

爲訓令各級學校應於十月二十七日

皇座陛下

聖慮深遠亟令大東亞戰爭下教育之振興俾得於十月十九日二十日兩日開臨幸省立特別市立第一國民高等學校

聖慮深遠亟令大東亞戰爭下教育之振興俾得於十月十九日二十日兩日開臨幸省立特別市立第一國民高等學校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七十二號

○訓令
○關於文藝振興之件
○皇座陛下
○關於文藝振興之件

道大學女子師範四校之師範學生使修學業成之實況俾得於十月二十九日功勞著超以親見或奉拜之榮更於二十一日有由國府總理大臣及本大臣隨官臨以優之聖旨

帝國深遠不盡悉國運之危是以從速振興教育以振興教育之實力即日本之振興更應思及第一種種民之苦勞努力確立且我且學此學且之教育決其精神尤厚我我且學生更須理我我之國本其於精神之遺事也

天照大神爲國魂元帥之根本精神神皇正統天皇與皇孫日本死生存亡無分親之謂神以開國來國之定案此以神前

聖慮深遠亟令各級省立中學校於十月十九日二十日兩日開臨幸省立特別市立第一國民高等學校

文藝部大臣 盧元 普

國務總理大臣講話

本官ハ本日特ニ名ニヨリ國文教育大臣綱鑑督官ニ命ぜられ、親見仰付ラレ我ガ國文教育ニ關シ種種有難キ御實業ニ優渥ナル賜顧ヲ拜シテ、ナデアリマス。陛下ニハ今般ニ日間ニ亘リ各學校ニオケル學習ノ實況ヲ親シク御視察遊バナレ、陛下下ニハ適切ナル教育ヲ施シ延學ナル土氣ヲ以テ教師學生一體トナリ養成ニ努メ、ソツアル御實遊バナレ、其ク御満足ノ御様子ニ拜シテ、ナデアリマス。陛下ニハ教育ハ精力増進ノ根源ニシテ、戦ヒ且ツ學ビ學ビワツク教育ノ決戦體制確立コソ今日致モ望マデアリ且ツコレカ確立ニ急モ、速ニ時機ヲアル旨ノ御實業ト共ニ我ガ國文教ニ振ハルモノハ第一親將兵ノ勞苦ニ思ヒテ致シ我ガ國ガ朝鮮日本ト死生存亡斷ジテ分擔セザルノ精神ヲ一併徹底セシメ、今後トモ滿洲國民トシテノ義務ヲ果スハ、遺憾ナカラシムルヨウ御實業ヲ施シ、今又我ガ國本ヲ惟神ノ道ニ對シ、長クモ天照大神ヲ建國ノ元神トシテ奉祀セラルコト、根本精神ヲモク、理解徹底セシムベキ

佈告

吉林省佈告第五四號
關於教化、蛟河、新站、豐滿、各貯炭場交貨總子買賣價格公定之件

爲佈告事茲依庚戌年八月二十一日附
治安部 第二十二號
民生部 第四十五號
經濟部 第三十四號
經濟部 第五十號
「物價及物價統制法」

第十四條第一項所規定主管部大臣權限委任之作」中第一條第一號之規定關於首題地區貯炭場交貨之總子買賣價格公定如左由庚戌年十二月一日施行之特此周知此佈

庚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左記

單位區

炭名	炭種	貯炭場	交貨價格
鞍山	中塊		八三二五
	小塊		六八八五
	半塊		五五一五
密山	塊		七三六五

國務總理大臣講話

本官ハ今日國務總理大臣綱鑑督官ニ命ぜられ、親見仰付ラレ我ガ國文教育ニ關シ種種有難キ御實業ニ優渥ナル賜顧ヲ拜シテ、ナデアリマス。陛下ニハ今般ニ日間ニ亘リ各學校ニオケル學習ノ實況ヲ親シク御視察遊バナレ、陛下下ニハ適切ナル教育ヲ施シ延學ナル土氣ヲ以テ教師學生一體トナリ養成ニ努メ、ソツアル御實遊バナレ、其ク御満足ノ御様子ニ拜シテ、ナデアリマス。陛下ニハ教育ハ精力増進ノ根源ニシテ、戦ヒ且ツ學ビ學ビワツク教育ノ決戦體制確立コソ今日致モ望マデアリ且ツコレカ確立ニ急モ、速ニ時機ヲアル旨ノ御實業ト共ニ我ガ國文教ニ振ハルモノハ第一親將兵ノ勞苦ニ思ヒテ致シ我ガ國ガ朝鮮日本ト死生存亡斷ジテ分擔セザルノ精神ヲ一併徹底セシメ、今後トモ滿洲國民トシテノ義務ヲ果スハ、遺憾ナカラシムルヨウ御實業ヲ施シ、今又我ガ國本ヲ惟神ノ道ニ對シ、長クモ天照大神ヲ建國ノ元神トシテ奉祀セラルコト、根本精神ヲモク、理解徹底セシムベキ

佈告

吉林省佈告第五四號
關於教化、蛟河、新站、豐滿、各貯炭場交貨總子買賣價格公定之件

爲佈告事茲依庚戌年八月二十一日附
治安部 第二十二號
民生部 第四十五號
經濟部 第三十四號
經濟部 第五十號
「物價及物價統制法」

第十四條第一項所規定主管部大臣權限委任之作」中第一條第一號之規定關於首題地區貯炭場交貨之總子買賣價格公定如左由庚戌年十二月一日施行之特此周知此佈

庚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左記

單位區

炭名	炭種	貯炭場	交貨價格
鞍山	中塊		八三二五
	小塊		六八八五
	二分日		五五一五
密山	塊		七三六五

一、蛟河貯炭場交易履歷價格

雞西	中塊	七六九五
◆	粉	六四四五
◆	粉	二七四五
◆	半成塊	七二三五

單位 噸

二、新站貯炭場交易履歷價格

雞西	中塊	七九一五
◆	粉	六六六五
◆	粉	二九六五
◆	中塊	七五八五

單位 噸

三、新站貯炭場交易履歷價格

雞西	中塊	八〇八五
◆	中塊	六六四五
◆	小塊	五二七五
◆	半塊	四二七五
◆	粉	二七七五
◆	粉	八一九五
◆	中塊	六四四五
◆	粉	二七〇五
◆	粉	七六五五
◆	中塊	七九一五
◆	中塊	六六六五

單位 噸

一、蛟河貯炭場交易履歷價格

雞西	中塊	七六九五
◆	粉	六四四五
◆	粉	二七四五
◆	半成塊	七二三五

單位 噸

二、新站貯炭場交易履歷價格

雞西	中塊	七九一五
◆	粉	六六六五
◆	粉	二九六五
◆	中塊	七五八五

單位 噸

三、新站貯炭場交易履歷價格

雞西	中塊	八〇八五
◆	中塊	六六四五
◆	小塊	五二七五
◆	二分目	四二七五
◆	粉	二七七五
◆	粉	八一九五
◆	中塊	六四四五
◆	粉	二七〇五
◆	粉	七六五五
◆	中塊	七九一五
◆	中塊	六六六五

單位 噸

四、雙溝野炭場交貨取價價格									
炭名	炭種	貯炭價格	交貨價格	單位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鞍山	中塊	七九一五	七二五五						
鞍山	中塊	六四七五	五〇四五						
鞍山	小塊	五一〇五	四一〇五						
鞍山	半塊	四一〇五	二六〇五						
鞍山	粉	八〇二五	六二七五						
本溪湖	中塊	六二七五	四九四五						
鞍山	粉	二五三五	一五三五						
鞍山	中塊	八〇四五	六七九五						
鞍山	粉	三〇九五	一八二五						
鞍山	塊	七八二五	七三四五						
鞍山	塊	七三四五	五〇四五						
鞍山	塊	七二五五	五七一五						
鞍山	塊	七二五五	七二五五						
鞍山	塊	七四七五	七四七五						
鞍山	塊	七四五五	七四五五						
鞍山	塊	七四六五	七四六五						

四、雙溝野炭場取價價格									
炭名	炭種	貯炭價格	取貨價格	單位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鞍山	中塊	七九一五	七二五五						
鞍山	中塊	六四七五	五〇四五						
鞍山	小塊	五一〇五	四一〇五						
鞍山	二分口	四一〇五	二六〇五						
鞍山	粉	八〇二五	六二七五						
本溪湖	中塊	六二七五	四九四五						
鞍山	粉	二五三五	一五三五						
鞍山	中塊	八〇四五	六七九五						
鞍山	粉	三〇九五	一八二五						
鞍山	塊	七八二五	七三四五						
鞍山	塊	七三四五	五〇四五						
鞍山	塊	七二五五	五七一五						
鞍山	塊	七二五五	七二五五						
鞍山	塊	七四七五	七四七五						
鞍山	塊	七四五五	七四五五						
鞍山	塊	七四六五	七四六五						

野櫻塊	七〇六五
野櫻小塊	四四一五
半成塊	六八一五
鐵	五五五五

國民訓

一、國民須念建國而奮發於精神之進取
 敬於
 天照大神靈忠誠於
 皇前陛下。
 一、國民須以忠孝仁義為本民族協和努力
 於道義國家之完成

一、國民須勤勞廣公益謀保國維新
 務實於國運之隆昌
 一、國民須毅自立守節義重廉耻以禮讓
 為先全國風氣之顯揚
 一、國民須奉體力實現建國理想邁進於大
 東亞共榮之達成

野櫻塊	七〇六五
野櫻小塊	四四一五
半成塊	六八一五
鐵	五五五五

國民訓

一、國民ハ建國ノ潮流精神ノ道ニ従スル
 ヲ念ヒ崇敬ス
 天照大神ニ敬シ忠誠ス
 皇前陛下ニ盡スベシ
 一、國民ハ忠孝仁義ヲ本トシ民族協和シ
 道義國家ノ完成ニ努ムベシ

一、國民ハ勤勞ヲ尚ビ公益ヲ廣ク關係相
 親ミ職務ニ精勵シ國運ノ隆昌ニ貢獻ス
 ベシ
 一、國民ハ剛毅自立守節義ヲ重ビ廉恥
 フ重シ禮讓ヲ旨トシ國風ノ顯揚ヲ圖
 ルベシ
 一、國民ハ總力ヲ舉ゲテ建國ノ理想ヲ實
 現シ大東亞共榮ノ達成ニ邁進スベシ

吉林省公報開闢手續

廣

- 一、吉林省公報開闢手續
- 二、開闢吉林省公報者應按別紙樣式送同開闢費向吉林省長官廳財政科長訂閱之
- 三、開闢費照前條之
- 四、開闢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時開闢費以該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年額之
- 五、在月之中途停開時不返還其當月之開闢費
- 六、開闢費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
- 七、開闢費

吉林省訓

-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二、自奉自任而努力海内品性
- 三、守節義勇和平
- 四、前途發展速成

告

- 一、吉林省公報開闢手續
- 二、開闢吉林省公報者應按別紙樣式送同開闢費向吉林省長官廳財政科長訂閱之
- 三、開闢費照前條之
- 四、開闢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時開闢費以該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年額之
- 五、在月之中途停開時不返還其當月之開闢費
- 六、開闢費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
- 七、開闢費

- 一、吉林省公報開闢手續
- 二、開闢吉林省公報者應按別紙樣式送同開闢費向吉林省長官廳財政科長訂閱之
- 三、開闢費照前條之
- 四、開闢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時開闢費以該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年額之
- 五、在月之中途停開時不返還其當月之開闢費
- 六、開闢費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
- 七、開闢費

吉林省公報開闢手續

告

- 一、吉林省公報開闢手續
- 二、開闢吉林省公報者應按別紙樣式送同開闢費向吉林省長官廳財政科長訂閱之
- 三、開闢費照前條之
- 四、開闢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時開闢費以該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年額之
- 五、在月之中途停開時不返還其當月之開闢費
- 六、開闢費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
- 七、開闢費

吉林省訓

-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二、自奉自任而努力海内品性
- 三、守節義勇和平
- 四、前途發展速成

吉林省公報開闢手續

告

- 一、吉林省公報開闢手續
- 二、開闢吉林省公報者應按別紙樣式送同開闢費向吉林省長官廳財政科長訂閱之
- 三、開闢費照前條之
- 四、開闢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時開闢費以該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年額之
- 五、在月之中途停開時不返還其當月之開闢費
- 六、開闢費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
- 七、開闢費

吉林省訓

-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二、自奉自任而努力海内品性
- 三、守節義勇和平
- 四、前途發展速成

名	稱	期	間	部	數	單	價	金	額	備	考
吉林省公報		自	月	日							
		年	月	日							

民國九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國務院
 一月二十九日發

大滿洲帝國憲法
 一九二九年

日
 一月
 六月
 民國九年二月一日發行
 三十大字一日一角五分
 八日一角五分
 三頁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一日

吉林省公報

第 二 千 零 七 十 三 號
星 期 三 (水曜日)

佈告

地政廳局令第三二三號

關於土地等法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宜查前地籍調查內之土地於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三日依土地審定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定故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類之決定矣至於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遵照辦理及等類決定件爲要
 由前項公示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引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等級法

佈告

地政廳局長 楊

地籍區劃者	地號之表示	檢	式
德惠縣信陽村平安屯	至 八二八	八二八	
同村 大河村屯	至 〇二七	八七九	
同村 朱家屯	至 六〇四	六八八	
同村 張家河屯	至 五〇七	六八八	
同縣名路日村	至 一五五	五三二	
同縣名路日村	至 一五五	五三二	

再查據右項之土地審定法如無其權利有受損害或對前項土地等級之決定有異議時得用公示之期日起六十日內由該管縣長或地籍調查委員會或土地審定委員會或土地審定委員會會同地籍調查委員會酌量通知此佈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日
 地政廳局長 楊

佈告

地政廳局令第三二三號

關於土地等法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宜查前地籍調查內之土地於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三日依土地審定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定故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類之決定矣至於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遵照辦理及等類決定件爲要
 由前項公示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引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等級法

佈告

地政廳局長 楊

地籍區劃者	地號之表示	檢	式
同村 毛家池房屯	至 一六一	一六一	
同村 鎮陽山屯	至 七一九	五三二	
同村 羅陽屯屯	至 一〇〇	五〇二	
同縣松花江村德屯	至 二六四	七四〇〇	
同縣松花江村德屯	至 二六四	七四〇〇	
同縣松花江村德屯	至 二六四	七四〇〇	

右土地審定法依權利有受損害或對前項土地等級之決定有異議時得用公示之期日起六十日內由該管縣長或地籍調查委員會或土地審定委員會或土地審定委員會會同地籍調查委員會酌量通知此佈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七十三號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一日 第一號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Table of numbers in the top section, organized in columns. The numbers range from approximately 300 to 800.

Table of numbers in the bottom section, organized in columns. The numbers range from approximately 770 to 990.

另紙九(別紙九)

八四九	八四六	八四七	八四九	八五〇	八五一	八五二	八五四	八五五
八五六	八六七	八六八	八七一	八七四	八七五	八八〇	八八一	八八三
八八四	八九七	九〇一	九〇二	九〇三	九〇四	九〇九	九一一	九一九
九二一	九二二	九二四	九二五	九二六	九二七	九二八	九二九	九三二
九三五	九三七	九三九	九四一	九四二	九四三	九四四	九四六	九四七
九四八	九四九	九五〇	九五二	九五三	九五四	九五五	九五六	九五七
九五八	九五九	九六〇	九六一	九六二	九六三	九六四	九六五	九六六
九六七	九六八	九六九	九七〇	九七一	九七二	九七三	九七四	九七五
九七六	九七八	九八二	九八三	九八四	九八五	九八六	九八七	九八八
九九〇	九九一	九九二	九九三	九九四	九九五	九九六	九九七	九九八
九九九	一〇〇〇	一〇〇一	一〇〇二	一〇〇三	一〇〇四	一〇〇五	一〇〇六	一〇〇七
一〇〇八	一〇〇九	一〇一〇	一〇一一	一〇一二	一〇一三	一〇一四	一〇一五	一〇一六
一〇一七	一〇一八	一〇一九	一〇二〇	一〇二一	一〇二二	一〇二三	一〇二四	一〇二五
一〇二六	一〇二七	一〇二八	一〇二九	一〇三〇	一〇三一	一〇三二	一〇三三	一〇三四
一〇三五	一〇三六	一〇三七	一〇三八	一〇三九	一〇四〇	一〇四一	一〇四二	一〇四三
一〇四四	一〇四五	一〇四六	一〇四七	一〇四八	一〇四九	一〇五〇	一〇五一	一〇五二
一〇五三	一〇五四	一〇五五	一〇五六	一〇五七	一〇五八	一〇五九	一〇六〇	一〇六一
一〇六二	一〇六三	一〇六四	一〇六五	一〇六六	一〇六七	一〇六八	一〇六九	一〇七〇
一〇七一	一〇七二	一〇七三	一〇七四	一〇七五	一〇七六	一〇七七	一〇七八	一〇七九
一〇八〇	一〇八一	一〇八二	一〇八三	一〇八四	一〇八五	一〇八六	一〇八七	一〇八八
一〇八九	一〇九〇	一〇九一	一〇九二	一〇九三	一〇九四	一〇九五	一〇九六	一〇九七
一〇九九	一一〇〇	一一〇一	一一〇二	一一〇三	一一〇四	一一〇五	一一〇六	一一〇七
一一〇八	一一〇九	一一一〇	一一一一	一一一二	一一一三	一一一四	一一一五	一一一六
一一一七	一一一八	一一一九	一一二〇	一一二一	一一二二	一一二三	一一二四	一一二五
一一二六	一一二七	一一二八	一一二九	一一三〇	一一三一	一一三二	一一三三	一一三四
一一三五	一一三六	一一三七	一一三八	一一三九	一一四〇	一一四一	一一四二	一一四三
一一四四	一一四五	一一四六	一一四七	一一四八	一一四九	一一五〇	一一五一	一一五二
一一五三	一一五四	一一五五	一一五六	一一五七	一一五八	一一五九	一一六〇	一一六一
一一六二	一一六三	一一六四	一一六五	一一六六	一一六七	一一六八	一一六九	一一七〇
一一七一	一一七二	一一七三	一一七四	一一七五	一一七六	一一七七	一一七八	一一七九
一一八〇	一一八一	一一八二	一一八三	一一八四	一一八五	一一八六	一一八七	一一八八
一一八九	一一九〇	一一九一	一一九二	一一九三	一一九四	一一九五	一一九六	一一九七
一一九九	一二〇〇	一二〇一	一二〇二	一二〇三	一二〇四	一二〇五	一二〇六	一二〇七
一二〇八	一二〇九	一二一〇	一二一一	一二一二	一二一三	一二一四	一二一五	一二一六
一二一七	一二一八	一二一九	一二二〇	一二二一	一二二二	一二二三	一二二四	一二二五
一二二六	一二二七	一二二八	一二二九	一二三〇	一二三一	一二三二	一二三三	一二三四
一二三五	一二三六	一二三七	一二三八	一二三九	一二四〇	一二四一	一二四二	一二四三
一二四四	一二四五	一二四六	一二四七	一二四八	一二四九	一二五〇	一二五一	一二五二
一二五三	一二五四	一二五五	一二五六	一二五七	一二五八	一二五九	一二六〇	一二六一
一二六二	一二六三	一二六四	一二六五	一二六六	一二六七	一二六八	一二六九	一二七〇
一二七一	一二七二	一二七三	一二七四	一二七五	一二七六	一二七七	一二七八	一二七九
一二八〇	一二八一	一二八二	一二八三	一二八四	一二八五	一二八六	一二八七	一二八八
一二八九	一二九〇	一二九一	一二九二	一二九三	一二九四	一二九五	一二九六	一二九七
一二九九	一二九〇	一二九一	一二九二	一二九三	一二九四	一二九五	一二九六	一二九七

四一〇	四一四	四一五	四一六	四一七	四一八	四一九	四二〇	四二一
四二二	四二三	四二四	四二五	四二六	四二七	四二八	四二九	四三〇
四三一	四三二	四三三	四三四	四三五	四三六	四三七	四三八	四三九
四四〇	四四一	四四二	四四三	四四四	四四五	四四六	四四七	四四八
四四九	四五〇	四五二	四五三	四五四	四五五	四五六	四五七	四五八
四六〇	四六一	四六二	四六三	四六四	四六五	四六六	四六七	四六八
四七〇	四七一	四七二	四七三	四七四	四七五	四七六	四七七	四七八
四八〇	四八一	四八二	四八三	四八四	四八五	四八六	四八七	四八八
四九〇	四九一	四九二	四九三	四九四	四九五	四九六	四九七	四九八
四九九	五〇〇	五〇一	五〇二	五〇三	五〇四	五〇五	五〇六	五〇七
五〇八	五〇九	五一〇	五一二	五一三	五一四	五一五	五一六	五一七
五二〇	五二一	五二二	五二三	五二四	五二五	五二六	五二七	五二八
五三〇	五三一	五三二	五三三	五三四	五三五	五三六	五三七	五三八
五四〇	五四一	五四二	五四三	五四四	五四五	五四六	五四七	五四八
五四九	五五〇	五五一	五五二	五五三	五五四	五五五	五五六	五五七
五五八	五五九	五六〇	五六一	五六二	五六三	五六四	五六五	五六六
五六七	五六八	五六九	五七〇	五七一	五七二	五七三	五七四	五七五
五七六	五七七	五七八	五七九	五八〇	五八一	五八二	五八三	五八四
五八五	五八六	五八七	五八八	五八九	五九〇	五九一	五九二	五九三
五九四	五九五	五九六	五九七	五九八	五九九	六〇〇	六〇一	六〇二
六〇三	六〇四	六〇五	六〇六	六〇七	六〇八	六〇九	六一〇	六一一
六一二	六一三	六一四	六一五	六一六	六一七	六一八	六一九	六二〇
六二一	六二二	六二三	六二四	六二五	六二六	六二七	六二八	六二九
六三〇	六三一	六三二	六三三	六三四	六三五	六三六	六三七	六三八
六三九	六四〇	六四一	六四二	六四三	六四四	六四五	六四六	六四七
六四八	六四九	六五〇	六五一	六五二	六五三	六五四	六五五	六五六
六五七	六五八	六五九	六六〇	六六一	六六二	六六三	六六四	六六五
六六六	六六七	六六八	六六九	六七〇	六七二	六七三	六七四	六七五
六七六	六七七	六七八	六七九	六八〇	六八一	六八二	六八三	六八四
六八五	六八六	六八七	六八八	六八九	六九〇	六九一	六九二	六九三
六九四	六九五	六九六	六九七	六九八	六九九	七〇〇	七〇一	七〇二
七〇三	七〇四	七〇五	七〇六	七〇七	七〇八	七〇九	七一〇	七一五
七二〇	七二一	七二二	七二三	七二四	七二五	七二六	七二七	七二八
七二九	七三〇	七三一	七三二	七三三	七三四	七三五	七三六	七三七
七三八	七三九	七四〇	七四一	七四二	七四三	七四四	七四五	七四六
七四七	七四八	七四九	七五〇	七五一	七五二	七五三	七五四	七五五
七五六	七五七	七五八	七五九	七六〇	七六一	七六二	七六三	七六四
七六五	七六六	七六七	七六八	七六九	七七〇	七七一	七七二	七七三
七七四	七七五	七七六	七七七	七七八	七七九	七八〇	七八一	七八二
七八三	七八四	七八五	七八六	七八七	七八八	七八九	七九〇	七九一
七九二	七九三	七九四	七九五	七九六	七九七	七九八	七九九	八〇〇
八〇一	八〇二	八〇三	八〇四	八〇五	八〇六	八〇七	八〇八	八〇九
八一〇	八一一	八一二	八一三	八一四	八一五	八一六	八一七	八一八
八一九	八二〇	八二一	八二二	八二三	八二四	八二五	八二六	八二七
八二八	八二九	八三〇	八三一	八三二	八三三	八三四	八三五	八三六
八三七	八三八	八三九	八四〇	八四一	八四二	八四三	八四四	八四五
八四六	八四七	八四八	八四九	八五〇	八五一	八五二	八五三	八五四
八五六	八五七	八五八	八五九	八六〇	八六一	八六二	八六三	八六四
八六五	八六六	八六七	八六八	八六九	八七〇	八七一	八七二	八七三
八七四	八七五	八七六	八七七	八七八	八七九	八八〇	八八一	八八二
八八三	八八四	八八五	八八六	八八七	八八八	八八九	八九〇	八九一
八九二	八九三	八九四	八九五	八九六	八九七	八九八	八九九	九〇〇
九〇一	九〇二	九〇三	九〇四	九〇五	九〇六	九〇七	九〇八	九〇九
九一〇	九一一	九一二	九一三	九一四	九一五	九一六	九一七	九一八
九一九	九二〇	九二一	九二二	九二三	九二四	九二五	九二六	九二七
九二八	九二九	九三〇	九三一	九三二	九三三	九三四	九三五	九三六
九三七	九三八	九三九	九四〇	九四一	九四二	九四三	九四四	九四五
九四六	九四七	九四八	九四九	九五〇	九五二	九五三	九五四	九五五
九五六	九五七	九五八	九五九	九六〇	九六一	九六二	九六三	九六四
九六五	九六六	九六七	九六八	九六九	九七〇	九七一	九七二	九七三
九七四	九七五	九七六	九七七	九七八	九七九	九八〇	九八一	九八二
九八三	九八四	九八五	九八六	九八七	九八八	九八九	九九〇	九九一
九九二	九九三	九九四	九九五	九九六	九九七	九九八	九九九	一〇〇〇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三〇號
關於土地等法及土地等法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七日依土地等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法第八條第六款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該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審決決定書爲要

由前項公示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查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爲其權利有受

地籍區劃名 地號之首尾 檢 號 檢 號 檢 號 檢 號

一 〇八六四二〇八八一四二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三〇號
土地等法及土地等法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七日依土地等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法第八條第六款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該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審決決定書爲要

由前項公示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查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爲其權利有受

地籍區劃名 地號之首尾 檢 號 檢 號 檢 號 檢 號

一 〇八六四二〇八八一四二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三〇號
關於土地等法及土地等法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七日依土地等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法第八條第六款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該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審決決定書爲要

由前項公示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查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爲其權利有受

地籍區劃名 地號之首尾 檢 號 檢 號 檢 號 檢 號

一 〇八六四二〇八八一四二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三〇號
土地等法及土地等法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七日依土地等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法第八條第六款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該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審決決定書爲要

由前項公示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查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爲其權利有受

地籍區劃名 地號之首尾 檢 號 檢 號 檢 號 檢 號

一 〇八六四二〇八八一四二

地籍區劃名 地號之首尾 檢 號 檢 號 檢 號 檢 號

一 〇八六四二〇八八一四二

地籍區劃名 地號之首尾 檢 號 檢 號 檢 號 檢 號

一 〇八六四二〇八八一四二

吉林省公報 第三千七百七十一號

民國十年十二月一日

交通部運輸司

星期一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東十四條通	東十三條通	東十二條通	東十一條通	東十條通	東九條通	東八條通	東七條通	東六條通	東五條通	東四條通	東三條通	東二條通	東一條通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二九一	一六	八一	二五	二〇	九一	六	二四	三七	四一	四一	四一	三一	四〇
五三七	五三九	六四二	二四二	一八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四四
二四	一六	一五	二〇	二〇	一八	一六	二一	三一	三四	三七	三八	三三	三七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西七條通	西六條通	西五條通	西四條通	西三條通	西二條通	信和路西一條通	前五房屯	共榮大路	總興大路	新興路			東十五條通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至白
四八一	五四一	四八一	四八一	四〇一	四八	四〇	九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二〇
						八八一							
五五四	三三九			四	三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五五九				九	一	九	八	六	四	二	〇	八	六
四八	五一	四八	四八	四四	四四	四一	五	六					〇

吉林行公報 第二千零七十三號 庚申年十二月一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星期一

<p>同 赤陽書也 至自 五七六</p>	<p>同 二龍鎮原也 至自 六六九</p>	<p>同 建里也 至自 五二一</p>	<p>同 鴨土坑也 至自 三六一</p>
<p>八五五五三 六九一〇六一</p>	<p>四二九八八六四 〇七七七四〇</p>	<p>五二二六 一六一</p>	<p>三三三三三 三三三三三</p>
<p>同 福慶子也 至自 三六一</p>	<p>同 那那岱也 至自 三〇五</p>	<p>同 木烟西北也 至自 五九五</p>	<p>同 新磨牙木杜也 至自 五二一</p>
<p>五五五三三 〇〇〇九九六五五</p>	<p>〇〇〇九九六五五 三三三三三</p>	<p>三三三三三 三三三三三</p>	<p>五五五三三 〇〇〇九九六五</p>

同 要古也 至自 一四二 二〇一 三三	同 新開夏也 至自 二六三 二六三 二	同 四十家子也 至自 四六四 四六四 三	同 同開庫里粉圖也 至自 二一七 二一七 三
三三二一四四四四三 二二一八三三二二五一一六二二一四四三三三二九九八七七七七六四四四四三三三三三二 三四一九九三二 七九九一 一〇九六一五三 七五五五七 二一四二一七八〇八五四三一九六五三二九八七五〇九			
同 大開子也 至自 七〇五 七〇五	同 老馬圖也 至自 五一〇 五一〇	同 同開庫里粉圖也 至自 一一七七 一一七七	
三三二一四四四四三 二二一八三三二二五一一六二二一四四三三三二九九八七七七七六四四四四三三三三三二 三四一九九三二 七九九一 一〇九六一五三 七五五五七 二一四二一七八〇八五四三一九六五三二九八七五〇九			同 六〇九〇九三三 八八一五五九八六

第 一 二 三 一

一 二 五 三

一 〇 六 六
一 〇 三 三
一 〇 八 七
一 〇 三 三

同 十 家 子 也 五 百 一 六 九

一 六 九
六 六 六 六 九 七 八
五 八 七 一 六 八

憲 法 訓

一、國民は身命財產を以て國家の利益を
爲す
天賦大神を以て
一、國民は以て忠仁禮義を以て國家の利益を
爲す

憲 法 訓

一、國民は國家の利益を以て
爲す
一、國民は國家の利益を以て
爲す

憲 法 訓

一、國民は國家の利益を以て
爲す
一、國民は國家の利益を以て
爲す

憲 法 訓

一、國民は國家の利益を以て
爲す
一、國民は國家の利益を以て
爲す

吉林省公署 第一二二二號 中華民國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吉林縣政府 第一二七

吉林省時局調

一、華先帝廟以政職城奉公之誠
 一、挺身於國土之防衛地天之神表以昭聲力於完成國勢之誠
 廣德九年一月十五日

廣

告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一、吉林省公報ヲ撰譯セントスルモノハ別記様式ニ依テ撰譯料ヲ付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官申込ムベシ
 二、撰譯料ハ題テ前納スベシ
 三、撰譯期間ハ一月十五日以前ナルトキハ其ノ撰譯料ハ一月分十六日以後ナルトキハ其ノ半額トス
 四、月ノ中途ニ於テ中止シタル場合トモ月分ノ撰譯料ハ之ヲ返還セス
 五、從來ノ撰譯中ノモノヲ中止シ又ハ減少スル場合ハ通知到府ノ翌日ヨリ實施

吉林省訓

一、實踐建國精神
 二、自潔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三、守信義知和平
 四、尙禮節重廉恥
 五、軍秩序忠實於義務
 六、剛毅沈着而必快活
 七、注重衛生強壯心身
 八、勉勵職務勿安於小成而努力終身知識

吉林省時局調

一、時局ニ關スル圖書ヲ購置シ
 一、大東亞戰爭ノ本義ニ據シ
 一、日本必勝ノ大信念ヲ堅持シ
 六、國難發端時未始嘗時自發行之日也於二行以內請求補遺者免費補遺但對御地者附附之
 廣德九年一月十五日

訂閱者

姓名	住所	姓名	住所
吉林省公報	自月日	姓名	住所
姓名	住所	姓名	住所

吉林省訓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二、自潔自任品性ノ陶冶ニ努ムベシ
 三、信義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四、禮節ヲ尙ビ廉恥ヲ重ンスベシ
 五、秩序ヲ重ンジ義務ニ忠實ナルベシ
 六、剛毅沈着快活ナルベシ
 七、衛生ニ注意シ心身共ニ強壯ナルベシ
 八、職務ニ努勵シ小成ニ安シメズ知識ノ發達ニ努ムベシ

民國十年十二月一日發行

大滿洲帝國廣德十年十二月一日

吉林省公報編輯部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宣統三年三月三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宣統十年十二月三日
第二千零七十四號
星期五 (今日)

○各省
○各省
○各省
○各省
○各省

省令

公函

吉林省令第三十八號
宣統九年吉林省令第一〇號「關於市縣所屬官吏之任職選舉資格限制之件」修正如左
宣統十年十二月三日

吉林省長 金 君 世
吉林省次長 賈 澤 一

各市縣議長 賈
關於家畜分額輸入手續之件
宣統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第一條第一號及第二號修正如左
一、市縣所屬支屬之滿漢委任官以下之行政官及技術官
二、初等學校第二級及第三級教員
三、警察之滿漢委任官及警長
附則
本令自宣統十年十二月一日施行之

吉林省長 金 君 世
吉林省次長 賈 澤 一
各市縣議長 賈
關於家畜分額輸入手續之件
宣統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省令

公函

吉林省令第三十八號
宣統九年吉林省令第一〇號「關於市縣所屬官吏之任職選舉資格限制之件」修正如左
宣統十年十二月三日

吉林省長 金 君 世
吉林省次長 賈 澤 一

各市縣議長 賈
關於家畜分額輸入手續之件
宣統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第一條第一號及第二號修正如左
一、市縣所屬支屬之滿漢委任官以下之行政官及技術官
二、初等學校第二級及第三級教員
三、警察之滿漢委任官及警長
附則
本令自宣統十年十二月一日施行之

吉林省長 金 君 世
吉林省次長 賈 澤 一
各市縣議長 賈
關於家畜分額輸入手續之件
宣統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吉林省次長 賈

家畜分額輸入手續之件
宣統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宣統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關於家畜分額輸入手續之件
宣統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興業部次長 賈 澤 一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七十四號

宣統十年十二月三日

星期一

九

別紙様式第一號 輸入申告書

投 題 長 野 縣 農 業 振 興 課 領 事 官 ノ 住 所、職 名、商 號、氏 名	報告官ノ住所、職名、商號、氏名 及印	報告官ノ住所、職名、商號、氏名 及印	報告官ノ住所、職名、商號、氏名 及印	報告官ノ住所、職名、商號、氏名 及印	報告官ノ住所、職名、商號、氏名 及印	原産地		價 値	積
						住 出	住 入		
番 號	品 名	第 二 數 量	第 一 數 量	第 一 數 量	第 一 數 量	第 一 數 量	第 一 數 量	第 一 數 量	第 一 數 量
合	計								

下記ノ物品輸入数量ニ付承認書及印
得氏ノ姓名、住所、職名、商號、氏名、及印
得氏ノ姓名、住所、職名、商號、氏名、及印
得氏ノ姓名、住所、職名、商號、氏名、及印

別紙様式第二號 輸入承認申請書

承認日付		承認日付		承認日付		承認日付	
承認日	承認日	承認日	承認日	承認日	承認日	承認日	承認日
申	請	額	合	計			
實	際	輸	入	額	合	計	

下記ノ物品輸入数量ニ付承認書及印
得氏ノ姓名、住所、職名、商號、氏名、及印
得氏ノ姓名、住所、職名、商號、氏名、及印

別紙様式第三號 分別輸入申告書

許可期間	年	月	日	輸入数量	許可数量	許可額	許可未使用額	税額
合	計							

注 意
 一、日本銀行二十年十月十日
 二、日本銀行二十年十月十日
 三、日本銀行二十年十月十日
 四、日本銀行二十年十月十日

東京商船會社 印
 東京商船會社
 東京商船會社
 東京商船會社

別紙様式第三號 分別輸入申告書

承認日付		承認日付		承認日付		承認日付	
承認日	承認日	承認日	承認日	承認日	承認日	承認日	承認日
稅	品	名	第 二 數 量	第 一 數 量	第 一 數 量	第 一 數 量	第 一 數 量
合	計						

彙

報

官吏姓氏改名

所屬	官職	舊名	新名	改名日期
扶餘縣公立國民學校	教諭	日 氏	伊 氏	宣統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輝 甸 縣 屬 官 廳	亭 官	元 永 氏	本 氏	宣統三年一月一日

吉林省訓

- 一、實踐精神
- 二、自負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 三、守信實知平
- 四、崇信節義廉恥

- 五、秩序忠實於職務
- 六、期設沈着而必快活
- 七、注重衛生強壯心身
- 八、職務職務勿安於小成而努力發達知識

吉林省訓

-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二、自負自任品性ノ陶冶ニ努ムベシ
- 三、信實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 四、節義ヲ尚ビ廉恥ヲ重シムベシ

- 五、秩序ノ重シク職務ニ忠實アルベシ
- 六、期設沈着快活ナルベシ
- 七、衛生ニ注意シ心身共ニ強壯アルベシ
- 八、職務ニ精勵シ小成ニ安ンゼズ知識ノ發達ニ努ムベシ

國民訓

- 一、國民須全體國運前途於精神之活潑發揚
- 二、天照大神靈忠誠於
- 三、皇帝陛下
- 四、國民須以忠孝仁義為本民族協和努力於國家之完成

- 一、國民須尚勤勞與公益發達祖國
- 二、國民須尚誠實之德
- 三、國民須尚自立精神與勇氣以增進其先全體國運之發達
- 四、國民須努力實踐建國理想達於大東亞共榮之達成

國民訓

- 一、國民ハ建國ノ精神ヲ道ニ投スルヲ志シテ當ル
- 二、天照大神ニ忠シ忠誠ヲ
- 三、皇帝陛下ニ盡スベシ
- 四、國民ハ忠孝仁義ヲ本トシ民族協和シ建國國家ノ完成ニ努ムベシ

- 一、國民ハ勤勞ヲ尚ビ公益ヲ廣ク發達祖國ニ當ル
- 二、國民ハ誠實ノ精神ヲ發揚スルベシ
- 三、國民ハ自立精神ヲ發揚シ勇氣ヲ增進スルベシ
- 四、國民ハ忠孝仁義ヲ本トシ民族協和シ建國國家ノ完成ニ努ムベシ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宣統三年三月一日滿洲國
宣統十年十一月三日發行

大正十一年十二月三日

第一頁 第一版 大正十一年十二月三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宣統三年三月一日滿洲國
宣統十年十一月三日發行

廣德三年四月十一日
廣德三年十二月六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廣德十年十二月六日
第二千零七十五號
星期一 (月曜日)

省令

吉林省令第三九號
茲將關於勸業管理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之規定應照一部委任之件制定如左

廣德十年十二月六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其於勸業管理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之規定應照一部委任之件
茲依勸業管理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之規定
其於廣德九年吉林省令第五六號第一條第二項將廣德十年勸業年度委任市長、縣長、支隊長之地域及職權種類指定如左

一 地 域 爲無權接合偏僻之町村
二 職 權 種類 小支村之小農園地
附 則

本令自公佈日起施行之

吉林省令第四〇號

茲依開拓新法第四條之規定關於開拓新法之件制定如左

廣德十年十二月六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關於開拓新法之件
茲將開拓新法如左關於表示其區域之圖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七十五號

省令

出於省公署留存
附 則
本令廣德十年十一月一日施行

吉林省教化廳 第三次南台子義勇隊開拓團 第三大八家子義勇隊開拓團

吉林省教化廳 第三次南台子義勇隊開拓團 第三大八家子義勇隊開拓團

訓令

吉林省令第四七三號

(官廳遷移) 第六七一四七九

各市場旗長 令

關於基於勸業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乃至十四條之規定羊毛類及同加工品統制之件施行之件
爲令遵照奉准其應照令(廣德十年)一〇號(官廳遷移)第六七一四七九(一)如別紙所示仰收別紙要領對運費上期運費運費要此令

廣德十年十一月三十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省令

吉林省令第三九號
茲將關於勸業管理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之規定應照一部委任之件制定如左

廣德十年十二月六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其於勸業管理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之規定應照一部委任之件
茲依勸業管理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之規定
其於廣德九年吉林省令第五六號第一條第二項將廣德十年勸業年度委任市長、縣長、支隊長之地域及職權種類指定如左

一 地 域 爲無權接合偏僻之町村
二 職 權 種類 小支村之小農園地
附 則

本令自公佈之日より之ヲ施行ス

吉林省令第四〇號

茲依開拓新法第四條之規定關於開拓新法之件制定如左

廣德十年十二月六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關於開拓新法之件
茲將開拓新法如左關於表示其區域之圖

省令

出於省公署留存
附 則
本令廣德十年十一月一日より之ヲ施行ス

吉林省教化廳 第三次南台子義勇隊開拓團 第三大八家子義勇隊開拓團

吉林省教化廳 第三次南台子義勇隊開拓團 第三大八家子義勇隊開拓團

訓令

吉林省令第四七三號

(官廳遷移) 第六七一四七九

各市場旗長 令

關於基於勸業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乃至十四條之規定羊毛類及同加工品統制之件施行之件
爲令遵照奉准其應照令(廣德十年)一〇號(官廳遷移)第六七一四七九(一)如別紙所示仰收別紙要領對運費上運費要此令

廣德十年十一月三十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省令
○勸業管理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之規定應照一部委任之件
○羊毛類及同加工品統制之件
○開拓新法第四條之規定關於開拓新法之件制定如左
○關於表示其區域之圖

興農部訓令 廣德十年 (一〇興農部第三二五號之一)

新奉特別市安ニ令ス 各省 長ニ令ス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乃至第十四條ノ規定ニ基テ羊毛類及同加工品ノ統制ニ關スル件施行ノ件

時局ノ推移ニ伴ヒ羊毛類及同加工品ノ供給制限、生産及配給ヲ統制強化スル爲メ廣德八年興農部令第二十一號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乃至第十四條ノ規定ニ基テ羊毛類ノ統制ニ關スル件ハ之ヲ廢止シ廣德十年三月八日附興農部令第十一號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乃至第十四條ノ規定ニ基テ羊毛類及同加工品ノ統制ニ關スル件ヲ以テ公布即日施行シタルニ付之ガ實施ニ關リテハ特ニ左記ノ點ニ留意シ運用上遺憾ナキヲ期スベシ
廣德十年三月十九日

興農部大臣 賈 言 啟

- 一、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乃至第十四條ノ規定ニ基テ羊毛類及同加工品ノ統制ニ關スル件(以下統制令ト稱ス)第一條ニ於テ規定セル馬毛ノ屬毛、雜毛ヲ含ミ毳子及純片ハ機械製、手製タルヲ問ハズ蒙古包、鞍物、防寒靴、靴下又ハ修習等ニ用フルフエルト一切ヲ含ミ輸入フエルトハ之ヲ含マザルコト
- 二、統制令第二條ノ羊毛類ノ生産者トハ羊毛類ヲ生産スル家畜ノ飼養ヲ爲シ其ノ生産スル羊毛類ヲ採取スル者及家畜ヨリ自然脱落セル羊毛類ヲ取得スル者ヲ指シ、羊毛、把毛、牛毛及馬毛ニテハ統制令第三條ニ依リテハ特ニ左記ノ點ニ留意シカ一方ノミニ於テ之ヲ受ケルコト
- 三、統制令第二條及第三條但書ニ規定セル許可ハ羊毛類ノ運送者又ハ取得者何レカ一方ノミニ於テ之ヲ受ケルコト
- 四、指定業者又ハ特約收買入統制令ニ基テ行爲ヲ爲シ又ハ其使用人ヲシテ爲サシムルトキハ興農部大臣又ハ省、市、縣、鎮長ノ簽書スル身分證明書ヲ携行セシメ不正商人ノ取締ニ付徹底ヲ期スルコト
- 五、統制令第五條第二項ノ規定ニ依リ下計收買人ノ證明ハ電報市、縣、鎮長ノ證明書ニ依リテ之ヲ爲スルコト
- 六、統制令第九條第一項但書ノ規定ニ依リ興農部又ハ興農部省又ハ於テ省長加工品ヲ發シタル地ニ於テ規定セル場合ハ興農部大臣ノ指示ヲ受ケルコト
- 七、統制令第十條ノ規定ニ依リ加工業者ノ許可ヲ爲シ又ハ爲サントスルニ當リテハ左ノ事項ニ留意スルコト
- (一) 許可ヲ爲サントスルトキハ興農部大臣ノ指示ヲ受ケルコト前項ノ場

合ニ於テハ第二號ノ計畫書ヲ添附スルコト

(二) 許可ヲ與ヘタル加工業者ハ省ヲ單位ニ一元の地方統制組合又ハ會社ノ形態ニ統合スルコト

(三) 加工業者ハシテ廣德六年十二月末日以降新設ニ係ルモノハ原則トシテ許可セザルコト

統制令第十條第二項ノ許可ハ變更セントスル事項ニ付テノミ許可ヲ受ケレバ可ナルコト

九、統制令第十七條及第十八條ノ規定ニ依リ指定業者以外ノ者ハ加工業者ヨリ加工品ヲ取得シ得タルヲ以テ加工業者ノ指定業者以外ノ者ニ對スル販賣並ニ卸賣業者、小賣業者又ハ消費省ノ加工業者ヨリノ直接購買ニ付取締ノ徹底ヲ期スルコト

十、統制令第十九條ノ規定ニ依リ配給計畫ノ樹立上必要アルニ付加工品ノ種類別規格外年間需要數量ヲ取調メノ上前年十月末日迄ニ興農部大臣ニ報告スルコト但シ廣德十年度分需要數量ハ四月一日以降翌年三月末日迄ノ需要數量ヲ廣德十年四月末日迄ニ報告スルコト

興農部大臣ノ配給計畫ハ省別配給計畫ナルヲ以テ市、縣、鎮別又ハ小賣業者別配給計畫ハ省長之ヲ兼定シ指定業者ニ指示スルコト

十一、統制令第二十二條ノ規定ニ依リ小賣人ノ許可ヲ爲サントスルトキハ省內ニ於テ加工品ノ需給狀況ヲ考慮シ圓滑ナル配給ヲ期スベキヲ統制上許可ヲ最小限度ニ止メ一定ノ店舗ナキ業者等ハ許可セザルコト

十二、統制令第二十四條但書ノ許可ヲ受ケントスル場合ハ左ノ事項ヲ記載シタル許可申請書ヲ興農部大臣ニ提出セシムルコト

(一) 申請人ノ氏名又ハ名傍及住所

(二) 營業所ノ所在地

(三) 販賣スベキ加工品ノ種類、數量及價格

(四) 販賣先ノ氏名又ハ名稱及住所

(五) 申請ノ事由

- 十三、統制令第二十六條ノ規定ニ依リ指定業者ノ配給スル加工品ニハ編子其ノ配給品ナルコトヲ證スベキ檢單ヲ附セシムルコト付之ニ依リ廢製品ノ取引防止ノ徹底ヲ期スルコト
- 十四、統制令第二十七條第三號ノ許可ヲ受ケントスル場合ハ左ノ事項ヲ記載シタル許可申請書ヲ興農部大臣ニ提出セシムルコト

(一) 申請人ノ姓名又ハ名稱及住所
 (二) 荷受人ノ姓名又ハ名稱及住所
 (三) 輸送品名ニ輸送品ノ種類別數量及價格
 (四) 輸送區間
 (五) 申請ノ事由
 十五、統制令第二十八條第三號ノ規定ニ依リ羊毛類ノ消費制限ヲ爲ストキハ其ノ消費シ得ル限度ヲ生産量ノ二割以內トスルコト
 十六、統制令附則第三項ニ規定スル加工業者ニシテ本令施行前ノ加工品ヲ所有シ三月以內ニ處分スルヲ得ザルモノニ付調査ノ上左ノ事項ヲ記載シ四月末日迄ニ興亞部大區ニ報告スルコト

(一) 加工品ヲ所有スル者ノ姓名又ハ名稱及住所
 (二) 加工品ノ種類別數量及原價並ニ金額
 十七、統制令附則第三項ニ規定スル小賣業者ニシテ統制令第二十二條ノ許可ヲ受ケ本令施行ノ日ヨリ三月ヲ経過シタル後仍本令施行前ノ加工品ヲ販賣セントスルモノニ付テハ市、縣、一ノ許可ヲ受ケシムルコト
 前項ノ加工品ニハ市、縣、一ノ許可ヲ受ケシテ其ノ加工品ヲ賣別シ得ヘキ檢査ヲ附セシムルコト
 十八、庚申八年興亞部訓令二百三號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乃至第十二條及第十四條ノ規定ニ基テ羊毛類ノ統制ニ關スル件及進行ノ件ヘ之ヲ課止ス

任免及指叙

吉林省開拓廳長 華 榮 棟
 依據文官令第三百十二條第二項自庚申十年十一月一日在官任期一年
 庚申十年十一月一日
 中井 健三
 任職聲明
 茲在懷德縣辦事

統安縣警佐 家城 金藏
 懷德縣警尉 木野 百路
 龍江省ニ出向ヲ命ス
 蛟河縣廳官 西山 貞夫
 任九台縣立醫院廳官
 長春縣廳官 本山 謙雄
 甲斐 孝基
 任吉林省廳官
 吉林省廳官 是安 榮一

任長春縣廳官
 庚申十年十二月一日
 吉林省立第三國 志 榮 樓
 民高等學校教諭
 庚申十年六月二十九日
 扶餘縣技士 櫻川幸三郎
 辭官照准
 庚申十年八月一日

興亞總所前警佐 堀 克 幸
 辭官照准
 庚申十年十月二日
 樺甸縣警長 猪狩 金司
 辭官照准
 庚申十年十月一日
 吉林省廳員 松浦 久
 辭職照准
 庚申十年十一月十日

國民訓

一、國民須念起國運源發於精神之造就故
 敬於
 天照大神靈忠ニ於
 皇帝陛下
 一、國民須以忠孝仁義爲本民族協和努力
 於此道國家ノ完成

一、國民須尙勤勞與公益關係相續發展
 務貢獻於國運之隆昌
 一、國民須開發自立精神並重農以增進
 爲先企圖國風之顯揚
 一、國民須盡力實現建國理想邁進於大
 東亞共榮之達成

國民訓

一、國民ハ建國ノ理想精神ノ道ニ發スル
 ヲ念ヒ敬敬ヲ
 天照大神ニ致シ忠誠ヲ
 皇帝陛下ニ盡スベシ
 一、國民ハ忠孝仁義ヲ本トシ民族協和シ
 道程國家ノ完成ニ努ムベシ

一、國民ハ勤勞ヲ向ビ公益ヲ廣メ關係相
 續ミ職務ニ精勵シ國運ノ隆昌ニ貢獻ス
 ベシ
 一、國民ハ開發自ラ立チ節義ヲ尊ビ農政
 ヲ重ンジ禮儀ヲ習ヒシ國風ノ顯揚ヲ圖
 ルベシ
 一、國民ハ盡力ヲ舉ゲテ建國ノ理想ヲ實
 現シ大東亞共榮ノ達成ニ邁進スベシ

吉林省時局調

一、奉天關於時局 諸君
 一、其廣大東亞戰爭之本願
 一、其神日本必勝之大信心

一、華先者國以強國城奉公之誠
 一、挺身於國土之防衛物安之増産以期協
 力於完成盟約之舉
 廣通九年一月十五日

廣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一、請閱吉林省公報者應按另紙樣式逕向
 務閱處向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訂閱之
 二、請閱費應前繳之
 三、請閱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時請閱費以
 個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半額之
 四、在月之中途停閱時不返還其當月之閱
 閱費
 五、請閱中止或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起
 起實行

告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一、吉林省公報ヲ購讀セントスルモノハ
 別記様式ニ依リ購讀料ヲ付吉林省長官
 房財政科長宛申込ムベシ
 二、購讀料ハ購讀期前納スベシ
 三、購讀期ハ一月分ニ於テハ以前ナルトキ
 ハ其ノ購讀料ハ一月分十六日以後ナル
 トキハ其ノ半額トス
 四、月ノ中途ニ於テ中止シタル場合トモ
 月分ノ購讀料ハ之ヲ返還セズ
 五、從來ノ購讀中ノモノヲ中止シ又ハ減
 少スル場合ハ通知到達ノ翌日ヨリ實行

吉林省訓

一、實踐建國精神
 二、自原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三、守信義而和平
 四、尚節節重廉恥

五、秩序忠實於職務
 六、剛毅沈着而必快活
 七、注意衛生強壯心身
 八、勉勵勤勞勿安於小成而努力修習知識

吉林省時局調

一、時局ニ關スル圖書ヲ購讀シ
 一、大東亞戰爭ノ本願ニ據シ
 一、日本必勝ノ大信心ヲ堅持シ

一、華先者國強城奉公ノ誠ヲ發シ
 一、國土防衛物資増産ニ挺身シ
 一、以テ盟約ノ完成完成ニ協力セントツ
 廣通九年一月十五日

六、因郵政障礙未能寄到時自發行之日起
 於二付以內請求補發片免費補發供對郵
 地各府府之

訂閱書	名	籍	期	間	部	數	單	價	金	額	備	考			
內	吉林省公報	自	月	日	年	月	日	姓	名	所	住	姓	名	所	住
外															

吉林省訓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二、自原自任品性ノ陶冶ヲ努ムベシ
 三、信義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四、節節ヲ尚ビ廉恥ヲ重ニスベシ

五、秩序ヲ重シテ職務ニ忠實ナルベシ
 六、剛毅沈着快活ナルベシ
 七、衛生ニ注意シ心身共ニ強壯ナルベシ
 八、職勤ニ努メシ小成ニ安ンゼズ知識ノ
 修習ニ努ムベシ

廣通三年四月十一日 廣通
 廣通十年十二月六日 發行

大東亞戰爭廣通十年十二月六日

廣通九年一月十五日

1. 林業用苗木生産地別別

地区	地名
第一區	安徽省、奉天省、吉林省、河北省、四平市、新京特別市
第二區	錦州省、熱河省、興安西省、興安南省、前部
第三區	開魯省、牡丹江省、東安省、三江省、濱江省
第四區	北安省、黑河省、興安東省、興安北省、龍江省、興安南省、北北

2. 林業用苗木生産地別別規定最高價格表(千本當單價)

樹種	規格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内埋カラマツ	1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2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3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4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5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6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7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8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9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10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11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12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13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14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15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16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17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18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19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20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21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22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23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24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25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26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27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28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29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30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31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32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33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34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35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36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37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38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39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40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41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42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43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44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45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46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47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48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49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50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51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52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53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54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55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56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57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58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59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60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61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62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63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64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65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66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67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68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69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70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71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72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73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74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75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76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77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78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79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80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81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82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83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84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85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86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87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88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89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90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91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92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93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94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95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96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97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98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99	40.0	40.0	40.0	40.0
内埋カラマツ	100	40.0	40.0	40.0	40.0

樹種	規格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ア	1	01.0	01.0	01.0	01.0
イ	2	01.0	01.0	01.0	01.0
ウ	3	01.0	01.0	01.0	01.0
エ	4	01.0	01.0	01.0	01.0
オ	5	01.0	01.0	01.0	01.0
カ	6	01.0	01.0	01.0	01.0
キ	7	01.0	01.0	01.0	01.0
ク	8	01.0	01.0	01.0	01.0
ケ	9	01.0	01.0	01.0	01.0
コ	10	01.0	01.0	01.0	01.0
サ	11	01.0	01.0	01.0	01.0
シ	12	01.0	01.0	01.0	01.0
ス	13	01.0	01.0	01.0	01.0
セ	14	01.0	01.0	01.0	01.0
ソ	15	01.0	01.0	01.0	01.0
タ	16	01.0	01.0	01.0	01.0
チ	17	01.0	01.0	01.0	01.0
ツ	18	01.0	01.0	01.0	01.0
テ	19	01.0	01.0	01.0	01.0
ト	20	01.0	01.0	01.0	01.0
ナ	21	01.0	01.0	01.0	01.0
ニ	22	01.0	01.0	01.0	01.0
ノ	23	01.0	01.0	01.0	01.0
ハ	24	01.0	01.0	01.0	01.0
ヒ	25	01.0	01.0	01.0	01.0
フ	26	01.0	01.0	01.0	01.0
ボ	27	01.0	01.0	01.0	01.0
ブ	28	01.0	01.0	01.0	01.0
パ	29	01.0	01.0	01.0	01.0
ピ	30	01.0	01.0	01.0	01.0
ポ	31	01.0	01.0	01.0	01.0
ペ	32	01.0	01.0	01.0	01.0
ペ	33	01.0	01.0	01.0	01.0
ポ	34	01.0	01.0	01.0	01.0
ペ	35	01.0	01.0	01.0	01.0
ポ	36	01.0	01.0	01.0	01.0
ペ	37	01.0	01.0	01.0	01.0
ポ	38	01.0	01.0	01.0	01.0
ペ	39	01.0	01.0	01.0	01.0
ポ	40	01.0	01.0	01.0	01.0
ペ	41	01.0	01.0	01.0	01.0
ポ	42	01.0	01.0	01.0	01.0
ペ	43	01.0	01.0	01.0	01.0
ポ	44	01.0	01.0	01.0	01.0
ペ	45	01.0	01.0	01.0	01.0
ポ	46	01.0	01.0	01.0	01.0
ペ	47	01.0	01.0	01.0	01.0
ポ	48	01.0	01.0	01.0	01.0
ペ	49	01.0	01.0	01.0	01.0
ポ	50	01.0	01.0	01.0	01.0
ペ	51	01.0	01.0	01.0	01.0
ポ	52	01.0	01.0	01.0	01.0
ペ	53	01.0	01.0	01.0	01.0
ポ	54	01.0	01.0	01.0	01.0
ペ	55	01.0	01.0	01.0	01.0
ポ	56	01.0	01.0	01.0	01.0
ペ	57	01.0	01.0	01.0	01.0
ポ	58	01.0	01.0	01.0	01.0
ペ	59	01.0	01.0	01.0	01.0
ポ	60	01.0	01.0	01.0	01.0
ペ	61	01.0	01.0	01.0	01.0
ポ	62	01.0	01.0	01.0	01.0
ペ	63	01.0	01.0	01.0	01.0
ポ	64	01.0	01.0	01.0	01.0
ペ	65	01.0	01.0	01.0	01.0
ポ	66	01.0	01.0	01.0	01.0
ペ	67	01.0	01.0	01.0	01.0
ポ	68	01.0	01.0	01.0	01.0
ペ	69	01.0	01.0	01.0	01.0
ポ	70	01.0	01.0	01.0	01.0
ペ	71	01.0	01.0	01.0	01.0
ポ	72	01.0	01.0	01.0	01.0
ペ	73	01.0	01.0	01.0	01.0
ポ	74	01.0	01.0	01.0	01.0
ペ	75	01.0	01.0	01.0	01.0
ポ	76	01.0	01.0	01.0	01.0
ペ	77	01.0	01.0	01.0	01.0
ポ	78	01.0	01.0	01.0	01.0
ペ	79	01.0	01.0	01.0	01.0
ポ	80	01.0	01.0	01.0	01.0
ペ	81	01.0	01.0	01.0	01.0
ポ	82	01.0	01.0	01.0	01.0
ペ	83	01.0	01.0	01.0	01.0
ポ	84	01.0	0		

3. 林業用種子販賣協定最高價格表 (一) 立當單價

樹種	單價	產地	備考
チウケンカラマツ	四、〇〇	國內産	分界効率三〇%以上ノ付一角ノ増減 (種苗試驗ノ證明書ヲ要ス)
内地カラマツ	—	朝鮮産	輸入苗木ノ要領ニ準ズ
マンシウクロマツ	三、〇〇	熱河省	—
—	九、〇〇	奉天以北	—
—	五、〇〇	鞍山以南	—
マンシウアカマツ	四、五〇	南滿産	—
テウセンモミ	三、〇〇	國內産	—
ニレ	四〇	—	—
ナラ	八〇	國內産	—
クサ	六、〇〇	南滿産	—
クサ	八、〇〇	中滿産	—
クサ	一〇、〇〇	北滿産	價シ昂因ニ依リ變動アルベシ

國民訓

一、國民須全體國運發於精神之進取故
敬於
天照大神謹忠誠於
皇帝陛下
一、國民須以忠孝仁義爲本民衆協和努力
於建國國家之完成

一、國民須勤勞與公益確保相調和
務實於國運之隆昌
一、國民須躬自立奮起再重慶敢以禮讓
爲先全國國民之願望
一、國民須奉努力實現建國理想邁進於大
生亞共榮之建國

マンシウタルミ	四〇	國內産	—
シナグリ	二、〇〇	—	—
アズズ	四、〇〇	—	「セウコアズズ」モ含ム
イタチハド	—	朝鮮産	輸入苗木ノ要領ニ準ズ(國內産ハ別單價 ナラズ)
ニセアカシヤ	—	—	—
マンシウイタヤ	一、〇〇	國內産	—
ヤチダモ	三〇	國內産	—
トネリコ	五五	—	—
ネブンドカヘデ	五五	—	—
テウケンマツ	一、八〇	—	—

註 1. 苗造及材料費ヲ含ム、但シ麻袋使用セル場合ハ麻袋金ヲ加算ス
2. 本表價格ハ全滿一律トス但シ販賣ノ含マズ

國民訓

一、國民ハ建國ノ源流精神ノ道ニ發スル
ヲ念ヒ敬敬ヲ
天照大神ニ致シ忠誠ヲ
皇帝陛下ニ盡スベシ
一、國民ハ忠孝仁義ヲ本トシ民族協和シ
建國國家ノ完成ニ努ムベシ

一、國民ハ勤勞ヲ向ヒ公益ヲ圖リ國保相
調ニ務ムル精神ニ奮起シ國運ノ隆昌ニ重慶ス
ベシ
一、國民ハ躬政自立ヲ奮起再重慶敢以禮讓
ヲ重シク禮讓ヲ旨トシ國民ノ願望ヲ圖
ルベシ
一、國民ハ奉努力ヲ奉ゲテ建國ノ理想ヲ實
現シ大東亞共榮ノ建國ニ邁進スベシ

吉林省時局訓

- 一、奉天防務時局 語者
- 一、貫徹大東亞戰爭之本義
- 一、堅持日本必勝之大信心

一、率先垂範以整頓奉公之風
 一、挺身於國土之防衛地境之增進以期協
 力於完成東亞聯邦

庚戌年一月十五日

廣

告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 一、閱閱吉林省長官房財政科長訂閱之
- 二、閱閱費免納之
- 三、閱閱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時時閱費以
- 四、閱閱時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半額之
- 五、閱閱中止或減少時由接到通知之日起
- 六、閱閱費免納之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 一、吉林省公報之購讀セントスルモノハ
- 別記様式ニ依リ購讀料添付吉林省長官
- 房財政科長宛申込ムベシ
- 二、購讀料ハ總テ前納スベシ
- 三、購讀期間ハ一月分ニ限リテハ
- ハ其ノ購讀料ハ一月分十六日以後ナル
- トキハ其ノ半額トス
- 四、月ノ申込ニ於テ中止シタル場合ト雖
- モ月分ノ購讀料ハ之ヲ返還セズ
- 五、從來ノ購讀中ノモノヲ中止シ又ハ減
- 少スル場合ハ通知到着ノ翌日ヨリ實施

吉林省訓

- 一、實踐建國精神
- 二、自強自新而努力陶冶品性
- 三、守信守禮和平
- 四、尚禮尚節儉

- 五、新秩序忠實於義務
- 六、期收沈着而必快活
- 七、注意衛生強壯心身
- 八、勉勵勤勞勿安於小成而努力發達知識

吉林省時局訓

- 一、時局ニ關スル圖書ヲ奉讀シ
- 一、十東亞戰爭ノ本義ヲ識シ
- 一、日本必勝ノ大信心ヲ堅持シ

一、率先垂範以整頓奉公ノ風ヲ吹シ
 一、國土防衛物資増進ニ挺身シ
 以テ堅勇ノ愛國覺醒ニ協力セントツ
 期ス

庚戌年一月十五日

訂

閱書

一、銀 圓 角 分 毫

一、銀 圓 角 分 毫

一、銀 圓 角 分 毫

吉林省公報	年	月	日	姓名	住所	或官署名					
名	冊	期	閱	部	數	單	價	全	額	備	考
年	月	日	日	年	月	日					

吉林省訓

-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二、自強自新品性ノ陶冶ニ努ムベシ
- 三、信義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 四、尚禮ヲ尚ビ廉節ヲ重ンスベシ

- 五、秩序ヲ重シ建國ニ忠實ナスベシ
- 六、期收沈着快活ナルベシ
- 七、衛生ニ注意シ心身ヲ強壯ナルベシ
- 八、職務ニ努ムルシ小成ニ安ンゼズ知識ノ發達ニ努ムベシ

庚戌年三月十一日滿洲國
 第三號禮拜日
 庚戌年十二月八日發行

大滿洲帝國庚戌年十二月八日

第一號 第二號 第三號 第四號 第五號 第六號 第七號 第八號 第九號 第十號 第十一號 第十二號 第十三號 第十四號 第十五號 第十六號 第十七號 第十八號 第十九號 第二十號 第二十一號 第二十二號 第二十三號 第二十四號 第二十五號 第二十六號 第二十七號 第二十八號 第二十九號 第三十號 第三十一號 第三十二號 第三十三號 第三十四號 第三十五號 第三十六號 第三十七號 第三十八號 第三十九號 第四十號 第四十一號 第四十二號 第四十三號 第四十四號 第四十五號 第四十六號 第四十七號 第四十八號 第四十九號 第五十號 第五十一號 第五十二號 第五十三號 第五十四號 第五十五號 第五十六號 第五十七號 第五十八號 第五十九號 第六十號 第六十一號 第六十二號 第六十三號 第六十四號 第六十五號 第六十六號 第六十七號 第六十八號 第六十九號 第七十號 第七十一號 第七十二號 第七十三號 第七十四號 第七十五號 第七十六號 第七十七號 第七十八號 第七十九號 第八十號 第八十一號 第八十二號 第八十三號 第八十四號 第八十五號 第八十六號 第八十七號 第八十八號 第八十九號 第九十號 第九十一號 第九十二號 第九十三號 第九十四號 第九十五號 第九十六號 第九十七號 第九十八號 第九十九號 第一百號

◆ 普通品一等	九、六三
◆ 二等	八、五三
◆ 普通品一等	九、六三
◆ 二等	八、五三
◆ 普通品一等	九、六三
◆ 二等	八、五三

三、農商公社支社出場所直接消費者之販賣價格

◆ 普通品一等	九、六三
◆ 二等	八、五三
◆ 普通品一等	九、六三
◆ 二等	八、五三
◆ 普通品一等	九、六三
◆ 二等	八、五三

三、農商公社支社出場所直接消費者之對×九販賣價格

任免及指叙

朴 一 男

任吉林省公立國民高等學校教諭
 派在吉林省立吉林第六國民高等學校辦事
 廣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任理事務官 叙職任
 派在長春縣辦事
 任地政總局事務官 叙職任
 派在奉天省辦事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六日

任安通省立巴彥塔拉 文川 文作
 國民高等學校教諭
 派在吉林省立九台國民高等學校辦事
 吉林省立九台國民高等學校教諭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一日
 任吉林省立吉林第三國民高等學校教諭
 廣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任吉林省立吉林第三國民高等學校教諭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任地政總局事務官 叙職任
 派在奉天省辦事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六日

廣德十年八月二十日
 任地政總局事務官 叙職任
 派在吉林省立吉林第三國民高等學校教諭
 廣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任地政總局事務官 叙職任
 派在奉天省辦事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六日

應即撤職免官
 廣德十年十月二十二日
 應即撤職免官
 廣德十年九月三十日
 應即撤職免官
 廣德十年十月二十二日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七十七號 廣德十年十二月十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星期一

吉林省時局訓

一、奉天現局以我職城奉公之誠
 一、挺身於國土之防衛無安之增產以期協
 力於完成置再取敢
 民國九年一月十五日

廣

告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一、為期吉林省公報之照按另紙樣式連同
 郵閱費向吉林省長官局財政科長訂閱之
 一、請閱費送請之
 一、郵閱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時請閱費以
 個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請閱之
 一、在月之中途時請閱費不取改另當月之請
 閱費
 一、請閱中生成或改時由後列通知之要日
 送實行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一、吉林省公報ヲ請閱セントスルモノハ
 別紙様式ニ依リ請閱料額付吉林省長官
 局財政科長宛申込ムベシ
 一、請閱料ハ額テ前納スベシ
 一、請閱期間ガ月ノ十五日以前ナルトキ
 ハ其ノ請閱料ハ一月分十六日以後ナル
 トハ其ノ半額トス
 一、月ノ中途ニ於テ中止シタル場合ト雖
 モ月分ノ請閱料ハ之ヲ返還セズ
 一、從米ノ請閱料中ノモノヲ中止シ又ハ減
 少スル場合ハ通知割着ノ翌日ヨリ實行

吉林省時局訓

一、奉天現局以我職城奉公之誠
 一、挺身於國土之防衛無安之增產以期協
 力於完成置再取敢
 民國九年一月十五日

一、奉天現局以我職城奉公之誠
 一、挺身於國土之防衛無安之增產以期協
 力於完成置再取敢
 民國九年一月十五日

廣

告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一、為期吉林省公報之照按另紙樣式連同
 郵閱費向吉林省長官局財政科長訂閱之
 一、請閱費送請之
 一、郵閱時在月之十五日以前時請閱費以
 個月計算在月之十六日以後時請閱之
 一、在月之中途時請閱費不取改另當月之請
 閱費
 一、請閱中生成或改時由後列通知之要日
 送實行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一、吉林省公報ヲ請閱セントスルモノハ
 別紙様式ニ依リ請閱料額付吉林省長官
 局財政科長宛申込ムベシ
 一、請閱料ハ額テ前納スベシ
 一、請閱期間ガ月ノ十五日以前ナルトキ
 ハ其ノ請閱料ハ一月分十六日以後ナル
 トハ其ノ半額トス
 一、月ノ中途ニ於テ中止シタル場合ト雖
 モ月分ノ請閱料ハ之ヲ返還セズ
 一、從米ノ請閱料中ノモノヲ中止シ又ハ減
 少スル場合ハ通知割着ノ翌日ヨリ實行

吉林省訓

一、實踐建國精神
 一、自強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一、守信用尚和平
 一、尚禮節重廉恥

吉林省訓

一、實踐建國精神
 一、自強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一、守信用尚和平
 一、尚禮節重廉恥

吉林省訓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一、自強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ヲ努ムベシ
 一、信實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一、尚禮節ヲ尚ヒ廉恥ヲ重シムベシ

吉林省訓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一、自強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ヲ努ムベシ
 一、信實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一、尚禮節ヲ尚ヒ廉恥ヲ重シムベシ

吉林省公報	白	月	日	年	住	所	姓	名	或官署名

民國十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財政部第三號 郵便物認可
 民國十年二月十日發行

大正十一年國慶紀念十月十日

第一卷第一號 大正十一年一月五日
 第二卷第一號 大正十二年一月五日
 第三卷第一號 大正十三年一月五日
 第四卷第一號 大正十四年一月五日
 第五卷第一號 大正十五年一月五日
 第六卷第一號 大正十六年一月五日
 第七卷第一號 大正十七年一月五日
 第八卷第一號 大正十八年一月五日
 第九卷第一號 大正十九年一月五日
 第十卷第一號 大正二十年一月五日

廣德三年四月十一日
 廣德三年三月三日
 廣德三年二月十三日
 廣德三年一月十三日

吉林省公報

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三日
 第二千零七十八號
 星期一 (月曜日)

公函

吉林省公函(官民保第一號五一二五〇)
 廣德十年十二月十四日
 吉林省民生廳長 陸 之 發
 (除吉林省吉林縣)
 省下各市縣廳長 殿

關於威感販賣案之無利退去行方不明
 明問卷之件
 關於首領之罪案哈吉林縣長呈報在案等情
 局現去行方不明等因前來於省下調查意見
 時便其履行所定之手續等情
 再於發現時即希通報為荷

公函

吉林省公函(官民保第一號五一二五〇)
 廣德十年十二月十四日
 吉林省民生廳長 陸 之 發
 (吉林省吉林縣除々)
 省下各市縣廳長 殿

威感販賣案者無利退去行方不明
 查該案之調查
 首領ノ件ニ關シ左記ノ者無利退去行方不
 明トナリタル旨省下吉林縣長ヨリ報告有
 之タルニ付省官下調査ノ上発見ノ點ハ定
 規ノ手續ヲ履行セシムル權權承認成度
 通而發見ノ節ハ通報相成度

本籍	吉林縣	居住所	吉林省吉林縣	姓名	吳玉林	資格	成慶販賣	年	二二四	日	廣德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	-----	-----	--------	----	-----	----	------	---	-----	---	------------

佈告

吉林省佈告第五七號
 關於吉林炭礦石炭買賣價格公定之
 件
 佈告者 依廣德八年八月三十一日附
 治安部 第三十號 民生部 第三十五號
 經濟部 第三十四號 依物價及物資統
 制法第十四條第一項之規定吉林省大區之

權與委任之件」第一條第三號之規定在公
 定吉林炭礦出炭之石炭於省內左記地域之
 山元販賣價格並發售轉讓買賣價格及若購買車
 乘渡運費價格如左自廣德十年十二月一日
 起施行之仰商民等一體周知此佈
 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三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佈告

吉林省佈告第五七號
 吉林省炭礦石炭買賣價格公定ニ關ス
 ル件
 治安部 第三十號 民生部 第三十五號
 經濟部 第三十四號
 廣德八年八月三十一日附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四條第一項ノ規
 定ニ依リ主官部大區ノ權限ヲ委任スルノ

件」第一條第三號ノ規定ニ基キ吉林省炭礦
 出炭ニ係ル石炭ノ省內左記地域ノ山元販
 賣價格並ニ發售轉讓買賣價格及若購買車
 乘渡運費價格ヲ公定シ廣德十年十二月一日
 之ヲ施行スルニ付一般商民ニ周知セシ
 ム
 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三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吉林省公報 第一千零七十八號

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三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三五

三 吉林炭礦買車乘渡運費價格

炭名及炭種	單位	附註	名稱	附註價格
吉林炭切込	區	吉	林	三三三〇
●	●	龍潭	山	三〇八〇
●	●	舒蘭	蘭	二九七五
●	●	新龍潭	潭	三〇七〇

地政廳局佈告第三五三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庚戌年十月二十二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遵照決書及等級決定書爲要

由前項公示之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通陽縣新安村向坡子屯 六八〇、六八二、六八七、六八八、六九〇、六九二、七八四、七八六、八二二、八二六

地政廳局佈告第三五四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庚戌年十月二十二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遵照決書

地政廳局佈告第三五三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庚戌年十月二十二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遵照決書及等級決定書爲要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通陽縣新安村向坡子屯 六八〇、六八二、六八七、六八八、六九〇、六九二、七八四、七八六、八二二、八二六

地政廳局佈告第三五四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庚戌年十月二十二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遵照決書

四 吉林炭礦買車乘渡運費價格

炭名及炭種	單位	附註	名稱	附註價格
吉林炭切込	區	吉	林	三三三〇
●	●	龍潭	山	三〇八〇
●	●	舒蘭	蘭	二九七五
●	●	新龍潭	潭	三〇七〇

地政廳局佈告第三五三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庚戌年十月二十二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遵照決書及等級決定書爲要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通陽縣新安村向坡子屯 六八〇、六八二、六八七、六八八、六九〇、六九二、七八四、七八六、八二二、八二六

地政廳局佈告第三五四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庚戌年十月二十二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遵照決書

地政廳局佈告第三五三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庚戌年十月二十二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遵照決書及等級決定書爲要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通陽縣新安村向坡子屯 六八〇、六八二、六八七、六八八、六九〇、六九二、七八四、七八六、八二二、八二六

地政廳局佈告第三五四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庚戌年十月二十二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遵照決書

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或土地審判委員會
會獎請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廣德十年十二月七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培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敦化縣北黃泥河村太平強屯 六三、六五、六六、六七、六九、七〇
敦化縣敦化街南東區 自一八一、至二八五
總計(地籍區劃數二) 一 一
一 五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關於土地審判土地等裁決之件
關於土地審判土地等裁決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判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至新裁決後依土地等裁決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裁決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等裁決決定書爲要
由前項公示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於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爲其權利有受損害時或對前項土地等裁決之決定有異議時得由公示之日起六十日內經由該管縣長向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或土地等裁決委員會會獎請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培

計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至廣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地址 吉林省敦化縣公署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一〇二、一〇三、一一一、一四四、一八八、一八九
村楊林屯 六二六
同 同 大北村永安屯 一五
同 同 朝陽村鎮場屯 三四
同 同 村北門外屯 二二四、二三三
同 同 縣白旗村英頂屯 四三三
同 同 縣白旗村英頂屯 二二八
總計(地籍區劃數七)

內。所轄縣長ヲ經テ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
又ハ土地等裁決委員會ニ裁決ヲ申請スルコトヲ得
廣德十年十二月七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培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敦化縣北黃泥河村太平強屯 六三、六五、六六、六七、六九、七〇
敦化縣敦化街南東區 自二二一、至二八五
總計(地籍區劃數二) 一 一
一 五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關於土地審判土地等裁決之件
關於土地審判土地等裁決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判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至新裁決後依土地等裁決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裁決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等裁決決定書爲要
由前項公示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於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爲其權利有受損害時或對前項土地等裁決之決定有異議時得由公示之日起六十日內經由該管縣長向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或土地等裁決委員會會獎請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培

計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至廣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地址 吉林省敦化縣公署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一〇二、一〇三、一一一、一四四、一八八、一八九
村楊林屯 六二六
同 同 大北村永安屯 一五
同 同 朝陽村鎮場屯 三四
同 同 村北門外屯 二二四、二三三
同 同 縣白旗村英頂屯 四三三
同 同 縣白旗村英頂屯 二二八
總計(地籍區劃數七)

內。所轄縣長ヲ經テ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
又ハ土地等裁決委員會ニ裁決ヲ申請スルコトヲ得
廣德十年十二月七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培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敦化縣北黃泥河村太平強屯 六三、六五、六六、六七、六九、七〇
敦化縣敦化街南東區 自二二一、至二八五
總計(地籍區劃數二) 一 一
一 五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關於土地審判土地等裁決之件
關於土地審判土地等裁決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判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至新裁決後依土地等裁決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裁決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等裁決決定書爲要
由前項公示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於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爲其權利有受損害時或對前項土地等裁決之決定有異議時得由公示之日起六十日內經由該管縣長向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或土地等裁決委員會會獎請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培

計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至廣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地址 吉林省敦化縣公署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一〇二、一〇三、一一一、一四四、一八八、一八九
村楊林屯 六二六
同 同 大北村永安屯 一五
同 同 朝陽村鎮場屯 三四
同 同 村北門外屯 二二四、二三三
同 同 縣白旗村英頂屯 四三三
同 同 縣白旗村英頂屯 二二八
總計(地籍區劃數七)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關於土地審判土地等裁決之件
關於土地審判土地等裁決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判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至新裁決後依土地等裁決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裁決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等裁決決定書爲要
由前項公示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於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爲其權利有受損害時或對前項土地等裁決之決定有異議時得由公示之日起六十日內經由該管縣長向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或土地等裁決委員會會獎請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培

計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至廣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地址 吉林省敦化縣公署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一〇二、一〇三、一一一、一四四、一八八、一八九
村楊林屯 六二六
同 同 大北村永安屯 一五
同 同 朝陽村鎮場屯 三四
同 同 村北門外屯 二二四、二三三
同 同 縣白旗村英頂屯 四三三
同 同 縣白旗村英頂屯 二二八
總計(地籍區劃數七)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關於土地審判土地等裁決之件
關於土地審判土地等裁決之件
爲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判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至新裁決後依土地等裁決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裁決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等裁決決定書爲要
由前項公示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於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爲其權利有受損害時或對前項土地等裁決之決定有異議時得由公示之日起六十日內經由該管縣長向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或土地等裁決委員會會獎請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培

計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至廣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地址 吉林省敦化縣公署
地籍區劃名 地 地
一〇二、一〇三、一一一、一四四、一八八、一八九
村楊林屯 六二六
同 同 大北村永安屯 一五
同 同 朝陽村鎮場屯 三四
同 同 村北門外屯 二二四、二三三
同 同 縣白旗村英頂屯 四三三
同 同 縣白旗村英頂屯 二二八
總計(地籍區劃數七)

吉林省公報 第三千零七十八號 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三日 第三號郵便物認可 星期一 三七

地政廳局佈告第三五八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業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由前項公示之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於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其權利有受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地政廳局佈告第三五八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業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由前項公示之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於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其權利有受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地政廳局佈告第三五八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業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由前項公示之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於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其權利有受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換發時對前項土地等級之決定有異議時
得由公示之始日起六十日內由該管局長
向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或土地等級審查委
員會聲請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增

計 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至廣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地址 吉林省長春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換發時對前項土地等級之決定有異議時
得由公示之始日起六十日內由該管局長
向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或土地等級審查委
員會聲請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增

計 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至廣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地址 吉林省長春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換發時對前項土地等級之決定有異議時
得由公示之始日起六十日內由該管局長
向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或土地等級審查委
員會聲請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增

計 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至廣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地址 吉林省長春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換發時對前項土地等級之決定有異議時
得由公示之始日起六十日內由該管局長
向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或土地等級審查委
員會聲請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增

計 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至廣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地址 吉林省長春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換發時對前項土地等級之決定有異議時
得由公示之始日起六十日內由該管局長
向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或土地等級審查委
員會聲請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增

地政廳局佈告第三五八號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業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由前項公示之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於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其權利有受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地政廳局佈告第三五八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業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由前項公示之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於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其權利有受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地政廳局佈告第三五八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決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業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由前項公示之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記法

再於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其權利有受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又ハ右土地等級ノ決定ニ對シ異議
アル者ハ公示ノ初日ヨリ起算シ六十日以
內ニ所轄局長ヲ經テ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
又ハ土地等級審査委員會ニ裁決ヲ申請ス
ルコトヲ得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增

計 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至廣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場所 吉林省長春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又ハ右土地等級ノ決定ニ對シ異議
アル者ハ公示ノ初日ヨリ起算シ六十日以
內ニ所轄局長ヲ經テ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
又ハ土地等級審査委員會ニ裁決ヲ申請ス
ルコトヲ得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增

計 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至廣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場所 吉林省長春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又ハ右土地等級ノ決定ニ對シ異議
アル者ハ公示ノ初日ヨリ起算シ六十日以
內ニ所轄局長ヲ經テ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
又ハ土地等級審査委員會ニ裁決ヲ申請ス
ルコトヲ得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增

計 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至廣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場所 吉林省長春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又ハ右土地等級ノ決定ニ對シ異議
アル者ハ公示ノ初日ヨリ起算シ六十日以
內ニ所轄局長ヲ經テ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
又ハ土地等級審査委員會ニ裁決ヲ申請ス
ルコトヲ得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增

計 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至廣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場所 吉林省長春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長春縣太平村社地也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又ハ右土地等級ノ決定ニ對シ異議
アル者ハ公示ノ初日ヨリ起算シ六十日以
內ニ所轄局長ヲ經テ高等土地審判委員會
又ハ土地等級審査委員會ニ裁決ヲ申請ス
ルコトヲ得
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廳局長 楊 增

吉林省時局訓

- 一、奉戴關於時局 訓書
- 一、實德大東亞戰爭之本體
- 一、堅持日本必勝之大信念

一、奉先帝親以救國城事公之誠
一、挺身於國土之防衛救濟之地所以期協
力於完成國難我戰

廣德九年一月十五日

廣

告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 一、關於吉林省公報官報檢閱手續式連同
- 一、關於吉林省公報官報檢閱手續式連同
- 一、關於吉林省公報官報檢閱手續式連同
- 一、關於吉林省公報官報檢閱手續式連同
- 一、關於吉林省公報官報檢閱手續式連同

- 一、吉林省公報之閱讀セントスルモノハ
- 一、吉林省公報之閱讀セントスルモノハ
- 一、吉林省公報之閱讀セントスルモノハ
- 一、吉林省公報之閱讀セントスルモノハ
- 一、吉林省公報之閱讀セントスルモノハ

吉林省訓

- 一、實踐精神
- 一、實踐精神
- 一、實踐精神
- 一、實踐精神
- 一、實踐精神

- 一、實踐精神
- 一、實踐精神
- 一、實踐精神
- 一、實踐精神
- 一、實踐精神

吉林省時局訓

- 一、時局ニ關スル圖書ヲ奉戴シ
- 一、大東亞戰爭ノ本體ニ關シ
- 一、日本必勝ノ大信念ヲ堅持シ

一、奉先帝親救國城事公ノ誠ヲ致シ
一、國土防衛救濟之地ニ挺身シ
以テ國難ヲ救濟シ協力セシコトヲ
期ス

廣德九年一月十五日

一、訂 閱 查 角 分 登

一、訂 閱 查 角 分 登

一、訂 閱 查 角 分 登

一、訂 閱 查 角 分 登

吉林省公報	自	日	部	數	單	價	全	額	備	考
年	月	日								
姓	名	所								
或	官	署								
姓	名	所								
或	官	署								

吉林省訓

-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一、建國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 一、秩序ヲ重シテ實踐スベシ
- 一、秩序ヲ重シテ實踐スベシ
- 一、秩序ヲ重シテ實踐スベシ
- 一、秩序ヲ重シテ實踐スベシ
- 一、秩序ヲ重シテ實踐スベシ

廣德三年四月十一日 滿洲國
第... 號

大滿洲帝國廣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廣德九年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公報

民國三年四月十一日
 中華民國三年十二月十五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二千零七九號
 星期三 (水曜日)

佈告

吉林省議會第五八號
 關於輸入茶葉「規格外品」及「混用茶葉」之買賣價格增加公定之件

此佈查該茶葉於物價及物價統制法第二條

之規定將輸入茶葉「規格外品」及「混用茶葉」之買賣價格增加公定之件增加百分之十自民國十年十月二十一日實行之合願者亦周知此佈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類別	檢定規格	白	黃	小	大	價
吉林市六尺×八尺	一等	1.10	1.00	1.00	1.00	1.00
吉林市六尺×六尺	一等	1.10	1.00	1.00	1.00	1.00
吉林市六尺×九尺	一等	1.10	1.00	1.00	1.00	1.00
長春縣六尺×八尺	一等	1.10	1.00	1.00	1.00	1.00
五尺×六尺	一等	1.10	1.00	1.00	1.00	1.00
五尺×九尺	一等	1.10	1.00	1.00	1.00	1.00

備考 右價格為茶葉店販賣之價格
 吉林省議會第五九號
 關於吉林省茶葉價格公定之件
 其於價格及物價統制法第二條第一項第五款第一項及民國八年物價統制法第二條之規定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七十九號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三號

佈告

吉林省議會第五八號
 關於輸入茶葉「規格外品」及「混用茶葉」之買賣價格增加公定之件

此佈查該茶葉於物價及物價統制法第二條之規定將輸入茶葉「規格外品」及「混用茶葉」之買賣價格增加公定之件增加百分之十自民國十年十月二十一日實行之合願者亦周知此佈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類別	檢定規格	白	黃	小	大	價
吉林市六尺×八尺	一等	1.10	1.00	1.00	1.00	1.00
吉林市六尺×六尺	一等	1.10	1.00	1.00	1.00	1.00
吉林市六尺×九尺	一等	1.10	1.00	1.00	1.00	1.00
長春縣六尺×八尺	一等	1.10	1.00	1.00	1.00	1.00
五尺×六尺	一等	1.10	1.00	1.00	1.00	1.00
五尺×九尺	一等	1.10	1.00	1.00	1.00	1.00

備考 右價格為茶葉店販賣之價格
 吉林省議會第五九號
 關於吉林省茶葉價格公定之件
 其於價格及物價統制法第二條第一項第五款第一項及民國八年物價統制法第二條之規定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七十九號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三號

- 關於茶葉「規格外品」及「混用茶葉」之買賣價格增加公定之件
- 關於茶葉「規格外品」及「混用茶葉」之買賣價格增加公定之件
- 關於茶葉「規格外品」及「混用茶葉」之買賣價格增加公定之件

入茶葉「規格外品」及「混用茶葉」之買賣價格增加公定之件增加百分之十自民國十年十月二十一日實行之合願者亦周知此佈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七十九號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三號郵便部可 編 二

定額發給之價格公定如左表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記

吉林省鄉村生產並批發價格表

地名	大湖上	大湖中	大湖下	備考
土場別	大湖上	大湖中	大湖下	備考
豐滿	二二〇	一九八	一九八	豐收土地花柳等類 價格=依內
口	二二〇	一九八	一九八	地場消費分
雙河	一八八	一六九	一六九	
天	一六八	一五七	一五七	
六日河	一七二	一五二	一五二	
江	一六七	一五〇	一五〇	
西	一六七	一五〇	一五〇	
蛟河	一六四	一四八	一四八	
新	一六四	一四八	一四八	
拉	一六四	一四八	一四八	
老	一五八	一四二	一四二	
小	一五八	一四二	一四二	
敦	一五〇	一三五	一三五	
大	一五〇	一三五	一三五	

一、適用期間 對於民國十一年度發生

產之新農村適用之

二、施行地域 吉林省一國

三、價格別表

編 二

定額發給之價格公定如左表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吉林省長 金 名 世

記

吉林省鄉村生產並批發價格表

大石	一五〇	一三二	一三二	
雙河	一六八	一四八	一四八	
天	一五〇	一三二	一三二	
六日河	一七二	一五二	一五二	
江	一六七	一五〇	一五〇	
西	一六七	一五〇	一五〇	
蛟河	一六四	一四八	一四八	
新	一六四	一四八	一四八	
拉	一六四	一四八	一四八	
老	一五八	一四二	一四二	
小	一五八	一四二	一四二	
敦	一五〇	一三五	一三五	
大	一五〇	一三五	一三五	
雙河	一六八	一四八	一四八	
天	一五〇	一三二	一三二	
六日河	一七二	一五二	一五二	
江	一六七	一五〇	一五〇	
西	一六七	一五〇	一五〇	
蛟河	一六四	一四八	一四八	
新	一六四	一四八	一四八	
拉	一六四	一四八	一四八	
老	一五八	一四二	一四二	
小	一五八	一四二	一四二	
敦	一五〇	一三五	一三五	
大	一五〇	一三五	一三五	

適用期間 民國十一年度發生

產之新農村適用之

施行地域 吉林省一國

價格別表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第七
第八
第九
第十

此種... 吉林省政府...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一、大正九年... 吉林省政府...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第七
第八
第九
第十

此種... 吉林省政府...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一、大正九年... 吉林省政府...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吉林省政府

吉林省政府

中華民國十年一月十七日發行
 第十卷第...
 吉林省政府

吉林省公報

中華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二千零八十號
 星期五 (公暇日)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三〇號

(官制編纂二號二二一三三)

各省市縣教育

關於自給農場之名稱及用及明示之

爲令各該自給農場之性質同一級之自給農場
 同故有別作明確之必要令依此訓令

形式



記號事項

一、農場經營者氏名

二、自給農場名

訓令第四三〇號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自給農場ノ名稱使用ニ關スル件
 自給農場ハソノ性質上一級農場ト區別スルニ付其字內自給農場ニ對シテ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八十號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星期五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三〇號

(官制編纂二號二二一三六)

各省市縣教育

關於自給農場ノ名稱使用及明示ニ關スル件

自給農場ハ其ノ性質上一級農場ト區別シ
 明確ヲ顯スルニ付其ノ用字ニ關シテハ本名稱ノ使

形式



記號事項

一、農場經營者氏名

二、自給農場名

訓令第四三〇號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自給農場ノ名稱使用ニ關スル件
 自給農場ハソノ性質上一級農場ト區別スルニ付其字內自給農場ニ對シテ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八十號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星期五

彙

民國十年及第六屆初等學校畢業生檢定合格者名簿(廣福十年十二月一日)

吉林市	九四一	滿春	氏名
九四二	高	生	
九四三	唐立		
九四四	張世		
九四五	于承		
九四六	張寶		
九四七	紀文		
九四八	肖利		
九四九	楊占		
九五〇	蕭振		
九五二	張世		
九五三	王治		
九五四	張世		
九五五	張世		
九五六	張世		
九五七	張世		
九五八	張世		
九五九	張世		

吉林縣	九六〇	宋傳	名
九六一	柳永	前	
九六二	劉	榮	
九六三	劉	榮	
九六四	劉	榮	
九六五	李	才	
九六六	孫	新	
九六七	張	善	
九六八	張	善	
九六九	宿	雨	
九七〇	金	陸	
九七一	楊	龍	
九七二	王	龍	
九七三	李	龍	
九七四	李	龍	
九七五	張	榮	
九七六	張	榮	
九七七	孟	寶	
九七八	本	仁	
九七九	清	正	

吉林縣	九八〇	生世	正治
九八一	張	宗	振
九八二	金	光	澤
九八三	大	山	澤
九八四	張	田	正
九八五	柳	川	正
九八六	河	口	年
九八七	金	山	俊
九八八	安	川	華
九八九	張	田	元
九九〇	胡	文	彬
九九一	趙	越	超
九九二	孫	廣	文
九九三	趙	景	泰
九九四	王	振	邦
九九五	王	本	淳
九九六	王	本	淳
九九七	張	世	榮
九九八	張	世	榮
九九九	張	世	榮
一〇〇〇	三	金	源

敦化縣	一〇〇一	唐	啟
一〇〇二	邱	淑	雲
一〇〇三	金	榮	斌
一〇〇四	白	多	智
一〇〇五	張	世	智
一〇〇六	野	村	正
一〇〇七	劉	忠	德
一〇〇八	劉	廷	勳
一〇〇九	張	明	俊
一〇一〇	大	祥	元
一〇一一	金	源	德
一〇一二	三	中	竹
一〇一三	趙	照	俊
一〇一四	木	村	春
一〇一五	金	本	正
一〇一六	張	英	斌
一〇一七	張	英	斌
一〇一八	張	英	斌
一〇一九	張	英	斌
一〇二〇	李	玉	山
一〇二一	高	芳	

報

省公報 第三千零八十號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三編 選舉部 星期一

九台縣	一〇三二	張	明
◆	一〇三三	張	潤
◆	一〇三四	杜	瑞
◆	一〇三五	王	君
◆	一〇三六	千	博
◆	一〇三七	傅	廣
◆	一〇三八	朱	瑞
◆	一〇三九	劉	昌
◆	一〇四〇	朱	雲
◆	一〇四一	楊	文
◆	一〇四二	李	忠
◆	一〇四三	孫	芳
◆	一〇四四	關	山
◆	一〇四五	馬	龍
◆	一〇四六	楊	龍
◆	一〇四七	王	元
◆	一〇四八	日	龍
◆	一〇四九	孫	仁
◆	一〇五〇	馬	春
◆	一〇五一	傅	之
◆	一〇五二	王	印
◆	一〇五三	王	印
◆	一〇五四	王	印
◆	一〇五五	王	印

懷德縣	一〇四五	張	書
◆	一〇四六	呂	長
◆	一〇四七	張	效
◆	一〇四八	何	守
◆	一〇四九	張	山
◆	一〇五〇	張	山
◆	一〇五一	楊	山
◆	一〇五二	張	原
◆	一〇五三	張	原
◆	一〇五四	野	山
◆	一〇五五	李	丁
◆	一〇五六	張	本
◆	一〇五七	張	本
◆	一〇五八	長	川
◆	一〇五九	張	本
◆	一〇六〇	張	本
◆	一〇六一	張	本
◆	一〇六二	張	本
◆	一〇六三	張	本
◆	一〇六四	張	本
◆	一〇六五	張	本
◆	一〇六六	張	本
◆	一〇六七	張	本

公主嶺市	一〇六八	劉	伯
◆	一〇六九	苗	長
◆	一〇七〇	張	山
◆	一〇七一	張	山
◆	一〇七二	張	山
◆	一〇七三	張	山
◆	一〇七四	張	山
◆	一〇七五	張	山
◆	一〇七六	張	山
◆	一〇七七	張	山
◆	一〇七八	張	山
◆	一〇七九	張	山
◆	一〇八〇	張	山
◆	一〇八一	張	山
◆	一〇八二	張	山
◆	一〇八三	張	山
◆	一〇八四	張	山
◆	一〇八五	張	山
◆	一〇八六	張	山
◆	一〇八七	張	山
◆	一〇八八	張	山
◆	一〇八九	張	山
◆	一〇九〇	張	山

扶餘縣	一〇九一	張	山
◆	一〇九二	張	山
◆	一〇九三	張	山
◆	一〇九四	張	山
◆	一〇九五	張	山
◆	一〇九六	張	山
◆	一〇九七	張	山
◆	一〇九八	張	山
◆	一〇九九	張	山
◆	一〇一〇	張	山
◆	一〇一一	張	山
◆	一〇一二	張	山
◆	一〇一三	張	山
◆	一〇一四	張	山
◆	一〇一五	張	山
◆	一〇一六	張	山
◆	一〇一七	張	山
◆	一〇一八	張	山
◆	一〇一九	張	山
◆	一〇二〇	張	山
◆	一〇二一	張	山
◆	一〇二二	張	山
◆	一〇二三	張	山

廣德十年庚午第六屆初等教員檢定合格者名簿 (庚午年十二月一日)

吉林市	六八八	于山	文錦	音樂
吉林縣	六八九	羅山	錫九	音樂
敦化縣	六九〇	張	秉彬	音樂
	六九一	王	淑雯	音樂
	六九二	劉	勃祥	音樂
	六九三	王	俊群	音樂
	六九四	倪	良誠	音樂
長春縣	六九五	商	桂珍	音樂
九台縣	六九六	蔡	顯學	音樂
	六九七	楊	成林	音樂
磐石縣	七〇〇	張	樹清	音樂
	七〇一	火	林炳奎	音樂
	七〇二	松	原鳳梅	音樂
	七〇三	中	本文雅	音樂
	七〇四	齊	木高安	音樂
	七〇五	王	玉吉	音樂
	七〇六	張	景仙	音樂
	九〇一	李	卓芬	音樂

吉林省第六屆初等教員檢定合格者名簿

吉林市	六〇七	馬	增田	音樂、手工
	六〇八	姜	芳賢	音樂、手工
	六〇九	趙	玉剛	音樂、手工
	六一〇	劉	佩辰	音樂、手工
	六一一	金	鴻九	音樂、音樂、手工
	六一二	鄭	德霖	音樂、手工
	六一三	曹	名應	音樂、音樂、手工
	六一四	劉	心海	音樂、手工、體育
	六一五	劉	福山	音樂、手工
	六一六	王	顯莊	音樂、體育、音樂、手工

吉林市	六一七	孫	萬國	音樂
	六一八	楊	克煊	音樂、手工、音樂
	六一九	羅	承勉	音樂、音樂、手工、音樂
	六二〇	劉	承飛	音樂
	六二一	張	向明	音樂、手工
	六二二	馬	克榮	音樂、音樂、音樂、音樂
	六二三	李	長章	歷史、音樂、手工
	六二四	張	守庭	音樂、手工
	六二五	張	承周	音樂、手工、音樂
	六二六	周	中山	手工
	六二七	宋	顯堂	國民道德、音樂、手工、體育、音樂
	六二八	吳	景元	手工
	六二九	張	凌儀	手工、體育、音樂
	六三〇	吳	慶冠	手工、體育、音樂
	六三一	梁	山相	國民道德、日語
	六三二	趙	雲華	手工、音樂
	六三三	崔	桂芝	音樂、音樂
	六三四	齊	秀芳	音樂、音樂
	六三五	孫	淑貞	教育、音樂、體育
	六三六	李	和琴	教育
	六三七	張	治華	音樂、音樂
	六三八	楊	廷華	教育
	六三九	俞	顯文	教育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八十號 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三編 國策部 第五

吉林省	六四〇	趙 慶 泰	教育、補習、圖書
吉林省	六四一	趙 慶 泰	教育
吉林省	六四二	陳 玉 珍	滿語
吉林省	六四三	劉 玉 芝	教育
吉林省	六四四	劉 竹 雲	音樂
吉林省	六四五	安 恩 華	教育
吉林省	六四六	王 煥 章	教育
吉林省	六四七	馬 文 芳	教育、圖書
吉林省	六四八	馬 桂 英	教育、圖書、音樂
吉林省	六四九	李 壽 梅	體育
吉林省	六五〇	蔣 守 仁	教育
吉林省	六五一	蔣 石 華	教育、滿語
吉林省	六五二	徐 香 蘭	國民道德、教育、歷史、鑲嵌手藝
吉林省	六五三	李 淑 竹	教育
吉林省	六五四	張 玉 英	教育、滿洲語
吉林省	六五五	賈 紹 茹	教育
吉林省	六五六	劉 桂 蘭	鑲嵌手藝
吉林省	六五七	太 山 村 秀	國民道德、日語
吉林省	六五八	朴 承 顯	國民道德、日語、手工
吉林省	六五九	金 田 明 東	國民道德、音樂
吉林省	六六〇	費 川 瑞 勤	滿語、手工、音樂
吉林省	六六一	白 川 一 夫	國民道德、圖書、手工、音樂
吉林省	六六二	宮 村 煥 哲	國民道德、日語

吉林省	六六三	木 村 光 正	音樂
吉林省	六六四	岩 松 永 壽	音樂
吉林省	六六五	松 原 幸 紋	國民道德、音樂
吉林省	六六六	平 本 德 吉	國民道德、手工、音樂
吉林省	六六七	大 山 在 淳	手工
吉林省	六六八	松 原 正 安	國民道德、音樂
吉林省	六六九	林 炳 麟	國民道德、圖書、手工、音樂
吉林省	六七〇	金 本 時 偉	國民道德、圖書、音樂
吉林省	六七一	白 川 基 俊	手工
吉林省	六七二	林 茂 田	國民道德、手工
吉林省	六七三	松 本 重 泉	國民道德、圖書、手工、音樂
吉林省	六七四	鄧 致 中	滿語、歷史、手工、音樂
吉林省	六七五	李 永 久	手工、音樂
吉林省	六七六	關 銀 芳	滿語、手工、音樂
吉林省	六七七	林 樹 華	手工、音樂
吉林省	六七八	于 奎 榮	滿語、手工、音樂
吉林省	六七九	劉 春 信	手工、音樂
吉林省	六八〇	孫 江	手工、音樂
吉林省	六八一	李 通 學	滿語、實業、手工
吉林省	六八二	趙 德 學	國民道德、手工
吉林省	六八三	金 學 男	國民道德、手工
吉林省	六八四	南 學 區	國民道德、手工
吉林省	六八五	南 學 區	國民道德、手工

長春縣	七五四	段聯民	手工
●	七五三	張振華	手工
●	七五二	王乘中	音樂
●	七五一	陳符雲	國畫、音樂
●	七五〇	羅會文	滿語、手工、體育
●	七四九	王愛昌	理科、手工、體育
●	七四八	王傑業	手工、體育
●	七四七	石玉才	手工、體育
●	七四六	李玉清	體育
●	七四五	常文貴	國民道德、滿語、手工、體育
●	七四四	傅漢臣	滿語、體育
●	七四三	常文煥	手工
●	七四二	韓吉	滿語
●	七四一	龍山野	國民道德
●	七四〇	百維青	滿語、手工
●	七三九	田榮珍	國民道德、家事
●	七三八	財景魁	滿語、歷史、手工、音樂
●	七三七	馬治平	歷史、國畫、手工
●	七三六	畢文濤	滿語、手工
●	七三五	韓世祥	滿語、音樂、歷史、手工、音樂
●	七三四	林顯樹	滿語、歷史
●	七三三	金美秀	手工
●	七三二	張山文	手工

長春縣	七五五	鄭雲麟	手工
●	七五六	姜從政	手工
●	七五七	尹鴻楨	滿語、手工
●	七五八	孫海樓	手工
●	七五九	蘇紹先	手工
●	七六〇	呂昭臣	國民道德、手工
●	七六一	李春梯	手工
●	七六二	劉景章	手工
●	七六三	劉建風	地理、手工
●	七六四	賈雲峯	滿語、音樂、手工
●	七六五	洪新軍	音樂、理科、手工
●	七六六	于景雲	國民道德、滿語、音樂、理科、手工
●	七六七	段允泰	國民道德
●	七六八	于繼民	國畫、手工
●	七六九	于永堂	國民道德、音樂、手工、體育
●	七七〇	閻德昌	國民道德、手工
●	七七一	杜顯平	國民道德、手工
●	七七二	郭世官	國民道德、國畫、手工、音樂
●	七七三	朱成煥	滿語、手工、體育
●	七七四	程瀛	滿語、手工
●	七七五	韓振波	理科、國畫
●	七七六	宋玉芳	手工
●	七七七	高芳	家事、音樂、地理、手工

•	八〇〇	張	憲	志	國民道德、教育、英語、歷史、手工
•	七九五	張	振	錫	手工
•	七九八	傅	振	軒	圖書、音樂
•	七九七	高	岳	朝	手工
•	七九六	王	振	宇	手工
•	七九五	趙	瑞	雲	國民道德
•	七九四	王	耀	晉	手工
•	七九三	李	耀	春	圖書、手工
•	七九二	李	振	漢	手工
•	七九一	張	桂	森	手工
•	七九〇	張	慶	華	音樂
•	七八九	張	華	國	英語、手工
•	七八八	李	相	林	英語、歷史、理科、手工
•	七八七	李	登	明	手工
•	七八六	張	亞	林	教育、手工
•	七八五	張	玉	清	英語
•	七八四	許	文	英	手工、音樂
•	七八三	倫	文	法	教育
•	七八二	高	震	寧	國民道德、軍事、音樂、手工
•	七八一	張	青	仁	手工
•	七八〇	高	榮	榮	手工
•	七七九	王	家	顯	國民道德、理科、圖書、手工
•	七七八	張	顯	顯	手工

•	八〇一	趙	永	寧	歷史、手工
•	八〇二	楊	顯	琦	國民道德、理科、音樂
•	八〇三	王	延	福	教育、圖書、音樂
•	八〇四	張	顯	芳	國民道德
•	八〇五	張	清	仁	手工、音樂、英語
•	八〇六	劉	淑	清	英語
•	八〇七	李	成	林	國民道德、英語、歷史、理科、手工、音樂
•	八〇八	修	雅	仙	軍事
•	八〇九	郭	琳	琳	手工
•	八一〇	姜	德	超	國民道德、手工
•	八一	李	任	民	教育、歷史、理科
•	八二	張	海	雲	教育、理科、手工
•	八三	高	振	財	國民道德、英語、理科、手工
•	八四	張	錫	會	手工
•	八五	刑	芝	國	國民道德、英語
•	八六	楊	永	會	國民道德、英語、手工
•	八七	李	鴻	鈞	國民道德、英語、手工
•	八八	郭	學	孟	英語、手工
•	八九	王	家	德	英語
•	九〇	路	高	輝	英語
•	九一	王	鴻	漢	英語、手工
•	九二	劉	文	光	英語、理科、手工
•	九三	楊	治	治	國民道德、理科

八四六	孫占富	國民進德、理科、圖畫、手工	八四七	趙自誠	國民進德、手工
八四五	盧占富	教育、手工	八四八	畢文華	手工
八四四	武魁一	手工	八四九	劉金華	演說、手工
八四三	李秀勳	演說	八五〇	毛貴	演說、手工
八四二	袁佩貞	國民進德	八五一	趙志良	國民進德、教育、手工
八四一	張淑賢	圖畫	八五二	王顯泰	國民進德、國畫
八四〇	何耀貴	國畫、體育、音樂	八五三	趙霖存	國畫、手工
八三九	王治權	國民進德、教育、手工	八五四	于景存	國民進德、手工
八三八	劉英財	理科、體育、音樂	八五五	趙振	手工
八三七	姜勳	手工	八五六	賈昌民	國民進德
八二六	王權	國民進德、手工	八五七	李秀清	國畫
八二五	張祥明	國民進德、演說、手工	八五八	鈴木勝	國民進德、教育、日語、演說、音樂
八二四	孫丕聲	手工	八五九	田中太郎	國民進德、日語、演說、理科、音樂
八二三	孫顯軒	理科、手工	八六〇	木村茂	國民進德、日語、演說、理科、音樂
八二二	趙晉山	理科、手工	八六一	玉山劍	國民進德、手工
八二一	曲海峯	演說	八六二	金福八	國民進德、手工
八二〇	高同標	手工	八六三	山本成	國民進德
八一九	李耀華	理科、手工、滿洲語	八六四	石慶存	手工
八二八	辛國昌	演說、手工	八六五	李學良	國民進德
八二七	張國煥	手工	八六七	王華榮	國民進德
八二六	高天斌	國民進德、演說、手工	八六八	王世融	演說
八二五	張英	手工	八六九	王振洲	國民進德、演說
八二四	趙玉書	手工	八七〇	孫占富	國民進德、理科、圖畫、手工

吉林省政府 第二千零八十號 民國三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三師師部印

八七一	成忠	國民道術、漢文、理科、手工
八七二	張忠	理科、音樂
八七三	郭鈞	理科
八七四	張興	理科、手工、音樂
八七五	王樂三	漢語、理科、手工、音樂
八七六	劉青仁	國民道術、音樂、理科、手工、音樂
八七七	馬景春	國民道術、音樂、理科、手工、音樂
八七八	李玉山	國民道術、漢語、數學、理科、手工、音樂
八七九	孫志中	國民道術、理科、手工、音樂
八八〇	李惠泉	國民道術、理科、手工、音樂
八八一	黃殿靈	理科、手工、音樂
八八二	汪清津	漢語、音樂、理科、國畫、手工
八八三	馮俊魁	漢語、音樂、理科
八八四	許知信	國民道術、理科、手工
八八五	郭玉琛	理科、手工
八八六	高文宗	理科、手工
八八七	劉宗昭	理科、手工
八八八	魏具麟	國民道術、音樂、理科、手工
八八九	張茂林	國民道術、漢語、理科、國畫
八九〇	郭自先	音樂、理科、手工
八九一	潘井自	國民道術、口術、手工、體育、音樂
八九二	李山一	口術、歷史、手工、體育、音樂

八九四	孫明志	手工
八九五	趙明華	手工、音樂
八九六	李植文	漢語、理科、手工
八九七	王玉華	手工、音樂
八九八	宋國龍	音樂
八九九	劉世安	手工、音樂
九〇〇	孫希貞	漢語、國畫、音樂
九〇一	尹玉麟	音樂
九〇二	許榮武	漢語、手工、音樂
九〇三	戴香田	音樂
九〇四	王鶴齡	漢語、手工、音樂
九〇五	王鳳雲	手工
九〇六	張劍秋	音樂
九〇七	高永祥	國民道術、漢語、音樂、數學、理科、國畫、手工
九〇八	劉煥媛	國畫、音樂
九〇九	高濟田	國民道術、手工、音樂
九一〇	楊文舉	手工、音樂
九一一	魯文歡	國民道術、漢語、歷史、地理、手工、音樂
九一二	張文文	國民道術、歷史、數學、音樂
九一三	于白森	音樂
九一四	于廷堂	國民道術、音樂、手工
九一五	田崇謙	漢語、國畫、手工、音樂
九一六	雙漢秋	口術、國畫、手工、音樂

星 期 五

五 五

快餘縣	九一七	溫守珍	鑄造、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一八	劉玉秋	國民道德、滿語、實業、手工
快餘縣	九一九	馬勝	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二〇	孫成名	手工
快餘縣	九二一	李姓	滿語、手工
快餘縣	九二二	吳秀岩	音樂
快餘縣	九二三	安樹林	鑄造、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二四	陳淑珍	音樂
快餘縣	九二五	楊際榮	國民道德、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二六	張講	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二七	李鴻	滿語、音樂
快餘縣	九二八	薛清芬	音樂
快餘縣	九二九	張如圖	國民道德、音樂
快餘縣	九三〇	侯宗珍	音樂
快餘縣	九三一	曲瑞雲	音樂
快餘縣	九三二	孫又文	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三三	潘士傑	鑄造、音樂
快餘縣	九三四	張鳳	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三五	胡佩	滿語、音樂
快餘縣	九三六	李成	鑄造、手工
快餘縣	九三七	李成	國民道德
快餘縣	九三八	王政	音樂
快餘縣	九三九	楊悅祥	音樂

快餘縣	九四〇	孫慶	音樂
快餘縣	九四一	趙廷	歷史、手工
快餘縣	九四二	石廷	歷史、鑄造、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四三	王占山	歷史、手工
快餘縣	九四四	胡占	歷史、手工
快餘縣	九四五	張雲	滿語、音樂
快餘縣	九四六	陳金芝	滿語
快餘縣	九四七	韓承	滿語、歷史、音樂
快餘縣	九四八	劉承	滿語、歷史、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四九	張英	滿語、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五〇	王桂	滿語、歷史、鑄造、音樂
快餘縣	九五二	吳新	滿語、鑄造、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五三	楊新	滿語、歷史、音樂
快餘縣	九五四	王桂	滿語、歷史、鑄造、音樂
快餘縣	九五五	吳桂	滿語、音樂
快餘縣	九五六	王良	滿語、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五七	崔英	音樂
快餘縣	九五八	王鳳	滿語、歷史、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五九	劉素	鑄造、音樂
快餘縣	九六〇	趙官	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六一	陳平	鑄造、手工、音樂
快餘縣	九六二	趙明	滿語、手工、音樂

九八五	九八四	九八三	九八二	九八一	九八〇	九七九	九七八	九七七	九七六	九七五	九七四	九七三	九七二	九七一	九七〇	九六九	九六八	九六七	九六六	九六五	九六四	九六三
張	張	趙	王	王	張	趙	劉	張	王	補	安	吳	靳	馮	王	王	苗	李	趙	王	張	李
峻	樹	香	海	文	國	忠	志	玉	明	水	東	初	井	樹	煥	煥	樹	法	國	鳳	鳳	鳳
林	林	敏	敏	超	拍	復	忠	誠	德	助	德	敏	英	琪	文	金	華	華	瑞	華	庭	庭
手工	滿語, 手工	手工	手工, 音樂	滿語, 手工, 音樂	手工	滿語, 歷史, 手工, 音樂	手工, 音樂, 滿語	手工	手工	國民道徳, 手工	國民道徳, 手工	國民道徳, 手工	國民道徳, 手工	手工	音樂, 手工	音樂, 手工	滿語, 手工, 音樂	手工, 音樂	手工, 音樂	國民道徳, 滿語, 手工, 音樂	手工	手工, 音樂

一〇〇八	一〇〇七	一〇〇六	一〇〇五	一〇〇四	一〇〇三	一〇〇二	一〇〇一	一〇〇〇	九九九	九九八	九九七	九九六	九九五	九九四	九九三	九九二	九九一	九九〇	九八九	九八八	九八七	九八六
王	李	余	張	楊	周	張	段	袁	邢	褚	張	劉	劉	趙	劉	張	李	呂	張	李	李	周
瑞	仲	廷	國	士	鴻	國	國	錫	煥	鳳	景	世	文	景	佐	兆	照	永	水	山	雲	雲
瑞	瑞	相	富	瑞	瑞	瑞	瑞	瑞	瑞	瑞	瑞	瑞	瑞	瑞	瑞	瑞	瑞	瑞	瑞	瑞	瑞	瑞
理科, 手工	國民道徳, 歷史, 理科, 手工	理科, 手工	理科, 手工	國民道徳, 地理, 手工	手工	手工	國民道徳, 手工	滿語, 手工	手工, 音樂	手工, 音樂	滿語, 手工	滿語, 手工	國民道徳, 滿語, 手工	滿語, 手工	手工	滿語, 手工	滿語, 手工	手工	手工	手工	體育, 手工	滿語, 手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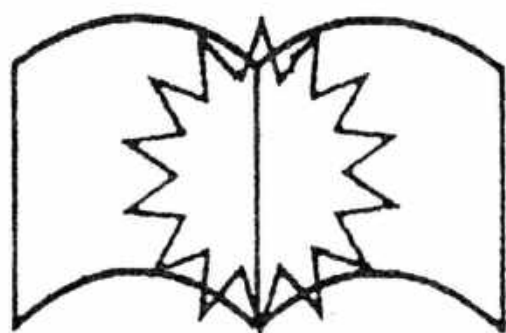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八十號 民國二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星期五

吉林縣	八〇一	郭	君	職	國民道德、講習、實業、手工
◆	八〇〇	趙	君	職	國民道德、實業
◆	七九九	郭	君	職	音樂、音樂
◆	七九八	王	貴	職	國語、音樂、手工、音樂
◆	七九七	李	海	職	音樂
◆	七九六	夏	海	職	國民道德、音樂
◆	七九五	何	國	職	國民道德
◆	七九四	楊	國	職	國語
◆	七九三	姜	榮	職	國語
◆	七九二	曲	振	職	國語
◆	七九一	李	東	職	國語
◆	七九〇	孫	想	職	國民道德、手工、體育
◆	七八九	劉	維	職	音樂
◆	七八八	李	春	職	國語
◆	七八七	長	谷	職	國語
◆	七八六	金	希	職	教育、國語、歷史、地理、音樂、手工、體育
◆	七八五	段	海	職	國語、歷史、地理、音樂
◆	七八四	賈	榮	職	國民道德、教育、地理、手工、體育
◆	七八三	大	厚	職	國民道德、手工、體育
◆	七八二	高	木	職	手工
◆	七八一	木	村	職	手工
◆	七八〇	李	守	職	國民道德、手工
◆	七七八	劉	華	職	國語、手工

◆	八二四	李	桂	職	國語、音樂
◆	八二三	于	清	職	國民道德、音樂
◆	八二二	劉	華	職	國語、國畫
◆	八二一	卡	廷	職	手工
◆	八二〇	郭	煥	職	國語、國畫、手工、音樂
◆	八一九	劉	維	職	音樂
◆	八一八	楊	木	職	音樂、實業
◆	八一七	楊	玉	職	實業、音樂
◆	八一六	王	治	職	手工
◆	八一五	李	長	職	國民道德、國語、手工、音樂
◆	八一四	初	治	職	實業、手工
◆	八一三	曲	從	職	國語
◆	八一二	李	士	職	國民道德、手工、體育
◆	八一〇	劉	全	職	實業、體育
◆	八〇九	李	士	職	國民道德
◆	八〇八	王	錫	職	手工
◆	八〇七	王	錫	職	國語
◆	八〇六	王	錫	職	國語
◆	八〇五	李	非	職	國民道德、實業
◆	八〇四	王	清	職	國語、手工、體育、實業、地理、音樂、國語
◆	八〇三	任	世	職	手工
◆	八〇二	任	鴻	職	國語

序號	姓名	籍貫	職業
八二五	郭素芬	吉林	音樂、國民道德
八二六	今井吉一	吉林	日語、手工、音樂
八二七	白川士均	吉林	國民道德、滿語、國畫、手工、音樂
八二八	大山梅子	吉林	滿語、音樂
八二九	豐田東實	吉林	國民道德、滿語、手工、音樂
八三〇	永島泰俊	吉林	滿語、手工、音樂
八三一	吉田啓秀	吉林	滿語、數學、音樂
八三二	長田國山	吉林	國民道德、日語、數學、音樂
八三三	安田勝龍	吉林	滿語
八三四	松岡元	吉林	滿語
八三五	金高根	吉林	日語、手工
八三六	藤田基賢	吉林	日語、音樂、手工
八三七	楊實瀨	吉林	音樂
八三八	松本昌洙	吉林	手工、音樂
八三九	桂佑辰	吉林	國民道德、地理、音樂
八四〇	永藤孝洋	吉林	日語、地理、數學、手工、音樂
八四一	金敏植	吉林	國民道德、音樂、手工
八四二	牧山東成	吉林	地理、手工、音樂
八四三	林津昌	吉林	教育、地理、手工、體育、音樂
八四四	伊藤直	吉林	手工、音樂
八四五	信賴	吉林	教育、滿語
八四六	李芳樹	吉林	滿語、音樂、音樂
八四七	李芳樹	吉林	滿語、音樂、音樂
八四八	李芳樹	吉林	滿語、音樂、音樂
八四九	李芳樹	吉林	滿語、音樂、音樂

序號	姓名	籍貫	職業
八五〇	關金文	吉林	滿語
八五一	關裕廷	吉林	手工
八五二	周自溥	吉林	國民道德、音樂
八五三	傅永斌	吉林	手工
八五四	張宗恩	吉林	數學、手工
八五五	黃永富	吉林	音樂
八五六	高宗陸	吉林	數學、手工
八五七	關恩德	吉林	國民道德、手工
八五八	宋文郁	吉林	滿語、數學
八五九	戴恩慶	吉林	國畫
八六〇	高山碩斗	吉林	滿語、手工
八六一	中山照景	吉林	國民道德、滿語、國畫
八六二	張文顯	吉林	國民道德
八六三	王雅卿	吉林	手工
八六四	彭君	吉林	國民道德、教育、音樂、手工
八六五	張明真	吉林	國民道德、教育、音樂、手工
八六六	馬錫齡	吉林	滿語、手工、音樂
八六七	劉錫齡	吉林	滿語、地理、手工、音樂
八六八	劉錫齡	吉林	教育、滿語、地理、數學、國畫
八六九	李惠	吉林	教育
八七〇	王文華	吉林	教育、滿語、手工
八七一	楊德一	吉林	音樂
八七二	關占曉	吉林	教育、滿語、手工、音樂



原 缺

中華民國三年四月十一日 滿洲國
第十年十一月八日 發行

吉林省公報

庚戌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二千零八十一號
星期一 (月曜日)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五一號
(官廳第二二二一三五)
令 各市縣知事

關於自給牧場設置之件

自給牧場設置者其重要地及其附屬供給
飼料之計乃為時局下重要緊急實施之件今
次農務部大臣以另附件與農務部訓令第四十
四號令承在案仰該各市縣知事遵照此令實地
本事宜以開闢勿違此令

庚戌年十二月十五日

附件 吉林省長 令 省 農 務 部 長

農務部訓令第四四四號 (一〇) 興畜政第五
七五號

關於自給牧場設置之件

爲命該市縣知事遵照此令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八十一號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五一號
(官廳第二二二一三五)
令 各市縣知事

關於自給牧場設置之件

自給牧場設置者其重要地及其附屬供給
飼料之計乃為時局下重要緊急實施之件今
次農務部大臣以另附件與農務部訓令第四十
四號令承在案仰該各市縣知事遵照此令實地
本事宜以開闢勿違此令

庚戌年十二月十五日

附件 吉林省長 令 省 農 務 部 長

農務部訓令第四四四號 (一〇) 興畜政第五
七五號

關於自給牧場設置之件

爲命該市縣知事遵照此令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八十一號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五一號
(官廳第二二二一三五)
令 各市縣知事

關於自給牧場設置之件

自給牧場設置者其重要地及其附屬供給
飼料之計乃為時局下重要緊急實施之件今
次農務部大臣以另附件與農務部訓令第四十
四號令承在案仰該各市縣知事遵照此令實地
本事宜以開闢勿違此令

庚戌年十二月十五日

附件 吉林省長 令 省 農 務 部 長

農務部訓令第四四四號 (一〇) 興畜政第五
七五號

關於自給牧場設置之件

爲命該市縣知事遵照此令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八十一號

○訓令
○關於自給牧場設置之件
○興畜政第五七五號

畜產部社如有地等皆於一定之條件下租借或買與之

亦隨之更特別則少須深謀遠慮理便兩之所宜而實惠之

畜、爲保護自給牧場之受欺與併於其家畜之購入檢驗或防疫等諸便宜

五、對於自給牧場之生產物(羊毛、皮、除外)於其高消費量產量之內時可以直接消費之如有剩餘時則必備供出

俱與農部大臣認爲必要時於右之基準範圍內自給牧場生產之家畜及食肉或製品可以交換之

六、自給牧場所需要之飼料必爲自給生產之

七、大量需要者之自給牧場內之家畜或生產物以運集或輪船輸送時得加以特別便宜之措置

八、大量需要者於自給牧場所生產之畜產物關於自家消費時可以實行加工

九、自給牧場於其自家消費時得於一定之標準內實行之

十、自給牧場認可之經營地位者低亦需具備左記之要素

俱家畜之綜合營業額當爲相當時不在此限

牛 (成畜) 一〇頭以上

馬(成畜) 五(五)頭以上

豚(成畜) 五〇頭以上

十、自給牧場所屬之馬匹(六歲以上)除與農部大臣之特別命令外均不得發發生障礙時可以供出之

十二、欲經營自給牧場者應認爲左記之審判經由自給牧場所在地之縣長(省長)(東滿總督或興安總督)時更得經由該省長(提)提出於對農部大臣而承認可

俱於新京特別市時期經由特別市長而提出於農部大臣

1、自給牧場用地之所在地

2、土地使用之現況(於牧地、草場、耕作地、其他各地)及其面積、及見取圖(附圖)

3、土地所有權狀(所有、借、附屬)

4、土地取得方法(買收或租借)

5、經營方法

6、經營上之主要施設(聯合、飼料、貯藏、給水、防排水施設、畜產物之貯藏、牧野、其他)

7、家畜(特別爲種家畜)勞力及其他農村之關係方法

當、各種便宜之供與必要スレバ國有地、公有地若ハ滿洲村有地ノ一定條件ノ下ニ抛下又ハ貸與ノ方法ヲ請スルモノトス

非開墾農地ノ利用ニ付ハ家畜管理、繁殖ノ定ムルトコロ、カ、モノトス

四、自給牧場設置ノ標準(ハル)爲家畜ノ購入、檢驗、防疫等ニ對シ便宜、供與スルモノトス

五、自給牧場ノ生產物(羊毛、皮、除外)以下同價)ニ對シテハ別ニ定ムル最高消費量標準數量ニ達スル迄ハ直接消費ヲ行シ得ルモノトス、若シ其ノ生產數量ガ右基準數量ヲ超過シ余剩アルトキハ之ヲ供出セシムルモノトス

俱シ農部大臣ノ必要ト認メタル場合ニ於テ(右基準量ノ範圍內ニ於テ)自給牧場生活家畜ト食肉又ハ製品ト交換ヲ爲シ得ルモノトス

六、自給牧場ノ所製飼料ハ凡テ之ヲ自家生産ニ依ルモノトス

七、大口需要者ハ自給牧場ノ家畜及其生產物ヲ運送若ハ船舶、汽力輸送ヲ得ル如ク特別ノ措置ヲ爲スモノトス

八、大口需要者ハ自給牧場生產物ニ付自家消費ヲナスモノニ限リ加工ヲ行ス事ヲ得ルモノトス

九、自給牧場ノ家畜ノ管理、繁殖ノ定ムルトコロ、カ、モノトス

十、自給牧場トシテ認可スベキ經營ノ單位ハ最低限、家畜ノ何レカヲ製其

フルモノニ限ルモノトス

俱家畜ノ綜合營業額當爲相當ト認ムモノト付テ(之)ノ限ニ在リ

牛 (成畜) 一〇頭以上

馬(成畜) 五(五)頭以上

豚(成畜) 五〇頭以上

十一、自給牧場經營ノ馬匹(六歲以上)除與農部大臣之特別命令外均不得發發生障礙時可以供出之

十二、自給牧場ヲ經營セントスルモノハ左ノ事項ヲ認識シテ申請書ヲ自給牧場所在地ノ市、縣又ハ縣長ヲ向テ省長(總督)或ハ興安總督又ハ興安總督ニ提出シ其ノ承認ヲ受タルモノトス

俱於新京特別市ニ在リテハ特別市長經由農部大臣ニ提出スルモノトス

1、自給牧場用地ノ所在地

2、土地使用ノ現況(牧地、草場、耕作地、其他各地)及其面積、及見取圖(附圖)

3、土地所有權狀(所有、借、附屬)

4、土地取得ノ方法(買收又ハ租借)

5、經營方法

6、經營上之主要施設(聯合、飼料、貯藏、給水、防排水施設、畜產物之貯藏、牧野、其他)

7、家畜(特別爲種家畜)勞力、其他農村ノ關係方法

8、家畜之種類及品種及年次別増殖計畫書(五ヶ年計畫)

9、年次別畜產物生産總量數(五ヶ年計畫)生産物種類別年間所要數量(五ヶ年計畫)生産物之加工及利用計畫(五ヶ年計畫)防疫員及其他技術員之配備利用之屠宰場

十三、自給牧場生産物數量之確認及其他報告等另行規定之

十四、自給牧場之經營或對其生産物利用有不適當之行為時得以其消其自給牧場之認可

第三 措 置

一、對大畜需要者之自給牧場之設置加以獎勵之

吉林省公函 (吉民助第三三三九一七五)
 廣德十年十二月十四日
 吉林省次長 飯澤 京
 各市縣廳長 鑒
 關於民畜寄留事務買賣之件
 關於育種之件案准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一日司法部民事司公函第二三四號(民三二四三一九)抄件到省相應函達
 查照為荷
 司法部民事司公函第二三四號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一日 (民三一號四三一九)

司法部民事司長 前澤 忠成
 通化省次長 松井 忠雄
 關於民畜寄留事務買賣之件
 照准於廣德十年十月二十五日貴省公函通省民助第一一一一號照會首屆之件解答如左相應函達
 查照辦理為荷
 記

一、如前同貴省見照於同時閱覽民畜寄留寄留時應各別納付手續料

二、寄留事件受理一覽表中有籍者無籍之區別不以其管內為標準應以籍貫為準民籍之有無為之於有戶記有籍者無籍者之人頭品檢其寄留時其一覽表中有籍者無籍者之記載應將其事件人每一人作為一事件為之

通化省公函通省民助第一一一一號
 廣德十年十月二十五日
 司法部民事司長 前澤 忠成
 通化省次長 松井 忠雄
 關於民畜寄留事務買賣之件
 照准於廣德十年十月二十五日貴省見照於同時閱覽民畜寄留寄留時應各別納付手續料
 一、一回閱覽民畜寄留事務買賣之件其手續料一角五分可手
 二、「附錄第十五號表式之一」之用紙有列別紙者無列紙者均按原紙(含納寄留)將其寄留事件受理一覽表之記載處以有籍無籍之何者為之

8、家畜ノ種類及品種及年次別増殖計畫書(五ヶ年計畫トシテ)

9、年次別畜產物生産總量數(五ヶ年計畫トシテ)生産物種類別年間所要數量(五ヶ年計畫トシテ)生産物ノ加工及利用計畫(五ヶ年計畫トシテ)防疫員及其他技術員ノ配備利用スベキ屠宰場

十三、自給牧場生産物ノ數量ノ確認及之可報告等付テハ別ニ定ムル所ニテ

十四、自給牧場ノ經營又ハ生産物ノ處理ニ四ノ不都合ノ行為アリタル場合ハ自給牧場ノ認可ヲ取消シ得ルモノトス

第三 措 置

一、大口需要者ニ對シ自給牧場設置方ヲ獎勵スルモノトス

吉林省公函 (吉民助第三三三九一七五)
 廣德十年十二月十四日
 吉林省次長 飯澤 京
 各市縣廳長 鑒
 關於民畜寄留事務買賣之件
 關於育種之件案准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一日司法部民事司公函第二三四號(民三二四三一九)抄件到省相應函達
 查照為荷
 司法部民事司公函第二三四號

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一日 (民三一號四三一九)

司法部民事司長 前澤 忠成
 通化省次長 松井 忠雄
 關於民畜寄留事務買賣之件
 照准於廣德十年十月二十五日附貴省公函通省民助第一一一一號照會首屆之件解答如左相應函達
 查照辦理為荷
 記

一、貴省ノ通りナルニ同時ニ民畜寄留寄留トシテ閱覽スルトキハ各別ニ手續料ヲ納付スヘシ

二、寄留事件受理一覽表中有籍者無籍者ノ區別ハ其ノ管內ヲ基準トセス滿洲國內ニ民籍ヲ有スル者ヤノリ之ヲ為スヘク有籍者無籍者ヲ別記シテ寄留シタル品檢出アリタル場合ハ於テ一覽表中有籍者無籍者ノ記載ハ其ノ事件本人ノ一人一人ヲ一件トシテ為スヘキモノトス

通化省公函通省民助第一一一一號
 廣德十年十月二十五日
 司法部民事司長 前澤 忠成
 通化省次長 松井 忠雄
 關於民畜寄留事務買賣之件
 關於育種之件案准廣德十年十一月十一日司法部民事司公函第二三四號(民三二四三一九)抄件到省相應函達
 查照為荷
 司法部民事司公函第二三四號

吉林省公報 第二一零八十二號 廣德十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三號 郵便物局 印刷 一 六五

吉林省時局訓

- 一、奉天省廳以政務廳公之訓
- 二、奉天省廳以政務廳公之訓
- 三、奉天省廳以政務廳公之訓
- 四、奉天省廳以政務廳公之訓

廣

- 一、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 二、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 三、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 四、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告

- 一、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 二、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 三、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 四、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吉林省訓

- 一、實踐精神
- 二、自強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 三、守信守和平
- 四、尚體節廉潔

吉林省訓

- 一、實踐精神
- 二、自強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 三、守信守和平
- 四、尚體節廉潔

吉林省時局訓

- 一、奉天省廳以政務廳公之訓
- 二、奉天省廳以政務廳公之訓
- 三、奉天省廳以政務廳公之訓
- 四、奉天省廳以政務廳公之訓

告

- 一、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 二、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 三、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 四、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吉林省訓

- 一、實踐精神
- 二、自強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 三、守信守和平
- 四、尚體節廉潔

姓名	籍貫	年	月	日	部	職	單	價	金	額	備	考
吉林省公報	自	月	日	日								

廣通十年十二月二十日發行

大湖洲帝國廣通十年十二月二十日

廣通十年十二月二十日

吉林省公報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吉林省公報

康德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第二千零八二號
星期三 (水曜日)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五七號
(吉林勸業第三三一六五)

令 市鎮校長

關於陸軍航空兵採用之件

爲令進事茲於康德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附
軍部訓令第五〇八號由軍部大員對陸
軍航空兵採用如別紙寫通令到省於於處理
上希各無違誤爲此令
康德十年十二月十八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軍部訓令第五〇八號
軍部訓令
新設特別市長

關於陸軍航空兵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兵採用之件如左規定之
軍部訓令官及省長須轉令所屬以期無違
地處理之爲要

康德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軍部大員 邢士廉

關於陸軍航空兵採用之件
帝國人民之男子 (只限滿洲) 合於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八十二號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五七號
(吉林勸業第三三一六五)

令 各市鎮校長

關於陸軍航空兵採用之件

爲令進事茲於康德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附
軍部訓令第五〇八號由軍部大員對陸
軍航空兵採用如別紙寫通令到省於於處理
上希各無違誤爲此令
康德十年十二月十八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軍部訓令第五〇八號
軍部訓令
新設特別市長

關於陸軍航空兵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兵採用之件如左規定之
軍部訓令官及省長須轉令所屬以期無違
地處理之爲要

康德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軍部大員 邢士廉

關於陸軍航空兵採用之件
帝國人民之男子 (只限滿洲) 合於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八十二號

○訓令
○別紙寫通令
○任事官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八十二號

訓令

吉林省訓令第四五七號
(吉林勸業第三三一六五)

令 各市鎮校長

關於陸軍航空兵採用之件

爲令進事茲於康德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附
軍部訓令第五〇八號由軍部大員對陸
軍航空兵採用如別紙寫通令到省於於處理
上希各無違誤爲此令
康德十年十二月十八日
吉林省長 金名世

軍部訓令第五〇八號
軍部訓令
新設特別市長

關於陸軍航空兵採用之件
關於陸軍航空兵採用之件如左規定之
軍部訓令官及省長須轉令所屬以期無違
地處理之爲要

康德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軍部大員 邢士廉

關於陸軍航空兵採用之件
帝國人民之男子 (只限滿洲) 合於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千零八十二號

壯丁未滿期之現役國兵證書

依國兵法施行令第五條爲國兵而服役許可證此證書

其兵事處長鈞鑒

本籍地 省(新京特別市)市縣旗村地號

現住所 省(新京特別市)市縣旗村地號

本人 姓名 戶名 印

年 月 日

何兵事處長 啟

本人 姓名 戶名 印

年 月 日

二、市街村長受理前通知書時應於志願書之壯丁名簿作成志願書壯丁名簿與現住所同時送交受檢地之兵事處長俱備村長送經由縣轉長

三、受檢地之兵事處長受理前次之應請書時對志願書指承認受檢者之日期及場所

志願書因不得已之理由不能受理指承認受檢者時應將其旨呈報受檢地之兵事處長兵事處長受理前項呈報時應再行指承認受檢日期及場所

四、檢查於左記場所行之

第一徵兵官區 奉天、錦州、四平

第二徵兵官區 新賓、吉林、農安

第四徵兵官區 哈爾濱、安東

第六徵兵官區 牡丹江

五、受檢地之軍管區司令官應於庚申十一月二十日以前以簡便之體裁將管區內之檢查結果以詳決定檢査場及檢査日期

六、受檢地之軍管區司令官並依左記區分任命檢査官(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及事務員

一、一檢査班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二、檢査官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三、檢査官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四、檢査官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五、檢査官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六、檢査官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七、檢査官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八、檢査官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二、市街村長前號ノ願書ヲ受ケタルトキハ志願書ニツキ壯丁名簿ニ準シ志願書壯丁名簿ヲ作成シ願書ト共、受檢地ノ兵事處長ニ送付スベシ但シ村長ニ在リテハ縣長ヲ經由スベシ

三、受檢地ノ兵事處長前號ノ願書ヲ受ケタルトキハ志願書ニ對シ檢査ヲ受ケベキ期日及場所ヲ指定スベシ

四、檢査ハ左ノ場所ニ於テ之ヲ行フ

第一徵兵官區 奉天、錦州、四平

第二徵兵官區 新賓、吉林、農安

第四徵兵官區 哈爾濱、安東

第六徵兵官區 牡丹江

五、受檢地ノ軍管區司令官(庚申十一年十二月十日迄ニ管區内ノ檢査ヲ終了スル如ク檢査檢査期日ヲ定ムベシ

六、受檢地ノ軍管區司令官ハ方ノ區分ニ依リ檢査官、身體檢査官及事務官ヲ任命スベシ

一、一檢査班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二、檢査官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三、檢査官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四、檢査官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五、檢査官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六、檢査官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七、檢査官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八、檢査官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四、檢查於左記場所行之

第一徵兵官區 奉天、錦州、四平

第二徵兵官區 新賓、吉林、農安

第四徵兵官區 哈爾濱、安東

第六徵兵官區 牡丹江

五、受檢地之軍管區司令官應於庚申十一月二十日以前以簡便之體裁將管區內之檢查結果以詳決定檢査場及檢査日期

六、受檢地之軍管區司令官並依左記區分任命檢査官(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及事務員

一、一檢査班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二、檢査官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三、檢査官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四、檢査官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五、檢査官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六、檢査官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七、檢査官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八、檢査官之人員爲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

四、檢查於左記場所行之

第一徵兵官區 奉天、錦州、四平

第二徵兵官區 新賓、吉林、農安

第四徵兵官區 哈爾濱、安東

第六徵兵官區 牡丹江

五、受檢地之軍管區司令官(庚申十一年十二月十日迄ニ管區内ノ檢査ヲ終了スル如ク檢査檢査期日ヲ定ムベシ

六、受檢地ノ軍管區司令官ハ方ノ區分ニ依リ檢査官、身體檢査官及事務官ヲ任命スベシ

一、一檢査班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二、檢査官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三、檢査官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四、檢査官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五、檢査官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六、檢査官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七、檢査官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八、檢査官ノ人員ハ檢査官一、身體檢査官二(高毅警官一、次毅警官一)事務員四トス

第一項之規定由兵事處長決定之

九、検査官が管理検査場之一般及監督身

體検査事務
身検査官が身検査を終了時於志願
者社丁名簿地以所要之記入而提呈於檢
査官

一〇、兵事處長應將決定採用之木籍地
及社丁名簿通知於本籍地之市町村長同
時對本人交付圖兵證書

一一、市町村長受理前項通知時作成民籍

任免及指叙

郵立信

任市警附補

派在吉林省辦事

庚辰十年十一月一日

新井 實一
下著 健朗
春山 政
平林 之助
伊藤 常秋
二階堂 高郎
內藤 武男
田中 芳雄
津田 健夫
都甲 芳秀
原 小一
丁家 政則
宮村 研
加村 正夫
桑 原 明

抄本直送付於入警部隊長

一二、兵事處長將採用國民兵之志願者社
丁名簿檢交於入警部隊長

一三、關於其他被國民兵法、國民兵法施行令
及國民兵法施行規則之規定

一四、受檢所要之國民兵輸入除所要之
經費官給

一五、受檢地之軍警區司令官應將狀況報告
書右二部提出於軍事部大臣

古岡 信男
下堀 義光
楠本六洲男
針須實英二
増原 茂武
藤 同 忠
丸山 潤雄
安江 和男
安土精一郎

任公立醫院醫士

派在吉林省立醫院辦事

庚辰十年十一月十日

王 毅 符

派爲吉林省議員

派在建設廳(監理科)辦事

庚辰十年十一月十日

張 汝 標

派爲吉林省議員

派在建設廳(土木科)辦事

庚辰十年十一月十日

任省警正補任三等
警正 原 哲二

行令第六第一項ノ規定ニ依リ兵事處長
之ヲ決ス

九、検査官ハ検査場一般ノ管理及身體檢
査ノ事務ヲ監督ス

ハ志願者社丁名簿ニ所要ノ記入ヲナシ
之ヲ検査官ハ提出スベシ

一〇、兵事處長ハ採用ノ決定シタル者ノ
本籍地及氏名ヲ速ニ本籍地ノ市町村長
ニ通知スルニ共ニ本人ノ對シ國民兵證書
ヲ交付ス

一一、市町村長ハ
市町村長ハ受ケケタルト

熱河省警正 川口 實

任縣警正任二等

派在警署辦事

吉林市理事官 松本壽次郎

任省理事官任二等

派在北安省辦事

派在吉林省辦事

吉林市理事官 天野 寬明

派爲吉林省總務科長

派安北省官房辦事

任行專務官任三等

派在吉林省辦事

任縣警附補
派在候館辦事

キハ民籍抄本ヲ作成シ之ヲ速ニ入警部
隊長ニ付送スベシ

一二、兵事處長ハ國民兵ノ採用シタル者ノ
志願者社丁名簿ヲ入警部隊長ニ送付ス
ベシ

一三、其ノ他ニテハ國民兵法、國民兵法
施行令及國民兵法施行規則ニ定ムルトコ
ロニ依ル

一四、受檢ノ爲ニ要スル經費ハ自給トシ
入除ニ要スル經費ハ官給トス

一五、受檢地ノ軍警區司令官ハ狀況報告
書二部ヲ軍事部大臣ニ提出スベシ

任九六縣屬官 藤田彌三治
庚辰十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敦化府屬官 何 其 昌

任行屬官

派在吉林省長官房(總務科)辦事

吉林省警佐 田中 浩作

任安北省警佐

吉林市警附補 李 錦 文

任吉林省警附補

庚辰十年十二月一日

任吉林省警附

派在吉林省辦事

派爲吉林省委任官補

派在候館辦事

派在候館辦事

吉林省公報 第三千零八十二號

庚辰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第三三三號

六九

辭官照准
 公主嶺市拔士 孫鴻聲
 民國十年十一月八日
 公主嶺市國官 尚世英
 辭官照准
 遼寧十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吉林省國官 魏峙弘
 辭官照准
 民國十年十一月三十日
 吉林省國官
 辭官照准
 廣德十年九月廿六日

國民訓
 一、國民須全體團結而發於世神之遺教
 敬於
 天照大神忠誠於
 皇帝陛下
 一、國民須以忠孝仁義為本民族協和努力
 於道義國家之完成
國民訓
 一、國民須勤勞勇毅公益保和親睦
 務實於道義之發展
 一、國民須自覺自立奮發進取以禮儀
 為先企圖國家之顯揚
 一、國民須舉權力實現理想通過於大
 道與共發之達成
國民訓
 一、國民(德國ノ)神性ノ道ニ發スル
 ヲ本ニ敬フ
 天照大神ニ敬シ忠誠ヲ
 皇帝陛下ニ盡スベシ
 一、國民ハ忠孝仁義ヲ本トシ民族協和シ
 道義國家ノ完成ニ努ムベシ
國民訓
 一、國民ハ勤勞勇毅ニ本ニシテ
 實業ヲ發達スルニ努ムベシ
 一、國民ハ自覺自立奮發進取ニ努ムベシ
 一、國民ハ禮儀ヲ本ニシテ
 國家ノ顯揚ニ努ムベシ
 一、國民ハ理想ヲ實現スルニ
 通過於大道ニ努ムベシ

吉林省訓
 一、實踐奮發精神
 二、自重自任而努力陶冶品性
 三、守信義尚和平
 四、尚禮節重廉恥
吉林省訓
 一、秩序ヲ重シテ
 二、剛毅沈着ニ努ムベシ
 三、衛生ニ注意シ心身共ニ強壯ナルベシ
 四、職務ニ勉勵シ小成ニ安ンズ知餘ノ
 餘益ニ努ムベシ
吉林省訓
 一、奮發精神ヲ實踐スベシ
 二、自重自任品性ノ陶冶ニ努ムベシ
 三、信義ヲ守リ平和ヲ旨トスベシ
 四、禮節ヲ尚ビ廉恥ヲ重ンズベシ
吉林省訓
 一、秩序ヲ重シテ
 二、剛毅沈着ニ努ムベシ
 三、衛生ニ注意シ心身共ニ強壯ナルベシ
 四、職務ニ勉勵シ小成ニ安ンズ知餘ノ
 餘益ニ努ムベシ

民國三年四月十一日
 民國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吉林省公報 第三千零八十二號
 民國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吉林省省報

廣德十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第 二 千 零 八 十 三 號
星 期 五 (全 國 日)

訓 令
吉林省國令第四六一號
(吉)保衛三三三三三〇)
各 市 市 署 署 長 官
衛生 部 衛生 局 局 長 官

爲令事：關於庚戌年九月二十一日衛生部令第九二號之件。

令 署 九 二 號 授 各 市 署 其 他 衛生 上 須 取 辦 之 事 務 均 照 衛生 部 令 第九 二 號 辦 理 此 令

庚 戌 年 十 二 月 二 十 一 日
吉 林 省 長 金 名 世

訓 令
吉林省國令第四六一號
(吉)保衛三三三三三〇)
各 市 市 署 署 長 官
衛生 部 衛生 局 局 長 官

爲令事：關於庚戌年九月二十一日衛生部令第九二號之件。

令 署 九 二 號 授 各 市 署 其 他 衛生 上 須 取 辦 之 事 務 均 照 衛生 部 令 第九 二 號 辦 理 此 令

庚 戌 年 十 二 月 二 十 一 日
吉 林 省 長 金 名 世

庚 戌 年 十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姓名	籍貫	職業	年齡	學歷	備考
張大德	吉林	學堂	18	小學畢業	
李國棟	長春	律師	35	大學畢業	
王德勝	吉林	農夫	45	高小畢業	
趙子龍	遼寧	醫生	50	醫學博士	
陳永年	吉林	商人	30	中學畢業	
周志強	山東	工程師	40	工科畢業	
吳文彬	吉林	記者	28	新聞學畢業	
孫金明	遼寧	會計	32	會計學畢業	
朱大興	吉林	教員	38	師範畢業	
劉國華	浙江	律師	42	法律畢業	
張德勝	吉林	商人	55	高小畢業	
李國棟	長春	律師	35	大學畢業	
王德勝	吉林	農夫	45	高小畢業	
趙子龍	遼寧	醫生	50	醫學博士	
陳永年	吉林	商人	30	中學畢業	
周志強	山東	工程師	40	工科畢業	
吳文彬	吉林	記者	28	新聞學畢業	
孫金明	遼寧	會計	32	會計學畢業	
朱大興	吉林	教員	38	師範畢業	
劉國華	浙江	律師	42	法律畢業	
張德勝	吉林	商人	55	高小畢業	

吉林省公報 第三千零八十三號 廣德十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第 二 號 德 慶 報 社 印 行 庚 戌 年 十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所屬機關	計	共	其	他	有願之命 有願之命 有願之命 有願之命 有願之命
	計	共	其	他	
市廳	計	共	其	他	
省廳	計	共	其	他	

公函 官廳第一號五一八四
 吉林省水災 賑濟 第一
 財政部 財政部
 財政部計費部
 財政部計費部
 財政部計費部
 財政部計費部
 財政部計費部
 財政部計費部
 財政部計費部
 財政部計費部

公函 官廳第一號五一八四
 吉林省水災 賑濟 第一
 財政部 財政部
 財政部計費部
 財政部計費部
 財政部計費部
 財政部計費部
 財政部計費部
 財政部計費部
 財政部計費部

吉林省水災 賑濟 第一
 官廳第一號五一八四
 民國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吉林省水災 賑濟 第一
 官廳第一號五一八四
 民國十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公函

佈告

公函

佈告

吉林省公報

目錄匯總

康 三年三月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號 至第二十六號

號數	公文	由	頁數
一	吉林省公報發行規程	號外	一
二	任 免 及 指 叙		
一	○圖成章(吉林省公署屬官)等	二	一
二	○佐藤敏止(吉林省警務廳警佐)等	四	一
三	○若尾正義(農安縣屬官)等	五	一
四	○鮎川勝造(扶餘縣屬官)等	六	一
五	○大石義夫(吉林省公署屬官休職)等	七	一
六	○豐島平(兼任吉林省市政務廳屬官)等	八	一
七	○長嶺朝良(吉林省市政務廳屬官)等	九	一
八	○行木喜代一(敦化縣屬官)等	九	一
九	○齋藤正男(陞叙前任五等)等	二〇	一
一〇	○...	二〇	一
一一	○...	二〇	一
一二	○...	二〇	一
一三	○...	二〇	一
一四	○...	二〇	一
一五	○...	二〇	一
一六	○...	二〇	一
一七	○...	二〇	一
一八	○...	二〇	一
一九	○...	二〇	一
二〇	○...	二〇	一
二一	○...	二〇	一
二二	○...	二〇	一
二三	○...	二〇	一
二四	○...	二〇	一
二五	○...	二〇	一
二六	○...	二〇	一
二七	○...	二〇	一
二八	○...	二〇	一
二九	○...	二〇	一
三〇	○...	二〇	一
三一	○...	二〇	一
三二	○...	二〇	一
三三	○...	二〇	一
三四	○...	二〇	一
三五	○...	二〇	一
三六	○...	二〇	一
三七	○...	二〇	一
三八	○...	二〇	一
三九	○...	二〇	一
四〇	○...	二〇	一
四一	○...	二〇	一
四二	○...	二〇	一
四三	○...	二〇	一
四四	○...	二〇	一
四五	○...	二〇	一
四六	○...	二〇	一
四七	○...	二〇	一
四八	○...	二〇	一
四九	○...	二〇	一
五〇	○...	二〇	一
五一	○...	二〇	一
五二	○...	二〇	一
五三	○...	二〇	一
五四	○...	二〇	一
五五	○...	二〇	一
五六	○...	二〇	一
五七	○...	二〇	一
五八	○...	二〇	一
五九	○...	二〇	一
六〇	○...	二〇	一
六一	○...	二〇	一
六二	○...	二〇	一
六三	○...	二〇	一
六四	○...	二〇	一
六五	○...	二〇	一
六六	○...	二〇	一
六七	○...	二〇	一
六八	○...	二〇	一
六九	○...	二〇	一
七〇	○...	二〇	一
七一	○...	二〇	一
七二	○...	二〇	一
七三	○...	二〇	一
七四	○...	二〇	一
七五	○...	二〇	一
七六	○...	二〇	一
七七	○...	二〇	一
七八	○...	二〇	一
七九	○...	二〇	一
八〇	○...	二〇	一
八一	○...	二〇	一
八二	○...	二〇	一
八三	○...	二〇	一
八四	○...	二〇	一
八五	○...	二〇	一
八六	○...	二〇	一
八七	○...	二〇	一
八八	○...	二〇	一
八九	○...	二〇	一
九〇	○...	二〇	一
九一	○...	二〇	一
九二	○...	二〇	一
九三	○...	二〇	一
九四	○...	二〇	一
九五	○...	二〇	一
九六	○...	二〇	一
九七	○...	二〇	一
九八	○...	二〇	一
九九	○...	二〇	一
一〇〇	○...	二〇	一

七〇二	令各屬領報改定婦女檢閱月報表式……………	八
七〇三	令各市縣長為規定遺送月報主旨勸屬遵辦……………	八
一之八	令各縣廳等為制定縣廳月報公布式之件……………	八
三〇三之一	(縣廳廳令公布式制定二冊ノ件)	
一〇四	令長春榆樹縣及吉林師範校長為選送第五屆教員留學生……………	九
三〇六	令吉林工科中學校及吉林師範第一附屬小學為改定校名……………	九
三〇七	令各縣市長關於養育規程規定一律一項實施時應先表報……………	九
三〇八	令各縣市長為養育管理規程施行細則中之管理費務須預撥……………	九
三〇九	令各縣廳及長春等縣關於北滿特別區廢止後之稅務整理……………	九
三〇九之一	(北滿特別區廢止稅務整理ノ件)	
三〇九之二	令各縣廳對於廢止由康德三年度如延現款應具理由由特部核……………	九
三〇九之三	令吉林市政處為教育廳視察市立各小學校情形……………	九
三〇九之四	令各縣廳長為吉林省公報事務內規制定之件……………	九
三〇九之五	(吉林省公報事務取裁內規)	
三〇九之六	令農安等縣為領報一月份中等學校教職員統計表……………	九
三〇九之七	令吉林警察廳等領報政府公報報告主任職名呈報……………	九
三〇九之八	令各縣市長為將吉林省公報報告主任官名通知……………	九
三〇九之九	令省立寬城子中學校校長等為令發校印及小章印查收……………	九
三〇九之十	令吉林市政處為令發建國紀念勳章金表照轉發……………	九
三〇九之十一	令長春等縣廳准領附屬鐵路局函為調查鐵路受讓村……………	九
三〇九之十二	(鐵路受讓村現份調查實施ニ關スル件)	
三〇九之十三	令吉林市及永吉縣等為對於各校使用乘車割引證……………	九
三〇九之十四	令各縣市長為發教育廳長會議議案令仰採擇施行……………	九
三〇九之十五	令郭前旗為關於呈請販賣度量衡器許可之件……………	九
三〇九之十六	令各縣廳為鐵路及國道兩側禁種高秆植物仰遵照……………	九
三〇九之十七	令毓文中學農安縣等為轉飭補送報中學校教職員表……………	九
三〇九之十八	令各縣廳等為發電氣機械等器現及按摩灸術業調查表……………	九
三〇九之十九	令各縣廳等為令發本省暫行縣廳職員旅費規則……………	九
三〇九之二十	(本省縣廳職員旅費規則ヲ制定ス)	

七〇六	令各縣廳長關於警團勸團陣耗子保應逐月表報……………	七〇六
七〇七	令懷德扶餘縣仰飭社會教育館補留學生備具各項書類……………	七〇七
七〇八	令各縣廳長等為奉分照錄長白山神仰查照與祭……………	七〇八
七〇九	令吉林警察廳各縣長為轉飭嗣後關於衛生表件速報……………	七〇九
七一〇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一	令吉林商會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二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三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四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五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六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七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八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九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十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十一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十二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十三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十四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十五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十六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十七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十八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十九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七一〇之二十	令各縣廳廳長為調查各縣新年度量衡器數量仰速具報……………	七一〇

指 令

七〇六之三	長嶺縣據呈請捐飭縣印信典守責任……………	七〇六
七〇六之四	扶餘縣據報擬委員會成立日期並刊用券記……………	七〇六
七〇六之五	敦化縣為呈布各地地方稅條例要領……………	七〇六
七〇六之六	額穆縣據呈提發商會營業稅款並扣留徵收費用……………	七〇六
七〇六之七	懷德縣據商會及經理人註冊原呈請書手續不符……………	七〇六

八六之八 懷德縣糧食康德二年度行政借款處理現況調查表.....三五
 二六之二 永吉縣糧食私塾學生免費教科書.....三五
 三五之二 樺甸縣糧食教員王承先建議於課餘時教授拳術.....二五
 二五之二 德惠縣糧食設立日語學校補助一節均獲准.....二六

呈文

青之二 昂文教部為具報各屬學校九一五紀念日舉辦經過情形.....二
 二六之二 昂官業部為轉報蛟河商會會長辭職以前以副會長代理.....二
 二九之四 昂文教部為呈送請領收書印新辦法.....二八
 二二之九 昂官業部為報農安縣於上年十二月十五日開價農產物品評會經過情形.....三三
 昂四之四 昂文教部為呈送長春縣擬設初級小學十校概況表.....三四

公函

二五之四 樺皮局為據報甸崙呈復選擇樺甸崙廣充度某術器販賣人.....四
 二六之二 九台縣為土地收入附省各款改用印紙一案查呈解現款.....二五
 三四之五 國立高等農業學校為推選試入學生及受驗生入學用紙.....二七
 四四之六 各機關為關於支出票證各書摺用印花紙開列各點.....一八
 一八之三 樺皮局為據報某術器販賣業轉商經理人陳聘廷呈請收案.....一九

代電

○ 本署
 各市縣為抄工商業調查表飭即查填.....六
 八六之八 永吉縣等屬康德二年度行政借款處理現況調查表.....八
 三三之九 永吉等縣為電領本年種子消毒費計畫表送核.....二七
 一〇之二 敦化等縣為部定農事共同施設助成金申請一案.....二七

批示

五之九 伊通等縣為調查康德二年度內農作物病害發生狀況.....三
 ○ 本署
 雙陽縣商會呈請合縣長領商會改選.....三

彙報

○ 官吏出差
 王 儒(省公署秘書官)等赴錦州.....九
 李 銘(省長)等赴新京.....二
 盛長次郎(總務)等赴敦化.....三
 盛長次郎(總務)等赴敦化.....三
 盛長次郎(總務)等赴敦化.....三
 ○ 官署事項
 為考核各市縣商工業務狀況及經濟現狀調查表填報.....三
 ○ 通知事項
 一 漢陽何樹屏准設藥舖零售漢藥.....七
 二 漢陽孫海濤准售漢藥.....七
 趙思聖(擬設技術員錄取者)等.....四
 左紹明(准發教員許可狀)等.....四
 王雨三等准設藥局售藥.....五

公告

○ 省公報週刊停刊及改發日期.....二
 ○ 吉林省公報定價.....二
 ○ 屬官僑帶中遺失門證聲明作廢.....六
 ○ 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緝人犯表.....四
 ○ 廣 告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二

大正十四年庚申三月 一月 每 一頁三分 郵費在內 編輯者 吉林省公署地務部 印刷者 吉林省公署印刷部 日攝印製

康德三年四月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二十七號 至第五十二號

號	事由	頁數
一	制定營業取締規則施行細則	一五
二	制定吉林省銀行直轄局規則	一六
三	任免及指叙	一七
四	訓令	一八
五	○西樞戶英夫(敦化縣參事官)等	一八
六	○竹根忠一(吉林省公署理事官)等	一九
七	○渡邊德彌(額穆縣警佐)等	二〇
八	○鮮谷友一(地方警察學校助教)等	二一
九	○木下八十五(吉林省公署技士)	二二
十	○東宮一(吉林省公署局官)等	二三
十一	○吳錫賓(吉林省公署局官)等	二四
十二	○盧紹錕(寬城子兩級中學校校長)等	二五
十三	○安井慶治(雙陽縣技士)等	二六
十四	○賴文軒(吉林省公署局官)等	二七
十五	○祖珍(吉林省公署局官)等	二八
十六	○越前英一(長春縣屬官)等	二九
十七	○鈴木外士夫(吉林省附屬警佐)等	三〇
十八	○本署	三一
十九	○令各市縣旗等爲調查康德二年度教育狀況	三二
二十	○令水吉等五縣爲准第二軍管區司令部請募集軍兵學兵	三三
二十一	○令吉林市爲令教市官印及小官印	三四
二十二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三五
二十三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三六
二十四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三七
二十五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三八
二十六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三九
二十七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四〇
二十八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四一
二十九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四二
三十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四三
三十一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四四
三十二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四五
三十三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四六
三十四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四七
三十五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四八
三十六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四九
三十七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五〇
三十八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五一
三十九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五二
四十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五三
四十一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五四
四十二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五五
四十三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五六
四十四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五七
四十五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五八
四十六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五九
四十七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六〇
四十八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六一
四十九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六二
五十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六三
五十一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六四
五十二	○令各縣爲奉部令前送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	六五

吉林公報 康德三年四月

(無許可銀行取締之關及事件)

1000	令九台縣等為飭填報建築文廟工事估價明細表	三
1001	令吉林縣縣長等仰將本年建國紀念日祝賀事項逐報	三
1002	令各縣縣長地方兩調查物品價值令仰具報	三
1003	令各縣縣長為訪日宜詔紀念日飭舉辦發揚國民精神調查	三
1004	令各縣縣長警察廳長為奉部令發主要都市戶口動報告要領	三
1005	令各縣縣長為奉部令發綠化運動宣傳品	三
1006	令各縣縣長為發給警官訓練規程	三
1007	(警察官吏訓練規程制定)	三
1008	令各縣等關於警團訓練耗子彈務逐前令逐月表報	三
1009	令吉林警察廳為本年植樹地屬山野恐遭踐踏仰飭妥為保護	三
1010	令德惠縣縣長為奉民政部指令該縣警廳移廳即照准	三
1011	令吉林縣縣長等為備報寺廟不動產調查表	三
1012	令吉林縣縣長等為備報有關於之碑文	三
1013	令各縣縣長為訂正警察勳片人設書格式	三
1014	令各縣縣長為發給寺廟調查報告書格式	三
1015	令各縣縣長為發給警察所名稱及管轄區域之統一要領	三
1016	(警察署所名稱及管轄區域) 令各縣縣長為發給警察所名稱及管轄區域之統一要領	三
1017	令各縣縣長等為備報定額科書用數目調查表	三
1018	令各縣縣長等為改正吉林省學校典禮規程內紀念日名稱	三
1019	令郭爾旗准蒙政都民政司兩請查報蒙旗小學校使用教科書數目	三
1020	令吉林縣縣長等為文教都編纂高初小學各科教授參考書仰遵表填造	三
1021	令乾安等十縣為備報調查各小學校社會教化設施	三
1022	令長嶺等七縣為決定新制度量衡普及計畫案仰遵前令辦理	三
1023	令九台縣仰將寺廟不動產調查表另行填造	三

指 令

1024	頭穆縣呈請該縣地捐延禮金銀按川賦金半減半核收	六
1025	樺甸縣呈請二地地復興資金起借費表	六
1026	永吉縣呈請樺皮廠公益會補助救濟招高級班	六
1027	德惠縣呈報度量衡器販賣人編碼五歌等情	六
1028	伊通縣呈報屠宰場征收各項料金條例	六
1029	伊通縣呈報大孤山萬國酒德分會立案事項表冊	六
1030	磐石縣呈報關於茶園部補助成費舉債一案	六
1031	九台縣呈報康德二年度山前備費充用款項之流用情形	六
1032	懷德縣呈報該縣房捐戶調捐及不動產取捐可否延期施行	六
1033	懷德縣呈報擬刊發義倉本分各食印信	六
1034	樺甸縣呈報康德二年十二月份土地收入各款	六
1035	樺甸縣呈報康德二年十二月份辦理土地用存照據月報表冊	六
1036	伊通縣呈報擬將二地地應收租稅改征現金辦法	六
1037	德惠縣呈報普及新制度量衡辦理各情形	六
1038	懷德縣呈報擬定對於商工業者之征收率	六
1039	額穆縣呈請加徵黃菸捐以裕收入	六
1040	舒蘭縣呈報康德二年十二月份收入照舊費	六
1041	樺甸縣呈報康德二年度歲入歲出追加預算書	六
1042	樺甸縣呈報稅務條例內仍擬保留商舖捐	六
1043	乾安縣呈報城內教化團體事業概況調查表	六
1044	長春縣呈報各商會康德三年度預算表並小雙城保商會成立日期	六

<p>二五之四 吉林總商會呈送該會議定三年度預算..... 六</p> <p>二六之五 舒石縣呈報臨時稅稅例自四月一日實行..... 六</p> <p>二六之六 敦化縣呈送二荒地復興起借關係等類..... 六</p> <p>二六之七 伊通縣呈送二荒地復興與資金起借關係等類..... 六</p> <p>二六之八 吉林總商會呈報議決會費賦課方法並暫行手續..... 六</p> <p>二六之九 德惠縣呈報度量衡器販賣人吳仲符業已註冊許可..... 六</p> <p>二六之十 扶餘縣呈報臨時稅稅例停止施行..... 六</p> <p>二六之十一 扶餘縣呈報臨時稅稅例停止施行..... 六</p> <p>二六之十二 扶餘縣呈報臨時稅稅例停止施行..... 六</p> <p>二六之十三 扶餘縣呈報臨時稅稅例停止施行..... 六</p> <p>二六之十四 扶餘縣呈報臨時稅稅例停止施行..... 六</p> <p>二六之十五 扶餘縣呈報臨時稅稅例停止施行..... 六</p> <p>二六之十六 扶餘縣呈報臨時稅稅例停止施行..... 六</p> <p>二六之十七 扶餘縣呈報臨時稅稅例停止施行..... 六</p> <p>二六之十八 扶餘縣呈報臨時稅稅例停止施行..... 六</p> <p>二六之十九 扶餘縣呈報臨時稅稅例停止施行..... 六</p> <p>二六之二十 扶餘縣呈報臨時稅稅例停止施行..... 六</p>	<p>二六之二十一 德惠縣呈報別捐率擬按百分之二征收..... 六</p> <p>二六之二十二 扶餘縣呈報決定新制度量衡普及計畫案..... 六</p> <p>二六之二十三 扶餘縣呈報建設倉庫工程費核減情形..... 六</p> <p>二六之二十四 扶餘縣呈報擬在稅入一額式業經修正..... 六</p> <p>二六之二十五 扶餘縣呈報組織小學教職員講習班..... 六</p> <p>二六之二十六 伊通縣呈報商會康德二年度決算及事業成績各表..... 六</p> <p>二六之二十七 舒蘭縣呈報康德二年度預算週回區價之件..... 六</p> <p>二六之二十八 雙陽縣呈報臨時稅稅例例選於四月一日實行..... 六</p>	<p>○ 本 署</p> <p>呈實業部為轉報卡倫鎮商會副會長兼代主席長日期..... 二</p> <p>呈實業部為轉報吉林總商會征收會費暫行手續..... 二</p> <p>呈民政部為呈報省城博甸等舉辦建國四週年慶祝紀念..... 二</p> <p>呈實業部為轉報伊通縣商會長辭職並舉代理情形..... 二</p> <p>呈文教部為呈報農安縣立元寶窪初級小學等遷修校址..... 二</p>	<p>○ 本 署</p> <p>各市縣旗等為調查康德二年度學費征收狀況..... 二</p> <p>各縣旗為關於準備調查區劃事項請註界限..... 二</p> <p>農務司為送本省各縣種子消毒指定責任者名氏表..... 二</p>	<p>○ 本 署</p> <p>長春縣為據請不在收地捐各節即遵照..... 二</p> <p>各市縣為據吉林商聯合會擬組織商工林日視察團等情仰轉飭各商會彙集..... 二</p> <p>永吉等八縣為各縣應建倉庫倉庫速修條..... 二</p> <p>永吉等縣關於商工業及其他聯合儲蓄征收辦法..... 二</p>
--	---	--	---	--

吉林行政公報 日誌 民國三年四月

二二步三 阿城雙城縣長爲衛生黃印良等均未註冊希即查照並出具證明書
二二之三 吉林省郵務儲蓄調查雷用新制度量衡之種類數目

彙報

○官更出差

- 李錦書(省長)等赴新京出差.....六
- 中野純池(總務廳長)等赴新京出差.....三
- 王廷政(吉林省公署專務官)等赴德惠出差.....六
- 柏堅(永吉縣長)等赴日本視察.....三
- 羅振邦(實業廳長)等赴延吉出差.....六
- 長濱義純(學務科長)等赴新京出差.....六
- 豐島平(吉林省公署技佐)等赴新京出差.....二
- 官署事項
 - 各機關擬定政府公報各主任官職氏名.....三
 - 劉茂林等赴日本留學.....三
 - 本署康德三年一月份收發文件數目表.....三
 - (扶餘縣)佈告收民有槍彈.....四
 - 本署康德三年二月份收發文件數目表.....四
 - (長春縣)函蒙旗徽收局爲第五區領裕縣封納租捐辦法.....四
 - 本署康德三年三月份收發文件數目表.....四
 - (吉林警廳)佈告改定載重車行走路線.....四
 - (吉林警廳)佈告解除商民渡江禁令.....四
 - (吉林警廳)佈告寄附金募集取締標準.....五
- 通知事項
 - 學生請求補助學費應具書類.....三
 - 推存何雲祥等爲第五屆吉林省教員赴日留學.....三
 - 王金玉等准給助產士證書.....三

公告

- 吉林師範學校第五十五、六兩班畢業生孫希偉等准給教員許可狀.....三
- 爆竹販賣人李桂林行方不明取消許可.....六
- 接生婆張白氏等准發給許可證書.....三
- 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緝人犯表.....六
- 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緝人犯表.....六
- 馬友盛等燒火爆竹製造並販賣營業許可.....六
- 雙陽縣地務科及趙柏林遺失徵章.....六
- 宋漢舉等燒火爆竹製造營業許可.....六

康德三年五月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五十三號
至第七十七號

事

廳

吉林警廳廳令公布式..... 吉 四

縣

懷德縣令公布式..... 六 六

懷德縣公報發行規程..... 六 六

永吉縣令公布式..... 六 六

永吉縣公報發行規程..... 六 六

任 免 及 指 叙

○金田芳松(長嶺縣巡官)等..... 一 一

○齊藤伊一(敦化縣警佐)等..... 二 二

○山崎常吉(永吉縣警佐)等..... 二 二

○王其物(第一兩級中學教員)等..... 二 二

○毛荷根(吉林師範附小囑託)等..... 二 二

○青木重敏(農安縣屬官)..... 三 三

○宮本喜造(樺甸縣公署款項先付官直)等..... 三 三

○玉甲鎮(吉林省公署理事官)等..... 三 三

○張德春(吉林省公署屬官)等..... 三 三

○刁悅選(財政部屬官)等..... 三 三

訓 令

本 署

○各市縣放爲勸導舉行康帝陛下訪日宣慰紀念慶祝典禮..... 吉 五

○敦化等縣爲查報文廟現狀並檢送平面圖..... 吉 五

○檢撰等縣爲文教部召開講習會仰派員赴部聽講..... 吉 五

○各縣放等爲轉發鴉片法施行令辦理手續..... 吉 四

○各縣放爲廢止使用代電..... 吉 四

○各市縣放爲外交部次長函慰本國訪日旅行團處理辦法..... 吉 四

○各縣放爲關於村團如有急待施行者可暫行容認呈部核准..... 吉 四

○各縣放爲關於蒙旗小學展覽會及日滿兒童作品交款之件..... 吉 四

○永吉等四縣爲備增報稅一般狀況..... 吉 三

○各縣放爲廢止檢閱金二成工本費及三成充實..... 吉 三

○各縣放爲三縣爲備查帳上年度內農作物病害發生狀況..... 吉 三

○永吉等十縣巡防各商會檢送康德二年七月一日至十二月末日收支決算及事業成績表..... 吉 三

○各縣放爲關於辦理自報升科限一案仰遵部令辦理..... 吉 三

○乾安等四縣爲備送縣公報發行規程制定報核..... 吉 三

○伊通等八縣爲備報縣令公布式之件..... 吉 三

○永吉等十二縣爲檢核改良大豆種子普及要綱仰切實遵辦..... 吉 三

○各縣放爲嚴防野火以保森林..... 吉 三

○各市縣放爲調查古蹟古物名勝天然紀念物仰遵照..... 吉 三

○各縣放爲縣警官更特務勤務配置之件..... 吉 三

○各縣放爲辦理母樹林及母樹之調查並檢辦之造成..... 吉 三

○各縣放爲關於蒙旗小學校教員講習生之件..... 吉 三

- (榆樹縣公署)佈告為縣長親赴各區實行船安工作.....六
- (吉林警廳)訓令為關於吉林總商會徵收會費之件.....六
- (吉林警廳)佈告對於商民清潔掃除事項.....七

○ 通知事項

- 劉淑編等准發助產士許可證.....壹
- 接生婦劉英如等發給許可證.....壹
- 孫慶慶等三名發給助產士許可證.....壹
- 接生婦陳桂芳准發許可證.....壹
- 姜懷淑等電氣醫藥及按摩灸術開業應照准.....壹
- 永吉縣本年准不恢復小學校及改正校名表.....壹
- 裕東煤礦公司辦理火照應准發給執照.....七
- 懷德縣改正縣區立各校名稱.....七
- 懷德縣請戶么福林吳世德二名准發證明書.....七

○ 規 程

- 吉林省公署文書保管規程.....六
- 吉林省公署值班規程.....六
- 值班員服務規程.....六

公 告

- 郭文翰遺失門證.....壹
- 吉林高等檢査廳通緝人犯表.....壹



康德三年六月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七十八號
至第一百零二號

事	市	縣	由	頁數
九臺縣令公布式	吉林市令公布式	九臺縣令公布式	由	一
九臺縣令公布式		九臺縣令公布式	令	一
伊通縣令公布式		伊通縣令公布式	令	一
伊通縣令公布式		伊通縣令公布式	令	一
長春縣令公布式		長春縣令公布式	令	一
長春縣令公布式		長春縣令公布式	令	一
樺甸縣令公布式		樺甸縣令公布式	令	一
樺甸縣令公布式		樺甸縣令公布式	令	一
農安縣令公布式		農安縣令公布式	令	一
農安縣令公布式		農安縣令公布式	令	一
九臺縣鐵泉地局工程取繕規則		九臺縣鐵泉地局工程取繕規則	令	一
額爾古納縣令公布式		額爾古納縣令公布式	令	一
額爾古納縣令公布式		額爾古納縣令公布式	令	一
扶餘縣令公布式		扶餘縣令公布式	令	一
扶餘縣令公布式		扶餘縣令公布式	令	一
扶餘縣令公布式		扶餘縣令公布式	令	一
雙陽縣令公布式		雙陽縣令公布式	令	一
雙陽縣令公布式		雙陽縣令公布式	令	一
榆樹縣令公布式		榆樹縣令公布式	令	一
榆樹縣令公布式		榆樹縣令公布式	令	一
舒石縣令公布式		舒石縣令公布式	令	一
舒石縣令公布式		舒石縣令公布式	令	一

任	免	及	指	叙
○ 渡部幸三郎(吉林省公署技正)等				一
○ 于敬修(吉林省公署副學官)等				一
○ 鄒子清(吉林省警察廳警佐)等				一
○ 劉錕輔(吉林省警察廳技士)等				一
○ 劉慈昭(吉林省公署理事官)等				一
○ 鄒子清(吉林省警察廳警佐)等				一
○ 許煥石(吉林省警察廳警佐)等				一

訓	令
○ 本署	
乾安等三縣關於農務工狀及慰恤調查表報之件	五
郭前廣關於地方費支辦警長警士並雇員等之退職死亡件	五
粘支給辦法之件	五
伊通縣關於康德二年度耕地積穀每畝八合易徵現款案	五
部令照錄之件	五
長春等八縣關於奉領 照得仰派員赴省取領之件	三
各市縣關於注意小學校教科規程之件	三
各市縣關於注意教科書配給及其準備之件	三
各縣長關於養食應備最低數量之積穀不必於一個年征	三

吉林省公報目錄 康德三年六月

一七五之四	收之件	一七五之四	各縣關於營業稅附加捐由稅局代征之件	一七五之四	各縣關於營業稅附加捐由稅局代征之件	一七五之四	各縣關於營業稅附加捐由稅局代征之件
一七五	呈請之件	一七五	各縣關於營業稅附加捐由稅局代征之件	一七五	各縣關於營業稅附加捐由稅局代征之件	一七五	各縣關於營業稅附加捐由稅局代征之件
一六九之四	(警務署) 廢置分合 (關スル件)	一六九之四	各縣關於營業稅附加捐由稅局代征之件	一六九之四	各縣關於營業稅附加捐由稅局代征之件	一六九之四	各縣關於營業稅附加捐由稅局代征之件
八五之四	吉林市縣校等關於召開日人教職員講習會之件	八五之四	吉林市縣校等關於召開日人教職員講習會之件	八五之四	吉林市縣校等關於召開日人教職員講習會之件	八五之四	吉林市縣校等關於召開日人教職員講習會之件
七七之二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七七之二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七七之二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七七之二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三〇五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三〇五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三〇五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三〇五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六〇之二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六〇之二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六〇之二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六〇之二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一〇之五	長嶺縣關於該縣去歲秋收未克使用新量器請延期改用之件	一〇之五	長嶺縣關於該縣去歲秋收未克使用新量器請延期改用之件	一〇之五	長嶺縣關於該縣去歲秋收未克使用新量器請延期改用之件	一〇之五	長嶺縣關於該縣去歲秋收未克使用新量器請延期改用之件
三〇五之三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三〇五之三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三〇五之三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三〇五之三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二〇五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二〇五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二〇五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二〇五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一四九之二	(暫行處罰法) 即決程序章程第十六條刪除之件	一四九之二	(暫行處罰法) 即決程序章程第十六條刪除之件	一四九之二	(暫行處罰法) 即決程序章程第十六條刪除之件	一四九之二	(暫行處罰法) 即決程序章程第十六條刪除之件
六九之七	舒蘭縣關於耕地積穀一項發款收呈部核准之件	六九之七	舒蘭縣關於耕地積穀一項發款收呈部核准之件	六九之七	舒蘭縣關於耕地積穀一項發款收呈部核准之件	六九之七	舒蘭縣關於耕地積穀一項發款收呈部核准之件
六八之三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六八之三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六八之三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六八之三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三三之九	永吉等十一縣關於徵收工商業經濟狀況之件	三三之九	永吉等十一縣關於徵收工商業經濟狀況之件	三三之九	永吉等十一縣關於徵收工商業經濟狀況之件	三三之九	永吉等十一縣關於徵收工商業經濟狀況之件
二〇五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二〇五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二〇五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二〇五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九九之三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九九之三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九九之三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九九之三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九七之三	省立各校吉林市等關於開辦學校體育衛生講習會之件	九七之三	省立各校吉林市等關於開辦學校體育衛生講習會之件	九七之三	省立各校吉林市等關於開辦學校體育衛生講習會之件	九七之三	省立各校吉林市等關於開辦學校體育衛生講習會之件
九〇之三	吉林市縣校等關於指定學校以生藥水代價之件	九〇之三	吉林市縣校等關於指定學校以生藥水代價之件	九〇之三	吉林市縣校等關於指定學校以生藥水代價之件	九〇之三	吉林市縣校等關於指定學校以生藥水代價之件
三三之二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三三之二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三三之二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三三之二	各縣關於調查境內外布紋團體經費狀況之件
一七五之五	各縣關於營業稅附加捐由稅局代征之件	一七五之五	各縣關於營業稅附加捐由稅局代征之件	一七五之五	各縣關於營業稅附加捐由稅局代征之件	一七五之五	各縣關於營業稅附加捐由稅局代征之件

指 令

八四之二	永吉縣關於縣屬各校實施勞作教育之件	八四之二	永吉縣關於縣屬各校實施勞作教育之件	八四之二	永吉縣關於縣屬各校實施勞作教育之件	八四之二	永吉縣關於縣屬各校實施勞作教育之件
六九之二	額爾古納縣關於該縣商會長退職應否酌給退職金之件	六九之二	額爾古納縣關於該縣商會長退職應否酌給退職金之件	六九之二	額爾古納縣關於該縣商會長退職應否酌給退職金之件	六九之二	額爾古納縣關於該縣商會長退職應否酌給退職金之件
二一之八	伊通縣關於民戶有契無照及從前發出各種照據可否准換新照之件	二一之八	伊通縣關於民戶有契無照及從前發出各種照據可否准換新照之件	二一之八	伊通縣關於民戶有契無照及從前發出各種照據可否准換新照之件	二一之八	伊通縣關於民戶有契無照及從前發出各種照據可否准換新照之件
三三之二	雙陽縣關於劉福香原領部照被以吹碎請補發新照之件	三三之二	雙陽縣關於劉福香原領部照被以吹碎請補發新照之件	三三之二	雙陽縣關於劉福香原領部照被以吹碎請補發新照之件	三三之二	雙陽縣關於劉福香原領部照被以吹碎請補發新照之件
九九之一	伊通縣關於地出應按例辦理之件	九九之一	伊通縣關於地出應按例辦理之件	九九之一	伊通縣關於地出應按例辦理之件	九九之一	伊通縣關於地出應按例辦理之件
二四之二	榆樹縣關於執行地方稅滯納處分規程之件	二四之二	榆樹縣關於執行地方稅滯納處分規程之件	二四之二	榆樹縣關於執行地方稅滯納處分規程之件	二四之二	榆樹縣關於執行地方稅滯納處分規程之件
二四之三	長嶺縣關於改善各公司土地辦法之件	二四之三	長嶺縣關於改善各公司土地辦法之件	二四之三	長嶺縣關於改善各公司土地辦法之件	二四之三	長嶺縣關於改善各公司土地辦法之件
二五之二	額爾古納縣關於該縣義倉所存貨糧撥發給民戶之件	二五之二	額爾古納縣關於該縣義倉所存貨糧撥發給民戶之件	二五之二	額爾古納縣關於該縣義倉所存貨糧撥發給民戶之件	二五之二	額爾古納縣關於該縣義倉所存貨糧撥發給民戶之件
二五之三	雙陽縣關於該縣義倉所存貨糧撥發給民戶之件	二五之三	雙陽縣關於該縣義倉所存貨糧撥發給民戶之件	二五之三	雙陽縣關於該縣義倉所存貨糧撥發給民戶之件	二五之三	雙陽縣關於該縣義倉所存貨糧撥發給民戶之件
二五之四	銀行土地應否征收價格之件	二五之四	銀行土地應否征收價格之件	二五之四	銀行土地應否征收價格之件	二五之四	銀行土地應否征收價格之件

一三五之四 博知縣關於收回貨額及將關溫者貸出各數量之件.....九二
 三五九之三 九台縣關於縣聯合虧款及商運消防水龍費悉由商會歸還之件.....九二
 一四九之三 長春縣關於康國三年地捐已收半數之件.....九二

公 函

○ 本 署
 四六之二 額撥縣關於設置縣託校費之件.....九
 三五九之三 各市場關於蒐集各地土產及工藝品等調查表報之件.....九
 一八五之三 各校長關於學生領費所用印章須與請求書蓋用者相同之件.....九
 一八五之五 各縣長關於由國庫支給之縣職員赴任旅費之件.....九
 (國庫支給縣職員赴任旅費支給ニ關スル件)
 二八三之三 各市縣關於辦理文管形式之件.....九
 八八之三 省私立各校關於各中等校學生卒業後狀況之件.....九
 九六五 各市縣關於調查各公私立中小各校口語教員之件.....九
 七三之三 檢樹等縣關於本年農產物收穫量預想調查參加縣職員之件.....九
 三四五 各縣等關於民政月刊發給收價之件.....九
 三五九之三 永吉等縣關於催報土產及工藝品調查表之件.....九

報 載

○ 官 署 事 項
 ○ 吉林省公署政府公報報告主任更換之件.....九
 ○ 吉林省公報職員及各機關報告主任氏名表.....九
 ○ 吉林省公署文書編寫額目表.....九
 ○ 吉林省公署二年五月份收發文件數目表.....九
 ○ 吉林省公署(警察廳)佈告爲預防公共健康危險施行種痘之件.....九

○ 廣 吏 出 差

○ 額頭正男(吉林省公署技正)赴新京出差.....九
 ○ 佐佐木保次郎(吉林省公署警務官)等赴榆樹縣出差.....九
 ○ 根本成一(吉林省公署區理科長)等赴新京奉天出差.....九
 ○ 渡部幸三郎(吉林省公署技正)等赴新京出差.....九
 ○ 曾根忠一(吉林省公署理事官)等赴磐石縣出差.....九
 ○ 長濱義純(吉林省公署理事官)等赴新京出差.....九
 ○ 渡部幸三郎(吉林省公署技正)赴磐石縣出差.....九
 ○ 關 光 事 項
 ○ 吉林省各縣城萬人以上主要都市戶口表.....九
 ○ 懷德縣城(公主嶺)戶口數目表.....九
 ○ 通知 事 項
 ○ 石五芳等發給助派士許可證.....九
 ○ 德惠縣改正校名表.....九
 ○ 東漢果等煙火爆竹製造營業許可.....九

公 告

○ 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緝書.....九
 ○ 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緝書.....九
 ○ 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緝書.....九
 ○ 總務廳屬官石之珍遺失徽章.....九

廣 告

○ 吉林省農業學校招生入學須知.....九

吉林省公報 日 誌 編 號 三 九 六 號

大 正 十 三 年 六 月

一 四 號 一 五 號 一 六 號 一 七 號 一 八 號 一 九 號 二 〇 號 二 一 號 二 二 號 二 三 號 二 四 號 二 五 號 二 六 號 二 七 號 二 八 號 二 九 號 三 〇 號 三 一 號 三 二 號 三 三 號 三 四 號 三 五 號 三 六 號 三 七 號 三 八 號 三 九 號 四 〇 號 四 一 號 四 二 號 四 三 號 四 四 號 四 五 號 四 六 號 四 七 號 四 八 號 四 九 號 五 〇 號 五 一 號 五 二 號 五 三 號 五 四 號 五 五 號 五 六 號 五 七 號 五 八 號 五 九 號 六 〇 號 六 一 號 六 二 號 六 三 號 六 四 號 六 五 號 六 六 號 六 七 號 六 八 號 六 九 號 七 〇 號 七 一 號 七 二 號 七 三 號 七 四 號 七 五 號 七 六 號 七 七 號 七 八 號 七 九 號 八 〇 號 八 一 號 八 二 號 八 三 號 八 四 號 八 五 號 八 六 號 八 七 號 八 八 號 八 九 號 九 〇 號 九 一 號 九 二 號 九 三 號 九 四 號 九 五 號 九 六 號 九 七 號 九 八 號 九 九 號 一 〇 〇 號

康德三年七月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百零三號
至第一百二十九號

號數	文種	事由	頁數
一	省令	制定汽車取締規則施行細則	一〇八
二	省令	制定汽車司機免許並免許考試規則	一〇九
三	省令	制定關於古物商指定之件	一〇一
四	縣令	長嶺縣令公布式	一一一
五	縣令	長嶺縣令公布式	一一二
六	縣令	德惠縣令公布式	一一三
七	縣令	德惠縣令公布式	一一四
八	縣令	德化縣令公布式	一一五
九	縣令	德化縣令公布式	一一六
十	縣令	敦化縣令公布式	一一七
十一	縣令	敦化縣令公布式	一一八
十二	任免及指叙	○趙 蔚(吉林省公署屬官)等	一一九
十三	任免及指叙	○閔永安(吉林省公署理事官)等	一二〇
十四	任免及指叙	○張紹伊(廳務整理局技士)等	一二一
十五	訓令	○本署	一二二
十六	訓令	各縣署 關於防疫預防之件	一二三
十七	訓令	各市縣 關於副後實施救濟事業須將住在歸人一併救濟之件	一二四
十八	省令	各縣署 關於教育講習所第十三回招募講習員之件	一二五
十九	省令	各縣署 關於備報物品價格調查表之件	一二六
二十	省令	各縣署 關於發給現款及交付金之件	一二七
二十一	省令	各縣署 關於各商會事業成績及章程之件	一二八
二十二	省令	各縣署 關於補報古蹟及蒐集民間古物之件	一二九
二十三	省令	各縣署 關於快捷廢版及行政權移調調查之件	一三〇
二十四	省令	各縣署 關於建築文廟工事估價明細表之件	一三一
二十五	省令	各縣署 關於學校教職講習會實施之件	一三二
二十六	省令	各縣署 關於制定汽車取締規則施行細則	一三三
二十七	省令	各縣署 關於職員京陳意見及寄稿於新聞雜誌等之件	一三四
二十八	省令	各縣署 關於備報調查康德三年春季各校入學狀況表之件	一三五
二十九	省令	各縣署 關於制定警察官更非常召集規程之件	一三六
三十	省令	各縣署 關於成立清潔機關參考之件	一三七
三十一	省令	各縣署 關於人口調查半年報報告之件	一三八
三十二	省令	各縣署 關於主要都市戶口數目表報告之件	一三九
三十三	省令	各縣署 關於發給聯絡員講習終了證書之件	一四〇
三十四	省令	各縣署 關於第二次募集軍兵學兵之件	一四一
三十五	省令	各縣署 關於令飭各縣將不適用照像悉數撤署之件	一四二
三十六	省令	各縣署 關於制定通信設施保護規程	一四三
三十七	省令	各縣署 關於令發給建築樣式之件	一四四
三十八	省令	各縣署 關於選任諮議會員之件	一四五

吉林省公報目錄 康德三年七月

八四之二 谷市縣 關於製造修理販賣輸入計量器者應依法辦理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九 敦化縣 關於換捐賦票之件	二六
九六之二 各市縣 關於文教部留學生規程之注意事項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十 撫甸縣 關於發不得課地方稅之件	二六
一〇三之二 各市縣 關於備報小學校學生教職員表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十一 各縣 關於發給不分各倉不應刊發圖記之件	二六
一〇四之二 各縣長 關於興安省外各旗置警系統應加注意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十二 吉林市 關於發給改選屠宰場起債之件	二六
一〇五之二 各市長 關於廣德四年度預算編成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十三 各縣 關於備報大同元二兩年度歲入出總決算之件	二六
一〇六之二 各縣 關於日本留學生出國手續及處理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十四 各市長 關於廣德四年度各市長家土木費預算核定之件	二六
一〇七之二 長春縣 關於備報抗日實蹟紀念日舉辦發揚國民精神週開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十五 各縣 關於國庫補助經費撥入地方費預算內令飭遵辦之件	二六
一〇八之二 各縣 關於地方有財產統計調查表填報報告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十六 九台縣 關於備報年度及月列決算之件	二六
一〇九之二 各市長 關於營業稅附加捐被索稅附加捐及木捐等之賦課征收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十七 各市長 關於召開夏季休業各科講習會之件	二六
一一〇之二 各市長 關於各種許可證像片上加蓋印証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十八 各市長 關於備報文教報告例第二期年報之件	二六
一一一之二 各縣 關於汽水司機執照免許應加蓋吉林省戳記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十九 各市長 關於查報地方漁業及社會團體辦理情形之件	二六
一一二之二 各市長 關於私立學校選取辦理手續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二十 扶餘縣 關於補助縣官會費經費之件	二六
一一三之二 各市長 關於糧食救濟金統計開支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二十一 敦化縣 關於古蹟古物名勝天然紀念物保存之件	二六
一一四之二 扶餘縣 關於農事共同設施助成金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二十二 敦化縣 關於追加指定學校使用乘車減價証之件	二六
一一五之二 各市長 關於調查民衆學校教科書需用數目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二十三 額穆縣 關於追加指定學校使用乘車減價証之件	二六
一一六之二 各縣 關於營業取締規則辦理手續中修正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二十四 額穆縣 關於核示該縣購辦倉存糧貨給農民之件	二六
一一七之二 各縣 關於廣德三年民政部訓令第一號營業取締規則知修正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二十五 額穆縣 關於核示該縣購辦倉存糧貨給農民之件	二六
一一八之二 各市長 關於制定暫行吉林省市縣農會條例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二十六 額穆縣 關於核示該縣購辦倉存糧貨給農民之件	二六
一一九之二 永吉縣 關於松花江水上警備管轄區域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二十七 額穆縣 關於核示該縣購辦倉存糧貨給農民之件	二六
一二〇之二 永吉縣 關於松花江水上警備管轄區域之件	二六	二五五之二十八 額穆縣 關於核示該縣購辦倉存糧貨給農民之件	二六

指 令

一六四之二 舒蘭縣 關於呈報民食缺乏擬將收回貸糧貸出之件	二六
一六五之二 扶餘縣 關於大同佛敎分會立案之件	二六
一六六之二 伊通縣 關於大孤山道備分會呈請立案之件	二六
一六七之二 敦化縣 關於核示擬以發倉存款購辦糧食放貧民之件	二六
一六八之二 敦化縣 關於定期會計審核報告之件	二六
一六九之二 額穆縣 關於核示該縣購辦倉存糧貨給農民之件	二六

一七五之三	乾安縣	關於報解康德三年四月份辦理黑龍費款之件	二一八
一之六	農安縣	關於伏龍泉商會康德二年度收支決算書之件	二一九
三〇五之三	乾安縣	關於報解康德三年五月份照辦費款之件	二二〇
三三六之三	九台縣	關於請示對法人營業稅附加如何征收之件	二二一
三三四之三	伊通縣	關於議令本分各倉不應附發圖記之件	二二二
三三六之三	永吉縣	關於新造及修理議令倉庫之件	二二三
三三六之三	磐石縣	關於呈報商會補選正副會長之件	二二四

公 函

一〇八一	吉林師範學校	關於編製體育教材之件	二二〇
一〇四之三	德惠縣	關於擬舉行植樹典禮及綠化運動之件	二二一
一〇五之三	各 縣	關於查報街村狀況表之件	二二二
一〇六之三	長 春 等 縣	關於農訓學員公主嶺見學旅費由縣贖負之件	二二三
一〇七	各 市 縣 旗	關於獎勵國旗揭揚之件	二二四
一〇八	吉林稅務監督署	關於通知各縣市營業稅附加捐稅率之件	二二五
一〇九之三	吉林商聯合會	關於日滿官業協會函請勸導各縣商會入會之件	二二六
一一〇之二	嶺 縣 等	關於偵報匪黨交通狀況調查表之件	二二七
一一一之三	各 縣	關於農市組合普及獎勵之件	二二八

佈 告

○吉林省公署佈告關於防疫預防之件……………一一〇
 (限移預防ニ關スル件)

彙 報

○ 官 吏 出 差	○ 規 程
○ 根本成(吉林省公署理事官)赴新京出差……………二二九	○ 永吉縣公署值班暫行規程……………二三〇
○ 羅振邦(實業廳長)等赴公主嶺出差……………二三〇	○ 吉林市公安局王景山等房捐征收令無從送達……………二三一
○ 根本成(吉林省公署理事官)等赴新京出差……………二三一	○ 吉林省農墾學校招生……………二三二
○ 海老澤清(吉林省公署事務官)等赴永吉出差……………二三二	
○ 海老澤清(吉林省公署事務官)等赴哈爾濱出差……………二三三	
○ 重富實(吉林省公署事務官)等赴朝陽出差……………二三四	
○ 中野成逸(總務廳長)等赴新京出差……………二三五	
○ 官 署 事 項	
○ (吉林警察廳佈告)於七月一日將北山警察署廢止之件……………二三六	
○ 吉林省公署收發文數數目表……………二三七	
○ (吉林市公安局佈告)吉林省警批發市場開始營業之件……………二三八	
○ 檢辦縣公署改派政府公報省公報報告主任……………二三九	
○ 通 知 事 項	
○ 本年夏季各中等被畢業生受賞狀姓名……………二四〇	
○ 額穆縣立小學校變更校數表……………二四一	
○ 扶餘縣康德三年度恢復學校概況表……………二四二	
○ 扶餘縣康德三年度恢復學校一覽表……………二四三	
○ 致註閣等應准發給助產士許可証……………二四四	

吉林省公署公告 止於三年七月

大正十四年七月

一頁一角一分(郵費在內) 印刷部 吉林省公署總務課 印刷部 印刷部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十一日
康德三年八月十一日發行

第六號附錄

康德三年八月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一三十號
至第一一五十五號

號數	事由	頁數
一	舒蘭縣令公布式	一五
二	舒蘭縣公報發行規程	一五
三	任免及指叙	一五
四	訓令	一五
五	吉林省政府公署局官等	一五
六	吉林省政府公署局長等	一五
七	高橋英(地籍管理員)局官等	一五
八	伊通縣	一五
九	伊通縣	一五
十	伊通縣	一五
十一	伊通縣	一五
十二	伊通縣	一五
十三	伊通縣	一五
十四	伊通縣	一五
十五	伊通縣	一五
十六	伊通縣	一五
十七	伊通縣	一五
十八	伊通縣	一五
十九	伊通縣	一五
二十	伊通縣	一五
二十一	伊通縣	一五
二十二	伊通縣	一五
二十三	伊通縣	一五
二十四	伊通縣	一五
二十五	伊通縣	一五
二十六	伊通縣	一五
二十七	伊通縣	一五
二十八	伊通縣	一五
二十九	伊通縣	一五
三十	伊通縣	一五
三十一	伊通縣	一五
三十二	伊通縣	一五
三十三	伊通縣	一五
三十四	伊通縣	一五
三十五	伊通縣	一五
三十六	伊通縣	一五
三十七	伊通縣	一五
三十八	伊通縣	一五
三十九	伊通縣	一五
四十	伊通縣	一五
四十一	伊通縣	一五
四十二	伊通縣	一五
四十三	伊通縣	一五
四十四	伊通縣	一五
四十五	伊通縣	一五
四十六	伊通縣	一五
四十七	伊通縣	一五
四十八	伊通縣	一五
四十九	伊通縣	一五
五十	伊通縣	一五
五十一	伊通縣	一五
五十二	伊通縣	一五
五十三	伊通縣	一五
五十四	伊通縣	一五
五十五	伊通縣	一五
五十六	伊通縣	一五
五十七	伊通縣	一五
五十八	伊通縣	一五
五十九	伊通縣	一五
六十	伊通縣	一五
六十一	伊通縣	一五
六十二	伊通縣	一五
六十三	伊通縣	一五
六十四	伊通縣	一五
六十五	伊通縣	一五
六十六	伊通縣	一五
六十七	伊通縣	一五
六十八	伊通縣	一五
六十九	伊通縣	一五
七十	伊通縣	一五
七十一	伊通縣	一五
七十二	伊通縣	一五
七十三	伊通縣	一五
七十四	伊通縣	一五
七十五	伊通縣	一五
七十六	伊通縣	一五
七十七	伊通縣	一五
七十八	伊通縣	一五
七十九	伊通縣	一五
八十	伊通縣	一五
八十一	伊通縣	一五
八十二	伊通縣	一五
八十三	伊通縣	一五
八十四	伊通縣	一五
八十五	伊通縣	一五
八十六	伊通縣	一五
八十七	伊通縣	一五
八十八	伊通縣	一五
八十九	伊通縣	一五
九十	伊通縣	一五
九十一	伊通縣	一五
九十二	伊通縣	一五
九十三	伊通縣	一五
九十四	伊通縣	一五
九十五	伊通縣	一五
九十六	伊通縣	一五
九十七	伊通縣	一五
九十八	伊通縣	一五
九十九	伊通縣	一五
一百	伊通縣	一五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三年八月

指 令

○ 本 署

一〇五 各 縣 關於整理縣公署式之件……………一〇六

一〇六 各 市 縣 關於第五回全國體育大會及吉林省手球大會之件……………一〇六

一〇七 各 市 縣 關於追加衛生行政方針由省指示之件……………一〇七

一〇八 各 縣 關於農產收穫量預測調查整理及保種之件……………一〇八

一〇九 各 市 縣 關於各縣鎮商會職員履歷及台來省署呈送之件……………一〇九

指 令

○ 本 署

一〇一 雙陽縣 關於縣農會會費征收辦法變更之件……………一〇二

一〇二 乾安縣 關於楊殿武遺失潔字井丈單請補發執照之件……………一〇三

一〇三 舒蘭縣 關於井料截止後人民所持河照可否換領新照之件……………一〇四

一〇四 舒蘭縣 關於農作物發生虫害請發給農藥之件……………一〇五

一〇五 伊通縣 關於大龍梁河保種免役應檢二年度耕地積數之件……………一〇六

一〇六 長春縣 關於縣立小學校長聘期規定之件……………一〇七

一〇七 伊通縣 關於朱家城子商校聯名請設商會之件……………一〇八

一〇八 伊通縣 關於呈請認可聘請長辦法之件……………一〇九

一〇九 德惠縣 關於縣稅務局便於繳納夜計算發生疑問之件……………一一〇

一一〇 德惠縣 關於蛟河商會擬設會計師公會之件……………一一一

一一一 德惠縣 關於請求採取砂石之件……………一一二

一一二 舒蘭縣 關於分莊所名稱變更之件……………一一三

一一三 舒蘭縣 關於第一次改良大豆採種預立苗發生鼠害之件……………一一四

一一四 磐石縣 關於預培發給滿洲中央銀行地照之件……………一一五

一一五 榆樹縣 關於縣城發售竹筒民房以便因救之件……………一一六

公 函

○ 本 署

一〇一 實業部 關於傳報煤皮廢物會改題及編具就稿日期之件……………一〇二

報 彙

○ 官 吏 出 差

一〇一 羅振邦(實業廳長)等赴新京出差……………一〇二

一〇二 湯川秀次(事務官)赴新京出差……………一〇三

一〇三 佐佐木保太郎(警察官)等赴舒蘭縣出差……………一〇四

一〇四 趙恩理(事務官)等赴農安縣出差……………一〇五

一〇五 重富貴(事務官)赴敦化縣出差……………一〇六

一〇六 曹為平(技術)赴法蘭縣出差……………一〇七

一〇七 曾根忠一(理事官)等赴新京出差……………一〇八

一〇八 重富貴(事務官)等赴敦化縣出差……………一〇九

一〇九 渡部幸三郎(技正)赴新京出差……………一一〇

○ 官 署 事 項

一〇一 吉林省公署七月份收發文件統計表……………一一一

一〇二 吉林省警察廳)布告變更管內分駐所名稱之件……………一一二

一〇三 吉林省公署)布告中央批發市場經銷品目前商民不得私售之件……………一一三

一〇四 吉林省公署)布告庚德三年度市慶入出追加更正預算之件……………一一四

一〇五 吉林省公署)布告中央批發市場庚德三年度慶入出預算之件……………一一五

報 彙

○ 本 署

一〇六 各 市 縣 關於各處關稅行公報及月刊等項應按期呈部十份之件……………一〇七

一〇七 各 縣 關於報告改良大豆及粟種子實施普及狀況之件……………一〇八

一〇八 長春縣等 關於採用農會主事之件……………一〇九

一〇九 第二中學等 關於填報國有財產調查書之件……………一一〇

一一〇 永吉縣等 關於徵收國有民復利貸款之件……………一一一

一一一 支之五 關於整理各項調查資料之件……………一一二

一一二 法蘭縣等 關於調查經濟狀況之件……………一一三

一一三 敦化縣等 關於介紹國稅稅務兼生教授祭孔樂舞之件……………一一四

一一四 各 市 縣 關於農會改組之件……………一一五

一一五 各 市 縣 關於調查五六兩月份農民復利貸款回收狀況之件……………一一六

一一六 磐石縣等 關於調查五六兩月份奉辦貸放收回狀況之件……………一一七

<p>○(乾安縣)報告關於已故宋紫堯地租限期聲明開辦之作..... 一元</p> <p>○(吉林警察廳)報告關於分駐所與分合之作..... 一元</p> <p>○調查事項</p> <p>○各市區局除理等項工作成績年報表..... 一元</p> <p>○磐石縣戶口數..... 一元</p> <p>○舒蘭縣戶口數..... 一元</p> <p>○樺甸縣戶口數..... 一元</p> <p>○永吉縣戶口數..... 一元</p> <p>○各市鎮族領人狀況表..... 一元</p> <p>○通如事項</p> <p>○君獲歸籍秀蘭等准發給許可證..... 一元</p> <p>○女子師範畢業生董子明等准發給教員許可狀..... 一元</p> <p>○陳喜貞等准發給勸業許可證..... 一元</p> <p>○懷德縣遷移學校改名稱表..... 一元</p> <p>○長春縣新設初級小學校概況表..... 一元</p> <p>○德惠縣新設初級小學校概況表..... 一元</p> <p>○雙陽縣改正校名表..... 一元</p> <p>○通遼實業煙火爆竹製造販賣營業許可..... 一元</p> <p>○胡紙登及置火藥製貯處所許可..... 一元</p> <p>○衛生事項</p> <p>○(吉林警察廳)報告關於秋季清潔大掃除日期..... 一元</p> <p>○規程</p> <p>○(吉林市公安局)分科規程..... 一元</p> <p>○(吉林市公安局)當值規程..... 一元</p>	<p>○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牒費..... 一元</p> <p>○吉林市公安局古慶良等車捐發稅令書無從繳還之作..... 一元</p> <p>○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牒費..... 一元</p> <p>○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牒費..... 一元</p> <p>○舒蘭縣公安局執事員..... 一元</p>	<p>○吉林稅務監督署因有財產出賣投標公告..... 一元</p> <p>(國有權財產賣場入札公告)</p> <p>○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牒費..... 一元</p>
<p>廣 告</p>	<p>公 告</p>	<p>廣 告</p>

吉林省公報 日誌 康德三年八月 大滿洲國康德三年八月一日 郵月部 一圓三分 郵費在內 編輯者 吉林省公署總務廳 印刷者 日滿印刷社

指令

一〇〇之五	雙陽縣	關於暨稅督便手續計徵收之件	一〇〇
一〇〇之六	舒蘭縣	關於庚德二年度積餘稅款徵收之件	一〇一
一〇〇之七	乾安縣	關於徵收庚德三年度地捐款項之件	一〇二
一〇〇之八	磐石縣	關於戶捐捐稅稅務督便手續之件	一〇三
一〇〇之九	榆樹縣	關於古蹟古物名勝天然紀念物調查之件	一〇四
一〇〇之十	懷德縣	關於庚德三年度地捐徵收之件	一〇五
一〇〇之十一	農安縣	關於庚德三年度議會管理費之件	一〇六
一〇〇之十二	吉林市	關於報報局公司呈請徵收庚德三年度地捐之件	一〇七
一〇〇之十三	伊通縣	關於呈報議會新法徵收狀況各表之件	一〇八
一〇〇之十四	榆樹縣	關於議會會庫作地之件	一〇九
一〇〇之十五	懷德縣	關於修德河向會庚德元年度法算補助費核與情形之件	一〇十
一〇〇之十六	扶餘縣	關於修德河向會庚德元年度法算補助費核與情形之件	一〇十一
一〇〇之十七	伊通縣	關於呈報議會私立校立案事項不合之件	一〇十二
一〇〇之十八	乾安縣	關於庚德三年度議會管理費之件	一〇十三
一〇〇之十九	伊通縣	關於庚德三年度議會管理費之件	一〇十四
一〇〇之二十	懷德縣	關於制定縣條例公告式之件	一〇十五
一〇〇之二十一	榆樹縣	關於私立小學校立案事項不合之件	一〇十六
一〇〇之二十二	長嶺縣	關於庚德三年度議會管理費之件	一〇十七

公函

一〇一之五	中央社會軍工聯合會	關於第三回日商社會事業大會出席人員之件	一〇一
一〇一之六	工商貸款各分會	關於前工復興貸款回本利情形詳查表報之件	一〇二
一〇一之七	農學	關於軍用餉統制之件	一〇三
一〇一之八	農民貸款分會	關於函登七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款狀況表之件	一〇四
一〇一之九	春研貸款分會	關於函登七月份春研貸款回款狀況表之件	一〇五
一〇一之十	市	關於各市縣現定次序改組併呈證會員名簿之件	一〇六

彙報

一〇二之五	官吏出差	○趙汝捷(民政廳長)等赴京出差	一〇二
一〇二之六		○段日勳(二事務官)等赴九台縣出差	一〇三
一〇二之七		○孫三軒(警務廳長)等赴新原出差	一〇四
一〇二之八		○劉用秀(六事務官)赴敦化縣出差	一〇五
一〇二之九		○厚本政治(警正)等赴新原出差	一〇六
一〇二之十		○根本成(一理事官)等赴新原出差	一〇七
一〇二之十一		○李澤淳(事務官)等赴磐石縣出差	一〇八
一〇二之十二	通知事項	○吉林省公署政府公報報告主任氏名	一〇九
一〇二之十三		○吉林省公署八月份收發文件數目統計表	一〇十
一〇二之十四		○孫靜院等縣准發給執照許可狀	一〇十一
一〇二之十五		○零寶明片人馬素貞等縣准發給執照	一〇十二
一〇二之十六		○榆樹縣增設及恢復初級小學校一暨表	一〇十三
一〇二之十七		○吳連芬等縣准發給執照許可狀	一〇十四
一〇二之十八		○趙有金等縣准發給執照許可狀	一〇十五
一〇二之十九		○漢醫王應匯准開業	一〇十六
一〇二之二十		○助產士石文燾准發給執照許可狀	一〇十七
一〇二之二十一		○扶餘縣改派吉林省公報報告主任	一〇十八
一〇二之二十二		○助產士耿鳳雲等縣准發給執照許可狀	一〇十九
一〇二之二十三		○滿洲小野田洋灰公司請發火藥類管理執照	一〇十
一〇二之二十四		○接生婆劉振珍資照准發給執照許可狀	一〇十一
一〇二之二十五		○吉林省各縣市民戶遺失地照取保准補發照表	一〇十二
一〇二之二十六	調查事項	○吉林省管內朝鮮人教育狀況調查表	一〇十三
一〇二之二十七		○吉林省管內蒙古人教育狀況調查表	一〇十四
一〇二之二十八		○吉林省管內蒙省傳染病八月份月報表	一〇十五
一〇二之二十九	官署事項	○吉林省管內蒙省傳染病八月份月報表	一〇十六
一〇二之三十		○吉林省管內蒙省傳染病八月份月報表	一〇十七

○規程	
○吉林省公署分發規程	一頁
○統計事項	一頁
○商工復興貸款五六月月份收回款況表	一頁
○應給各屬恩賜銀牌數目表	一頁

公告

○正賞之遺失門証	一頁
○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科書	一頁
○本省局官制或光復失門証	一頁
○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科書	一頁
○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科書	一頁
○奉天高等檢察廳通科書	一頁
○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科書	一頁
○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科書	一頁
○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科書	一頁

廣告

○新縣公署招考職員	一頁
○長嶺縣公署招考職員	一頁

吉林省公報 日錄 康德三年九月

大滿洲國康德三年九月一日 一頁 郵費在內 編輯者 吉林省公署總務處 印刷者 日滿印刷社

二六之三 各市縣 關於私塾狀況調查之作.....二六

二六之四 各市縣 關於康德四年畢業證書可留學生手續之作.....二七

二六之五 教育廳等 關於開辦民衆教育師範講習會之作.....二七

二六之六 各市縣 關於改組學校學年學期開始之作.....二七

二六之七 省石縣等 關於文教部有關中學學校長會議之作.....二七

指 令

二六之八 省石縣等 關於康德三年度教育管理費之作.....二八

二六之九 省石縣等 關於康德三年度教育管理費之作.....二八

二六之十 省石縣等 關於修葺房屋以何種租價爲試算房租標準之作.....二八

二六之十一 省石縣等 關於呈報不適用土地廢棄之作.....二八

二六之十二 省石縣等 關於河人在治外法權區域以前所買土地房屋可否追認爲有效之作.....二八

二六之十三 省石縣等 關於申請重辦合辦大組換於認可之作.....二八

二六之十四 吉林省商會 關於各商會代表及提議各會長應予特別津貼之作.....二八

公 函

二六之十五 各縣等 關於公文格式之作.....二九

二六之十六 省石縣等 關於公文用語之作.....二九

二六之十七 各市縣 關於吉林省公報日誌之作.....二九

二六之十八 省石縣等 關於臨時地產調查局總辦發行日刊實地調查之作.....二九

二六之十九 各市縣 關於暫行省立糧食局整理之作.....二九

二六之二十 各市縣 關於領事人宗教調查之作.....二九

二六之二十一 各市縣 關於民衆學校教育調查之作.....二九

彙 報

○ 官吏出衆

○ 花田縣工務事官等赴東京出衆.....二九

○ 洮安縣三師六校正等赴東京出衆.....二九

○ 洮安縣二師事官等赴伊通出衆.....二九

○ 三岔溝(新務組)等赴教化出衆.....二九

○ 長嶺義興理事官等赴東京出衆.....二九

○ 設立農(務)校教育等赴伊通出衆.....二九

○ 花田縣事官等赴東京出衆.....二九

○ 臨川反展(理事官)赴東京出衆.....二九

○ 國水港共理事官等赴東京出衆.....二九

○ 國水港共理事官等赴伊通出衆.....二九

○ 洮安縣(事官)赴東京出衆.....二九

○ 通知事項

○ 磐石縣建設初級小學校名表.....二九

○ 農科師範經理軍部准發給開業證.....二九

○ 吉林省(市公署)通告(關於前日期).....二九

○ 長嶺縣改正校長表.....二九

○ 商人程學仲等擬請(其)准發給許可證.....二九

○ 復元公司呈請(其)准發給貯蓄所.....二九

○ 調查事項

○ 吉林省各縣水災調查表.....二九

○ 吉林省(自)動車貨車(及)客車.....二九

○ 吉林省管下各市縣地產調查表.....二九

○ 學事事項

○ 康德二年畢業生狀況調查表.....二九

○ 統計事項

○ 吉林省公署九月份收發文件統計表.....二九

○ 吉林省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二九

○ 吉林省大同二年度春耕貸款回收狀況表.....二九

<p>○吉林省民復國軍救回之婦女.....一六二</p> <p>○伊通縣條例公告式.....一五九</p>	<p>公 告</p> <p>○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緝令.....一六二</p> <p>○同.....一六〇</p> <p>○同.....一六〇</p> <p>○同.....一六〇</p> <p>○同.....一六〇</p> <p>○同.....一六〇</p> <p>○同.....一六〇</p> <p>○同.....一六〇</p>	<p>廣 告</p> <p>○長嶺縣公署招承務員.....一六三</p> <p>○同.....一六四</p> <p>○同.....一六三</p>
---	--	---

布政特在... 康德三年十一月一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第九號附錄

康德三年十一月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二百零五號 至第二百二十九號

由 公報 頁數

旗 令

- 一 郭德羅斯前旗令公布式..... 三三
- 二 郭德羅斯前旗公債發行規程..... 三三

任 免 及 指 叙

- 成世公(事務官)..... 三三
- 潘永英(六次化區警務官)..... 三三
- 中井明治(九台縣局官)..... 三三
- 櫻井滋(吉林省公署技士)等..... 三三
- 岡本謙吉(臨時基項先付官吏)..... 三三

訓 令

- 總務廳
 - 三五八之三 郭前旗 關於調查窮病之件..... 三三
 - (喇嘛調查) 關之件..... 三三
 - 三五九 各 縣 關於二地地實業狀況在現具報之件..... 三三
 - (二) 地地實業狀況報告之件..... 三三
 - 關於 關於下開之件..... 三三
 - 三五九之二 郭前旗 (即紅旗) 關於二關之件..... 三三
 - 關於事務及請求系統之件..... 三三
 - (事務申請系統) 關之件..... 三三
 - 民政廳
 - 三五九之三 各市縣旗 關於地籍整理事宜實施準備之件..... 三三
 - (地籍整理事宜實施準備) 關之件..... 三三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三年十一月

三五九之三 各市縣旗 關於官民有土地之區分別整理另規程辦理之件..... 三三

三五九 各 縣 (官民有土地) 關之件..... 三三

三五九之二 各 縣 關於鄉村調查之準備事項應請內務部轉請農林部核辦之件..... 三三

三五九之三 各 縣 (鄉村調查) 關之件..... 三三

三五九 各 縣 關於奉天省各縣鄉村調查委員會內規程具報之件..... 三三

三五九之二 各市縣旗 關於日本農業者自由移民獎勵助成之件..... 三三

三五九之三 各市縣旗 關於日本農業者自由移民獎勵助成之件..... 三三

三五九 各 縣 關於地方稅暫行辦法之件..... 三三

三五九之二 郭前旗 關於地方稅暫行辦法之件..... 三三

三五九 各 縣 關於地籍調查規程之件..... 三三

三五九 各 縣 關於調查賦課令書等印發及便用各數目之件..... 三三

三五九之三 郭前旗 關於修正徵稅條例規程賦課之件..... 三三

三五九 各 縣 關於吉林省各縣鄉村調查委員會內規程具報之件..... 三三

三五九之二 各市縣旗 關於日本農業者自由移民獎勵助成之件..... 三三

三五九之三 各市縣旗 關於日本農業者自由移民獎勵助成之件..... 三三

三五九 長春縣 關於學田能否另案升科之件..... 三三

三五九 各 縣 (學田) 升科 關之件..... 三三

○舒蘭縣小學校改正校名並設學校表.....三六

○商人張其玉等購獲黃蜂發售可證.....三七

○磐石縣政府公報報告主任變更表.....三三

○關於滿文電報碼要領變更之件.....三五

(滿文電報碼要領變更之件)

○德惠縣改正校名並設學校報告表.....三六

○商民張慎富准發給購獲黃蜂可證.....三七

○伊通縣改正校名並設學校表.....三六

○九台縣小學校改正校名表.....三六

○統計事項

○吉林省農林復興貸款同狀況表.....三六

○吉林省大同二年度春借貸款同狀況表.....三七

○吉林省公署十月春放發文件數目表.....三八

○吉林省商工復興貸款同狀況表.....三九

○長春縣鄉村狀況調查表.....三九

○調查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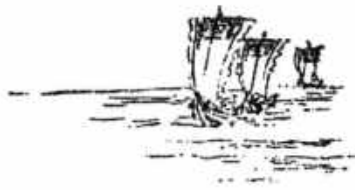
○德惠縣檢調公費式.....三九

○日文電信路費率第三次改正之件.....三九

(日文電信路費率第三次改正ノ件)

○不動產取得捐二關スル件.....三九

公 告



吉林省公報 日 肆 庚 德 三 年 十 一 月

大 滿 洲 國 庚 德 三 年 十 一 月 一 日

第 一 五 一 三 號

一 圓 三 角 一 分 郵 費 在 內

編 輯 者 吉 林 省 公 署 總 務 處

發 行 者 吉 林 省 公 署 總 務 處

印 刷 者 日 滿 印 刷 社

各局各處 關於辦理鴉片小販人指定許可申請書之件……………(三六) 官
 (阿片小販人指定許可願書取換二關又七件)
 各局各處 關於省費鴉片人境反項片法執行處分件……………(四四) 官
 (阿片小販人ノ阿片法違反行爲二關又七處分ノ件)
 各局各處 關於省費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四九) 官
 (行政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
 各局各處 關於省費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四九) 官
 (行政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

各局各處 關於省費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四九) 官
 (行政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
 各局各處 關於省費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四九) 官
 (行政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

各局各處 關於省費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四九) 官
 (行政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
 各局各處 關於省費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四九) 官
 (行政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

各局各處 關於省費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四九) 官
 (行政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
 各局各處 關於省費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四九) 官
 (行政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

公

函

各局各處 關於省費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四九) 官
 (行政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
 各局各處 關於省費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四九) 官
 (行政取締法令ノ採用二關又七件)

報

報

○ 官 吏 出 差
 ○ 依原八十號(理事官)等赴京出差……………(一四) 官
 ○ 孫川辰連(理事官)等赴新京出差……………(一五) 官
 ○ 海島秀夫(技師)等赴敦化縣出差……………(一六) 官
 ○ 王世德(事務官)等赴新京出差……………(一七) 官
 ○ 孫川辰連(理事官)等赴敦化縣出差……………(一八) 官
 ○ 陳錦華(技師)等赴扶餘縣出差……………(一九) 官
 ○ 孫川五(事務官)等赴新京出差……………(二〇) 官
 ○ 通知事項
 ○ 孫君祝等呈請撤銷老福利放棄林場關係……………(二一) 官
 ○ 吉林省庚申年第七次許可寄賣人姓名表……………(二二) 官
 ○ 調查事項
 ○ 吉林省交通狀況調查書……………(二三) 官
 ○ 全……………(二四) 官
 ○ 全……………(二五) 官
 ○ 全……………(二六) 官
 ○ 全……………(二七) 官
 ○ 全……………(二八) 官
 ○ 全……………(二九) 官
 ○ 全……………(三〇) 官
 ○ 全……………(三一) 官
 ○ 全……………(三二) 官
 ○ 全……………(三三) 官
 ○ 全……………(三四) 官
 ○ 全……………(三五) 官
 ○ 全……………(三六) 官
 ○ 全……………(三七) 官
 ○ 全……………(三八) 官
 ○ 全……………(三九) 官
 ○ 全……………(四〇) 官

○ 統計事項

- 吉林省公署十一月份發給文件統計表……………三三
- 吉林省農民復興貸款收回狀況表……………三三
- 吉林省大同二年度春耕貸款收回狀況表……………三三
- 吉林省商工復興貸款收回狀況表……………三三
- 雜 例……………三三
- 一 懷德縣條例公告式……………三三
- 一 永吉縣條例公告式……………三三

公

告

- 吉林高等檢察廳地稅課……………三六
- 吉林高等檢察廳地稅課……………三七

- 米 郵信 雜(吉林官公署局官)等……………二五
- 銀 副 員(吉林官公署局官)等……………二六
- 國 本 書(吉林官地方費收納官)等……………二八

訓 令

- 總 務 廳
 - 六九之三 各市縣旗 關於省地方費法管同法施行規則之件……………二六
 - 六九之四 各市縣旗 (省地方費法管)同法施行規則(關スル件)……………二七
 - 六九之五 各市縣旗 關於市縣旗政務月報發行整理之件……………二七
 - 六九之六 各市縣旗 (市縣旗政務月報)關スル件……………二七
 - 六九之七 各市縣旗 關於查報鄉土產資料之件……………二八
 - 六九之八 各市縣旗 (鄉土產資料調查)之件……………二八
 - 六九之九 吉林市等 關於本署所屬機關範圍之件……………二九
 - 六九之十 各機關 (當署所屬機關)範圍(關スル件)……………二九
 - 六九之十一 各機關 關於同種文書被檢之件……………二九
 - 六九之十二 各機關 (同種文書)發檢(關スル件)……………二九
 - 六九之十三 各市縣旗 關於制定地方行政監察規程之件……………三〇
 - 六九之十四 各市縣旗 (地方行政監察規程制定)關スル件……………三〇
 - 六九之十五 各市縣旗 關於實行使用收入印紙繳納及入金之件……………三〇
 - 六九之十六 各市縣旗 (收入印紙)ヲ以テ入金納付ノ實行(關スル件)……………三〇
- 民 政 廳
 - 六九之十七 各縣旗 關於調查民食盈虧之件……………三一
 - 六九之十八 農安縣 (民食盈虧調查)關スル件……………三一
 - 六九之十九 農安縣 關於救濟患難窮民伊通河北岸崇山屯等處統籌救濟情形之件……………三一
 - 六九之二十 伊通河北岸崇山屯等處救濟情形(關スル件)……………三一
 - 六九之二十一 各市縣旗 關於查報使用村手數料之件……………三二
 - 六九之二十二 (使用料及手數料調查)之件……………三二
 - 六九之二十三 各市縣旗 關於追加內務人居留民會引續預算之件……………三二
 - 六九之二十四 (內務人居留民會引續預算)關スル件……………三二
 - 六九之二十五 各市縣旗 關於查報銅貨算項之件……………三三

訓 令

- 總 務 廳
 - 六九之二十六 各縣旗 關於(民國四年度)片吸食糧之件……………三三
 - 六九之二十七 各縣旗 (片吸食糧)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二十八 各縣旗 關於(片吸食糧)調查人招聘之件……………三三
 - 六九之二十九 (片吸食糧)調查人招聘(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三十 各縣旗 關於(片吸食糧)調查法令辦理通知之件……………三三
 - 六九之三十一 各縣旗 (片吸食糧)調查法令辦理通知(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三十二 各縣旗 關於(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三十三 (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三十四 各縣旗 關於(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三十五 (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實 業 廳
 - 六九之三十六 各縣旗 關於(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三十七 各縣旗 (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三十八 各縣旗 關於(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三十九 (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四十 各縣旗 關於(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四十一 (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教 育 廳
 - 六九之四十二 各市縣旗 關於(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四十三 各市縣旗 (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四十四 各市縣旗 關於(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四十五 (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四十六 各市縣旗 關於(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四十七 (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四十八 各市縣旗 關於(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四十九 (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五十 各市縣旗 關於(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 六九之五十一 (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指 令

- 六九之五十二 總 務 廳
 - 六九之五十二 總 務 廳 關於(片吸食糧)調查法令取裁心得制定(關スル件)……………三三

(張家河到商會ノ程商會ト改ノ故ニ大房身松花江商會ノ編成ニ關スル件) 二〇三

公 函

- 各 縣 關於調查各縣卸人部落卸戶口並營業狀況之件 二〇二
- 各 縣 關於卸人部落卸戶口並營業狀況調查之件 (卸人部落卸戶口並營業狀況調查ノ件) 二〇三
- 各 縣 關於辦理文書規程程序則疑義解釋之件 二〇四
- 實 業 關於取據規程程序則疑義解釋之件 (文書取據規程程序則疑義解釋ノ件) 二〇五
- 乾安縣 關於將發會印信可否仍用之件 (對發會印信ノ使用ニ關スル件) 二〇六

報 業

- 淺見 關於(二)事務官等 二〇七
- 海老澤 關於(三)事務官等 二〇八
- 二 谷 關於(四)事務官等 二〇九
- 呂 俊 關於(五)事務官等 二一〇
- 李 銘 關於(六)事務官等 二一一
- 通知事項 二一二
- 扶餘縣政府 公報報告主任變更表 二一三
- 吉林市公安局 改製賦課令書樣式 二一四
- 吉林省許可證費入一覽表 二一五
- 農村基本財產改置ニ關スル件 二一六
- 統計事項 二一七
- 吉林省大同二年歲春排貸款收回狀況表 二一八
- 吉林省公署 三年十二月份收發文件統計表 二一九
- 吉林省前工役費貸款收回狀況表 二二〇
- 吉林省地方費歲入歲出預算書 二二一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廣德四年一月

- 規 程 二二二
- 吉林省公署統計事務規程 二二三
- 市縣縣公署警察廳統計事務規程 二二四
- 印信規程 二二五

條 例

- 九台縣條例公書式 二二六
- 長春縣條例公書式 二二七
- 柞川縣條例公書式 二二八
- 舒蘭縣條例公書式 二二九
- 榆樹縣條例公書式 二三〇
- 九台縣警察管理規則施行細則 二三一
- 吉林省稅條例 二三二
- 吉林省水運輸水條例 二三三
- 吉林省市有給料津貼額旅費額及其支給方法條例 二三四
- 農安縣條例公書式 二三五
- 扶餘縣條例公書式 二三六
- 扶化縣條例公書式 二三七

佈 告

- 吉林省公署佈告 擬擬征收分所征收市稅 二三八
- 吉林省各事官廳聯合會長調辭 二三九

公 告

- 吉林高等檢察廳通詳書 二四〇
- 同 二四一

廣 告

- 吉林省立吉林師範學校生徒募集 二四二
- 同 二四三
- 同 二四四

康德四年二月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二百七十八號
至第二百九十四號

公報	文數	事	由	公報	頁數
一	關於改正指定得不受屠宰場法第八條之限制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二	制定汚物掃除規則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三	制定關於汚物掃除規則適用地域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縣令	縣	縣	縣	縣	縣
一	磐石縣令第一號關於公報發行規則中修正之件	縣令	縣	六	六
二	磐石縣公報發行規則改正之件	縣令	縣	六	六
三	九台縣公報發行規則中修正之件	縣令	縣	六	六
四	扶餘縣制定公報發行規則中修正之件	縣令	縣	六	六
五	扶餘縣修正管理規則施行細則制定之件	縣令	縣	六	六
任免及指叙					
一	陳 說 (警察學校教育等)	省令	省	六	六
二	凌 振 (警察學校助教)	省令	省	六	六
三	收 芳 太 郎 (事務官)等	省令	省	六	六
訓令					
一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改修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二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三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四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五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六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七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八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九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十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十一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十二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十三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十四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十五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十六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十七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十八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十九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二十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二十一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二十二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二十三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二十四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二十五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二十六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二十七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二十八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二十九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三十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三十一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三十二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三十三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三十四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三十五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三十六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三十七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三十八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三十九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四十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四十一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四十二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四十三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四十四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四十五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四十六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四十七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四十八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四十九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五十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五十一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五十二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五十三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五十四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五十五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五十六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五十七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五十八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五十九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六十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六十一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六十二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六十三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六十四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六十五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六十六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六十七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六十八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六十九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七十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七十一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七十二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七十三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七十四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七十五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七十六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七十七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七十八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七十九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八十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八十一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八十二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八十三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八十四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八十五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八十六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八十七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八十八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八十九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九十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九十一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九十二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九十三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九十四	關於修正中等學校地方費補助之件	省令	省	六	六

一六	各縣縣旗	關於漢譯名稱表示之作	三六
一七	各縣縣旗	(漢譯名稱表示) 關スル件	三六
一八	各縣縣旗	關於外國之學位稱號廣告之作	三六
一九	各縣縣旗	(外國學位稱號) 廣告 關スル件	三六
二〇	各縣縣旗	關於醫師並漢譯法施行上辦法之作	三七
二一	各縣縣旗	(醫師並漢譯法施行上取扱方) 關スル件	三七
二二	各縣縣旗	關於度量衡法施行紀念日宣傳之作	三九
二三	各縣縣旗	(度量衡法施行紀念日宣傳) 關スル件	三九
二四	各縣縣旗	關於稅關赴日實業視察團復請援助之作	四〇
二五	各縣縣旗	(赴日實業視察團組織) 關シ援助依頼ノ件	四〇
二六	各縣縣旗	關於即提出度量衡器購買費實況報告之作	四〇
二七	各縣縣旗	(度量衡器購買費實況報告方) 關スル件	四〇
二八	各縣縣旗	關於國道附屬禁止栽培高木植物之作	四一
二九	各縣縣旗	(國道附屬) 高木植物ノ栽培禁止 關スル件	四一
三〇	各縣縣旗	關於新經濟月報印刷法之作	四二
三一	各縣縣旗	(新經濟月報印刷法) 關スル件	四二
三二	各縣縣旗	關於頒發度量衡器購買費票月報表式印刷具報之作	四二
三三	各縣縣旗	(度量衡器購買費票月報表式印刷具報) 關スル件	四二
三四	各縣縣旗	關於擬與理事會之作	四三
三五	各縣縣旗	(理事會) 關スル件	四三
三六	各縣縣旗	關於訂定度量衡器購買價格發生誤會通防注意並呈報之作	四三
三七	各縣縣旗	(度量衡器購買價格) 關シ注意喚起致 報告行便ノ件	四三
三八	各縣縣旗	關於新制度實業狀況依例提出之作	四三
三九	各縣縣旗	(新制度實業狀況報告) 關スル件	四三
四〇	各縣縣旗	關於實施帝政紀念全國綠化運動之作	四三
四一	各縣縣旗	(帝政紀念全國綠化運動) 關スル件	四三
四二	各縣縣旗	關於本年皮字子備給及社會教化功勞者表彰調查之作	四三
四三	各縣縣旗	(本年皮字子備給及社會教化功勞者表彰調查) 關スル件	四三
四四	各縣縣旗	關於民衆教育頒布中行事計畫書之作	四三
四五	各縣縣旗	關スル件	四三

一	各縣縣旗	關於度量衡法施行紀念日宣傳之作	三九
二	各縣縣旗	(度量衡法施行紀念日宣傳) 關スル件	三九
三	各縣縣旗	關於稅關赴日實業視察團復請援助之作	四〇
四	各縣縣旗	(赴日實業視察團組織) 關シ援助依頼ノ件	四〇
五	各縣縣旗	關於即提出度量衡器購買費實況報告之作	四〇
六	各縣縣旗	(度量衡器購買費實況報告方) 關スル件	四〇
七	各縣縣旗	關於國道附屬禁止栽培高木植物之作	四一
八	各縣縣旗	(國道附屬) 高木植物ノ栽培禁止 關スル件	四一
九	各縣縣旗	關於新經濟月報印刷法之作	四二
一〇	各縣縣旗	(新經濟月報印刷法) 關スル件	四二
一一	各縣縣旗	關於頒發度量衡器購買費票月報表式印刷具報之作	四二
一二	各縣縣旗	(度量衡器購買費票月報表式印刷具報) 關スル件	四二
一三	各縣縣旗	關於擬與理事會之作	四三
一四	各縣縣旗	(理事會) 關スル件	四三
一五	各縣縣旗	關於訂定度量衡器購買價格發生誤會通防注意並呈報之作	四三
一六	各縣縣旗	(度量衡器購買價格) 關シ注意喚起致 報告行便ノ件	四三
一七	各縣縣旗	關於新制度實業狀況依例提出之作	四三
一八	各縣縣旗	(新制度實業狀況報告) 關スル件	四三
一九	各縣縣旗	關於實施帝政紀念全國綠化運動之作	四三
二〇	各縣縣旗	(帝政紀念全國綠化運動) 關スル件	四三
二一	各縣縣旗	關於本年皮字子備給及社會教化功勞者表彰調查之作	四三
二二	各縣縣旗	(本年皮字子備給及社會教化功勞者表彰調查) 關スル件	四三
二三	各縣縣旗	關於民衆教育頒布中行事計畫書之作	四三
二四	各縣縣旗	關スル件	四三

指 令

一	各縣縣旗	關於民衆教育頒布中行事計畫書	關スル件	四三
二	各縣縣旗	關於在學校教育上徹底普及及日本語之作	關スル件	四三
三	各縣縣旗	(學校教育上日本語普及) 關スル件	關スル件	四三
四	各縣縣旗	關於調查寺廟公私不動產之作	關スル件	四三
五	各縣縣旗	(寺廟不動產調查) 關スル件	關スル件	四三
六	各縣縣旗	關於本年體育衛生重要行事通飭函照之作	關スル件	四三
七	各縣縣旗	(本年體育衛生重要行事) 關スル件	關スル件	四三

公 函

一	各縣縣旗	關於市公署是否認爲地方最高行政長官總商會對之行文應用何種形式之作	關スル件	四三
二	各縣縣旗	(市公署總商會) 關シ復行文 關スル件	關スル件	四三
三	各縣縣旗	關於呈請不定期貨物自動車運送事業經營特許之作	關スル件	四三
四	各縣縣旗	(不定期貨物自動車運送事業經營特許) 關スル件	關スル件	四三
五	各縣縣旗	關於印刷報告之作	關スル件	四三
六	各縣縣旗	(印刷報告) 關スル件	關スル件	四三
七	各縣縣旗	關於寄往樺東勸事處文書信封書寫方法之作	關スル件	四三
八	各縣縣旗	(樺東勸事處宛文書寄附書寫方法) 關スル件	關スル件	四三
九	各縣縣旗	關於省地方農文勸職員之現狀現給調查書及個人別給調查書提出之作	關スル件	四三
一〇	各縣縣旗	(省地方農文勸職員) 對スル現狀現給調查書及個人別給調查書提出 關スル件	關スル件	四三
一一	各縣縣旗	關於貸付給小農農業資金之作	關スル件	四三
一二	各縣縣旗	(小農農業資金貸付) 關スル件	關スル件	四三
一三	各縣縣旗	關於行旅死亡者辦理規則施行地區之作	關スル件	四三
一四	各縣縣旗	關スル件	關スル件	四三

(行政死亡) 辦理規則施行地境 (關スル件)		一〇	
〇 實 業			
一〇	各商會	關於零售物價及工資調查訂正劃一辦法之件………	三〇
		(零售物價及工資調查) (關スル件)	
二〇	各縣	關於縣議會政務月報提出之件………	三〇
		(縣議會政務月報提出) (關スル件)	
一〇	各市縣鎮	關於會議議決事項用備參考之件………	三九
		(會議決事項) (關スル件)	
一〇	各農民復興	關於前送一月分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件………	三〇
		(貸款回收) (關スル件)	
一〇	各分會	關於前送一月分各分會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件………	三〇
		(貸款回收) (關スル件)	
一〇	各存摺貸放分會	關於前送一月分各存摺貸放回收狀況表之件………	三〇
		(貸款回收) (關スル件)	
一〇	各縣鎮	關於康德四年度農民訓練生招集之件………	三〇
		(農民訓練生招集) (關スル件)	
一〇	各縣	關於縣議會職員履歷書遞送用報之件………	三〇
		(縣議會職員履歷書遞送) (關スル件)	
一〇	各縣	關於縣議會印章刊號報告之件………	三〇
		(縣議會印章刊號) (關スル件)	
一〇	各縣	關於縣議會康德三年度收支決算及四年度事業計畫書提出之件………	三〇
		(縣議會收支決算及事業計畫書提出) (關スル件)	
一〇	各市縣鎮	關於康德四年度農民訓練生之件………	三〇
		(農民訓練生) (關スル件)	
一〇	各縣鎮	關於康德四年度農民訓練生召集之件………	三〇
		(農民訓練生召集) (關スル件)	
一〇	各縣	關於康德四年度農民訓練生召集之件………	三〇
		(農民訓練生召集) (關スル件)	
一〇	各市縣鎮	關於農產生產地境及製造調查之件………	三〇
		(農產生產地境及製造) (關スル件)	

一〇	各縣商工	關於康德四年一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件………	三〇
		(商工復興貸款回收) (關スル件)	
一〇	各縣商工	關於康德四年一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件………	三〇
		(商工復興貸款回收) (關スル件)	
一〇	各縣分會	關於注意借款前號之營業狀況並發給借收表之件………	三〇
		(注意借款前號之營業狀況) (關スル件)	
一〇	教化縣等	關於指定農村農事共同實施助成之件………	三九
		(指定農村農事共同實施助成) (關スル件)	
〇 教 育			
一〇	省立各校	關於新生入學身體檢查統計表呈報之件………	三〇
		(新生入學身體檢查統計表) (關スル件)	
一〇	農安縣等	關於縣立中等學校各種調查申請之件………	三〇
		(縣立中等學校各種調查) (關スル件)	
一〇	各市縣鎮	關於調查市鎮教育行政人員及學校教職員履歷之件………	三〇
		(市鎮教育行政人員及學校教職員履歷) (關スル件)	
佈 告			
〇 警 務 廳			
一〇	關於禁止吉林省林於管下警務廳及消防局之件………	三〇	文
	(吉林省林於管下警務廳及消防局) (關スル件)		
一〇	關於………	三〇	文
一〇	關於………	三〇	文
彙 報			
〇 官 吏 用 彙 報			
一〇	魏 版 楨 (按位) 等………	三〇	文
	(魏版楨) (按位) 等		
一〇	李 時 澤 (事務官) 等………	三〇	文
	(李時澤) (事務官) 等		
一〇	孔 世 璋 (土木廳長) 等………	三〇	文
	(孔世璋) (土木廳長) 等		
一〇	安 福 其 夫 (理事官) 等………	三〇	文
	(安福其夫) (理事官) 等		

○ 豐島 平 (按佐)等	三三
○ 國木 謙 石 (理事官)等	三三
○ 王 廷 政 (按佐)等	三三
○ 統計事項	三三
○ 鴉片吸食者證發給統計表	三三
○ 木里康德四年二月分發文件統計表	三三
○ 通知事項	三三
○ 扶餘縣汽車司機免許證交付氏名表	三三
○ 鴉片零賣人變更營業地址表	三三
○ 乾安縣政府公報報告主任變更表	三三
○ 發給助產士許可證姓名表	三三
○ 伊通縣汽車運轉免許證發給姓名表	三三
○ 表彰事項	三三
○ 九台縣裕東煤礦公司檢閱甲種獎狀	三三
公 告	
○ 吉林高等檢察廳通牒書	三三
○ 同	三三

〇七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醫師兼法醫處所製之死亡診斷書死休檢案書死產証書死胎檢案書之樣式及其記載方法之件……………	三六	元
〇六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醫師兼法醫處所製之死亡診斷書死休檢案書死產証書死胎檢案書ノ樣式及記載方ニ關スル件)	三六	三
〇六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醫師兼法醫處所製之死亡診斷書死休檢案書死產証書死胎檢案書ノ樣式及記載方ニ關スル件)	三六	二
〇六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醫師兼法醫處所製之死亡診斷書死休檢案書死產証書死胎檢案書ノ樣式及記載方ニ關スル件)	三六	一
〇五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公署用電氣通信施設ニ關スル件)	三五	三
〇五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公署用電氣通信施設ニ關スル件)	三五	二
〇五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公署用電氣通信施設ニ關スル件)	三五	一
〇四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身許証明書樣式中ノ字句修正之件……………	三三	三
〇四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身許証明書樣式中ノ字句修正之件……………	三三	二
〇四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身許証明書樣式中ノ字句修正之件……………	三三	一
〇三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正規ノ醫學校ヲ卒業セザル軍醫ノ醫師資格ニ關スル件)	三二	三
〇三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正規ノ醫學校ヲ卒業セザル軍醫ノ醫師資格ニ關スル件)	三二	二
〇三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正規ノ醫學校ヲ卒業セザル軍醫ノ醫師資格ニ關スル件)	三二	一
〇二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自動車車輛檢査ニ關スル件)	三一	三
〇二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自動車車輛檢査ニ關スル件)	三一	二
〇二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自動車車輛檢査ニ關スル件)	三一	一
〇一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康徳三年度年木上商業經濟狀况調査之件……………	三〇	三
〇一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康徳三年度年木上商業經濟狀况調査之件……………	三〇	二
〇一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康徳三年度年木上商業經濟狀况調査之件……………	三〇	一
〇〇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馬之增殖獎勵之件……………	二九	三
〇〇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馬之增殖獎勵之件……………	二九	二
〇〇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馬之增殖獎勵之件……………	二九	一
〇九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禁止青年訓練所外勞務民衆檢所之件……………	二八	三
〇九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禁止青年訓練所外勞務民衆檢所之件……………	二八	二
〇九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禁止青年訓練所外勞務民衆檢所之件……………	二八	一
〇八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開設交易市場ニ關スル件)	二七	三
〇八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開設交易市場ニ關スル件)	二七	二
〇八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開設交易市場ニ關スル件)	二七	一
〇七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重集隨件教育令公布所施行市縣旗小學校檢査資料之件……………	二六	三
〇七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重集隨件教育令公布所施行市縣旗小學校檢査資料之件……………	二六	二
〇七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重集隨件教育令公布所施行市縣旗小學校檢査資料之件……………	二六	一

〇七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重集隨件教育令公布所施行市縣旗小學校檢査資料之件……………	二六	三
〇七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重集隨件教育令公布所施行市縣旗小學校檢査資料之件……………	二六	二
〇七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重集隨件教育令公布所施行市縣旗小學校檢査資料之件……………	二六	一
〇六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圖書館經營ニ關スル件)	二五	三
〇六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圖書館經營ニ關スル件)	二五	二
〇六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圖書館經營ニ關スル件)	二五	一
〇五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地方文化機關(省立民衆教育館)之件……………	二四	三
〇五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地方文化機關(省立民衆教育館)之件……………	二四	二
〇五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地方文化機關(省立民衆教育館)之件……………	二四	一
〇四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學生春季種痘實施ニ關スル件)	二三	三
〇四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學生春季種痘實施ニ關スル件)	二三	二
〇四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學生春季種痘實施ニ關スル件)	二三	一
〇三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學生身休檢査實施ニ關スル件)	二二	三
〇三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學生身休檢査實施ニ關スル件)	二二	二
〇三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學生身休檢査實施ニ關スル件)	二二	一
〇二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民衆學校擴充ニ關スル件)	二一	三
〇二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民衆學校擴充ニ關スル件)	二一	二
〇二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民衆學校擴充ニ關スル件)	二一	一
〇一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寺廟收支報告之件……………	二〇	三
〇一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寺廟收支報告之件……………	二〇	二
〇一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寺廟收支報告之件……………	二〇	一
〇〇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宗敎寺廟社會調查之件……………	一九	三
〇〇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宗敎寺廟社會調查之件……………	一九	二
〇〇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宗敎寺廟社會調查之件……………	一九	一
〇九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既成道路及計畫路檢査報告之件……………	一八	三
〇九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既成道路及計畫路檢査報告之件……………	一八	二
〇九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既成道路及計畫路檢査報告之件……………	一八	一
〇八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各種工程實施及土木月報附工程明細書之件……………	一七	三
〇八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各種工程實施及土木月報附工程明細書之件……………	一七	二
〇八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各種工程實施及土木月報附工程明細書之件……………	一七	一
〇七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工部實施認可申請ニ關スル件)	一六	三
〇七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工部實施認可申請ニ關スル件)	一六	二
〇七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工部實施認可申請ニ關スル件)	一六	一
〇六之三	各縣廳旗	關於代行文匯行之件……………	一五	三
〇六之二	各縣廳旗	關於代行文匯行之件……………	一五	二
〇六之一	各縣廳旗	關於代行文匯行之件……………	一五	一

彙報

○ 各縣帳	關於省公報支配之作	三〇
○ 實業	(省公報配付部數調查)	二〇
○ 三之三	各市縣帳 關於呈報年度預算營業月報注意之作	三〇
	(虛算的預算內營業月報) 關スル件	二
○ 三之三	各縣農民復興 關於兩縣二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三〇
	貸款分會	二
	(二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 關スル件	二
○ 三之三	各縣華洋貨 關於兩縣二月份華洋貨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三〇
	貸款分會	二
	(二月份華洋貨貸款回收狀況表) 關スル件	二
○ 各商工貨	關於本年二月份商工貨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三〇
	貸款分會	二
	(二月份商工貨貸款回收狀況表) 關スル件	二
○ 教育	關於康德三年度國稅收支之作	三〇
	(康德三年度國稅收支) 關スル件	二
○ 古物保存法	關於古物保存法之作	三〇
	(古物保存法) 關スル件	二

叙賜及任免指叙

○ 東 榮 一	(民衆教育領事務) 等	三〇
○ 新 原 春 生	(前漢資公任領事) 等	二八
○ 中 澤 正 實	(吉林省公署局官) 等	二八
○ 中 野 誠 逸	(勸業紀念章授與) 等	二八
○ 三 浦 隆 郎	(勸業二位勳章授與) 等	二八
○ 吉 野 不二 雅	(兼任地籍局事務官) 等	二八
○ 安 藤 健 吉	(吉林省警察廳警正) 等	二八
○ 安 藤 士 俊	(水官廳事務局長) 等	二八
○ 牧 野 雅 一	(伊通縣警佐) 等	二八
○ 三 谷 曾 五 郎	(濱德縣警佐) 等	二八

○ 官吏出張	○ 渡 邊 泰 四 (技) 等	三二
	○ 三 谷 清 (技) 等	三二
	○ 豐 島 平 (技) 等	三二
	○ 竹 嶺 石 (警正) 等	三二
	○ 花 田 孫 平 (理事官) 等	三二
	○ 李 瑞 澤 (事務官) 等	三二
	○ 王 廷 政 (技佐) 等	三二
	○ 孔 黃 培 (土木園技) 等	三二
○ 規程	○ 農安縣公署統計事務規程	三二
	○ 吉林省公署非常時預知規程	三二
	○ 關於非常召集庶務官等任事務之作	三二
○ 統計事項	○ 吉林省公署三月份收買文件統計表	三二
○ 通知事項	○ 農安縣官水巡捕免許證發給姓名表	三二
	○ 吉林省師範學校募集衛生生氏名表	三二
	○ 吉林省警察廳募集衛生生氏名表	三二
○ 調查事項	○ 各縣本年歲時村數調查表	三二
○ 訓令	○ 擬技士會議省長訓令	三二
	(擬技士會議ニ於ル省長訓令)	三二
○ 康德四年度地方費預算		三二

預

算

吉林省公報 二日 錄 康德四年四月 第二種郵便物認可

公告

- 關於咨派官費考選施行公告之作……………壹元
- 關於執行官費考選施行公告之作……………壹元
- 吉林省檢察廳通緝書……………壹元
- 吉林省公報定價改正表……………壹元
- 同……………壹元
- 同……………壹元

資料

- 關於日滿一德一心(勸日宣讀紀念日講演)……………(四月二十六日)……………壹元
- 伯都訥土地開拓略史……………(四月二十七日)……………壹元

大滿洲國康池四年四月一日
 四月號 八分 郵費在內
 編輯者 吉林省公署總務課
 印刷者 東洋印刷會社

中華民國三年四月十一日
 五月一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第十五號附錄

康德四年五月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三百四十四號
 至第三百六十九號

號外 文 事 勅 令 訓 令

勅 令

- 六 學事通則
- 五 國民學校令
- 四 關於國民學校及國民義務之件
- 三 國民義務學校令
- 二 國民高等學校令
- 一 女子國民高等學校令
- 大 師道教育令
- 老 職業學校令
- 七 私立學校令
- 八 關於特別教育施設之件

省 令

制定吉林省私塾規程

條 例

- 一 輪船噸稅條例中改正之件
- 二 吉林省稅條例中改正之件
- 三 額降額條例公告式
- 四 乾安縣條例公告式
- 五 梓河縣稅條例中改正之件
- 六 榆樹縣稅條例中改正之件

訓 令

- 一 各機關 關於制定工事質物供給設備人及承取人須知要約書之件
- 二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基本補助金之件
- 三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四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五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六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七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八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九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十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十一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十二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十三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十四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十五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十六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十七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十八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十九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二十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二十一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二十二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二十三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二十四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二十五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二十六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二十七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二十八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二十九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三十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三十一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三十二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三十三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三十四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三十五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三十六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三十七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三十八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三十九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四十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四十一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四十二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四十三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四十四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四十五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四十六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四十七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四十八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四十九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 五十 各機關 關於各縣官署公署及各縣(縣)公署購辦表中改正之件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四年五月 第三號郵便物認可

一〇之二	各縣縣旗	關於縣設公用電氣通信之件	一〇
一〇之三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四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五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六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七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八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九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一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二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三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四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五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六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七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八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九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二十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二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三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四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五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六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七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八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九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一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二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三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四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五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六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七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八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十九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一〇之二十	各縣縣旗	關於制定代書費標準金額之件	一〇

康德四年六月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三百七十號
至第三百九十五號

號數 文 事 組 織 法 山 公 報 日 報

○組織法中修正之作
(組織法中修正之作)
(六月九日)

勅

令

- 一 國務院官制
- 二 國務院各部官制 (後略)
- 三 內務部官制
- 四 內務局官制
- 五 審計局官制
- 六 審計局官制

省

令

- 一 制定關於河川新金徵收規則
- 二 制定吉林省立學校校章規則
- 三 制定吉林省立學校校章規則
- 四 制定北山公園使用料徵收規則

條

例

- 一 伊通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
- 二 長春縣稅務條例修正之作

訓

令

- 一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二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三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四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五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六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七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八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九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十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十一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十二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十三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十四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十五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十六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十七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十八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十九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二十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二十一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二十二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二十三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二十四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二十五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二十六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二十七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二十八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二十九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三十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三十一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三十二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三十三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三十四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三十五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三十六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三十七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三十八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三十九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四十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四十一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四十二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四十三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四十四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四十五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四十六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四十七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四十八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四十九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五十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五十一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五十二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五十三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五十四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五十五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五十六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五十七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五十八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五十九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六十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六十一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六十二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六十三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六十四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六十五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六十六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六十七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六十八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六十九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七十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七十一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七十二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七十三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七十四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七十五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七十六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七十七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七十八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七十九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八十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八十一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八十二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八十三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八十四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八十五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八十六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八十七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八十八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八十九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九十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九十一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九十二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九十三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九十四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 九十五 各市縣法 關於制定統計事務規程是謂之件

六六之二 各縣 關於既收氣電費調查之件……………六六
 (既收氣電費調查報告ノ件)……………六六
 六六之三 磐石等縣 關於九月份奉發費款收回狀況之件……………六六
 (五月份奉發費款收回狀況ニ關スル件)……………六六
 六六之四 各縣 關於五月份奉發費款收回狀況之件……………六六
 (五月份奉發費款收回狀況ニ關スル件)……………六六
 ● 教育 部
 六六之五 各縣 關於同省留同省分領保費方法之件……………六六
 (同省留同省分領法ニ關スル件)……………六六
 六六之六 各市縣 關於古蹟等項假指定ニ關スル件……………六六
 (古蹟等ノ假指定ニ關スル件)……………六六
 六六之七 省立各學校 關於省立中等學校及文化機關文技部所管公
 有立圖書教育館 用財注現在編譯者之件……………六六
 (文技部所管公用財產調査ノ件)……………六六
 六六之八 縣教育官 關於函送九台縣函道教育視察要綱之件……………六六
 市教育官 關於九台縣函道教育視察要綱之件……………六六
 (九台縣函道教育視察要綱送付ノ件)……………六六
 六六之九 各市縣 關於滿洲省四運動年報已出版調查報告之件……………六六
 省私立各校長 關於滿洲省四運動年報ニ關スル件)……………六六
 ● 土木 部
 六六之十 各土木出張所 關於土木出張所長官行專決事項之件……………六六
 (土木出張所長官行專決事項ニ關スル件)……………六六

任 免 及 指 叙

● 許 慎 石 (廣安縣警務局長)等……………六六
 ● 加 藤 正 實 (正高講習所校長)等……………六六
 ● 行 本 善 代 一 (敦化縣警務長)等……………六六
 ● 孫 耀 宗 (齊齊哈爾市警務長)等……………六六
 ● 酒 井 利 通 (懷德縣中學校校長)等……………六六
 ● 王 謙 (吉林省公署廳官)等……………六六

● 山崎武三 (國民黨和先付官吏)……………六六
 ● 三國久男 (吉林省警務局長)……………六六
 ● 飯村力俊 (永吉縣警務長)……………六六
 ● 野見山弘榮 (伊通縣廳官)……………六六
 ● 金子 子 實 (吉林一附級中學校校長)……………六六
 ● 孫 振 邦 (吉林通遼物產調查委員會委員長)……………六六
 ● 成田 昭 吉 (吉林省警務局長)……………六六
 ● 中國 宗 吉 (吉林省警務局長)……………六六
 ● 田川 一夫 (雙陽縣警務局長)……………六六

彙 報

● 波部幸三郎 (技正)等……………六六
 ● 國木 謙 吾 (理事官)……………六六
 ● 李 錦 芳 (省長)……………六六
 ● 波部幸三郎 (技正)……………六六
 ● 木村 廣 直 (理事官)……………六六
 ● 萩原八十雄 (理事官)……………六六
 ● 國木 謙 吾 (理事官)……………六六
 ● 統計事項
 ● 本署昭和四年度五月份收發文件數目統計表……………六六
 ● 調查事項
 ● 吉林省管下朝鮮人教育狀況調查表……………六六
 ● 同……………六六
 ● 通知事項
 ● 檢出縣學校警務局長姓名表……………六六
 ● 自勸車運轉試驗合格者姓名表……………六六
 ● 同……………六六
 ● 雙陽縣政府公報報告主任變更姓名表……………六六

六六	各縣多事官	關於土地改良計畫概況調查之作	四三
六七	各縣多事官	(土地改良計畫概況調查) 附スル件	四六
六八	各縣多事官	關於函請各縣縣城圖之作	四六
六九	各縣多事官	(縣城圖繪付方依願ノ件)	四六
七〇	各縣多事官	關於分送煤料之作	四七
七一	各縣多事官	(煤料分送) 附スル件	四七
七二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七三	各商工貸	(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 附スル件	四八
七四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七五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七六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七七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七八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七九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八〇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八一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八二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八三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八四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八五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八六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八七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八八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八九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九〇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九一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九二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九三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九四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九五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九六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九七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九八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九九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一〇〇	各商工貸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四八

任 免 及 指 叙

片山一男	(吉林省廳員)	四六
鈴木外士夫	(吉林省廳員)	四六
張明	(吉林省廳員)	四六
趙村碧勇	(吉林省廳員)	四六
日下部榮英	(吉林省廳員)	四六
三苦トシ子	(吉林省廳員)	四六
德田政市	(吉林省廳員)	四六
菅	(吉林省廳員)	四六
井	(吉林省廳員)	四六
藤	(吉林省廳員)	四六
大西平治郎	(吉林省廳員)	四六
平岡修治	(吉林省廳員)	四六

報 敘

官吏出	郭 (吉林省實業廳長)	四六
安	郭 (吉林省理事官)	四六
木	郭 (吉林省理事官)	四六
上	郭 (吉林省理事官)	四六
通	郭 (吉林省理事官)	四六
現	郭 (吉林省理事官)	四六

吉林省公報 日誌 庚辰四年七月 第三號 郵價極廉可

康德三年四月十一日
 康德三年三月三日
 康德四年八月一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第十八號附錄

康德四年八月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四百二十三號 至第四百四十八號

號數	公報	頁數	事由
一	勅令	一	整頓師法 <small>(八月五日)</small>
二	勅令	一	藥品法 <small>(八月五日)</small>
三	勅令	一	廢法 <small>(八月五日)</small>
四	勅令	一	通案取務法 <small>(八月五日)</small>
五	勅令	一	關於慶祝日之件 <small>(八月五日)</small>
六	勅令	一	關於慶祝日之件 <small>(八月五日)</small>
七	勅令	一	關於官署放假日期表脫止之件
八	部令	一	通案取務法施行細則 <small>(八月五日)</small>
九	省令	一	制定鐵貨車取務規則
十	訓令	一	○官 加
十一	○官 加	一	○官 加
十二	○官 加	一	○官 加
十三	○官 加	一	○官 加
十四	○官 加	一	○官 加
十五	○官 加	一	○官 加
十六	○官 加	一	○官 加
十七	○官 加	一	○官 加
十八	○官 加	一	○官 加
十九	○官 加	一	○官 加
二十	○官 加	一	○官 加
二十一	○官 加	一	○官 加
二十二	○官 加	一	○官 加
二十三	○官 加	一	○官 加
二十四	○官 加	一	○官 加
二十五	○官 加	一	○官 加
二十六	○官 加	一	○官 加
二十七	○官 加	一	○官 加
二十八	○官 加	一	○官 加
二十九	○官 加	一	○官 加
三十	○官 加	一	○官 加
三十一	○官 加	一	○官 加
三十二	○官 加	一	○官 加
三十三	○官 加	一	○官 加
三十四	○官 加	一	○官 加
三十五	○官 加	一	○官 加
三十六	○官 加	一	○官 加
三十七	○官 加	一	○官 加
三十八	○官 加	一	○官 加
三十九	○官 加	一	○官 加
四十	○官 加	一	○官 加
四十一	○官 加	一	○官 加
四十二	○官 加	一	○官 加
四十三	○官 加	一	○官 加
四十四	○官 加	一	○官 加
四十五	○官 加	一	○官 加
四十六	○官 加	一	○官 加
四十七	○官 加	一	○官 加
四十八	○官 加	一	○官 加

吉林省公報 日 號 康德四年八月 第三號附錄可

任 免 及 指 叙

△イ之三	各縣教育官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四	吉林市教育官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五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六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七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八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九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十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十一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十二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十三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十四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十五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十六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十七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十八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十九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イ之二十	各縣	關於縣(市)立初級師範學校校長之件	四六

任 免 及 指 叙

波邊秀楠	(吉林省教育官)等	一
植承	(吉林省教育官)等	二
大橋留三郎	(吉林省教育官)等	三
金子金次	(吉林省教育官)等	四
鍋水	(吉林省教育官)等	五
若田繁雄	(吉林省教育官)等	六
長崎朝良	(吉林省教育官)等	七
有田官太郎	(吉林省教育官)等	八
正光	(吉林省教育官)等	九
小宮幸親	(吉林省教育官)等	十
川村力衛	(吉林省教育官)等	十一
依藤承利	(吉林省教育官)等	十二
岡上謙介	(吉林省教育官)等	十三
中込	(吉林省教育官)等	十四
吳許	(吉林省教育官)等	十五
川	(吉林省教育官)等	十六
○官吏出 張		
三谷清	(吉林省教育官)等	一
國本謙吾	(吉林省教育官)等	二
福川繁隆	(吉林省教育官)等	三
○地方行政機構運用事項		
關於地方行政機構運用之件		四
○物價調查事項		
吉林省市糧帶賣物價調查統計表		五
同		六
同		七
同		八
同		九
同		十
同		十一
同		十二
同		十三
同		十四
同		十五
同		十六

彙 報

中華民國九年九月一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第十九號附錄

康德四年九月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四百四十九號 至第四百七十號

公文		事		出		令	
○ 時局國民訓書		勅		書		部	
一	地方稅法中修正之作	一	地方稅法中修正之作	一	紅十字會令	一	紅十字會令
二	公文程式令中修正之作	二	公文程式令中修正之作	二	治安部令	二	治安部令
三	關於依廢舊法第一條之廢舊製造輸入及售與之作	三	關於依廢舊法第一條之廢舊製造輸入及售與之作	三	交通部令	三	交通部令
四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四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四	司法部令	四	司法部令
五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五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五	民政部令	五	民政部令
六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六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六	農商部令	六	農商部令
七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七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七	勸業部令	七	勸業部令
八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八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八	勸業部令	八	勸業部令
九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九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九	勸業部令	九	勸業部令
十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	勸業部令	十	勸業部令
十一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一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一	勸業部令	十一	勸業部令
十二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二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二	勸業部令	十二	勸業部令
十三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三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三	勸業部令	十三	勸業部令
十四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四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四	勸業部令	十四	勸業部令
十五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五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五	勸業部令	十五	勸業部令
十六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六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六	勸業部令	十六	勸業部令
十七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七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七	勸業部令	十七	勸業部令
十八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八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八	勸業部令	十八	勸業部令
十九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九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十九	勸業部令	十九	勸業部令
二十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二十	關於廢舊法施行期日之作	二十	勸業部令	二十	勸業部令

吉林省公報 日 號 康德四年九月 第三編 勸業部

七 制定警察官署編制委員會規則之件……………同……………
（警察官署編制委員會規則制定ノ件）
制定警察官署編制委員會規則之件……………同……………

省 令

三 關於改正不受屠宰場法第八條限制之區域指定之件……………
（屠宰場法第八條ノ制限ハ依ラザルコトヲ得ル區域指定ノ件申改定ノ件）

縣 令

德惠縣令制定德惠縣農會管理規則施行細則……………

訓 令

官 加
各市縣務 關於康德四年度之添派兵員入隊及貧民救濟補助金撥
發之件……………
（康德四年度添派兵員入隊及貧民救濟補助金撥發ノ件）

○ 民 政 廳
各 縣 關於令飭具報添補土地台帳進行狀況之件……………
（土地台帳添補進行狀況調査ノ件）
各 市 縣 關於法人營業稅附加捐ノ賦課及徵收協定之件……………
（法人營業稅附加捐ノ賦課及徵收協定ノ件）
各 縣 關於市縣社會事業團體辦理賑災救恤調查之件……………
（市縣社會事業團體ノ賑災救恤調査ノ件）
各 縣 關於康德五年年度保甲（街村）預算之件……………
（康德五年年度保甲（街村）預算ノ件）
各 縣 關於保甲（街村）役員名簿之件……………
（保甲（街村）役員名簿ニ關スル件）
各 縣 關於康德五年年度土地台帳調查之件……………

六六 各 縣 關於康德五年年度土地台帳調查之件……………

六五之六 各市縣務 關於省縣地及捐納田積調查之件……………
（省縣地及捐納田積調査ノ件）
各 市 縣 關於縣稅使用料及手数料等件何種改定或變更時應報告
類之件……………
（縣稅使用料手数料等件何種改定或變更時應報告ノ件）

六三之六 各市縣務 關於土地月報表式復制一之件……………
（土地月報表式ニ關スル件）
各 市 縣 關於土地月報表式復制一之件……………
（土地月報表式ニ關スル件）

六二之六 各市縣務 關於社會事業團體限額發給本年上半年事業報告之件……………
（社會事業團體本年上半年事業報告書ニ關スル件）

○ 警 務 廳

各 市 縣 關於報告附行罰則命令之件……………
（罰則ヲ付シタル命令ノ報告（通報）方ニ關スル件）
各 縣 關於警務官更動職務規程之件……………
（警務官更動職務規程ニ關スル件）

○ 實 業 廳

各 市 縣 關於新制定農實業狀況報告限期變更事項注意之
件……………
（新制定農實業狀況報告限期變更事項注意ノ件）
各 縣 關於第二次農產物收穫額調查之件……………
（第二次農產物收穫額調査ノ件）
各 市 縣 關於各商會所有財產及負債情形調查之件……………
（各商會所有財產及負債情形調査ノ件）
各 縣 關於調查水田產野合之件……………
（水田產野合調查ノ件）
各 縣 關於農產物收穫額報告之件……………

六二之六 各 縣 關於各商會所有財產及負債情形調查之件……………
（各商會所有財產及負債情形調査ノ件）
六三之六 各 縣 關於調查水田產野合之件……………
（水田產野合調查ノ件）
六四之六 各 縣 關於農產物收穫額報告之件……………

六五之六 各 縣 關於農產物收穫額報告之件……………

廣告

- 吉林省公報閱年報..... 四元
- 同..... 二元
- 最新滿洲國六法全書..... 二元
- 吉林省公報閱年報..... 二元
- 同..... 二元

資料

- 參利及斯令ノ公布ト日滿法令ノ相違點..... 四元

吉林省公報 日 誌 康統四年九月 第 種郵便物認可

五

康德四年十月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四百七十一號
至第四百九十五號

公文	部	令	例	訓	令
一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一 制定留學規程之件 (留學生規程改正ノ件)	一 制定留學規程之件 (留學生規程改正ノ件)	一 制定留學規程之件 (留學生規程改正ノ件)	一 制定留學規程之件 (留學生規程改正ノ件)	一 制定留學規程之件 (留學生規程改正ノ件)
二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三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四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五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六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七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八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九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十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十一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十二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十三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十四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十五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十六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十七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十八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十九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二十 制定廢棄法施行規則之件 (廢棄法施行規則制定ノ件)					

吉林省公報 日 號 康德四年十月 第一種郵便物認可

ル不獨漢律制ハ關スル也

○ 關於俄後康德四年度大車捐之作

任 免 及 指 叙

- 上 康 安 治 (農安初級中學校教員) 等…………… 農安 一 函
- 曹 山 三 郎 (吉林省局員) 等…………… 梨 一 函
- 趙 得 以 (吉林省局員) 等…………… 梨 一 函
- 西 村 壽 (吉林省局員) 等…………… 梨 一 函
- 勝 坂 楨 (吉林省技士) 等…………… 梨 一 函
- 山 上 榮 (乾安縣局員) 等…………… 梨 一 函
- 申 澤 次 (吉林省局員) 等…………… 梨 一 函
- 董 惠 民 (吉林省局員) 等…………… 梨 一 函
- 山 崎 久 太 郎 (長春縣局員) 等…………… 梨 一 函
- 濱 川 祥 三 郎 (吉林省局員) 等…………… 梨 一 函
- 徐 萬 曹 (九台縣局長)…………… 梨 一 函

彙 報

○ 官署事項

- 官 吏 出 張 業…………… 梨 一 函
- 國 本 義 著 (吉林省理事官) 等…………… 梨 一 函
- 王 甲 第 (吉林省理事官) 等…………… 梨 一 函
- 三 斧 清 (吉林省技士)…………… 梨 一 函
- 張 原 八 十 歲 (吉林省理事官) 等…………… 梨 一 函
- 官 吏 出 缺…………… 梨 一 函
- 吳 幸 一 (舒蘭縣局長)…………… 梨 一 函
- 通 知 事 項…………… 梨 一 函
- 自 動 車 運 轉 費 許 以 合 格 者 之 件…………… 梨 一 函
- 帳 計 事 項…………… 梨 一 函
- 吉 林 省 公 署 九 月 份 收 發 文 件 數 目 概 計 表…………… 梨 一 函

吉林省公報 日 誌 庚戌四年十月 第一種郵便物認可

廣 告

- 吉 林 省 公 報 關 手 續…………… 梨 一 函
- 同…………… 梨 一 函
- 同…………… 梨 一 函
- 同…………… 梨 一 函
- 同…………… 梨 一 函
- 同…………… 梨 一 函
- 同…………… 梨 一 函
- 同…………… 梨 一 函
- 同…………… 梨 一 函
- 同…………… 梨 一 函

資 料

- 商 標 冊 片 方 案 要 旨…………… 梨 一 函

一 制定農產物檢查規則…………… 〇 文
 〇 檢 査 規 則…………… 〇 文
 制定農產物檢查規則…………… 〇 文
 制定農產物檢查規則…………… 〇 文

條 例

一 修改關稅條例施行細則…………… 〇 文
 長春縣無稅條例施行細則…………… 〇 文

佈 告

一 〇 佈 告 題
 關於非拓收買第五區移民地價依限提出地照之作…………… 〇 文

訓 令

一 〇 官 房
 各縣 關於縣級令公布之作…………… 〇 文
 (縣級令ノ公布ニ關スル件)
 〇 民 政 廳
 各市縣 關於使用科手費料調查之作…………… 〇 文
 (使用科手費料調査ニ關スル件)
 各市縣 關於勞力供給調查之策之作…………… 〇 文
 (勞力調査調査對策ニ關スル件)
 〇 警 廳
 各市縣 關於發給鴉片吸食及鴉片吸食器具運送執照之作…………… 〇 文
 (鴉片吸食及鴉片吸食器具ニ對スル運送執照發給ニ關スル件)
 各市縣 關於發給鴉片吸食及鴉片吸食器具運送執照之作…………… 〇 文
 (發給發給ノ公符ニ關スル件)

一 〇 各 市 縣 族
 關於縣級令管理規則施行辦法之作…………… 〇 文
 (縣級令管理規則ノ施行ニ關スル件)
 〇 同
 關於鴉片斷絕方策規則之作…………… 〇 文
 (鴉片斷絶方策規則ニ關スル件)
 〇 同
 關於禁烟法第十三條之許可標準之作…………… 〇 文
 (禁烟法第十三條ノ許可標準ニ關スル件)

〇 實 業

一 〇 實 業 廳
 關於衣袋防除及保險法研究之作…………… 〇 文
 (衣袋防除及保險法研究ニ關スル件)
 〇 各 縣
 關於農產物交易場設立之作…………… 〇 文
 (農產物交易場開設ニ關スル件)
 〇 各 縣 族
 關於稅捐減額三年度用度貸與種子之作…………… 〇 文
 (減額三年度用度貸與種子ニ關スル件)
 〇 各 縣 族
 關於私發當舖執照調查之作…………… 〇 文
 (私發當舖執照調查ニ關スル件)

〇 教 育

一 〇 教 育 廳
 各市縣 關於縣級令對師範之奉陳及國語國民訓育
 率級之作…………… 〇 文
 (學校ノ整理融合ニ對シテ師範ノ奉陳及國語國民
 訓育ノ率級ニ關スル件)
 〇 各 市 縣 族
 關於社會教育實施狀況調查之作…………… 〇 文
 (社會教育實施狀況調査ニ關スル件)
 〇 各 市 縣 族 校
 關於時局之宣傳率級之作…………… 〇 文
 (時局ニ關スル宣傳率級ノ件)
 〇 各 市 縣 族
 關於古蹟等項調查員證照發行轉令之作…………… 〇 文
 (古蹟調査員證照發行ニ關スル件)

〇 土 木

一 〇 土 木 廳
 關於各種工程實施及土木月報添附工程明細書之作…………… 〇 文
 (諸工事實施細則申請及土木月報ニ添附スル工程
 明細書ニ關スル件)

◎ 陸 聖太郎 (長春縣署)	頁一
◎ 高 加 瑞 正 (吉林省署)	頁二
◎ 佐 川 官 夫 (吉林省署)	頁三

彙 報

◎ 官 吏 出 張	頁四
◎ 大 須 幹 三 郎 (吉林省署)	頁五
◎ 藤 田 繁 顯 (吉林省署)	頁六
◎ 肥 田 海 太郎 (吉林省署)	頁七
◎ 大 出 幹 三 郎 (吉林省署)	頁八
◎ 統 計 事 項	頁九
◎ 吉林省十月月份費支款目統計表	頁十

公 告

◎ 總務科關於李准傳門曉諭失公告	頁十一
------------------	-----

廣 告

◎ 吉林省公報詢問手續	頁十二
◎ 同	頁十三
◎ 同	頁十四
◎ 同	頁十五
◎ 同	頁十六
◎ 同	頁十七
◎ 同	頁十八
◎ 同	頁十九
◎ 同	頁二十
◎ 同	頁二十一
◎ 同	頁二十二
◎ 同	頁二十三
◎ 同	頁二十四
◎ 同	頁二十五
◎ 同	頁二十六
◎ 同	頁二十七
◎ 同	頁二十八
◎ 同	頁二十九
◎ 同	頁三十

◎ 同	頁三十一
◎ 同	頁三十二
◎ 同	頁三十三
◎ 同	頁三十四
◎ 同	頁三十五
◎ 同	頁三十六
◎ 同	頁三十七
◎ 同	頁三十八
◎ 同	頁三十九
◎ 同	頁四十

資 料

◎ 行政執行法及同施行會之要旨	十一月一日外	頁三
◎ (行政執行法及同施行會ノ要旨)	十一月二十九日外	頁四
◎ 遺失物法概説	十一月二十九日外	頁五
◎ 公布新章條例施行規則施行	十一月二十九日外	頁六
◎ (將京制施行ノ件ノ規程ノ公布ニ關シテ)	十一月二十九日外	頁七

康德四年十二月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五百二十一號
至第五百四十四號

公文

事

山

公報

公報

勅

令

長

三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飲食物其他之物品取納法
（十二月十四日）

國有財產法中修正之件

國有財產法中修正之件

即任稅法中修正之件

學校組合法

傳佈須知法

指定公立小學校官制

國立醫院官制中修正之件

國立醫院官制中修正之件

利息限制法

地稅法中修正之件

商工公會法

勸勞所得稅法

限額儲蓄法

省官制中修正之件

省官制中修正之件

市制修正之件

市官制中修正之件

市官制中修正之件

市臨時職員設置制中修正之件

縣制

縣官制中修正之件

關於官吏之件及町官吏之件

官吏之件及町官吏之件

官會議之件

官會議之件

關於在滿洲國鐵路局之康德四年年度分應支款之件

關於在滿洲國鐵路局之康德四年年度分應支款之件

關於在滿洲國鐵路局之康德四年年度分應支款之件

關於在滿洲國鐵路局之康德四年年度分應支款之件

關於在滿洲國鐵路局之康德四年年度分應支款之件

關於在滿洲國鐵路局之康德四年年度分應支款之件

市制修正之件

市官制中修正之件

市官制中修正之件

市臨時職員設置制中修正之件

縣制

縣官制中修正之件

關於官吏之件及町官吏之件

官吏之件及町官吏之件

官會議之件

官會議之件

關於在滿洲國鐵路局之康德四年年度分應支款之件

關於在滿洲國鐵路局之康德四年年度分應支款之件

關於在滿洲國鐵路局之康德四年年度分應支款之件

關於在滿洲國鐵路局之康德四年年度分應支款之件

關於在滿洲國鐵路局之康德四年年度分應支款之件

關於在滿洲國鐵路局之康德四年年度分應支款之件

吉林省公報 日 康德四年十二月 第一種郵便物認可

院
 (文藝採取辦法中改正ノ件)..... 同..... 寅
 (警察取締法中改正ノ件)..... 同..... 寅

院 令
 政府職員共濟法施行細則..... (十二月四日) 一
 官署辦公時間規則中修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二
 (官署職在時間規則中改正ノ件)..... (十二月十四日) 三

部

令

部 令
 治安部
 關於警備補、警長及警士之職務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六
 (警備補、警長及警士ノ職務ニ關スル件)
 司法部
 同法警察職務規程..... (十二月二十五日) 一

省

令

省 令
 自願採取規程..... (十二月一日) 一
 乘用馬車取締規則..... 二
 人力車取締規則..... 三
 廣告取締規則..... 四
 聯合取締規則..... 五
 廢墟取締規則..... 六
 食肉營業取締規則..... 七
 畜犬取締規則..... 八
 掃雪方法..... 九
 關於警察取締法中掃雪規則之件..... 十

茲依交通取締規則附屬第三項將同規則第三、四、六、十條之規定適用地域指定之件..... 同..... 寅
 警察、美術營業取締規則..... 同..... 寅
 關於政政村之件..... 同..... 寅
 關於政政村之件..... 同..... 寅
 吉林省中等教育取締規則..... 同..... 寅
 吉林省初等教育取締規則..... 同..... 寅
 吉林省中等教育教師之俸給辦法與規則..... 同..... 寅
 吉林省初等教育公立學校教師之俸給規則..... 同..... 寅
 吉林省立學校手續材料規則..... 同..... 寅
 關於畜犬取締規則施行區域之件..... (同又五件)..... 同..... 寅

市

令

市 令
 吉林省令公布式改正之件..... 一
 (吉林省令公布式改正ノ件)..... 二

縣

令

縣 令
 德惠縣
 關於警察署廢合及管轄區域變更之件..... 一
 九台縣
 制定農產物交易場規則..... 二
 磐石縣
 制定農產物檢查規則..... 三
 額穆縣
 制定農產物檢查暫行規則..... 四
 柳河縣
 制定農產物檢查規則..... 五
 制定農產物交易場規則..... 六

<p>五 ○ 偷樹懲罰 制定偷樹物交易規則…………… 六八</p> <p>六 ○ 教化懲罰 制定偷樹物檢查規則…………… 六九</p> <p>七 ○ 長春懲罰 關於禁令公布式改正之件…………… 七〇</p>	<p>八 ○ 吉林省 關於吉林省小學校授業科條例中改正之件…………… 七九</p> <p>九 ○ 吉林省 關於吉林省市役條例中改正之件…………… 八〇</p> <p>十 ○ 吉林省 關於吉林省市役條例中改正之件…………… 八一</p> <p>十一 ○ 吉林省 關於吉林省中央批發市場使用費條例之件…………… 八二</p> <p>十二 ○ 吉林省 關於吉林省中央批發市場使用費條例之件…………… 八三</p>	<p>十三 ○ 偷樹懲罰 制定偷樹物交易規則…………… 八四</p>	<p>十四 ○ 偷樹懲罰 制定偷樹物交易規則…………… 八五</p>
訓 令			
<p>一五 ○ 國務院 各官署 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八六</p> <p>一六 ○ 官署 關於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八七</p> <p>一七 ○ 官署 關於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八八</p> <p>一八 ○ 官署 關於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八九</p> <p>一九 ○ 官署 關於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九〇</p> <p>二〇 ○ 官署 關於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九一</p> <p>二一 ○ 官署 關於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九二</p> <p>二二 ○ 官署 關於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九三</p> <p>二三 ○ 官署 關於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九四</p> <p>二四 ○ 官署 關於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九五</p> <p>二五 ○ 官署 關於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九六</p> <p>二六 ○ 官署 關於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九七</p> <p>二七 ○ 官署 關於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九八</p> <p>二八 ○ 官署 關於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九九</p> <p>二九 ○ 官署 關於官吏職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十二月十四日) 一〇〇</p>	<p>三〇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一</p> <p>三一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二</p> <p>三二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三</p> <p>三三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四</p> <p>三四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五</p> <p>三五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六</p> <p>三六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七</p> <p>三七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八</p> <p>三八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九</p> <p>三九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〇</p> <p>四〇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一</p> <p>四一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二</p> <p>四二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三</p> <p>四三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四</p> <p>四四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五</p> <p>四五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六</p> <p>四六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七</p> <p>四七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八</p> <p>四八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九</p> <p>四九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〇</p> <p>五〇 ○ 警務 關於警務令規程中改正之件…………… 一〇一</p>		

吉林省公報 日 錄 民國四年十一月 第一種郵便物認可

○ 教育 函

六六之函 各市教育局 關於請求追加認可使用乘車減價證之件…………… 五五
（請引乘車券使用追加請求書二附スル件）

二二之函 吉林省 關於民衆教育振興獎勵之件…………… 三三
（民衆教育振興獎勵八期スル件）

六六之函 各市教育局 關於擬定國民學校及公立國民學校學
校名稱聯合之件…………… 四四
（國民學校公立國民學校及公立國民學校學校名稱二附スル件）

六六之函 各市教育局 關於依部令第二十五號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修了書
之件…………… 四四
（部令第二十五號之依九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修了書二附スル件）

六六之函 各市教育局 關於新學制實施之件…………… 五五
（新學制實施二附スル件）

指 令

○ 官 房

六六之函 乾安縣 關於檢閱前本官印鈔記應屆滿者以便加換
之件…………… 五五
（建國前本官印鈔及前總統印二附スル件）

公 函

○ 官 切

六六之函 各市教育局 關於請發字號印章及實錄之件…………… 五五
（請發字號印章及實錄二附スル件）

六六之函 各教育局 關於實年款總年會特等獎勵等廢止之件…………… 五五
（實年款總年會特等獎勵等廢止二附スル件）

○ 民 政 函

六六之函 各縣 關於日本移民回使用度量衡器之件…………… 五五
（日本移民回ノ使用度量衡器二附スル件）

六六之函 各縣縣長 關於準用省立縣立經費委員會規程（草案）
之件…………… 五五

六六之函 各市教育局 關於辦理暫行土地執照費給付手續規程之件…………… 五五
（暫行土地執照費給付手續規程ノ辦理二附スル件）

○ 教 育 函

六六之函 省內各中學校 關於施行新制國民高等學校第四學年編入試驗
之件…………… 五五
（新制國民高等學校第四學年編入試驗施行二附スル件）

六六之函 各市教育局 關於社會教育訓練原籍選舉之件…………… 五五
（社會教育訓練原籍選舉二附スル件）

○ 實 業 函

六六之函 各縣農民代表 關於農民復興貸款十月月份回款狀況之件…………… 五五
（農民復興貸款十月月份回款狀況二附スル件）

六六之函 各縣農民代表 關於農民復興貸款十月月份回款狀況之件…………… 五五
（農民復興貸款十月月份回款狀況二附スル件）

六六之函 吉林省 關於於前外法債權清理後對於實屬關係組合借款
之件…………… 五五

六六之函 吉林省 關於於前外法債權清理後對於實屬關係組合借款
之件…………… 五五

六六之函 各商工 關於十月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款狀況之件…………… 五五
（十月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款狀況二附スル件）

六六之函 各商工 關於十月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款狀況之件…………… 五五
（十月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款狀況二附スル件）

六六之函 各市教育局 關於設置轉行工場合教工場等之件…………… 五五
（設置轉行工場合教工場等ノ設置二附スル件）

六六之函 各縣 關於農事合作社事業資金撥付之件…………… 五五
（農事合作社事業資金撥付二附スル件）

佈 告

○ 本 省

業 報

木 秀 (吉林縣長) 等	三
上 田 貞 治 (吉林省廳員) 等	三
新 留 直 哉 (永吉縣警佐) 等	三
白 鶴 隆 志 (吉林省廳員) 等	三
松 永 碩 雄 (吉林省立偵探初級中學校教諭) 等	三
楊 春 榮 (吉林省廳員) 等	三
葛 山 正 元 (吉林警察廳警尉) 等	三
久 間 木 堅 (吉林省廳員) 等	三
安 藤 義 一 (敦化縣警佐) 等	三
趙 均 (吉林市永吉縣中學校長) 等	三
山 本 國 藏 (永吉縣技士) 等	三
三 浦 嘉 重 (舒蘭縣警長) 等	三
水 三 德 (吉林省廳員) 等	三
高 橋 守 藏 (吉林省警佐) 等	三
服 部 德 雨 (敦化縣警佐) 等	三
黑 澤 昇 太郎 (吉林市技士) 等	三
伊 藤 日 才 (吉林省廳員) 等	三
伊 藤 茂 (吉林省警佐) 等	三

任 免 及 指 叙

關於吉林省銀行土地及照發給事務規程施行細則第十六條關係役員裁罷之作	三
關於河川清原土地境界之作	三
關於陸路之運輸之作	三
吉林省	三
關於陸路之運輸之作	三
樟 甸 縣	三
關於吉林省銀行土地及照發給事務規程施行細則第十六條關係役員裁罷之作	三
關於河川清原土地境界之作	三

官 吏 出 張	三
伊 藤 容 重 (吉林省警務廳長) 等	三
渡 部 幸 三 郎 (吉林省警務廳長) 等	三
杉 山 武 夫 (吉林省理事官) 等	三
岡 本 德 善 (吉林省理事官) 等	三
通知事項	三
庚申四年十一月十五日自勸車郵村免許合格者通告	三
統計事項	三
吉林省公署十一月份發給文件數目統計表	三
吉林省文書處理規程	三
廣 告	三
職員身分證明書遺失公告	三
鐵門遺失公告	三
資 料	三
同 示 於市縣市長會議時省長訓示	三
同 次長訓示	三

阿片法施行令取扱手續中改正ノ件

○ 賈
各市廳長
關於在滿洲國治外法權之撤廢及市滿洲鐵道附屬地
行政權之移讓之滿洲國與日本國關係約第四條之適
用之件……………五九

○ 賈
各市廳長
關於依資源河右法河右市場、倉庫、油槽、批發業
會社、經濟家ニ對テ之調查ノ件……………六〇

○ 土
各市廳長
關於資源河調查之件……………六二
關於調查ノ件……………六三

公 函

○ 民 生 局
關於依勞務法調查規則第三條自由勞働者定額之件……………六六
（勞務法現則第二條ニ依ル自由勞働者ノ定額
ニ關スル件……………六六

○ 實 業 局
關於對滿洲國共同輸入組合配給數量之件……………六八
（對滿洲國共同輸入組合配給數量ニ關スル件……………六八

○ 各 縣 商 工 局
關於十一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同狀表之件……………六九
（十一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同狀表……………六九

○ 各 縣 商 工 局
關於十一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同狀表之件……………七〇
（十一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同狀表……………七〇

○ 各 縣 商 工 局
關於十一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同狀表之件……………七一
（十一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同狀表……………七一

佈 告

○ 不 着
關於牲畜稅賦延收之件……………七二
同……………七三
同……………七四
○ 似 前 部
關於租稅制度改正之件……………七五

任 免 及 指 叙

- 木 間 賢 亮 (兼任有長代) 等……………七六
- 日 本 水 始 (長春縣署附屬) 等……………七七
- 久 間 木 重 (吉林警察廳附屬) 等……………七八
- 李 雲 年 (吉林警察廳) 等……………七九
- 坂 元 政 俊 (龍江縣署) 等……………八〇
- 保 永 政 一 (吉林警察廳) 等……………八一
- 王 惠 田 (吉林警察廳) 等……………八二
- 王 敬 修 (高等師範學校) 等……………八三
- 王 文 哲 (吉林警察廳) 等……………八四
- 三 谷 清 (吉林警察廳) 等……………八五
- 服 部 隆 廣 (敦化縣署) 等……………八六
- 金 榮 興 (九台縣署) 等……………八七
- 四 橋 六 郎 (長春縣署) 等……………八八
- 張 國 河 (吉林警察廳) 等……………八九

彙 報

- 官 署 事 項
- 官 吏 出 缺
- 上 田 知 作 (省理事官) 等……………九〇
- 近 川 海 太 郎 (省理事官) 等……………九一

中華民國五年二月十一日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十四號附錄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十四號附錄

民國五年二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五百六十八號
 至第五百八十七號

號數

事

勅

由

號數
 公報
 以數

一	省地方費稅法	一月十五日
二	省地方費稅法中修正之件	(號外補錄)
三	法人營業稅法中修正之件	同
四	領事稅法中修正之件	同
五	關於附加稅之賦課徵收之件	同
六	關於廢止木稅法之件	同
七	勸勞所得稅法	同
八	自由職業稅法	同
九	家庭稅法	同
十	關於家庭稅收入之附屬區分等之件	同
十一	地方稅法中修正之件	同
十二	關於附加稅之賦課徵收之件	同
十三	營業稅法中修正之件	同
十四	關於對支那軍艦從國軍或日本國軍之租稅減免等之件	同
十五	正之件	同
十六	(支那軍艦ノ爲國軍又ハ日本國軍ニ從軍シタル者ニ對スル租稅ノ減免等ニ關スル件)中修正ノ件	同
十七	○國務院	
十八	縣制施行規則	一月十五日
十九	市制施行規則	(號外補錄)
二十	市制施行規則中修正之件	同

吉林省公報 日 錄 民國五年二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國務院

一	省地方費稅法施行規則	一月十五日
二	地方稅法施行規則中修正之件	(號外補錄)
三	關於施行法第四條施行規則中修正之件	同
四	市制施行規則	同
五	○民生	
六	市制施行規則	二月二十一日
七	○治安	
八	外國人居留證明書發行規則	二月二十一日

省

令

一	制定吉林省立學校校章規則	一月十五日
二	制定吉林省立學校學生學費支給規則	一月十五日
三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四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五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六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七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八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九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十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十一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十二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十三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十四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十五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十六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十七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十八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十九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二十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二十一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二十二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二十三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二十四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二十五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二十六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二十七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二十八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二十九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三十	訂定防口陸校停止遷入者平等之件	一月十五日

縣

令

○縣

縣

旗

令

一

一	德惠縣令公布式改正之件	天八
一	○ 郭 前 旗	天
一	郭爾羅斯前旗令公布式改正之件	天
○ 扶 餘 縣	農事合作社農產物檢查業務規則	天七
農事合作社農產物檢查業務規則	農事合作社農產物檢查業務規則	天七
○ 懷 德 縣	縣公報發行規程中改正之件	天一
○ 撫 樹 縣	康熙四年柞樹縣令文體情狀更正之件	天二
○ 舒 蘭 縣	農產物檢查業務規則	天六
農產物檢查業務規則	農產物檢查業務規則	天六
農產物交易場規則	農產物交易場規則	天六

訓 令

○ 國 務 院	各 省 長	關於設置地方禁煙促進委員會之件	二月二十一日
新 京 特 別 市 長	總 務 長 官	關於中央禁煙促進委員會規程之件	(號 外)
○ 官 房	各 縣 旗	關於制定縣旗令及條例之件	天六
○ 縣 旗 令 及 條 例 之 件	各 市 縣 旗	關於不動產取得捐實行之件	天七
○ 不 動 產 取 得 捐 之 件	各 縣 旗	關於康保五年庚戌甲寅(寅)預算另行編造撥付之件	天三
○ 康 保 五 年 庚 戌 甲 寅 預 算 另 行 編 造 撥 付 之 件	各 市 縣 旗	關於康保五年庚戌甲寅(寅)預算編製	天四
○ 康 保 五 年 庚 戌 甲 寅 預 算 編 製	各 縣 旗	關於康保五年庚戌甲寅(寅)預算編製	天四
○ 康 保 五 年 庚 戌 甲 寅 預 算 編 製	各 縣 旗	關於康保五年庚戌甲寅(寅)預算編製	天四
○ 康 保 五 年 庚 戌 甲 寅 預 算 編 製	各 縣 旗	關於康保五年庚戌甲寅(寅)預算編製	天四

一 號	各 縣 旗	地稅地捐納額整理狀況報告書(件)	天七
二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三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四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五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六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七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八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九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十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十一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十二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十三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十四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十五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十六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十七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十八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十九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二十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二十一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二十二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二十三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二十四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二十五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二十六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二十七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二十八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二十九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三十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三十一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三十二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三十三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三十四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三十五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三十六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三十七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三十八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三十九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四十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四十一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四十二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四十三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四十四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四十五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四十六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四十七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四十八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四十九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五十 號	各 縣 旗	關於(村)規程公布式制定之件	天七

○ 各市教育 關於庚午年歲建國精神宣傳週而實施之件 天交 三三
民衆教育館 (庚午年歲建國精神宣傳週而實施之件) 關スル件)

○ 各市警察 關於在吉林省人建築物調查依願之件 天六 二二
(在吉林省人建築物調查依願之件) 關スル件)

○ 實業 關於庚午年十二月份農民復興貸款收回狀況 天六 三三
各縣農民貸款分台 (庚午年十二月份農民復興貸款收回狀況) 關スル件)

○ 各縣農民貸款分台 關於庚午年十二月份農民復興貸款收回狀況 天六 三三
之件 (庚午年十二月份農民復興貸款收回狀況) 關スル件)

○ 吉林省城等 關於四年十二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回狀況 天六 三三
商工貸款分台 (四年十二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回狀況) 關スル件)

○ 佈告 關於庚午年十二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回狀況 天六 三三
之件 (四年十二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回狀況) 關スル件)

○ 任免及指叙 二月二十一日 (號)

○ 上見政見 (檢閱縣外) 等 天八 三三
高福泰 (吉林女子師範學校校長) 天九 三三

○ 張文一 (吉林警察廳警務) 等 天九 三三
張介山 (吉林省屬官) 等 天九 三三

○ 張原清 (吉林省屬官) 等 天九 三三
張上原 (吉林省警察廳警務) 等 天九 三三

○ 古木俊宗 (農安縣警務) 等 天九 三三
張相宗 (投與大典紀念) 等 天九 三三

○ 石上佐士 (農安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等 天六 三三
堤健太 (代理實業廳技師長) 等 天六 三三

○ 大橋三郎 (官社) 等 天六 三三
張壽昌 (三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等 天六 三三

○ 皆川雅夫 (廣德縣警務) 等 天六 三三

○ 官署事項 伊藤幸藏 (警務廳長) 等 天六 三三
趙冠理 (省理事官) 等 天六 三三

○ 省地方費預算樣式 一月十五日 (號外補綴)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天八 三三
同 天九 三三

價目 一、每月 八角 二、半年 四元 三、全年 八元
廣告 第一日 每行 一元 第二日 每行 八角 第三日 每行 六角
印刷 三、印刷 每份 五分 四、印刷 每份 五分

吉林省公報 印刷 每份 五分

康德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期
 康德五年三月一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第一十五號

康德五年二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五百八十八號
 至第六百一十二號

公文		勅		部		令		縣	
號數	頁數	號數	頁數	號數	頁數	號數	頁數	號數	頁數
國家補助法		○民生部		○民政部		○省		○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民生部		○民政部		○省		○省		○省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民政部		○省		○省		○省		○省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省		○省		○省		○省		○省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省		○省		○省		○省		○省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省		○省		○省		○省		○省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省		○省		○省		○省		○省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省		○省		○省		○省		○省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省		○省		○省		○省		○省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省		○省		○省		○省		○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省		○省		○省		○省		○省	

吉林省公報 日 錄 康德五年三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三〇	各市縣旗	(同村育成方針ニ關スル件)	二五	各市縣旗	(初等學校調查ニ關スル件)	三五
二九	各市縣旗	(關於地方稅及省地方稅稅額之件)	二四	各市縣旗	(關於勸導社會事業各機關開辦月報表式制定之件)	三〇
二八	各縣	(關於地方稅及省地方稅ノ取扱ニ關スル件)	二三	官林市	(社會ニ關スル件)	二九
二七	各縣	(關於得村設置準備之件)	二二	官林市	(關於勸導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移管之件)	二八
二六	各縣	(關於得村設置準備ニ關スル件)	二一	各市縣旗	(關於勸導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移管ニ關スル件)	二七
二五	各縣	(關於移移民買取之土地地租延滞金徵收之件)	二〇	各市縣旗	(關於勸導職業介紹機關及儲蓄機關設置狀況之件)	二六
二四	各縣	(移民用トシテ買取セラルル土地ノ地租延滞金徵收ニ關スル件)	一九	各市縣旗	(勸導勸業及儲蓄機關設置狀況調查ノ件)	二五
二三	各縣	(關於庚午三月份以前之地稅地捐清納整理之件)	一八	各市縣旗	(關於勸業協助滿洲勞工協會之件)	二四
二二	○ 民 衆	(庚午三月份以前ノ地稅地捐清納整理ニ關スル件)	一七	各市縣旗	(滿洲勞工協會ニ對スル協力方ニ關スル件)	二三
二一	各市縣旗	(關於備報四年文教年報之件)	一六	各市縣旗	(關於學校教員學生乘車或收費減免復雜及省私立各學校減價使用要項之件)	二二
二〇	各市縣旗	(四年文教年報換出ニ關スル件)	一五	各市縣旗	(學校教員學生換道利引乘車取拔方並ニ例引設ノ使用ニ關スル件)	二一
一九	各市縣旗	(本年庚午丁配孔ニ關スル件)	一四	各市縣旗	(關於社會事業機關庚午四年度收支狀況報告ノ件)	二〇
一八	各市縣旗	(關於制師學校之不業證書及修了證書樣式制定之件)	一三	○ 醫 務		一九
一七	各市縣旗	(制師人學校ノ不業證書及修了證書樣式制定ニ關スル件)	一二	各市縣旗	(關於傳染病患者發生報告ニ關スル件)	一八
一六	各市縣旗	(關於庚午四年度入隊兵之貧困家族於庚午五年度仍擬繼續執行救助手續之件)	一一	各市縣旗	(傳染病患者發生報告ニ關スル件)	一七
一五	各市縣旗	(庚午四年度庚午兵ニ依ル入隊兵貧困家族ニシテ庚午五年度ニ引續救助ヲ行ヘントスル者ノ手續ニ關スル件)	一〇	各縣	(關於藥品發賣許可樣式制定ノ件)	一六
一四	各市縣旗	(關於陸軍理學校聯合對師事之軍隊及團營團民留書申取之件)	〇九	各縣	(關於法定傳染病患者及死亡月報之件)	一五
一三	各市縣旗	(學校ノ聯合整理ニ件ヒ仰出及團營團民留書ノ申取ニ關スル件)	〇八	各縣	(法定傳染病患者及死亡月報ニ關スル件)	一四
一二	各市縣旗	(關於全國文廟調查ニ關スル件)	〇七	各市縣旗	(關於廢藥輸入品附之件)	一三
一一	各市縣旗	(全國文廟調查ニ關スル件)	〇六	各市縣旗	(廢藥輸入品ニ關スル件)	一二
一〇	各市縣旗	(關於遺德會改訂之件)	〇五	各市縣旗	(關於地方禁煙促進委員會設置ニ關スル件)	一一
〇九	民衆教育館	(遺德會改訂ニ關スル件)	〇四	各市縣旗	(關於禁煙的編與其營業者間之契約及借貸計算書之件)	一〇
〇八	民衆教育館	(遺德會改訂ニ關スル件)	〇三	吉林警察廳	(關於禁煙的編與其營業者間之契約及借貸計算書之件)	〇九
〇七	民衆教育館	(遺德會改訂ニ關スル件)	〇二	吉林警察廳	(關於禁煙的編與其營業者間之契約及借貸計算書之件)	〇八
〇六	民衆教育館	(遺德會改訂ニ關スル件)	〇一	吉林警察廳	(關於禁煙的編與其營業者間之契約及借貸計算書之件)	〇七

計算簿制定ニ關スル件)	三三	各縣廳 吉林警察廳 吉林警察廳 吉林警察廳	關於制定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則之件…………… 關於制定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則制定ニ關スル件) 關於制定因人體強弱知之件…………… (因人體強弱知之制定ニ關スル件) 關於施行取締重要產業被檢法第一條第二項之議 當工場之件…………… (重要產業被檢法第一條第二項ノ該當工場取締 施行ニ關スル件)	三三	○ 民 生	(委託工事遵守事項ニ關スル件)	三三
三二	○ 實 業	關於依商工公會法第四十五條之規定經濟部大臣 職務一部委任之件…………… (商工公會法第四十五條ノ規定スル經濟部大臣ノ 職務一部委任ニ關スル件) 關於調查商工公會財產之件…………… (商工公會ノ財產調査ニ關スル件) 關於牛疫及口蹄疫預防警戒之件…………… (牛疫及口蹄疫預防警戒ニ關スル件) 關於實施除害師法及同法施行規則之件…………… (密政紀念全國綠化運動ニ關スル件) 關於廣德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國務院令第一二四號 號關於在滿洲國治外法權之撤廢及南滿洲鐵道附 屬地行政權之移讓之滿洲國與日本國關係約第四 條之適用之件修正之件…………… (廣德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國務院令第一二四號 滿洲國ニ於ケル治外法權ノ撤廢及南滿洲鐵道附 屬地行政權移讓ニ關スル滿洲國日本國關係約第 四條ノ適用ニ關スル件修正ノ件)	三二	○ 官 廳	關於中請追加新大森滿洲國民優待學校乘車減價 證之件…………… (新設國民優待學校 割引乘車證支給申請ニ關スル件)	三二	
三一	○ 土 木	關於委託工事遵守事項之件……………	三一	○ 官 廳	關於得村職員之員ニ關スル件) (得村職員ノ定員ニ關スル件) 關於得村行政計畫之件…………… (得村行政計畫ニ關スル件) ○、民 生	三一	
三〇	○ 官 廳	關於調查古蹟等封條說及拓片寫真附錄之件…………… (古蹟ニ關スル傳説及石版寫真附錄ノ件) 關於各寺廟收據大數調查之件…………… (各寺廟大數收據調查ニ關スル件)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三〇	○ 官 廳	關於滿洲國美術展覽會開催ニ關スル件) (滿洲國美術展覽會開催ニ關スル件) 關於吉林省立各級中等學校名稱通知之件…………… (吉林省立各級中等學校名稱通知ノ件) 關於初等學校調查之件…………… (初等學校調査ニ關スル件) 關於民衆調查之件…………… (民衆調査ニ關スル件)	三〇	
二九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二九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二九	
二八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二八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二八	
二七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二七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二七	
二六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二六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二六	
二五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二五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二五	
二四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二四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二四	
二三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二三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二三	
二二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二二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二二	
二一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二一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二一	
二〇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二〇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二〇	
一九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一九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一九	
一八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一八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一八	
一七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一七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一七	
一六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一六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一六	
一五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一五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一五	
一四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一四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一四	
一三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一三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一三	
一二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一二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一二	
一一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一一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一一	
一〇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一〇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一〇	
九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九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九	
八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八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八	
七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七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七	
六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六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六	
五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五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五	
四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四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四	
三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三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三	
二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二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二	
一	○ 官 廳	關於指定學校增加申請之件…………… (指定學校追加申請ニ關スル件)	一	○ 官 廳	關於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之件…………… (第一回建國紀念文藝原稿募集ニ關スル件)	一	

八一 一六 省立各中等學校 關於通知各級書院後無須貼用印花之件.....(三六)

八一 一七 吉林警察廳 關於吉林警察廳所轄各手槍檢行之件.....(三二)

八一 一八 吉林警察廳 關於吉林警察廳所轄各手槍檢行之件.....(三二)

八一 一九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二〇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二一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二二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二三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二四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二五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二六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二七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二八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二九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三〇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三一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三二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三三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三四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八一 三五 實業 關於吉林省銀行與吉林實業銀行合作社受負資金之件.....(三五)

佈告

○ 廢業部 爲設定積蓄區佈告之件.....(三月八日)

○ 本省 關於本省、綏芬、敦化、樺甸、磐石、九台、舒蘭各縣境內墾務及墾大墾之件.....(三月八日)

○ 本省 關於本省、綏芬、敦化、樺甸、磐石、九台、舒蘭各縣境內墾務及墾大墾之件.....(三月八日)

○ 本省 關於本省、綏芬、敦化、樺甸、磐石、九台、舒蘭各縣境內墾務及墾大墾之件.....(三月八日)

○ 本省 關於本省、綏芬、敦化、樺甸、磐石、九台、舒蘭各縣境內墾務及墾大墾之件.....(三月八日)

○ 本省 關於本省、綏芬、敦化、樺甸、磐石、九台、舒蘭各縣境內墾務及墾大墾之件.....(三月八日)

○ 本省 關於本省、綏芬、敦化、樺甸、磐石、九台、舒蘭各縣境內墾務及墾大墾之件.....(三月八日)

○ 永吉、綏芬、敦化、樺甸、磐石、九台、舒蘭各縣境內墾務及墾大墾之件.....(三月八日)

任元及指叙

白 龍 加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大 功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比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馬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周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伊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張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李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王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趙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孫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劉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田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張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李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王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趙 正 (吉林警察廳督察官).....(三五)

報

公

○ 長嶺縣職員徵收遺失公金.....(三月八日)

○ 長嶺縣職員徵收遺失公金.....(三月八日)

○ 長嶺縣職員徵收遺失公金.....(三月八日)

○ 長嶺縣職員徵收遺失公金.....(三月八日)

○ 長嶺縣職員徵收遺失公金.....(三月八日)

○ 長嶺縣職員徵收遺失公金.....(三月八日)

○ 長嶺縣職員徵收遺失公金.....(三月八日)

康德五年四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六百一十三號
至第六百三十三號

號公文	事	勅	令	縣	令
一	防衛法 關於無申報而組織團之件 (四月二十八日)	一 關於無申報而組織團之件 (基中官商組織ノ處置ニ關スル件)	一 關於無申報而組織團之件 (四月二十八日)	一 口蹄疫及牛疫預防ノ爲害中等ノ移出停止ノ件(改正ノ件)	一 口蹄疫及牛疫預防ノ爲害中等ノ移出停止ノ件(改正ノ件)
二	地方官署命令程式令修正之件	二 地方官署命令程式令修正之件	二 地方官署命令程式令修正之件	二 農產物交易場規則 業務規則	二 農產物交易場規則 業務規則
三	滿日國稅徵收事務共助法	三 滿日國稅徵收事務共助法	三 滿日國稅徵收事務共助法	三 雙陽縣 雙陽縣立初等學校校務規則	三 雙陽縣 雙陽縣立初等學校校務規則
四	○ 民生部 學校職員夜勤規則 ○ 治安部 據詳罪罰令	四 ○ 民生部 學校職員夜勤規則 (四月二十八日) ○ 治安部 據詳罪罰令	四 ○ 民生部 學校職員夜勤規則 (四月二十八日) ○ 治安部 據詳罪罰令	四 ○ 吉林省 吉林省立探地相談所使用費條例	四 ○ 吉林省 吉林省立探地相談所使用費條例
五	○ 經濟治安部 關於私利取締之件	五 ○ 經濟治安部 關於私利取締之件	五 ○ 經濟治安部 關於私利取締之件	五 ○ 國務院 關於制定地方職員講習所規則之件 (四月二十八日)	五 ○ 國務院 關於制定地方職員講習所規則之件 (四月二十八日)
六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六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六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六 各官房 關於制定土地執照發給領保書類呈報須知(改正ノ件)	六 各官房 關於制定土地執照發給領保書類呈報須知(改正ノ件)
七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七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七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七 各市縣 關於市縣新稅條例改正之件 (前經新稅條例改正ニ關スル件)	七 各市縣 關於市縣新稅條例改正之件 (前經新稅條例改正ニ關スル件)
八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八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八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八 各市縣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八 各市縣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九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九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九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九 各市縣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九 各市縣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十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十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十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十 各市縣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十 各市縣 關於省火取締規則施行區域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五年四月 第三編郵便部司

○ 張	德 (吉林省屬官).....	六分
○ 周	雲 (代理九台縣財務科長).....	六分
○ 金子	英 (吉林省屬官).....	六分
○ 澤田	貞一 (永吉縣學校組合長).....	六分

衆 報

○ 官吏	出 張	六分
○ 上田	知 作 (省理事官).....	六分
○ 大畑	藤 一 (省理事官).....	六分
○ 渡部	幸三郎 (省理事官).....	六分
○ 伊藤	春 康 (吉林省警務總監).....	六分
○ 李	玉 清 (磐石縣警尉).....	六分

康德三年四月十日滿洲國
 康德五年四月發行

大滿洲國康德五年四月

價目 一月一元
 三月二元五角
 半年四元五角
 一年八元五角
 零售每份五分

吉林省公報
 三編印
 吉林省公報
 吉林市大馬路

(康德五年三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 關
スル件)

六一一 磐石等縣 關於康德五年三月份春耕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件 (同)

六一二 春貸分會 代行文) (康德五年三月份春耕貸款回收狀況表) 關スル件) (同)

六一三 永吉等縣 關於康德五年三月份商工代款回收狀況表之件 (同)

六一四 商貸分會 代行文) (康德五年三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同)

佈告

二 關於五區大浦沿河區域內收買土地執照繳驗之件 同

三 關於鐵道局經營次輪小學校停辦之件 同

四 關於第三回師範檢定試驗施行之件 同

任免及指叙

一 韓 亨 縣 (吉林地方警察學校教育) 等 同

二 王 英 縣 (吉林警察廳) 等 同

三 角田 利家 縣 (吉林省立磐石農藝學校) 等 同

四 土井 健次 縣 (吉林農道學校) 等 同

五 張 安 縣 (公主嶺) 等 同

六 楊 水 傳 (代理永吉縣教育科長) 等 同

七 小笠 原 洋 (秋化製糖) 等 同

八 勝 原 又 男 (磐石縣) 等 同

九 川 上 爲 行 (龍家屯) 等 同

十 和田 淨 道 (吉林警察廳) 等 同

十一 澤田 春 吉 (吉林地方鐵道建設所) 等 同

十二 李 雲 年 (吉林警察廳) 等 同

彙報

○ 官署事項

○ 官吏出張 渡部 伸三郎 (省技正) 等 同

○ 大沼 幹三郎 (省理事官) 等 同

○ 官吏出缺 邱 鳳 林 (懷德縣警廳) 等 同

○ 機關名稱改正 吉林國立醫院改爲省立醫院 同

○ 參事事項 商工公會完款 同

○ 規則 各中等學校學則 同

○ 吉林省立第一國民高等學校學則 同

○ 吉林省立第二國民高等學校學則 同

公告

○ 康德四年處省地方稅出決算書 同

○ 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畢業程度學力檢定施行會 同

○ 五月十日省公報臨時停刊 同

○ 五月二十七日、二十八日省公報臨時停刊 同

廣告

○ 吉林省公報閱手續 同

○ 同 同

○ 同	完
○ 同	一
○ 吉林省管下商工會常務理事(日滿)試驗委員會	一
○ 吉林省公報編印手續	二
○ 同	三
○ 同	四

民國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張部政第三號
 五年五月一日發行(日刊)

大滿洲國張部五年五月

價目 一個月 八角
 三個月 二元二角
 半年 四元
 一年 七元
 零售在內
 郵費在內
 入 一角五分
 圓

印刷者 吉林官報
 三編印 聯合書局
 吉林官報社

康德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郵政第三號取價低廉
康德五年六月一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第二十七號附錄

康德五年六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六百五十六號
至第六百八十八號

公文號數	事由	公報號數	公報頁數
勅	勅		
一	陞進高等學校官制	六六一	一
二	進令到基法中修正之作	六六二	一
院	院		
一	依市制第五十四條及縣制第四十六條之規定將開播運送大區之許可權與委任於市長之作	六六三	一
二	(市制第五十五條及縣制第四十六條ノ規定ニ基テ開播運送大區ノ許可權ヲ市長ニ委任スルノ件)	六六四	一
部	部		
一	滿日國稅徵收事務共助法施行規則	六六五	一
省	省		
一	內村吏員薪金額徵收額及支給方法規則	六六六	一
二	吉林省令第五號及第一一號於康德五年六月十日廢止之	六六七	一
市	市		
一	吉林省立學校授課科規則	六六八	一
縣	縣		
一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六六九	一
二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六七〇	一
三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六七一	一
四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六七二	一
五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六七三	一
六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六七四	一
七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六七五	一
八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六七六	一
九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六七七	一
十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六七八	一
十一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六七九	一
十二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八〇	一
十三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八一	一
十四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八二	一
十五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八三	一
十六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八四	一
十七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八五	一
十八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八六	一
十九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八七	一
二十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八八	一
二十一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八九	一
二十二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九〇	一
二十三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九一	一
二十四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九二	一
二十五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九三	一
二十六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九四	一
二十七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九五	一
二十八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九六	一
二十九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九七	一
三十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九八	一
三十一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七九九	一
三十二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〇〇	一
三十三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〇一	一
三十四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〇二	一
三十五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〇三	一
三十六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〇四	一
三十七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〇五	一
三十八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〇六	一
三十九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〇七	一
四十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〇八	一
四十一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〇九	一
四十二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四十三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四十四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四十五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四十六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四十七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四十八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四十九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五十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五十一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五十二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五十三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五十四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五十五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五十六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五十七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五十八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五十九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六十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六十一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六十二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六十三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六十四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六十五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六十六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六十七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六十八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六十九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七十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七十一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七十二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七十三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七十四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七十五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七十六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七十七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七十八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七十九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八十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八十一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八十二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八十三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八十四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八十五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八十六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八十七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八十八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八十九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九十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九十一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九十二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九十三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九十四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九十五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九十六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九十七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九十八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九十九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一百	懷德縣立初等學校授課科規則	八一〇	一

吉林省公報 日 錄 康德五年六月 第三編附錄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一)...

○實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二)...

○實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三)...

○實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四)...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五)...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六)...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七)...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八)...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九)...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十)...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十一)...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十二)...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十三)...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十四)...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十五)...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十六)...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十七)...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十八)...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十九)...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二十)...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二十一)...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二十二)...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二十三)...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二十四)...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二十五)...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二十六)...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二十七)...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二十八)...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二十九)...

○官 關於兩片底賬簿才之整理與兩片底賬簿之件(三十)...

公 函

佈 告

○木

關於小麥及小麥粉價格公定之件... 關於小麥及小麥粉價格公定之件(一)...

任 免 及 指 叙

○檢 池 組 (吉林省局)等...

○ 照升定治 (吉林有願員)等	○ 高田綠也 (廣德縣警尉)等	○ 劉友華 (吉林有願員)等	○ 湯壽輝 (續德縣警尉)等	○ 張培之 (公主嶺有願員)等	○ 宮村佛久 (吉林有願員)等	○ 國傳誠 (吉林有願員)等	○ 程憲民 (吉林地方警察學校教員)等	○ 劉忠吉 (磐石農林學校教員)等	○ 小澤春三 (吉林有願員)等	○ 關正武 (鳳陽有願員)等	○ 李丙昇 (吉林有願員)等	○ 杉山喜代三 (吉林有願員)等	○ 徐華第 (鳳陽有願員)等	○ 波藤山 (博甸縣警尉)等	○ 宋鳳奎 (敦化縣學校聯合會會長)等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三	四	三	四	三	四	三	四	三	四	三	四	三	四	三	四

公 告

通 告

業 報

○ 中等教育教師許可及檢定規則	○ 吉林省警備隊許配槍姓名表	○ 五年六月自願軍軍籍及就查姓名表	○ 廣德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自願軍軍籍及試驗合格者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三	四	三	四

○ 官吏用盤	○ 龍川海太郎 (普通專官)等
六六	六六
三	四

吉林省公報 目 錄 廣 德 五 年 六 月 第 三 種 報 價 每 份 三 分

廣 告

○ 伍 屈 政 (省警專官)等	○ 佐 芳 太 郎 (普通專官)等	○ 大 和 幹 三 郎 (省警專官)等
六六	六六	六六
三	四	三
○ 各中等學校規則	○ 吉林省立吉林第三國民高等學校規則	○ 吉林省立吉林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章程辦理處舉力檢定規則
六六	六六	六六
三	四	三
○ 吉林省公報購閱手續	○ 吉林省立吉林女子國民高等學校規則	○ 吉林省立吉林女子國民高等學校規則
六六	六六	六六
三	四	三
○ 吉林交際株式會社廣告		
六六		
三		

六八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六八
六九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六九
七〇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七〇
七一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七一
七二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七二
七三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七三
七四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七四
七五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七五
七六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七六
七七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七七
七八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七八
七九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七九
八〇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八〇
八一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八一
八二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八二
八三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八三
八四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八四
八五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八五
八六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八六
八七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八七
八八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八八
八九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八九
九〇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九〇
九一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九一
九二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九二
九三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九三
九四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九四
九五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九五
九六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九六
九七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九七
九八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九八
九九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九九
一〇〇	各市縣旗	關於初等教育經費核定施行之件	一〇〇

一〇一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〇一
一〇二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〇二
一〇三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〇三
一〇四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〇四
一〇五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〇五
一〇六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〇六
一〇七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〇七
一〇八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〇八
一〇九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〇九
一一〇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一〇
一一一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一一
一一二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一二
一一三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一三
一一四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一四
一一五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一五
一一六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一六
一一七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一七
一一八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一八
一一九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一九
一二〇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二〇
一二一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二一
一二二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二二
一二三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二三
一二四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二四
一二五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二五
一二六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二六
一二七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二七
一二八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二八
一二九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二九
一三〇	〇 官	關於印花稅改正之件	一三〇

二〇三	吉林警察廳長	關於統制火藥類及火藥原料年報之件	六六
二〇二	吉林警察廳科長	(統制火藥類及火藥原料) 關スル年報ノ件	六六
二〇一	吉林警察廳科長	關於阿片麻煙類取締要領	六五
二〇〇	吉林警察廳科長	(阿片、麻煙類取締要領) 關スル件	六五
一九九	吉林警察廳科長	關於司法警察官吏更換規程及規則之件	六四
一九八	吉林警察廳科長	(司法警察官吏更換規程) 關スル件	六四
一九七	各市警察	關於夏季傳染病防疫對策之件	六三
一九六	各市警察	(夏季傳染病防疫對策) 關スル件	六三
一九五	各市警察	關於汪大燮預防事務主管之件	六二
一九四	各市警察	(汪大燮預防事務主管) 件	六二
一九三	各縣農會	關於吉林省農事合作社輔導委員會設置之件	六一
一九二	各縣農會	(吉林省農事合作社輔導委員會設置) 關スル件	六一
一九一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六〇
一九〇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六〇
一八九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五九
一八八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五九
一八七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五八
一八六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五八
一八五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五七
一八四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五七
一八三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五六
一八二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五六
一八一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五五
一八〇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五五
一七九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五四
一七八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五四
一七七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五三
一七六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五三
一七五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五二
一七四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五二
一七三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五一
一七二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五一
一七一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五〇
一七〇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五〇
一六九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四九
一六八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四九
一六七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四八
一六六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四八
一六五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四七
一六四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四七
一六三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四六
一六二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四六
一六一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四五
一六〇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四五
一五九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四四
一五八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四四
一五七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四三
一五六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四三
一五五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四二
一五四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四二
一五三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四一
一五二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四一
一五一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四〇
一五〇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四〇
一四九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九
一四八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三九
一四七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八
一四六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三八
一四五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七
一四四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三七
一四三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六
一四二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三六
一四一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五
一四〇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三五
一三九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四
一三八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三四
一三七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三
一三六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三三
一三五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二
一三四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三二
一三三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一
一三二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三一
一三一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〇
一三〇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三〇
一二九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九
一二八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二九
一二七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八
一二六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二八
一二五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七
一二四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二七
一二三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六
一二二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二六
一二一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五
一二〇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二五
一一九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四
一一八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二四
一一七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三
一一六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二三
一一五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二
一一四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二二
一一三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一
一一二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二一
一一一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〇
一一〇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二〇
一〇九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九
一〇八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一九
一〇七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八
一〇六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一八
一〇五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七
一〇四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一七
一〇三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六
一〇二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一六
一〇一	各縣農會	關於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五
一〇〇	各縣農會	(五年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 關スル件	一五

<p>○ 俾 旬 郎</p> <p>關於對歸移民地之土地種植檢問組織向就近從長申報之件</p>		六六
<p>關於持有大間租產(一)之帖(工票)者俾速繳還來歸以限後領現金之件</p>		六六
任 免 及 指 叙		
王 雲 川	(勸導官)等	六六
馬 雲 龍	(長嶺縣勸導官)等	六六
王 志 國	(吉林省立第一國民高等學校教師)等	六六
傅 潤 長	(吉林省勸導官)等	六六
阿 祜 政	(勸導正)等	六六
王 文 升	(永吉縣勸導官)等	六六
孫 野 新	(磐石縣勸導官)等	六六
王 文 定	(省專署勸導官)等	六六
邱 安 茂	(九台縣勸導官)等	六六
公 告		
○ 自動取運轉讓免許合格者	六六	三
○ 自動取運轉讓免許合格名單	六六	天
○ 舒蘭縣招考村吏員公告	六六	九
○ 康德五年度吉林省地方費收入支出豫算書	六六	三
報 告		
官 署 事 項		
○ 官吏出遊	六六	九
○ 渡部幸三郎 (省技正)等	六六	九
○ 堂川海太郎 (省理事官)等	六六	九
○ 官吏紀實遺失	六六	九
○ 安式慎一 (通化省理事官)	六六	九
○ 規則	六六	九

○ 官吏出缺	空
○ 大湖幹三郎 (右大臣) 等	七三
○ 官吏出缺	七四
○ 明 藏 (吉林省屬中)	七五
○ 國 庫	七六
○ 繪圖國民高等學校學期	七六
○ 繪圖國民高等學校學期	七六
○ 吉林省總督府委員會規則	七六
○ 吉林省總督府委員會規則	七六
○ 對於雜糧包米稅額扣取事項	七六
○ 對於雜糧包米稅額扣取事項	七六
○ 康德五年成省政方針要綱	八月二十九日資料
○ 太平歌	三七

康德三年四月十一日 滿洲國
 康德五年九月十二日 發行(日) 刊

大滿洲帝國康德五年九月十二日

價目 一冊八角
 三冊二元二角五分
 郵費在內

吉林青公報
 三編時政論議可

康德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政令第三號 公布
 康德五年九月一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第三十號 附錄

康德五年九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七百三十三號
 至第七百五十八號

公文號數	事	由	縣
一	文官給與令	令	縣
二	恩給法	令	縣
三	關於依文官令第二十八條規定之現職者之特例	令	縣
四	文官缺補放規程	令	縣
五	關於請官制中委任官待遇職員	令	縣
六	勸令	令	縣
七	勸令	令	縣
八	勸令	令	縣
九	勸令	令	縣
十	勸令	令	縣
十一	勸令	令	縣
十二	勸令	令	縣
十三	勸令	令	縣
十四	勸令	令	縣
十五	勸令	令	縣
十六	勸令	令	縣
十七	勸令	令	縣
十八	勸令	令	縣
十九	勸令	令	縣
二十	勸令	令	縣
二十一	勸令	令	縣
二十二	勸令	令	縣
二十三	勸令	令	縣
二十四	勸令	令	縣
二十五	勸令	令	縣
二十六	勸令	令	縣
二十七	勸令	令	縣
二十八	勸令	令	縣
二十九	勸令	令	縣
三十	勸令	令	縣
三十一	勸令	令	縣
三十二	勸令	令	縣
三十三	勸令	令	縣
三十四	勸令	令	縣
三十五	勸令	令	縣
三十六	勸令	令	縣
三十七	勸令	令	縣
三十八	勸令	令	縣
三十九	勸令	令	縣
四十	勸令	令	縣
四十一	勸令	令	縣
四十二	勸令	令	縣
四十三	勸令	令	縣
四十四	勸令	令	縣
四十五	勸令	令	縣
四十六	勸令	令	縣
四十七	勸令	令	縣
四十八	勸令	令	縣
四十九	勸令	令	縣
五十	勸令	令	縣
五十一	勸令	令	縣
五十二	勸令	令	縣
五十三	勸令	令	縣
五十四	勸令	令	縣
五十五	勸令	令	縣
五十六	勸令	令	縣
五十七	勸令	令	縣
五十八	勸令	令	縣
五十九	勸令	令	縣
六十	勸令	令	縣
六十一	勸令	令	縣
六十二	勸令	令	縣
六十三	勸令	令	縣
六十四	勸令	令	縣
六十五	勸令	令	縣
六十六	勸令	令	縣
六十七	勸令	令	縣
六十八	勸令	令	縣
六十九	勸令	令	縣
七十	勸令	令	縣
七十一	勸令	令	縣
七十二	勸令	令	縣
七十三	勸令	令	縣
七十四	勸令	令	縣
七十五	勸令	令	縣
七十六	勸令	令	縣
七十七	勸令	令	縣
七十八	勸令	令	縣
七十九	勸令	令	縣
八十	勸令	令	縣
八十一	勸令	令	縣
八十二	勸令	令	縣
八十三	勸令	令	縣
八十四	勸令	令	縣
八十五	勸令	令	縣
八十六	勸令	令	縣
八十七	勸令	令	縣
八十八	勸令	令	縣
八十九	勸令	令	縣
九十	勸令	令	縣
九十一	勸令	令	縣
九十二	勸令	令	縣
九十三	勸令	令	縣
九十四	勸令	令	縣
九十五	勸令	令	縣
九十六	勸令	令	縣
九十七	勸令	令	縣
九十八	勸令	令	縣
九十九	勸令	令	縣
一百	勸令	令	縣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五年九月 第三十號 附錄

二〇	○ 國 語 誌	二〇	之件	二〇
二一	各官署 官吏職務備案規程中修正	二一	吉林省公立初中等學校學生修業旅行規則修正	二一
二二	各 縣 關於村公所事務分派規程中改訂之件	二二	關於：講習所規程實施之件(代行文)	二二
二三	各 縣 關於村公所事務分派規程中修正之件	二三	關於：(民衆)講習規程實施之件	二三
二四	各 縣 關於制定吉林省事務委任規程之件	二四	○ 警 務 誌	二四
二五	各 縣 關於制定吉林省事務委任規程中修正之件	二五	各縣 關於移民地公署之件	二五
二六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二六	各縣 關於移民地公署(關スル件)	二六
二七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二七	各縣 關於阿片禁製取締使途之件	二七
二八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二八	各縣 關於阿片禁製取締使途(關スル件)	二八
二九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二九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二九
三〇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三〇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三〇
三一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三一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三一
三二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三二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三二
三三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三三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三三
三四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三四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三四
三五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三五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三五
三六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三六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三六
三七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三七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三七
三八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三八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三八
三九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三九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三九
四〇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四〇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四〇
四一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四一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四一
四二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四二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四二
四三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四三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四三
四四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四四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四四
四五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四五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四五
四六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四六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四六
四七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四七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四七
四八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四八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四八
四九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四九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四九
五〇	各 縣 關於制定市縣推廣地行政監察規程施行細則之件	五〇	各縣 關於阿片(廢禁)中廢者取締之件	五〇

二六九 各縣廳 關於依據警察取締令發布命令及通告之件……………共
（暴動取締令ニ基テ付令並ニ發布ニ關スル件）

指 令

二七〇 警務廳 自動車運轉免許證發給之件……………共
（自動車運轉免許證下附ニ關スル件）

公 函

二七一 民生廳 各省市縣廳 關於資材調查光中之技師養成機關之件……………共
（秋田調查中ノ技師養成機關ニ關スル件）

二七二 各省市縣廳 關於臨時勞働借傭調查ニ關スル件……………共
（臨時勞働借傭調查ニ關スル件）

二七三 吉林省廳 永吉地廳 關於對市廳 副市長 勞工協會 區振所長 委員
之件……………共
（市廳副市長對勞工協會出席場所獎勵ニ關スル件）

二七四 各省市縣廳 關於應募入隊兵員困難救助手續中規定申請及
報告期切實遵守之件……………共
（募兵ニ依ル入隊兵員困難救助手續申請及報告期切實遵守ニ關スル件）

二七五 各省市縣廳 關於承領紀念文藝展覽標本之件……………共
（承領紀念文藝展覽標本ニ關スル件）

二七六 吉林省 關於中等學校卒業證書規格外之件……………共
（中等學校卒業證書規格外ノ規格外ニ關スル件）

二七七 各縣廳 關於滿洲國協和會辦法令運用上辦理之件……………共
（滿洲國協和會辦法令運用上ノ取裁ニ關スル件）

二七八 吉林省廳 關於應為解決過分之法規範圍之件……………共
（地方警察學校 即決處分ヲ為スベキ法規範圍ニ關スル件）

實 施 令

二七九 各省市縣廳 關於商工公會事務辦理之件……………共
（商工公會事務運用ニ關スル件）

二八〇 各縣廳 關於農務獎勵會運用之件……………共
（農務獎勵會ニ農務獎勵會運用ニ關スル件）

二八一 警務廳 關於五年七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共
（五年七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ノ件）

二八二 各省市縣廳 關於牛疫及口蹄疫預防警戒之件……………共
（牛疫及口蹄疫預防警戒ニ關スル件）

二八三 各縣廳 關於對滿拓公社及鮮拓會社合作社費及檢
査交易事項協定之件……………共
（滿拓公社及鮮拓會社ニ對スル合作社費及檢査交易事項協定ニ關スル件）

二八四 吉林省 關於七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共
（七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ノ件）

二八五 各省市縣廳 關於依商工公會法施行規則第二十六條規定之區
費賦課之件……………共
（商工公會法施行規則第二十六條ノ規定ニ依ル區費賦課ニ關スル件）

二八六 各縣廳 關於移民地小學校委託經營之件……………共
（移民地小學校委託經營ニ關スル件）

二八七 長春市 關於依農商設計課利用種子配給事務處理
方針之件……………共

一五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七五
一六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七六
一七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七七
一八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七八
一九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七九
二〇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八〇
二一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八一
二二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八二
二三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八三
二四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八四
二五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八五
二六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八六
二七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八七
二八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八八
二九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八九
三〇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九〇
三一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九一
三二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九二
三三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九三
三四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九四
三五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九五
三六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九六
三七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九七
三八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九八
三九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九九
四〇	各市縣教育館	關於調查週回實施之件	一〇〇

一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〇
二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一
三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二
四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三
五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四
六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五
七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六
八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七
九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八
十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一九
十一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〇
十二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一
十三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二
十四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三
十五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四
十六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五
十七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六
十八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七
十九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八
二十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二九
二十一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十
二十二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一
二十三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二
二十四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三
二十五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四
二十六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五
二十七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六
二十八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七
二十九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八
三十	吉林省政府	關於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	三九

康德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郵政第三號郵便物發行
康德五年十一月一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第三十二號附錄

康德五年十一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七百八十號
至第八百零四號

公文	勅	省令	縣旗令	省令	條	例
小麥粉取買證發給許可規則…………… 長春縣分設規程…………… 乾安縣…………… 農產物檢查規則…………… 雙陽縣…………… 懷德縣公報發行規程中改正之作…………… 雙陽縣農產物檢查規則中改正之作…………… 德惠縣…………… 榆樹縣農產物檢查規則中改正追加訂正之作…………… 樺甸縣…………… 樺甸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中改正之作…………… 樺甸縣農產物檢查規則中改正之作…………… 樺甸縣農產物交易市場規則中改正之作…………… 樺甸縣農產物檢查業務規程…………… 樺甸縣農產物交易市場業務規程…………… 敦化縣…………… 敦化縣公報發行規程中改正…………… 郭爾羅斯前旗……………	郭爾羅斯前旗農產物檢查規則…………… 郭爾羅斯前旗農產物交易市場規則…………… 郭爾羅斯前旗農產物交易市場規則…………… 郭爾羅斯前旗農產物檢查業務規程……………	舒蘭縣有給吏員定員條例…………… 雙陽縣…………… 乾安縣…………… 乾安縣有給吏員條例…………… 九台縣…………… 九台縣有給吏員定員條例…………… 樺甸縣有給吏員定員條例……………	舒蘭縣…………… 乾安縣…………… 乾安縣有給吏員條例…………… 九台縣…………… 九台縣有給吏員定員條例…………… 樺甸縣有給吏員定員條例……………	舒蘭縣…………… 雙陽縣…………… 乾安縣…………… 乾安縣有給吏員條例…………… 九台縣…………… 九台縣有給吏員定員條例…………… 樺甸縣有給吏員定員條例……………	各省市縣廳 關於中央編道訓練所第一期第二期所生演說之作…………… 官廳各科長 關於省令制定認可手續之作…………… 官廳各科長 關於省令制定認可手續(關スル件)…………… 民生廳……………	各省市縣廳 關於中央編道訓練所第一期第二期所生演說之作…………… 官廳各科長 關於省令制定認可手續之作…………… 官廳各科長 關於省令制定認可手續(關スル件)…………… 民生廳……………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五年十一月 第三十二號附錄

○中央師範學校第一期第二二期所生派遺ノ件

一四〇 省私立 關於康伍五年度中等學校不盡前就職禁止之件

一四一 各市縣旗 關於滿洲帝國皇子圖移竹ノ件

一四二 各市縣旗 關於滿洲帝國皇子圖移竹ノ件

一四三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下社會教育會議調查ノ件

一四四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下社會教育會議調查ノ件

一四五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四六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四七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四八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四九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五〇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五一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五二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五三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五四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五五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五六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五七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五八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五九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六〇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六一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六二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六三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六四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一六五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省古物名勝天龍紀念物似指定ノ件

公

一六六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六七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六八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六九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七〇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七一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七二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七三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七四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七五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七六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七七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七八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七九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八〇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八一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八二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八三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八四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八五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八六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八七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八八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八九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九〇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一九一 各市縣旗 關於在滿日本學校組合費ノ件

元一—云 各縣農民復興會 關於康福五年九月份農民復興貸款收回狀況
貸款委員分會 奏之件(代行文)……………文三

佈告

- 本省
關於公佈小麥粉標準價格之件……………文一
關於國可長儲備商會解款題任清算人之件……………文二
(長儲備商會解款(關スル清算人ノ件))
- 收化題
關於蝦米類外輸出禁止之件……………文一
- 擇句題
關於收照政府勸片廢幣除幣方策之件……………文二

任免及指叙

- 警務廳警正(翁作琴)等……………文二
- 扶餘廳警佐(同前 楊忠)等……………文二
- 吉林省廳官(曲百聖)等……………文三
- 吉林省技士(羅川 趙)等……………文五
- 吉林地方警察學校教官(韓學 蔣)等……………文五
- 永吉廳廳官(水 錫 勝)等……………文六
- 吉林省廳員(長カメノ)等……………文九
- 吉林省廳員(森田 野添)等……………文九

公告

○敦化縣選舉集街村職員公告……………文二

業報

○規 則
吉林省立農安國民高等學校學則……………文四

- 吉林省立前旗農業學校學則……………文六
- 吉林省立懷德國民學校學則……………文六
- 吉林省立磐石農林學校學則……………文五

廣告

- 吉林省公報購價手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 同……………文六

附錄

○農事合作社的話(三)……………十一月十五日……………文四
○滿洲國基本法大意(續論)……………同……………文四

民國三年四月十二日
 第三十三號
 自第七百零五號
 至第八百二十八號

吉林省公報 第三十三號附錄

康德五年十二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七百零五號
 至第八百二十八號

公文號數	事由	公報公數
二	榆樹縣分設規程修正之件	八二二
三	懷德縣聯合管理規程修正之件	八二七
四	雙陽縣聯合管理規程修正之件	八二七
五	雙陽縣聯合管理規程修正之件	八二二
六	九合縣文書處理規程	八三三
七	長春縣文書處理規程	八三三
八	長春縣聯合管理規程修正之件	八三三
九	舒蘭縣文書處理規程	八三三
十	乾安縣聯合管理規程修正之件	八三八
十一	懷德縣聯合管理規程修正之件	八三八
十二	郭爾羅斯前旗文書處理規程	八三九
十三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十四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十五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十六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十七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十八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十九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二十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二十一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二十二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二十三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二十四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二十五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二十六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二十七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二十八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二十九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三十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三十一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三十二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三十三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三十四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三十五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三十六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三十七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三十八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三十九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四十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四十一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四十二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四十三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四十四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四十五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四十六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四十七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四十八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四十九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五十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五十一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五十二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五十三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五十四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五十五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五十六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五十七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五十八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五十九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六十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六十一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六十二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六十三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六十四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六十五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六十六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六十七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六十八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六十九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七十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七十一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七十二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七十三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七十四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七十五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七十六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七十七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七十八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七十九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八十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八十一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八十二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八十三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八十四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八十五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八十六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八十七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八十八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八十九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九十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九十一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九十二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九十三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九十四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九十五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九十六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九十七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九十八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九十九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一百	吉林省稅務條例修正之件	八四六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五年十二月 第三十三號附錄

○ 民 生 部
各縣 關於籌備初等教育教師之件…………… 八三

各市 關於請求同種機關圖書之件(代行文)…………… 八七
(請求同種機關圖書)…………… 八七

各市 關於吉林省立圖書館貸出暫行規定制定之件(代行文)…………… 八三
(吉林省立圖書館圖書貸出暫行規定制定)…………… 八三

○ 警 務 部
各縣 關於廢止警察官吏訓練規程之件…………… 八二
吉林省警察廳 關於警察官吏訓練規程廢止…………… 八二

各縣 關於改定警察官教育所之件…………… 八三
(警察官教育所改定)…………… 八三

各縣 關於改正阿片廢禁規程各種規程之件…………… 八六
(阿片廢禁關係規程改正)…………… 八六

○ 實 業 部
各市 關於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之件…………… 八三
(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 八三

各市 關於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之件…………… 八三
(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 八三

各市 關於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之件…………… 八三
(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 八三

各市 關於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之件…………… 八三
(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 八三

各市 關於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之件…………… 八三
(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 八三

各市 關於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之件…………… 八三
(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 八三

各市 關於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之件…………… 八三
(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 八三

各市 關於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之件…………… 八三
(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 八三

各市 關於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之件…………… 八三
(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 八三

各市 關於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之件…………… 八三
(森林保護、農林牧野、既有林設定)…………… 八三

○ 公 函
省立民衆教育協會 關於聯合會及發給組合設立…………… 八二
(聯合會因案發給許可規則制定)…………… 八二
(發給組合聯合會及發給組合設立)…………… 八二

各市 關於勸勞所得稅徵收方法之件(代行文)…………… 八五
(勸勞所得稅徵收方法)…………… 八五

各市 關於康德五年十二月以後津貼支給辦法之件…………… 八七
(康德五年十二月以後津貼支給辦法)…………… 八七

各市 關於村長副村長助理員會計事務事故時減薪官更使其停職臨時職務之件…………… 八三
(村長副村長助理員會計事務事故時減薪官更使其停職臨時職務)…………… 八三

各市 關於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之件…………… 八八
(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 八八

各市 關於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之件…………… 八八
(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 八八

各市 關於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之件…………… 八八
(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 八八

各市 關於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之件…………… 八八
(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 八八

各市 關於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之件…………… 八八
(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 八八

各市 關於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之件…………… 八八
(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 八八

各市 關於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之件…………… 八八
(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 八八

各市 關於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之件…………… 八八
(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 八八

各市 關於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之件…………… 八八
(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 八八

各市 關於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之件…………… 八八
(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 八八

各市 關於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之件…………… 八八
(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 八八

各市 關於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之件…………… 八八
(辦理糧餉納付金暫行內規)…………… 八八

康德六年一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八百二十九號
至第八百五十二號

<p>公文 勅 由 公報 頁數</p>	<p>勅 令</p>	<p>一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二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三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四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五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p>	<p>院 令</p>	<p>一 依省官制第十二條第二項及第三項之資格定之件 二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三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四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五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六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七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八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九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十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p>	<p>四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五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六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七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八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九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 十 關於給津貼支給規則中修正之件</p>	<p>省 令</p>	<p>一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二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三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四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五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六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七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八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九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十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p>	<p>縣 令</p>	<p>一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二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三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四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五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六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七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八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九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 十 關於省及村設置之件</p>
---------------------------------	------------	---	------------	---	---	------------	--	------------	--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六年一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關於公布日本煙草零售稅高價格之件

(日本煙草小賣稅高價格公示(關スル件))

關於公布新運米賣高價格之件

(米運價小賣稅高價格公示ノ件)

關於調整煤油價格公定之件

(調整煤油價格公定(關スル件))

任免及指叙

縣高等官缺補(前野謙一)等

長春縣警佐(佐治 寶成)等

吉林省立農事試驗場技士(傅 祥 秀)等

吉林省警察廳委任官缺補(小久保原官)等

扶餘縣件缺補(川 島 實)等

省高等官缺補(川 島 實)等

吉林省立吉林第四國民高等學校教師(吳野 東進)等

省土木廳技(邱 仁 元)等

吉林省職員(東 三 勝)等

吉林省職員(梁 運 肥)等

公 告

高等文官考試實施要領

行政科高等官特別登格考試公告

行政科高等官特別登格考試公告

高等官(技術官)特別登格檢閱公告

高等官(技術官)特別登格檢閱公告

關於民國六年度行政科高等官特別登格考試學術考

查閱圖之件

遺失許可公告

遺失許可公告

珠川鐵道遺失公告

有分科規程中修正

官吏出案

吉林省理事官(梁川藤太郎)等

登錄者姓名簿

藥品買賣營業許可證發給者明細表

自動車運轉試驗合格者

吉林省公報購讀手續

同

同

協和漢勇軍公院與青少年之關係

滿洲國基本法大立本論(二)

報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價目 日一... 每份... 每月... 每季... 每半年... 每年... 零售每份... 廣告費... 印刷費... 發行所... 吉林實公報社



年二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八百五十三號
至第八百七十號

公文 號數
由 公報 頁數

部 令

- 民生部
○ 治安部
○ 衛生部
○ 農林部
○ 礦務部
○ 稅務部
○ 警察部
○ 司法部
○ 外交部
○ 內務部
○ 陸軍部
○ 海軍部
○ 航空部
○ 鐵道部
○ 郵傳部
○ 農林部
○ 礦務部
○ 稅務部
○ 警察部
○ 司法部
○ 外交部
○ 內務部
○ 陸軍部
○ 海軍部
○ 航空部
○ 鐵道部
○ 郵傳部

省 令

- 關於改善重車取締規則
○ 關於牛隻防疫止區域改正之件

縣 令

- 舒蘭縣
○ 扶餘縣
○ 扶餘縣
○ 雙陽縣
○ 九臺縣

條 例

- 長春縣
○ 磐石縣
○ 扶餘縣
○ 雙陽縣
○ 長春縣
○ 郭爾羅斯前旗

訓 令

- 吉林警察廳長
○ 各市縣長
○ 各廳長
○ 各局長

支	各市縣旗 關於使用教科書之件…………… （教科書使用）	八
天	各市縣旗 關於本年歲社會教育計畫表之件…………… （社會教育）	六
吉	各縣旗 關於調查積存徵收之件…………… （調查積存徵收）	四
公	各市縣旗 關於學校聯合新設附設改組增班之件…………… （學校聯合）	三
文	吉林警察廳 關於健康診斷實施成績報告之件…………… （健康診斷實施成績報告）	五
二	各市縣旗 關於屠宰取締費用負擔並屠宰檢查手續費徵收之件…………… （屠宰取締費用負擔並屠宰檢查手續費徵收）	四
公	各市縣旗 關於牛疫預防警戒之件…………… （牛疫預防警戒）	四
三	各市縣旗 關於小乘共肉骨皮毛類等國內檢送停止之件…………… （小乘共肉骨皮毛類等國內檢送停止）	五
充	債信廳長 關於列強來省商抵押貸款議決之件…………… （列強來省商抵押貸款議決）	三
公	各縣旗 關於設置植荒田之件…………… （植荒田設置）	三
二	吉林警察廳 關於夜間研究會之件…………… （夜間研究會）	三

○附 知 照

公	各縣旗 關於改正縣政委員會合作社結算與規程之件…………… （縣政委員會合作社結算與規程）	九
指	○民 生 廳 一八 鎮撫廳長 關於縣系國民學校廢止認可之件…………… （縣系國民學校廢止認可）	六
令	一七 伊通縣長 關於國民學校及國民優級學校設置認可之件…………… （國民學校及國民優級學校設置認可）	六
令	一六 舒蘭縣長 關於國民學校廢止及國民優級國民優級學校設置認可申請之件…………… （國民學校廢止及國民優級國民優級學校設置認可申請）	六
令	一五 鎮撫廳長 關於縣系國民學校設置認可之件…………… （縣系國民學校設置認可）	六
公	○官 局 一四 各市縣旗 關於對滿洲拓殖公社賦課不動產取得捐之件…………… （滿洲拓殖公社對不動產取得捐賦課）	八
令	○民 生 廳 一三 各市縣旗 關於吉林鄉土資料調查之件…………… （吉林鄉土資料調查）	六
令	一二 各市縣旗 關於本年度所表報之承子箱等關係記事及舊其等寄送之件…………… （本年度所表報之承子箱等關係記事及舊其等寄送）	六
令	一一 各市縣旗 關於古物調查之件…………… （古物調查）	六

<p>○開拓部</p> <p>一六二〇 銀行等聯存濟 關於康德五年十二月份聯貸款收回狀況 貸款委員會分會 表之作(代行文)……………八五 (康德五年十二月份聯貸款收回狀況表 之作)</p> <p>一六二一 各 關於發給陸軍調查部及發給部之作……………八五 (陸軍調查及登錄簿送附之關スル件)</p> <p>一六二二 各 關於康德五年十二月份農民復興貸款收回 狀況委員會分會 狀況表之作(代行文)……………八五 (康德五年十二月份農民復興貸款收回狀況 表之作)</p> <p>一六二三 各市縣旗 關於定款變更呈請手續之作……………八五 (定款變更申請手續之關スル件)</p>	<p>佈告</p> <p>○鄂爾羅斯前旗 關於旗公署移轉之作……………八二 (旗公署移轉之關スル件)</p> <p>關於鄂爾羅斯前旗前鄂旗辦事處廢止佈告之件……………八二 (鄂爾羅斯前旗前鄂旗辦事處廢止佈告之關スル件)</p>	<p>任免及指叙</p> <p>○吉林警察廳警員(三科警一隊)等……………八二 省 技 佐(仁川重忠)等……………八二 ○吉林省技士(若瀨國治)等……………八二 縣 長(張 龍 英)等……………八二 ○吉林省屬官(阿部尙志)等……………八二 省 技 正(秀島秀典)等……………八二</p>	<p>廣告</p> <p>○官更出缺……………八五 ○本多鐵造(懷德縣警員補)……………八五 ○官更死亡……………八五 ○本多鐵造(懷德縣警員補)……………八五</p>	<p>附錄</p> <p>○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八五 ○同……………八五 ○同……………八五 ○同……………八五 ○同……………八五 ○同……………八五 ○同……………八五 ○同……………八五</p>	<p>報</p> <p>○官界事項</p> <p>○滿洲國基本法大意本論(三)……………八五 ○高等文官考試問題解說……………八五 ○基本法問題……………八五</p>
--	---	--	--	--	---

一	各縣旗長	關於實地補助清士及看護婦考試之件……………	六九	二〇
二	吉林警察廳長	(助清士及看護婦考試實施) 關スル件)	六九	
三	各市縣旗長	關於文廟奉丁祭典之件……………	八一	二
四	吉林警察廳長	(文廟奉丁祭典) 關スル件)	八一	
五	各市縣旗	關於本年奉丁祀孔轉令之件(代行文)	八五	二
六	吉林警察廳長	(本年奉丁祀孔轉令) 關スル件)	八五	
七	各市縣旗	關於招募中國勞務者效其留儲使用之件……………	九七	六
八	吉林警察廳長	(中國勞務者招募效) 關スル件)	九七	
九	各市縣旗	關於勞務維持法施行中一部訂正之件……………	九九	六
一〇	吉林警察廳長	(勞務維持法施行) 關スル件)	九九	
一一	各市縣旗	關於勞務維持法施行之件……………	九九	天
一二	吉林警察廳長	(勞務維持法施行) 關スル件)	九九	
一三	各市縣旗	關於聯合內外取締之件……………	九九	天
一四	吉林警察廳長	(聯合內外取締) 關スル件)	九九	
一五	各市縣旗	關於勞務維持法施行規則第八條適用之件……………	九九	天
一六	吉林警察廳長	(勞務維持法施行規則第八條適用) 關スル件)	九九	
一七	各市縣旗	關於奉天省檢校之件……………	九九	天
一八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檢校) 關スル件)	九九	
一九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一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二〇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一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二一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二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二二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二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二三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三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二四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三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二五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四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二六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四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二七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五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二八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五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二九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六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三〇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六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三一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七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三二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七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三三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八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三四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八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三五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九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三六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九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三七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十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三八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十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三九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十一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四〇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十一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四一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十二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四二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十二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四三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十三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四四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十三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四五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十四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四六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十四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四七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十五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四八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十五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四九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十六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五〇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十六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一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十七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二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十七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三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十八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四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十八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五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十九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六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十九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七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二十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八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二十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九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二十一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一〇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二十一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一一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二十二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一二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二十二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一三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二十三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一四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二十三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一五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二十四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一六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二十四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一七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二十五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一八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二十五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一九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二十六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二〇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二十六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二一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二十七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二二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二十七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二三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二十八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二四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二十八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二五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二十九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二六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二十九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二七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三十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二八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三十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二九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三十一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三〇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三十一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三一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三十二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三二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三十二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三三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三十三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三四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三十三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三五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三十四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三六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三十四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三七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三十五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三八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三十五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三九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三十六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四〇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三十六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四一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三十七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四二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三十七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四三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三十八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四四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三十八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四五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三十九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四六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三十九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四七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四十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四八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四十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四九	各縣旗	關於奉天省第四十一次馬肉調查實施之件……………	九九	天
五〇	吉林警察廳長	(奉天省第四十一次馬肉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九九	

三一一〇	各市縣旗	關於無申告前租權處理之件	六五
三一一一	各市縣旗	(無申告商租權ノ處理ニ關スル件)	六五
三一一二	各市縣旗	關於名譽職員費用削減之件	六七
三一一三	各市縣旗	(名譽職員費用削減ニ關スル件)	六七
三一一四	各市縣旗	關於稅務事務稽查調查之件	六八
三一一五	各市縣旗	(稅務事務稽查調查ニ關スル件)	六八
三一一六	各縣旗	關於共同區域調查之件(代行文)	六九
三一一七	各縣旗	(共同區域調查ニ關スル件)	六九
三一一八	各縣旗	關於學校員生乘車減價證使用要項追加改正之件(代行文)	七一
三一一九	各縣旗	(學校員生乘車減價證使用要項追加改正ニ關スル件)	七一
三一二〇	各縣旗	關於學校員生乘車減價證使用要項追加改正之件(代行文)	七一
三一二一	各縣旗	(學校員生乘車減價證使用要項追加改正ニ關スル件)	七一
三一二二	各縣旗	關於同片麻藥劑者管理之件	七二
三一二三	各縣旗	(同片麻藥劑者管理ニ關スル件)	七二
三一二四	各縣旗	關於第三回建國紀念文藝彙集之件(代行文)	七三
三一二五	各縣旗	(第三回建國紀念文藝彙集ニ關スル件)	七三
三一二六	各縣旗	關於種痘普及向上之件	七四
三一二七	各縣旗	(種痘普及向上ニ關スル件)	七四
三一二八	各縣旗	關於小學校學生利用火車及大汽車(搭客パス)領學費數目調查之件(代行文)	七五
三一二九	各縣旗	(小學校學生利用火車及大汽車(搭客パス)領學費數目調查ニ關スル件)	七五
三一三〇	各縣旗	關於德德五年下半年議會定期報告之件(代行文)	七六
三一三一	各縣旗	(德德五年下半年議會定期報告ニ關スル件)	七六

三一一四	輕石等縣警務課	關於德德六年一月份奉借貸款收回款況表	六八
三一一五	監理委員分會長	之件(代行文)	六八
三一一六	監理委員分會長	(德德六年一月份奉借貸款收回款況表ニ關スル件)	六八
三一一七	各縣旗	關於德德六年一月份農民復興貸款收回款況表之件(代行文)	六九
三一一八	各縣旗	(德德六年一月份農民復興貸款收回款況表ニ關スル件)	六九
三一一九	各縣旗	關於開拓團組員統計報告之件	七〇
三一二〇	各縣旗	(開拓團組員統計報告ニ關スル件)	七〇
三一二一	各縣旗	關於大廳(總務)增補之件(代行文)	七一
三一二二	各縣旗	(大廳(總務)增補ニ關スル件)	七一
三一二三	各縣旗	關於德德六年度金融合作社及農事合作社間之規定事項之件	七二
三一二四	各縣旗	(德德六年度金融合作社及農事合作社間之規定事項ニ關スル件)	七二
三一二五	各縣旗	關於傳染病預防之件	七三
三一二六	各縣旗	(傳染病預防ニ關スル件)	七三
三一二七	各縣旗	關於牛疫發生報告之件	七四
三一二八	各縣旗	(牛疫發生報告ニ關スル件)	七四
三一二九	各縣旗	關於世襲遺業及倉庫調查之件	七五
三一三〇	各縣旗	(世襲遺業及倉庫調查ニ關スル件)	七五
三一三一	吉林省水育等縣商工復興貸款委員會	關於德德五年十二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回款況之件(代行文)	七六
三一三二	吉林省水育等縣商工復興貸款委員會	(德德五年十二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回款況ニ關スル件)	七六
三一三三	吉林省水育等縣商工復興貸款委員會	關於林野局及森林界分科規程制定之件	七七
三一三四	吉林省水育等縣商工復興貸款委員會	(林野局及森林界分科規程制定ニ關スル件)	七七
三一三五	吉林省水育等縣商工復興貸款委員會	關於毛皮皮革供給獎勵之件	七八
三一三六	吉林省水育等縣商工復興貸款委員會	(毛皮皮革供給獎勵ニ關スル件)	七八
三一三七	吉林省水育等縣商工復興貸款委員會	關於日本度量衡法令改正通知之件	七九
三一三八	吉林省水育等縣商工復興貸款委員會	(日本度量衡法令改正通知ニ關スル件)	七九
三一三九	吉林省水育等縣商工復興貸款委員會	關於一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回款況之件(代行文)	八〇
三一四〇	吉林省水育等縣商工復興貸款委員會	(一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回款況ニ關スル件)	八〇

○土 木 題
 (一月份竣工工程與貸款回收狀及關スル件)
 ○各副縣長 關於道路修繕村會(改題之作)..... 六〇
 ○放參事官 (道路受養村(會)設置關スル件)..... 六〇

佈 告

一〇
 ○吉林省會 關於滿洲國內在任幹部內旅行ノ手續關スル件..... 六二
 ○吉林省會 關於滿洲國內在任幹部內旅行ノ手續關スル件..... 六二

任 免 及 指 叙

○高等文官考試委員會吉林省分科委員長(周傳鈺)等..... 六二
 ○吉林省廳長(賈士財)等..... 六二
 ○吉林省廳長(北澤忠雄)等..... 六二
 ○吉林省廳長(貞松恒郎)等..... 六二
 ○吉林省廳長(貞松恒郎)等..... 六二
 ○吉林省廳長(貞松恒郎)等..... 六二
 ○吉林省廳長(貞松恒郎)等..... 六二
 ○吉林省廳長(貞松恒郎)等..... 六二
 ○吉林省廳長(貞松恒郎)等..... 六二
 ○吉林省廳長(貞松恒郎)等..... 六二
 ○吉林省廳長(貞松恒郎)等..... 六二

報 告

○吉林省廳員(顯鴻泰)等..... 六三
 ○吉林省廳員(顯鴻泰)等..... 六三
 ○吉林省廳員(顯鴻泰)等..... 六三
 ○吉林省廳員(顯鴻泰)等..... 六三
 ○吉林省廳員(顯鴻泰)等..... 六三
 ○吉林省廳員(顯鴻泰)等..... 六三
 ○吉林省廳員(顯鴻泰)等..... 六三
 ○吉林省廳員(顯鴻泰)等..... 六三
 ○吉林省廳員(顯鴻泰)等..... 六三
 ○吉林省廳員(顯鴻泰)等..... 六三

○官署事項
 ○官吏出 張遊
 ○省運事官(趙恩運)等..... 六二
 ○許可事項
 ○工場設置許可
 ○銀行場許可
 ○香附業許可

公 告

○長春縣區警察廳通告
 ○吉林省會通告
 ○吉林省會通告
 ○吉林省會通告
 ○吉林省會通告
 ○吉林省會通告
 ○吉林省會通告
 ○吉林省會通告
 ○吉林省會通告
 ○吉林省會通告
 ○吉林省會通告

廣 告

○吉林省公報廣告
 ○吉林省公報廣告
 ○吉林省公報廣告
 ○吉林省公報廣告
 ○吉林省公報廣告
 ○吉林省公報廣告
 ○吉林省公報廣告
 ○吉林省公報廣告
 ○吉林省公報廣告
 ○吉林省公報廣告
 ○吉林省公報廣告

附 錄

○滿洲國水法大章本論(四)
 ○國家運動員法解說
 ○吉林省特殊事情及省之對其方針
 ○高等文官考試問題解說
 ○第一次高等文官特種考試問題(吉林省分科會)

價目 一 份 每份 八角 半年 四元 全年 八元
 廣告刊登費 每行 每日 五角 每月 一元五角 半年 八元 全年 十六元
 印刷部 吉林省會公報
 發行所 吉林省會公報
 地址 吉林省會公報
 電話 吉林省會公報

第六年三月十一日滿洲國
 第六年三月一日發行(日刊)

民國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郵政第三四號 郵便物通可
康德六年四月一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第三十五號附錄

康德六年四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八百九十五號
至第九百十六號

公文	院	部	省	縣	市	令	令	令	例
公文	○國務院 文官給與令施行細則修正之作..... 〇	○治安部 警察編制、警長及警士配置請願規則..... 〇 ○民生部 康德四年民生部令第四十一號遊藝檢定決議規程中修正之作..... 〇	○於臨時建設之作..... 〇 （臨時應辦施行之關スル件） 關於海及村建設之件..... 〇 （海及村建設之關スル件）	○長春縣 長春縣文書處理規則..... 〇 乾安縣文書處理規則..... 〇 磐石縣文書處理規則..... 〇 ○吉林省 磐石縣隊檢查規則..... 〇	○官 警務局長警務官長 警務局長、警務官長 警務局長、警務官長 警務局長、警務官長	關於勸業發展規程之作（代行文）..... 〇 關於勸業發展規程（關スル件） 關於勸業發展規程最高受賞書標章之作（代行文）..... 〇 （警察最高受賞書ノ標章ノ關スル件） 關於勸業發展規程最高受賞書標章之作	關於勸業發展規程中修正之作..... 〇 吉林省當時勸業發展規程	○警務局長 關於勸業發展規程中修正之作 關於勸業發展規程中修正之作	關於勸業發展規程中修正之作..... 〇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六年四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官吏ノ拾得ハ補ル遺失物取返上ノ
疑義ハ關スル件)

○開拓

六十一號 各市縣署長 關於牛皮鼠皮(除米皮)被罰實施之作……(內)
(毛皮原皮(鼠皮ヲ除ク)被罰實施ハ關スル件)

六十二號 營右等縣存貯貸 關於廣德六年二月份存貯貸款收回狀況表之作(代行文)……(內)
(廣德六年二月份存貯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代行文)……(內))

六十三號 吉林省城等商工 關於二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代行文)……(內)
(十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ハ關スル件)

六十四號 各縣署長復興貸 關於廣德六年二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代行文)……(內)
(廣德六年二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

六十五號 各市縣署長 依度量衡法第一條但得命令之作……(內)
(度量衡法第一條ハ基ク但得命令ハ關スル件)

佈告

六十六號 商部關於牛並其肉、竹、皮毛類等國內輸送停止備書之作……(內)
○吉林省市 關於吉林省校組合費賦課徵收事務之件……(內)
(吉林省校組合費賦課徵收事務ハ關スル件)

六十七號 吉林省警察廳事務科長(高橋 敏)等……(內)

任免及指叙

六十八號 吉林省公報騰閣手續……(內)

六十九號 同……(內)

七十號 同……(內)

七十一號 同……(內)

七十二號 同……(內)

七十三號 同……(內)

七十四號 同……(內)

七十五號 同……(內)

○現報
 雙城縣警務局事務官(段 時 東)等……(內)
 樺甸縣警務(宋 木 義 維)等……(內)
 永吉縣署官(大 上 靜 達)等……(內)
 吉林國立醫院官(高 橋 恭)等……(內)
 舒蘭縣署官(王 德 忠)等……(內)
 九台商工公會理事(李 廷 植)等……(內)

○現報
 助讀士及看護婦考試規程……(內)

○現報
 第四回商標檢定試驗要綱公告……(內)
 吉林省官廳事務官試驗合格者公告……(內)
 自動車運轉免許試驗合格者公告……(內)
 農安縣長榮學費徵收遺失公告……(內)
 吉林省技士橋正米徵收遺失公告……(內)
 自動車運轉免許試驗公告……(內)

○現報
 吉林省公報騰閣手續……(內)
 同……(內)
 同……(內)
 同……(內)
 同……(內)
 同……(內)
 同……(內)
 同……(內)

康德三年四月十一日 滿洲國
 憲法第三條 國民使職權可
 康德六年五月一日發行

吉林省公報 第三十六號附錄

康德六年五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九百十七號
 至第九百四十號

公文號數	事由	公報公報號數	公報公報號數
二	省 部 令	六八	七
一七	關於執行警察事務之文官試補之件	九六	一〇
二	吉林省縣官吏徵費規程	九〇	一
三	薩彥廳官廳徵費及阿片煙膏登發證明書等阿片煙膏購買通知費	九二	二
四	給予勳章勳章規程	九三	三
五	康德五年吉林省令第一號改正之件	九四	四
六	布 令	九五	五
七	吉林省國保委員規程	九六	六
八	吉林省國保委員會規程	九七	七
九	縣 令	九八	八
一〇	○ 社 化 規 程	九九	九
一一	敦化縣道學校及學費規程	一〇〇	一〇
一二	○ 乾 安 縣	一〇一	一一
一三	乾安縣師道學校學費規程	一〇二	一二
一四	條 例	一〇三	一三
一五	○ 九 台 縣	一〇四	一四
一六	九台縣有給吏員薪金津貼及福利費規程	一〇五	一五
一七	○ 雙 陽 縣	一〇六	一六
一八	雙陽縣有給吏員薪金津貼及福利費規程	一〇七	一七
一九	○ 磐 石 縣	一〇八	一八
二〇	磐石縣有給吏員薪金津貼及福利費規程	一〇九	一九
二一	○ 乾 安 縣	一〇九	二〇
二二	乾安縣有給吏員薪金津貼及福利費規程	一一〇	二一
二三	○ 官 訓 令	一一一	二二
二四	各縣縣長 關於實行未利用地整理規程	一一二	二三
二五	○ 民 生 區	一一三	二四
二六	各縣縣長 關於制定實行社會特別會社規程	一一四	二五
二七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一五	二六
二八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一六	二七
二九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一七	二八
三〇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一八	二九
三一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一九	三〇
三二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二〇	三一
三三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二一	三二
三四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二二	三三
三五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二三	三四
三六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二四	三五
三七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二五	三六
三八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二六	三七
三九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二七	三八
四〇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二八	三九
四一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二九	四〇
四二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三〇	四一
四三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三一	四二
四四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三二	四三
四五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三三	四四
四六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三四	四五
四七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三五	四六
四八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三六	四七
四九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三七	四八
五〇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三八	四九
五一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三九	五〇
五二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四〇	五一
五三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四一	五二
五四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四二	五三
五五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四三	五四
五六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四四	五五
五七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四五	五六
五八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四六	五七
五九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四七	五八
六〇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四八	五九
六一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四九	六〇
六二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五〇	六一
六三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五一	六二
六四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五二	六三
六五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五三	六四
六六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五四	六五
六七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五五	六六
六八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五六	六七
六九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五七	六八
七〇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五八	六九
七一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五九	七〇
七二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六〇	七一
七三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六一	七二
七四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六二	七三
七五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六三	七四
七六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六四	七五
七七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六五	七六
七八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六六	七七
七九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六七	七八
八〇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六八	七九
八一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六九	八〇
八二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七〇	八一
八三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七一	八二
八四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七二	八三
八五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七三	八四
八六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七四	八五
八七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七五	八六
八八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七六	八七
八九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七七	八八
九〇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七八	八九
九一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七九	九〇
九二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八〇	九一
九三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八一	九二
九四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八二	九三
九五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八三	九四
九六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八四	九五
九七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八五	九六
九八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八六	九七
九九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八七	九八
一〇〇	各縣縣長 關於朝鮮人學生多數在學之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一八八	九九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六年五月 第三十六號附錄

三九	各市縣校長 國立戒煙所	關於戒煙所檢附設帳書及治癒月報之件……………	九六
三〇	各縣校長 吉林警察廳長	(戒煙所檢附設帳書及治癒月報) 關スル件 關於戒煙所檢附設帳書及治癒月報之件……………	九七
三一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地價調查員呈請者考試之件……………	九八
三二	各市縣校長 吉林警察廳長	(古物新發見) 關スル件 關於古物新發見之件……………	九九
三三	各市縣校長 吉林警察廳長	關於臨時檢査普通之件……………	一〇〇
三四	○ 同 拓 廳	(臨時檢査普通) 關スル件	一〇一
三五	各市縣校長	關於新京特別市牲畜租賦課徵收之件……………	一〇二
三六	○ 警 務 廳	(新京特別市牲畜租賦課徵收) 關スル件	一〇三
三七	各市縣校長 吉林警察廳長	遺失物處理規程……………	一〇四
三八	吉林警察廳長	(遺失物處理規程)	一〇五
三九	各縣校長 吉林警察廳長	關於制定勞動者拾理事務處理規程之件……………	一〇六
四〇	各縣校長 吉林地方警察廳長	(勞動者拾理事務處理規程制定) 之件……………	一〇七
四一	吉林警察廳長	關於警務司定期報告例(關スル件)	一〇八
四二	吉林警察廳長	(警務司定期報告例) 關スル件	一〇九
四三	永吉縣長	關於員子檢指辦法禁止之件……………	一一〇
四四	吉林警察廳長	(員子檢指辦法禁止) 關スル件	一一一
四五	各市縣校長 吉林警察廳長	關於杖的結尾營業者之契約標準等之件……………	一一二
四六	吉林警察廳長	(杖的結尾營業者之契約標準等) 關スル件	一一三
四七	吉林警察廳長	關於改正指紋等處理規程並指紋原紙作成須知之件……………	一一四
四八	吉林警察廳長	(指紋等處理規程並指紋原紙作成須知) 關スル件	一一五

三九	吉林地方警察廳長	關於地方警察學校學生津貼支給規則廢止之件……………	一〇六
四〇	吉林地方警察廳長	(地方警察學校) 生徒手當支給規則廢止) 關スル件	一〇七
四一	○ 同 拓 廳	永吉縣長 關於農產物交易場規則認可之件……………	一〇八
四二	○ 官 廳	(農產物交易場規則認可) 之件……………	一〇九
四三	○ 官 廳	督辦縣長 關於土地積累從新發給之件……………	一一〇
四四	○ 官 廳	各市縣校長 關於對在滿日本帝國在籍軍人會徵稅之件(例規)……………	一一一
四五	○ 官 廳	(在滿帝國在籍軍人會) 徵稅) 之件……………	一一二
四六	○ 官 廳	各縣市長 關於人民總動投法之理解權成並反響提出之件……………	一一三
四七	○ 官 廳	(人民總動投法) 理解權成並反響提出) 之件……………	一一四
四八	○ 官 廳	各市縣校長 關於初等學校制服基準(關スル件)……………	一一五
四九	○ 官 廳	(初等學校制服基準) 關スル件	一一六
五〇	○ 官 廳	各市縣校長 關於山村無僧道寺廟等之管理及處理方針之件……………	一一七
五一	○ 官 廳	(山村無僧道寺廟等) 管理及處理方針) 關スル件	一一八
五二	○ 同 拓 廳	各縣市長 關於牛疫發生狀況報告(通報)之件……………	一一九
五三	○ 同 拓 廳	(牛疫發生狀況報告) 通報) 之件……………	一二〇

<p>○ 官 廳</p> <p>第一一七號 各縣廳長 關於街村拆改之作..... 九六</p> <p>第一一八號 各縣廳長 關於牲畜稅徵收強化之作..... 九六</p> <p>第一一九號 各縣廳長 關於學生臨時校址施行之作..... 九三</p>	<p>○ 公 函</p> <p>吉林警務處長 關於巡捕許可之作..... 九四</p> <p>吉林警務處長 關於發給自動車牌號之件..... 九四</p> <p>磐石、敦化、額爾古納各縣長 關於許證之作..... 九五</p>	<p>○ 指 令</p> <p>第一二〇號 各縣廳長 關於實地主更生庫改之作..... 九八</p> <p>第一二一號 各縣廳長 關於吉林省第一次初等教育統計(統計)之件..... 九七</p> <p>第一二二號 各縣廳長 關於吉林省第一次初等教育統計(統計)之件..... 九七</p> <p>第一二三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二四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二五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二六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二七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 佈 告</p> <p>第一二八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二九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三〇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三一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三二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三三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三四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三五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三六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三七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三八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三九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p>第一四〇號 各縣廳長 關於初級教育經費之件..... 九七</p>
--	---	---	---

四三 康德六年度吉林省部已計畫事業特別會計課入算出預算報告之
 件..... 四三
 四四 關於佈告吉林省江北部已計畫事業特別會計課定之件..... 四七
 四五 關於古物新發見之件..... 四〇
 四六 關於古物新發見之件..... 四六
 四七 關於古物新發見之件..... 四六
 四八 關於古物新發見之件..... 四六

任 免 及 指 叙

〇 吉林省警廳(中島專一)等..... 一
 〇 交通部局官(新井武夫)等..... 四
 〇 交通部局官(後春傳)等..... 六
 〇 吉林省高等官試驗(木下八十五)等..... 二
 〇 樺甸縣警廳(片山喜太郎)等..... 一
 〇 樺甸縣警廳(石橋政雄)等..... 一
 〇 放化縣警廳(鈴木心)等..... 一

公 告

〇 滿洲帝國高等官(行政官)採用考試公告..... 三
 〇 吉林省第一回助産士考試合格發表之件..... 一
 〇 關於滿洲委任(阿裡)警察官考試之件..... 一
 〇 關於實業廳委任官試驗(乙種)警察官採用考試之件..... 一

康德六年七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九百六十六號
至第九百九十一號

公文	部	事	縣
號數	令	令	令
頁數	頁數	頁數	頁數

部	事	縣
國民聯合會規程中改正之件 國民聯合會及國民服務團規程中改正之件 國民學校規程中改正之件 國民學校及國民服務團規程中改正之件 國民服務團規程中改正之件 國民服務團規程中改正之件 國民服務團規程中改正之件 國民服務團規程中改正之件 國民服務團規程中改正之件 國民服務團規程中改正之件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省	令	令
在動官署所在地內及接獲檢獲規則 (在動官署所在地內及接獲檢獲規則) 康德三年吉林省令第十號改正之件 (康德三年吉林省令第十號改正之件) 關於遺失物歸還規則適用增加之件 (河務局除限期適用增加之件)	令 令 令 令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三
縣	令	令
伊通縣	令	令
伊通縣文書處理規則 (伊通縣文書處理規則) 伊通縣議會管理規則施行改正之件 (伊通縣議會管理規則中改正之件) 伊通縣行管委員會特別會計補助規則 (伊通縣行管委員會特別會計補助規則) 伊通縣行管委員會特別會計補助規則 (伊通縣行管委員會特別會計補助規則) 伊通縣行管委員會特別會計補助規則 (伊通縣行管委員會特別會計補助規則)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省	令	令
吉林省稅務條例中改正之件 (吉林省稅務條例改正之件) 伊通縣行管委員會特別會計補助規則及其他支給條例之件 (伊通縣行管委員會特別會計補助規則及其他支給條例之件) 伊通縣行管委員會特別會計補助規則 (伊通縣行管委員會特別會計補助規則) 伊通縣行管委員會特別會計補助規則 (伊通縣行管委員會特別會計補助規則)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規	程	令
吉林省官署管理規則 九台縣公署規程中改正之件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吉林省公報 日 錄 康德六年七月 第三種彙報目錄可

二二	報登附之作.....(本年一月份國內發行普通用出版物月報登附之作)		
二一	○ 開拓 關於大連港小麥小賣公定價格公示之作.....(大連港檢入小麥小賣公定價格公示ニ關スル件)	開拓局事務官(彭島榮吉)等..... 吉林省地方師範訓練所教官(趙書)等..... 吉林省理事官(張鳴)等.....	九 九 九
二〇	○ 預算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廣德六年度吉林省地方費貸入並出預算書.....	九 九
一九	○ 公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官吏徵收遺失公書..... 滿洲委任官試補(乙種)警察官考試合格者.....	九 九 九
一八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一七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一六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一五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一四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一三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一二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一一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一〇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九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八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七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六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五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四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三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二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一	○ 廣告 關於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作.....(廣德六年五月份農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同..... 同..... 同.....	九 九 九 九

吉林省公報 日 號 廣德六年七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康德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康德政第三號 郵政特准掛號
第六年八月一日發行(日刊)

吉林省公報 第三十九號附張

康德六年八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九百九十二號
至第一千十八號

號公文 事由 公報 頁數

部 令

五 〇 民生部
 廣東加考管理規則中修正如左…………… 1010 〇
 (廣東加考管理規則中左ノ通改正ス)

防 衛 令

一 關於西北部國境紛爭實施防衛之件…………… 912 三
 (西北部國境紛爭ハ關シ防衛シ實施スル件)

省 令

茲將吉林省地方費稅性者賦課徵收規則中改正之件…………… 1001 四
 (茲ハ吉林省地方費稅性者賦課徵收規則中左ノ通改正ス)

縣 令

〇 統安縣
 茲制定統安縣有財產管理規程…………… 912 六
 (茲ハ統安縣有財產管理規程ヲ左ノ如ク制定ス)

條 例

二 〇 舒蘭縣
 茲制定舒蘭縣有給吏員薪金法帖(旅費額及其他支給條例如左)…………… 1012 108
 茲ハ舒蘭縣有給吏員給料法帖(旅費額及其他支給條例ヲ左ノ通制定ス)

訓 令

〇 民生部
 市縣校長、師範學校長、學生服裝及器具等整規程之件…………… 1005 一
 省私立中等學校校長、(學生服裝及器具等整規程ノ件)
 市私立中等學校校長、關於康德七年度留學生認可考試之件…………… 1008 二
 (康德七年度留學生認可考試ニ關スル件)

〇 官
 關於四火筒以外之日本國境禁日辦理之件…………… 1012 六
 (四火筒以外ノ日本國境禁日取扱ニ關スル件)

〇 官
 關於開拓局買收土地之價格徵收之件…………… 912 三
 (開拓局買收土地ノ價格徵收ニ關スル件)

〇 官
 關於做帳局買收土地之價格徵收之件…………… 1001 四
 (做帳局買收土地ノ價格徵收ニ關スル件)

〇 官
 關於特別會計規定呈請認可之件…………… 912 三
 (特別會計規定呈請認可ノ件)

〇 官
 關於特別會計規定呈請認可之件…………… 912 三
 (特別會計規定呈請認可ノ件)

〇 官
 關於特別會計規定呈請認可之件…………… 912 三
 (特別會計規定呈請認可ノ件)

〇 官
 關於特別會計規定呈請認可之件…………… 912 三
 (特別會計規定呈請認可ノ件)

〇 官
 關於特別會計規定呈請認可之件…………… 912 三
 (特別會計規定呈請認可ノ件)

〇 官
 關於特別會計規定呈請認可之件…………… 912 三
 (特別會計規定呈請認可ノ件)

〇 官
 關於特別會計規定呈請認可之件…………… 912 三
 (特別會計規定呈請認可ノ件)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六年八月 第三號附張可

○警 務 處

二〇 各縣(處)長 關於縣警督察官設置所設置之件…………… 1001
 (編(警)督察官設置所)設置(關スル件)

○開 拓 廳

二〇三 各縣署長 關於地價交領地變更之件…………… 1001
 (地價交領地變更)關スル件)

二〇四 各市縣署長 關於生畜及畜肉價格相俵之件…………… 1011
 (生畜及畜肉價格相俵)關スル件)

二〇五 各市縣署長 關於營林局設置之件…………… 1013
 (營林局設置)關スル件)

二〇六 各市縣署長 關於馬種稱呼制定之件…………… 1014
 (馬種稱呼制定)之件)

公 函

○民 生 廳

二〇一 市縣署長 關於教科用圖書代金繳納之件…………… 998
 (教科用圖書代金繳納)關スル件)

○開 拓 廳

二〇二 各縣署長 關於農作物多收穫獎勵會開辦之件…………… 999
 (農作物多收穫獎勵會開辦)之件)

二〇三 市縣署長 關於磚瓦製造業者組合及磚瓦公定價格之件…………… 1000
 (磚瓦製造業者組合及磚瓦公定價格)關スル件)

二〇四 省立農事試驗場長 關於小麥病害調查之件…………… 1001
 (小麥病害調查)關スル件)

二〇五 市縣署長 關於磚瓦製造配給機構整頓之件…………… 1001
 (磚瓦製造配給機構整頓)關スル件)

二〇六 市縣署長 關於羊毛製成機械之件…………… 1002
 (羊毛製成機械)關スル件)

二〇七 吉林省城、永吉、舒蘭、商工復興試驗委員會分會長 關於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回狀況之件…………… 1003
 (五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回狀況)關スル件)

二〇八 各縣署長 關於農家獎勵勸業調查之件…………… 1001
 (農家獎勵勸業調查)關スル件)

吉林商工公會長 運動用品最高販賣價格之件…………… 1002
 (運動用品最高販賣價格)關スル件)

二〇九 各市縣署長 康德六年度第二次產物收穫高價率調查…………… 1014
 (康德六年度第二次產物收穫高價率調查)關スル件)

佈 告

○吉 林 省

一 關於於應之最高價格公佈之件…………… 1014
 (應之最高價格公佈)關スル件)

○吉 林 市

二 關於康德五年度一般會計及各時期會計收入歲出決算佈告之件…………… 1015
 (康德五年度一般會計及各時期會計收入歲出決算佈告)關スル件)

○吉 林 警 務 廳

三 關於西北部國境紛爭實際防衛之件…………… 1016
 (西北部國境紛爭)關スル件)

任 免 及 指 敘

○九台縣警附補(後 藤 然太郎)等…………… 1016

○興安省警附補(橋 本 重次)等…………… 1016

○長春縣屬官(榮 崎 健一)等…………… 1016

公 告

○公告自動取運轉免許試驗合格者名簿…………… 1017

○ 康羅六年庚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畢業程度學力檢定試驗合格發表.....	六〇
○ 行政科甲種乙種委任官採用考試公告.....	一〇〇
○ 地方官清行政科甲種委任官特別選格及及格考試發給公告.....	一〇〇
○ 地方官清甲種委任官(技師官)特別選格及格考試公告.....	一〇〇
○ 康羅六年庚子生師委任文官特別考試發給及格公告.....	一〇〇
○ 職員身分證明書遺失報告.....	一〇二
○ 藥品販賣營業許可證發給如左.....	一〇三

六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康德六年九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十九號 至第一千四十二號

公文	勅	院	省	縣	縣	市	市	市
三六	三五	三四	三三	三二	三一	三〇	二九	二八
關於處罰時被罰職員之預備之作 (特任州廳職員ノ預備處罰ニ關スル件)	關於關於指定康德六年勅令第二百二十八號關於處罰時被罰職員之預備之作第一條第二項之預備之作 (茲ニ康德六年勅令第二百二十八號特任州廳職員ノ預備處罰ニ關スル件第一條第二項ノ預備ノ指定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訓定ス)	關於吉林省河川科金鐵牧規則中改正之件 (茲ニ吉林省河川科金鐵牧規則中改正ノ件)	關於吉林省河川科金鐵牧規則中改正之件 (茲ニ吉林省河川科金鐵牧規則中改正ノ件)	關於吉林省河川科金鐵牧規則中改正之件 (茲ニ吉林省河川科金鐵牧規則中改正ノ件)	關於吉林省河川科金鐵牧規則中改正之件 (茲ニ吉林省河川科金鐵牧規則中改正ノ件)	關於吉林省河川科金鐵牧規則中改正之件 (茲ニ吉林省河川科金鐵牧規則中改正ノ件)	關於吉林省河川科金鐵牧規則中改正之件 (茲ニ吉林省河川科金鐵牧規則中改正ノ件)	關於吉林省河川科金鐵牧規則中改正之件 (茲ニ吉林省河川科金鐵牧規則中改正ノ件)
由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號數	號數	號數	號數	號數	號數	號數	號數	號數
頁數	頁數	頁數	頁數	頁數	頁數	頁數	頁數	頁數
三六	三五	三四	三三	三二	三一	三〇	二九	二八
三六	三五	三四	三三	三二	三一	三〇	二九	二八
三六	三五	三四	三三	三二	三一	三〇	二九	二八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六年九月 第三編 附錄

康德六年編訂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四十三號
至第一千六十七號

公文 事由 公報 頁數

勅 令 五

部 令 五

省 令 五

訓 令 五

縣 令 五

條 例 五

訓 令 五

訓 令 五

訓 令 五

訓 令 五

訓 令 五

訓 令 五

訓 令 五

訓 令 五

○ 訓 令
關於公立初等學校分校規程……………

○ 懷 德
關於軍人後援會規程及同訓則之件……………

○ 懷 德
關於縣道及縣道學校規程……………

○ 訓 令
關於縣立金福津貼發給及其他支給條例……………

○ 訓 令
關於林政機構修養場之件……………

○ 訓 令
關於林政機構修養場之件……………

○ 訓 令
關於省長職務之件……………

○ 訓 令
關於省長職務之件……………

○ 訓 令
關於省長職務之件……………

○ 訓 令
關於省長職務之件……………

○ 訓 令
關於省長職務之件……………

○ 訓 令
關於省長職務之件……………

○ 訓 令
關於省長職務之件……………

○ 訓 令
關於省長職務之件……………

○ 訓 令
關於省長職務之件……………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六年十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各省市縣旗 關於河川法第五十四條工作物呈報模式之件

（河川法第五十四條ニ依ル工作物利用費様式ニ關スル件）

佈告

○吉林省 關於票子標準價格公示之件
（票子標準價格公示ニ關スル件）

○吉林省 關於職能登錄申告實施之件
（職能登錄申告實施ニ關スル件）

任免及指叙

○省視學官（龍 非 復 彭）等
吉林省校正（雷 木 英 雄）等

公告

- 官吏徵求遺失之件
- 自動車定期檢査實施公告
- 官吏徵求粉失報告書
- 行政科甲種、乙種委任官採用考試公告
- 普通免許合格者名簿
- 自動車運転手合格者名簿
- 原動機裝置許可取消案

廣告

- 吉林省公報訪問手續
-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元 支 公 告

吉林省公報 日 錄 昭和六年十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康德六年十一月

吉林省公報 第四十一號附錄

康德六年十一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〇六十八號
至第一千〇九十一號

公文	事由	命令	公文 公文 公文	○安縣	茲制定安縣吏員薪金額津貼數及其他支給條件如左：(二〇六) (茲・遵安縣吏員給與津貼數及其・支給條例ヲ左ノ通制定ス)	一
省	命令	命令	三〇九	○官廳	各省市廳局長 關於監禁實施規則制定之件……………(二〇九) (茲・遵實施規則制定・關スル件)	八
省	命令	命令	三〇八	○官廳	各省市廳局長 關於監禁六年度分預金及繳納金納付之件……………(二〇八) (康德六年度分預金及繳納金納付・關スル件)	八
省	命令	命令	三〇七	○官廳	各省市廳局長 關於監禁六年度分預金及繳納金納付之件……………(二〇七)	八
省	命令	命令	三〇六	○官廳	各省市廳局長 關於監禁六年度分預金及繳納金納付之件……………(二〇六)	八
省	命令	命令	三〇五	○官廳	各省市廳局長 關於監禁六年度分預金及繳納金納付之件……………(二〇五)	八
省	命令	命令	三〇四	○官廳	各省市廳局長 關於監禁六年度分預金及繳納金納付之件……………(二〇四)	八
省	命令	命令	三〇三	○官廳	各省市廳局長 關於監禁六年度分預金及繳納金納付之件……………(二〇三)	八
省	命令	命令	三〇二	○官廳	各省市廳局長 關於監禁六年度分預金及繳納金納付之件……………(二〇二)	八
省	命令	命令	三〇一	○官廳	各省市廳局長 關於監禁六年度分預金及繳納金納付之件……………(二〇一)	八
省	命令	命令	三〇〇	○官廳	各省市廳局長 關於監禁六年度分預金及繳納金納付之件……………(二〇〇)	八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六年十一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p>六八 各市縣旗長 關於輸入鮮牛校預防之件…………… (輸入朝鮮牛ノ牛校預防ニ關スル件)</p>	<p>一〇六 之件…………… (以能發券ノ就テ(滿文)中訂正ニ關スル件) 關於定期放債(政策時間)之件…………… (定期放債(政策ノ時間)ニ關スル件)</p>
<p>六九 各市縣旗長 關於結成之各種組合業務會計綜合監查執行之件…………… (各種結成組合ニ對スル業務會計綜合の監查執行方ノ件)</p>	<p>一〇七 總務廳官房監督部事務分掌ニ關スル件…………… 關於第一次勸助ノ支助配交付不能等處理之件…………… (第一次勸助ノ支助配交付不能等處理ニ關スル件)</p>
<p>七〇 各縣旗長 關於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之件…………… (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ニ關スル件)</p>	<p>一〇八 關於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之件…………… (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ニ關スル件)</p>
<p>七一 各縣旗長 關於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之件…………… (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ニ關スル件)</p>	<p>一〇九 關於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之件…………… (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ニ關スル件)</p>
<p>七二 各縣旗長 關於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之件…………… (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ニ關スル件)</p>	<p>一一〇 關於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之件…………… (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ニ關スル件)</p>
<p>七三 各縣旗長 關於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之件…………… (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ニ關スル件)</p>	<p>一一一 關於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之件…………… (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ニ關スル件)</p>
<p>七四 各縣旗長 關於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之件…………… (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ニ關スル件)</p>	<p>一一二 關於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之件…………… (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ニ關スル件)</p>
<p>七五 各縣旗長 關於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之件…………… (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ニ關スル件)</p>	<p>一一三 關於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之件…………… (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ニ關スル件)</p>
<p>七六 各縣旗長 關於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之件…………… (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ニ關スル件)</p>	<p>一一四 關於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之件…………… (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ニ關スル件)</p>
<p>七七 各縣旗長 關於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之件…………… (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ニ關スル件)</p>	<p>一一五 關於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之件…………… (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ニ關スル件)</p>
<p>七八 各縣旗長 關於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之件…………… (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ニ關スル件)</p>	<p>一一六 關於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之件…………… (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ニ關スル件)</p>
<p>七九 各縣旗長 關於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之件…………… (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ニ關スル件)</p>	<p>一一七 關於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之件…………… (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ニ關スル件)</p>
<p>八〇 各縣旗長 關於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之件…………… (康德六年度增用貸與種子田回牧ニ關スル件)</p>	<p>一一八 關於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之件…………… (康德七年度付村預算編成ニ關スル件)</p>

各縣農民復原貸款委員
分會長(除伊爾旗化)
關於康德六年七月份農民復原
貸款收回狀況之件……………(三九九)

德惠縣石橋河鎮安法德
懷德縣存務委員分會長
關於康德六年八月份存務貸款
收回狀況之件……………(三九九)

○警務處
各縣旗團長參事官
關於經濟警察事務辦理之件……………(三九九)

吉林警察廳總長
各縣旗警務科長
關於公營實業管理之件……………(三九九)

○佈告
關於康德七年度附村地稅由地主負擔之件……………(三九九)

○任免及指叙
吉林省副託(酒井孝四郎)等……………(三九九)

○公
敦化縣屬官(上森政二)等……………(三九九)

○吉林省地方警察學校委任官試驗(周忠惠)等……………(三九九)

○長春縣大屯警察署長(趙禹章)等……………(三九九)

○吉林戒煙所技士(佐藤六郎)等……………(三九九)

公告

○官吏徵收給與公告……………(三九九)

○吉林省乙種委任官採用考試公告……………(三九九)

彙報

○農商貸款吉林省整理委員會章程……………(三九九)

康德六年十二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零九十二號
至第一千一百十五號

公文	勅	省	縣
省地方費法目次..... 三〇六	勅	省	縣
茲依省立勸業學校官制第六條之規定制定吉林省勸業學校專 之名册位置等事項如左..... 三〇四 (茲ハ省立勸業學校官制第六條ノ規定ニ依リ吉林省勸業 學校ノ名册位置等事項ヲ左ノ通定ス)	令	省	縣
茲制定關於清涼飲料水營業取締施行規則如左..... 三〇三 (茲ハ清涼飲料水營業取締施行規則ヲ左ノ通制定 ス)	令	省	縣
茲制定關於水產營業取締施行規則如左..... 三〇二 (茲ハ水產營業取締施行規則ヲ左ノ通制定ス)	令	省	縣
茲制定關於農林營業取締施行規則如左..... 三〇一 (茲ハ農林營業取締施行規則ヲ左ノ通制定ス)	令	省	縣
茲制定關於勞働規則施行規則第八條勞働者總集團可委任於 市長縣長或區長之件制定如左..... 三〇〇 (茲ハ勞働規則施行規則第八條勞働者總集團可委任於 市長縣長或區長ノ委任ノ件ヲ左ノ通制定ス)	令	省	縣
茲將康德六年吉林省令第十號關於村及村改組之件改正如左..... 二九九 (茲ハ康德六年吉林省令第十號再及村ノ改組ニ關スル件 中左ノ通改正ス)	令	省	縣
勅	令	省	縣
茲制定蛟河縣公報發行規程如左..... 二〇九 (茲ハ蛟河縣公報發行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例	省	縣
茲制定郭爾羅斯商旗師道獎學費規程如左..... 二〇八 (茲ハ師道獎學費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例	省	縣
茲制定吉林省稅務條例中改正之件..... 二〇七 (吉林省稅務條例中改正ニ關スル件)	例	省	縣
訓	令	省	縣
官	令	省	縣
各市縣局長 關於作違警察官及初等教員待遇改善補助 金交付之件..... 二〇六 (警察官及初等教員待遇改善ノ件ヲ補助 金交付ノ件)	令	省	縣
民生	令	省	縣
各市縣校長 關於請求同種週知實地之件..... 二〇五 (請求同種週知實地ニ關スル件)	令	省	縣
吉林國立醫院院長 關於國立醫院公報報告之件..... 二〇四 (醫院公報報告ニ關スル件)	令	省	縣
吉林師道學校校長 關於推選中央師道訓練所養成科學生之件..... 二〇三 (吉林師道學校校長)	令	省	縣

<p>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庚申六年十二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p> <p>吉林省政府 關於公布第七屆表彰孝子節婦及社會教化功勞者之件……………二〇四</p> <p>(第七屆表彰孝子節婦及社會教化功勞者ノ公布ニ關スル件)</p>	<p>○ 開 拓</p> <p>吉林省政府 關於重要特產物專管實施之件……………二〇六</p> <p>(重要特產物專管實施ニ關スル件)</p> <p>吉林省政府 關於主要糧穀稅制之件……………二〇九</p> <p>(主要糧穀稅制ニ關スル件)</p> <p>吉林省政府 關於各種組合設立認可之件……………二一〇</p> <p>(各種組合設立認可ニ關スル件)</p>	<p>吉林省政府 關於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之件……………二一一</p> <p>(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ニ關スル件)</p> <p>吉林省政府 關於飲食店遊興飲食稅之課稅免除對於飲食店課稅之件……………二一三</p> <p>(飲食店ニ於ケル遊興飲食稅ノ課稅ヲ免除セラルル飲食店對スル課稅ニ關スル件)</p>	<p>吉林省政府 關於遊藝場遊興嚴守之件……………二一六</p> <p>(遊藝場遊興嚴守ニ關スル件)</p> <p>吉林省政府 關於市街會館開辦狀況調查之件……………二二〇</p> <p>(市街會館開辦狀況調査ニ關スル件)</p>
<p>吉林省政府 關於吉林省管下小支物價指數表續付之件……………二二六</p> <p>(吉林省管下小支物價指數表續付ノ件)</p> <p>吉林省政府 關於伴隨物價指數國民動向情報蒐集之件……………二二七</p> <p>(物價指數ニ伴フ國民動向ニ關スル情報蒐集ノ件)</p> <p>吉林省銀行 關於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貸款回收狀況表之件……………二二九</p> <p>(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貸款回收狀況表ノ件)</p> <p>吉林省銀行 關於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二三〇</p> <p>(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ノ件)</p>	<p>吉林省銀行 關於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貸款回收狀況之件……………二三〇</p> <p>(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貸款回收狀況ノ件)</p> <p>吉林省銀行 關於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二三〇</p> <p>(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ノ件)</p> <p>吉林省銀行 關於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貸款回收狀況之件……………二三〇</p> <p>(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貸款回收狀況ノ件)</p>	<p>吉林省銀行 關於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貸款回收狀況之件……………二三〇</p> <p>(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貸款回收狀況ノ件)</p> <p>吉林省銀行 關於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二三〇</p> <p>(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ノ件)</p> <p>吉林省銀行 關於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貸款回收狀況之件……………二三〇</p> <p>(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貸款回收狀況ノ件)</p>	<p>吉林省銀行 關於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貸款回收狀況之件……………二三〇</p> <p>(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貸款回收狀況ノ件)</p> <p>吉林省銀行 關於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件……………二三〇</p> <p>(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民復興貸款回收狀況ノ件)</p> <p>吉林省銀行 關於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貸款回收狀況之件……………二三〇</p> <p>(庚申六年十月份舉辦貸款回收狀況ノ件)</p>

<p>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作……………102</p> <p>(九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102</p> <p>關於七、八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作……………102</p> <p>(又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102</p> <p>關於十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作……………102</p>	<p>吉林省城永吉舒蘭綏德(蛟河)磐石德惠農安商工復興貸款委員會分會誌</p> <p>吉林省城永吉舒蘭綏德(蛟河)磐石農安商工復興貸款委員會分會誌</p> <p>關於十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作……………102</p> <p>關於十月份商工復興貸款回收狀況之作……………102</p>	<p>吉林省省</p> <p>關於麻袋及麻線公定價格公示之件……………102</p> <p>(麻袋及麻線公定價格公示)……………102</p> <p>吉林省市</p> <p>關於征收分所廢止之件……………102</p> <p>(徵收分所廢止)……………102</p> <p>吉林省省</p> <p>關於一般生活必需品中砂糖公定價格公示之件……………102</p> <p>(一般生活必需品中砂糖)……………102</p> <p>吉林省省</p> <p>關於一般生活必需品中砂糖公定價格公示之件……………102</p> <p>(一般生活必需品中砂糖)……………102</p>	
<p>關於一般生活必需品中食料品公定價格公示之件……………103</p> <p>(一般生活必需品中食料品公定價格公示)……………103</p> <p>吉林省市警察廳</p> <p>關於吉林省市日傭勞動者雇入及集會場所指定之件……………103</p> <p>(吉林省市)……………103</p> <p>吉林省市</p> <p>關於吉林省市日傭勞動者雇入及集會場所指定之件……………103</p> <p>(吉林省市)……………103</p> <p>吉林省省</p> <p>關於吉林省市日傭勞動者雇入及集會場所指定之件……………103</p> <p>(吉林省市)……………103</p>	<p>吉林省省</p> <p>關於吉林省市日傭勞動者雇入及集會場所指定之件……………103</p> <p>(吉林省市)……………103</p> <p>吉林省市</p> <p>關於吉林省市日傭勞動者雇入及集會場所指定之件……………103</p> <p>(吉林省市)……………103</p> <p>吉林省省</p> <p>關於吉林省市日傭勞動者雇入及集會場所指定之件……………103</p> <p>(吉林省市)……………103</p>	<p>吉林省市</p> <p>茲選任左記者補闕本市諮議會員特此公告……………104</p> <p>(本市諮議會員補闕)……………104</p> <p>吉林省省</p> <p>康德七年度高等官資格及特別資格考試(論)實施參考事項如左……………104</p> <p>(康德七年度高等官資格及特別資格考試)……………104</p> <p>吉林省省</p> <p>自勸業券通免許試驗合格者名簿公告……………104</p>	<p>吉林省省</p> <p>吉林省勸業獎勵場分設規程……………104</p> <p>吉林省省</p> <p>吉林省勸業獎勵場……………104</p>

吉林省公報 日 號 康德六年十二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任 免 及 擢 叙

○ 吉林省議員(官川二地)等	1024	*
○ 吉林省技士(官廳所二)等	1025	*
○ 吉林省視學官(中澤區三)等	1026	*
○ 吉林省師範學校長(溫春)等	1027	*
○ 中央師範訓練所教官(雲岡成凡)等	1028	*
○ 吉林省警務廳長(村井久之助)等	1029	*
○ 吉林省民衆教育館館官(關)等	1030	*
○ 農安縣署署長(段香純)等	1031	*
○ 省高等官候補(中村光太郎)等	1032	*
○ 吉林省編正(山崎福子)等	1033	*

延運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延運六年十二月一日發行(日)

大滿洲帝國延運六年十二月一日

延運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延運六年十二月一日發行(日)

吉林省
 延運六年十二月一日

康德七年一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一百十六號
至第一千一百二十九號

院 令

- 一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二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三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四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五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六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省 令

- 一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二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三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四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五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六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縣 令

- 一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二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三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四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五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六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院 令

- 一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二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三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四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五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六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省 令

- 一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二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三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四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五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六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縣 令

- 一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二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三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四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五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 六 茲將前時生計法附支給規則制定如左……………

吉林公報 目錄 民國七年一月 第二種野傳物編

<p>○ 民生廳</p> <p>三十一三 各立國書館及教育館長</p> <p>四於全國圖書館調查表附之件……………三二六</p> <p>(全國圖書館調查表送付二圖×九件)</p> <p>四於重慶教育調查規及其他之件……………三二九</p> <p>(教育調查規今規其ノ他重慶地方二圖×九件)</p>	<p>一十一五 各市縣局長</p> <p>四於庚申六年六月份國內發行普通出版物月報送附之件……………三二八</p> <p>(庚申六年六月份國內發行普通出版物月報送付ノ件)</p>	<p>一十一一 各省立中等學校教育館長</p> <p>四於吉林省地方自治調查第五期生送附送附之件……………三二五</p> <p>(吉林省地方自治調查第五期生送附送附二圖×九件)</p>	<p>一十一二 內各省市縣局長</p> <p>四於阿片煙禁賣下事務暫行處理要領之件……………三二七</p> <p>(阿片煙禁賣下事務暫行處理要領二圖×九件)</p>	<p>一十一四 各市縣局長</p> <p>四於管稅所賣下代金引續書之件……………三二九</p> <p>(管稅所賣下代金引續書二圖×九件)</p>	<p>一十一一 吉林警察廳長</p> <p>四於墓場方藥品及新藥新製劑檢査可保留之件……………三二二</p>	<p>○ 開拓廳</p> <p>三十一四 市縣局長</p> <p>四於配給肥料之件……………三二七</p> <p>(肥料配給肥料二圖×九件)</p> <p>四於滿洲勞工協會商團使用人調查之件……………三二二</p> <p>(滿洲勞工協會商團使用人調查二圖×九件)</p>	<p>一十一七 各市縣局長</p> <p>四於執行庚申七年度收支預算之件……………三二四</p> <p>(庚申七年度收支預算執行二圖×九件)</p>	<p>一十一四 各縣局長</p> <p>四於內國民開拓助成事業實施規程之件……………三二六</p> <p>(內國民開拓助成事業實施規程二圖×九件)</p>	<p>三十一四 各市縣局長</p> <p>四於打掃及打掃最高規費價額之件……………三二五</p> <p>(打掃及打掃最高規費價額二圖×九件)</p>	<p>一十一一 各市縣局長</p> <p>四於其里里種物標本之件……………三二五</p> <p>(其里里種物標本二圖×九件)</p>	<p>一十一五 蛟河、舒蘭、懷德縣長</p> <p>四於庚申七年度內國民開拓助成事業實施之件……………三二七</p> <p>(庚申七年度內國民開拓助成事業實施二圖×九件)</p>	<p>一十一四 各縣局長</p> <p>四於民有種牡馬指定分配之件……………三二九</p> <p>(民有種牡馬指定分配二圖×九件)</p>
--	---	--	--	--	--	---	--	---	--	--	---	---

佈告

○吉林省 關於沙皮油及煤油小賣發售價格公告之作

(字五號) 關於小賣發售價格公告之作

關於沙皮油及煤油小賣發售價格公告之作

公告

○吉林省 自動車賣場新式公告廣告

官賣場新式公告廣告

報

○吉林省 吉林省公署招人承領官地內里

廣告

吉林省公署關於承領官地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關於教育所招生廣告

吉林省公署關於承領官地

同

同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關於教育所招生廣告

同

同

吉林省公署關於承領官地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關於教育所招生廣告

同

同

庚戌年三月十一日滿洲國
庚戌年三月十一日滿洲國
庚戌年三月十一日滿洲國

大滿洲國國務院第六年一月四日

任免及指叙

同 吉林省公署關於承領官地

同 吉林省公署關於承領官地

伊通縣署 署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伊通縣署 署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伊通縣署 署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伊通縣署 署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伊通縣署 署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伊通縣署 署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伊通縣署 署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伊通縣署 署長 (宋世正) 等

吉林省民衆教育會 會長 (宋世正) 等

康德七年二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二百四十號
至第一千一百五十八號

公文號數	事由	公文號數	頁數
100	茲將吉林省立農師士養成所暫行規程制定如左 (茲=吉林省立農師士養成所暫行規程ヲ左ノ通定ム)	100	2
101	茲制定吉林省警備委員會規程如左 (茲=吉林省警備委員會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101	2
102	茲將康德五年吉林省令第一號關於警察署之位置名稱及管轄區域制定之作申改正如左 (茲=康德五年吉林省令第一號警察署ノ位置名稱及管轄區域制定ノ件申左ノ通改正ス)	102	2
縣 令			
103	○ 蛟河縣 茲制定蛟河縣木炭檢査規則如左 (茲=蛟河縣木炭檢査規則ヲ左ノ通制定ス)	103	2
104	○ 長春縣 茲制定長春縣師範學校學生規程如左 (茲=長春縣師範學校學生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104	2
105	○ 蛟河縣 茲將蛟河縣木炭檢査業務規程制定如左 (茲=蛟河縣木炭檢査業務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105	2
106	○ 舒蘭縣 茲將康德三年舒蘭縣令第二號舒蘭縣公報發行規程申改正如左 (茲=康德三年舒蘭縣令第二號舒蘭縣公報發行規程申左ノ通改正ス)	106	2
調 令			
107	○ 農 監 茲制定農安縣師範學校學生規程如左 (茲=農安縣師範學校學生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107	2
108	○ 官 局 各所屬檢閱官長關於省地方警務規程制定之作 (吉林省地方警務規程制定ノ件)	108	2
109	○ 民 生 各市縣縣長 關於報告格式改正之件 (報告格式報告格式改正ニ關スル件)	109	2
110	各市縣縣長 關於改正更劣救濟狀況報告格式之件 (更劣救濟狀況報告格式改正ニ關スル件)	110	2
111	各市縣縣長 關於警備機構改革件隨修改河片及警察處理方法之件 (警備機構改革ニ伴フ河片及警察處理方法ノ件)	111	2
112	各市縣縣長 關於河片檢査器具辦理手續制定之件 (河片檢査器具取扱手續制定ノ件)	112	2
113	各市縣縣長 關於改正行旅死亡者遺體保存格式之件 (行旅死亡者遺體保存格式改正ニ關スル件)	113	2
114	各市縣縣長 關於生動片檢査格式改正之件 (生動片檢査格式改正ニ關スル件)	114	2
115	○ 開 拓 各市縣縣長 關於家畜調查法及同法施行規則施行之件 (家畜調查法及同法施行規則施行ニ關スル件)	115	2
116	吉林省(華合作社)聯合會 關於吉林省(省廳)農事合作社特別給與國內國費規程	116	2

吉林省公報 11 號 康德七年二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之件……………二四二

(吉林省(省縣)農事合作社特別給與室內監費規程)

各縣族長 關於開拓用禁烟地管理之件……………二四三

(開拓用禁烟地ノ管理ニ關スル件)

各市長 關於禁烟地管理費許可之件……………二四四

(計檢器販賣許可ノ手續ニ關スル件)

指 令

二一〇 警務廳 關於附金票單許可之件……………二四四

(附金票單須知ニ關スル件)

公 函

一九九 官房 關於村公所現金保管之件……………二四五

(村公所現金保管ニ關スル件)

〇 民生 關於中央道河堤所積了生便費非特

同之件……………二四六

(中央道河堤所積了生便費ニ待

遇ニ關スル件)

一〇四 各市長 關於初等教育狀況月報營業表格式改

正之件……………二四七

(初等教育狀況月報報告表格式改正

ノ件)

一〇三 各市長 關於辦理接收委託之件……………二四八

(引續委託接收ニ關スル件)

一〇二 各市長 關於持有中華民國政府發給之特許

證及同國醫學學校卒業證書之醫師部暫

申請辦法之件……………二四九

中華民國政府ノ發給シタル醫師部

許證及同國醫學學校卒業證書ニ依ル

醫師部申請書ノ取扱方ニ關スル

件……………二五〇

關於禁烟小販買賣禁烟之件……………二五一

(禁烟小販買賣禁烟ニ關スル件)

關於官公立醫院職員特別勤務手當之

件……………二五二

(官公立醫院職員特別勤務手當ニ關

スル件)

關於官公立醫院職員特別勤務手當之

件……………二五三

(官公立醫院職員特別勤務手當ニ關

スル件)

關於藥品管理規則及呈報臨時資金

控制法有關處置之件……………二五四

(藥品管理規則及呈報臨時資金

控制法ニ關スル件)

關於水產物標本賣取之件……………二五五

(水產物標本賣取ニ關スル件)

關於林有林採伐限制之件……………二五六

(林有林ノ採伐限制ニ關スル件)

關於大豆油之發賣及小賣最高價格公

示實施之件……………二五七

(大豆油ノ發賣及小賣最高價格公

示實施ニ關スル件)

關於隨同產金買上法改正金店貸金屬

<p>（所金以上法改正ニ伴フ金銀貨金屬 商等ノ發售許可制實施ニ關シ協力俟 願ノ件）</p> <p>各縣 旗長 關於高粱麥種子清高實施之件……………二二五 （高粱麥ノ種子清高實施ニ關スル件）</p> <p>各縣 旗長 關於地方局標價員養成之件……………二二五 （地方局標價員養成ニ關スル件）</p> <p>各 市 縣 旗 關於改良大豆市場登場助成 各縣 旗長 關於改良大豆市場登場助成 吉林省農事合作社理事長 吉林省農事合作社理事長 關於改良大豆市場登場助成 （改良大豆市場出廻助成事 業廢止ニ關スル件）……………二二五</p>	<p>佈 告</p>	<p>○ 吉 林 省</p> <p>關於棉製品小貨最高販賣價格公示之件……………二二五 （棉製品ノ小貨最高販賣價格公示ニ關スル件）</p> <p>關於特種區域設定之件……………二二五 （特種區域設定ニ關スル件）</p> <p>關於大豆油最高販賣價格公示之件……………二二五 （大豆油最高販賣價格公示ニ關スル件）</p>	<p>條 例</p> <p>○ 雙 陽 縣</p> <p>雙陽縣ニ依條例改正之件……………二二五 （雙陽縣ニ依條例改正之件）</p> <p>○ 榆 柳 縣</p> <p>榆柳縣有給吏員薪金津貼旅費及其他支給條例……………二二五 （榆柳縣有給吏員給料津貼旅費及其他支給條例）</p> <p>○ 乾 安 縣</p> <p>乾安縣稅務例改正之件……………二二五</p>	<p>（乾安縣稅務例改正ノ件）……………二二五 乾安縣稅務例改正之件……………二二五 （乾安縣稅務例改正ノ件）</p> <p>○ 伊 通 縣</p> <p>伊通縣稅務例改正之件……………二二五 （伊通縣稅務例改正ノ件）</p>	<p>廣 告</p> <p>吉林省乙種委任官採用考試（豫則）及格者公告……………二二五 庚戌七年農事調查生入所許可省氏者公告……………二二五</p>	<p>任 免 及 指 叙</p> <p>○ 吉林省勸業模範場主任官候補（谷 曾 成）等……………二二五 ○ 舒 蘭 縣 縣 官（小 林 義 雄）等……………二二五 ○ 吉林省縣廳技士（小 野 嘉 持）等……………二二五 ○ 吉林省縣廳員（木 下 勇 精）等……………二二五 ○ 吉林省臨時雇員（趙 福 芝）等……………二二五 ○ 蛟 河 縣 縣 長（曹 山 守 文）等……………二二五 ○ 蛟 河 縣 縣 長（劉 懷 臣）等……………二二五</p>	<p>○ 乾 安 縣 稅 務 例 改 正 之 件……………二二五</p>
---	------------	---	---	---	--	--	--------------------------------------

吉林省	官(劉開)等	二天
吉林地方	官(小川正夫)等	二天
安東	官(高橋昌三郎)等	二天
蛟河	官(石上佐士秋)等	二天
吉林	官(高橋昌三郎)等	二天
吉林	官(大浦繁)等	二天

庚辰七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德政第三編郵政傳信部
 七年二月一日發行(日刊)

大滿洲帝國庚辰七年二月一日

價目 第一冊 八角
 第二冊 八角
 第三冊 八角
 第四冊 八角
 第五冊 八角
 第六冊 八角
 第七冊 八角
 第八冊 八角
 第九冊 八角
 第十冊 八角

印刷所
 吉林
 官
 官
 官
 官
 官
 官
 官
 官
 官

康德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康德七年五月二日發行(日刊)

康德七年五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二百零五號
 至第一千二百三十號

公文	事	山	公報 公報 頁數	ノ規定ニ依ル命令ノ件充ノ通制定ス	縣	令
勅	勅	令	頁數	○ 縣屬新設旗 茲制定新設縣屬旗公報發行規程如左……………三三 (茲ニ亦附設新設旗公報發行規定ヲ左ノ通制定ス) ○ 旗 德 羅 茲制定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制定如左……………三三 (茲ニ旗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茲制定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制定如左……………三三 (茲ニ旗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 扶 德 羅 茲制定扶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制定如左……………三三 (茲ニ扶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茲制定扶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制定如左……………三三 (茲ニ扶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旗	令
院	院	令	頁數	茲制定扶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制定如左……………三三 (茲ニ扶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茲制定扶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制定如左……………三三 (茲ニ扶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例	令
部	部	令	頁數	○ 民生部 茲制定扶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制定如左……………三三 (茲ニ扶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訓	令
省	省	令	頁數	○ 民生部 茲制定扶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制定如左……………三三 (茲ニ扶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令	令
九	九	九	頁數	茲制定扶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制定如左……………三三 (茲ニ扶德羅旗立勸業場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令	令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七年五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p>三〇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初等教育狀況月報表式樣改正 之件……………三二八 (初等教育狀況月報表式樣改正ニ 關スル件)</p>	<p>三〇一六 各 縣署長 (除換裝靴安) 關於前報審決案件之件……………三二七 (前報審決案件ニ關スル件) 關於審決之件……………三二七 (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審決之件……………三二七 (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前報審決案件之件……………三二七 (前報審決案件ニ關スル件)</p>
<p>三一 各市縣署長 吉林省衛生院長 關於衛生院及管轄所之官署印及官印之 件……………三二八 (衛生院及管轄所ノ官署印及官印ニ關 スル件)</p>	<p>三〇一七 各 市縣署長 關於前報審決案件之件……………三二七 (前報審決案件ニ關スル件) 關於審決之件……………三二七 (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審決之件……………三二七 (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前報審決案件之件……………三二七 (前報審決案件ニ關スル件)</p>
<p>三二 吉林省警務 廳長 關於警務規程制定之件……………三二九 (警務規程ニ關スル件)</p>	<p>三〇一八 各 市縣署長 關於前報審決案件之件……………三二七 (前報審決案件ニ關スル件) 關於審決之件……………三二七 (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審決之件……………三二七 (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前報審決案件之件……………三二七 (前報審決案件ニ關スル件)</p>
<p>三三 各市縣署長 關於「撒拉布列多」社馬去勢之件……………三二九 (「サラブレド」社馬去勢ニ關スル件)</p>	<p>三〇一九 各 市縣署長 關於前報審決案件之件……………三二七 (前報審決案件ニ關スル件) 關於審決之件……………三二七 (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審決之件……………三二七 (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前報審決案件之件……………三二七 (前報審決案件ニ關スル件)</p>
<p>三四 各市縣署長 關於防米穀管理法實施因而改正康德二 年實業部訓令第一一三號之件……………三二九 (米穀管理法實施ニ伴フ康德二年實業 部訓令第一一三號ノ改正ニ關スル件)</p>	<p>三〇二〇 各 市縣署長 關於前報審決案件之件……………三二七 (前報審決案件ニ關スル件) 關於審決之件……………三二七 (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審決之件……………三二七 (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前報審決案件之件……………三二七 (前報審決案件ニ關スル件)</p>
<p>三五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公水田墾立之件……………三三〇 (公有水田墾立ニ關スル件)</p>	<p>三〇二一 各 市縣署長 關於前報審決案件之件……………三二七 (前報審決案件ニ關スル件) 關於審決之件……………三二七 (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審決之件……………三二七 (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前報審決案件之件……………三二七 (前報審決案件ニ關スル件)</p>
<p>三六 各市縣署長 關於本年度市縣署及警察廳綜合監察 計劃制定之件……………三三〇 (本年度市縣署及警察廳綜合監察計 劃制定ニ關スル件)</p>	<p>三〇二二 各 市縣署長 關於前報審決案件之件……………三二七 (前報審決案件ニ關スル件) 關於審決之件……………三二七 (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審決之件……………三二七 (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前報審決案件之件……………三二七 (前報審決案件ニ關スル件)</p>

中華民國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第七年六月一日發行(日刊)

康德七年六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二百三十一號
 至第一千二百五十四號

號公文 專 訓 令 縣 令

一〇 官 署
 各市縣旗長 關於地方團體對國庫庫券納金之作.....二三一

各縣旗長 關於地方團體對國庫庫券納金之作.....二三一

各市縣旗長 關於地方團體對國庫庫券納金之作.....二三一

德惠等十縣旗長 關於地方團體對國庫庫券納金之作.....二三一

吉林警察廳長 關於地方團體對國庫庫券納金之作.....二三一

〇 民 生
 各縣旗長 關於地方團體對國庫庫券納金之作.....二三一

各縣旗長 關於地方團體對國庫庫券納金之作.....二三一

勅 令
 關於臨時國勢調查法之作.....二三一

〇 官 署 令
 關於國外及有外勞務者就勞事書之作.....二三一

〇 九 台 縣 令
 關於九台縣立勸業場規程之作.....二三一

〇 九 台 縣 令
 關於九台縣立勸業場規程之作.....二三一

〇 雙 陽 縣 令
 關於雙陽縣立勸業場規程之作.....二三一

〇 雙 陽 縣 令
 關於雙陽縣立勸業場規程之作.....二三一

〇 吉 林 省 令
 關於吉林省及其近郊各縣之小賣及販賣價格公定之作.....二三一

〇 吉 林 省 令
 關於吉林省及其近郊各縣之小賣及販賣價格公定之作.....二三一

〇 九 台 縣 令
 關於九台縣立勸業場規程之作.....二三一

〇 吉 林 省 令
 關於吉林省稅務規程修正之作.....二三一

〇 吉 林 省 令
 關於吉林省稅務規程修正之作.....二三一

吉林省公報 日 錄 康德七年六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三〇一—一三	(主要河川取扱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一四	關於定期放牧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一五	(臨時放牧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一六	○ 民生 漁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一七	關於醫師醫科醫師藥劑師洗滌助産士看護婦等ノ講習申請書類ノ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一八	關於醫師醫科醫師藥劑師洗滌助産士看護婦等ノ講習申請書類ノ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一九	關於畢業生指導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二〇	(卒業生指導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二一	○ 關 稅 釐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二二	關於興農合作社之專賣品配給取扱要領送付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二三	(興農合作社ノ專賣品配給取扱要領送付ノ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二四	關於同金使用規則施行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二五	(金使用規則施行ニ伴フ注意ノ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二六	關於輸製品配給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二七	(輸製品配給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二八	關於燒箔業者抽籤停止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二九	(燒箔業者ノ抽籤停止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三〇	關於農事振興會數額獎勵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三一	(農事振興會獎勵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三二	關於農作物多數種製作會實施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三三	(農作物多數種製作會實施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三四	關於興農合作社專賣品配給取扱要領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三五	(興農合作社ノ專賣品配給取扱要領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三六	關於水稻貯蓄用應會回答抄付送附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三七	(水稻貯蓄用應會回答抄付送附ノ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三八	關於決定勞工品價格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三九	(勞工品價格決定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四〇	關於米穀管理者履職之件回答抄付送付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四一	(米穀管理者ニ關スル履職ノ件回答抄付送付ノ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四二	官吏常備積本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四三	(官吏常備積本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四四	關於保額及其他營業用米停止配給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四五	(料用保額其ノ他ニ對スル營業用米ノ配給停止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四六	關於鄉村集貨場所農民之搬出積谷收買價格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四七	(農地集貨所ニ對シ農民ノ搬出積谷ノ收買價格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四八	關於五穀繳納停止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四九	(五穀繳納停止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五〇	關於自轉車配給組合作績成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五一	(自轉車配給組合作績成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五二	關於省農作物收穫製作會審查要領草案內規決定通知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五三	(省農作物多數種製作會審查要領草案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五四	關於燒箔業者抽籤停止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五五	(燒箔業者ノ抽籤停止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五六	關於散裝藥品空瓶保存之件	二二五	九
三〇一—五七	(散裝藥品空瓶保存ニ關スル件)	二二五	九

條 例

任 免 及 指 叙

一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二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三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四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五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六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七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八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九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十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十一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十二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十三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十四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十五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十六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十七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十八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十九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二十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二十一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二十二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二十三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二十四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二十五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二十六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二十七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二十八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二十九	○ 關於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	二二五	九
三十	(懷德縣村公立初等學校投考規則ノ件)	二二五	九

康德七年七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二百五
至第一千二百八
號

<p>公文 專 事由 公報 公報 頁數</p>	<p>二 茲將康德六年吉林省令第三二號關於牛疫預防消毒之出入往來 停止區域之件於康德七年六月一日廢止 （茲一康德六年吉林省令第三一號牛疫預防消毒牛之出入 往來停止區域之關スル件原稿七年六月一日之ヲ廢止ス）</p>	<p>縣 令 茲將康德六年文書處理規則改正之件 （茲一康德六年文書處理規則改正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り定ム） 茲將康德六年文書保管規則改正之件 （茲一康德六年文書保管規則改正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り定ム）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り定ム）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り定ム）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り定ム）</p>	<p>條 例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り定ム）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り定ム）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り定ム）</p>	<p>一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り定ム）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り定ム）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り定ム）</p>
<p>方費公告式條例如左定之 （省地方費法第三十三條ニ依リ國務廳大區ノ許可ヲ 吉林省地方費公告式條例ヲ左ノ通り定ム） 九 省 縣 茲將九省縣稅條例中改正之件 （九省縣稅條例中改正ノ件） 省 行 茲依省地方費法第三十三條國務廳大區之許可吉林省地 方費制定稅簿手續費條例如左 （茲一省地方費法第三十三條ニ依リ國務廳大區ノ許可ヲ 經テ吉林省地方費制定（手續料）條例ヲ左ノ通り定ム） 茲將榆樹縣稅條例中改正之件 （茲一榆樹縣稅條例中改正ノ件）</p>	<p>訓 令 茲依省地方費法第三十三條國務廳大區之許可吉林省地 方費制定稅簿手續費條例如左 （茲一省地方費法第三十三條ニ依リ國務廳大區ノ許可ヲ 經テ吉林省地方費制定（手續料）條例ヲ左ノ通り定ム） 茲將榆樹縣稅條例中改正之件 （茲一榆樹縣稅條例中改正ノ件）</p>	<p>令 省 部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 令 省 縣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 令 省 縣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p>	<p>令 省 縣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 令 省 縣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 令 省 縣 茲將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之件 （茲一乾安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改正ニ關スル件）</p>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七年七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 開 拓 指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設置縣旗營總牧場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農作物病蟲害發生期徹底防除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農作物病蟲害發生期……當り防除徹底方
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實施夏季病蟲害防除週間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實施夏季病蟲害防除週間實施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施行第三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
高等學校卒業證書檢定試驗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
高等學校卒業證書檢定試驗施行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吉林省民生報告規程中報告例表式改
正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吉林省民生報告規程中報告例表式更
正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損失毀損鴉片麻粟處理手續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損失毀損鴉片麻粟處理手續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禁煙關係職員之薪資向上並發給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禁煙關係職員之薪資向上並發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禁煙關係職員之薪資向上並發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禁煙關係職員之薪資向上並發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禁煙關係職員之薪資向上並發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禁煙關係職員之薪資向上並發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禁煙關係職員之薪資向上並發給案之件……………二六六

指

令

○ 官 房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案之件……………二六六

公

函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一〇 各 縣 旗 長 關於許可開設交易者市場案之件……………二六六

三〇一六	永吉外九縣長	關於作圖地籍整理事案縣町村基本財源造成之件……………	二六八
三〇一七	各市縣旗長	(地籍整理事案) 作圖町村基本財源造成ニ關スル件)	二六八
三〇一八	各市縣旗長	關於對職對球球稅收觀覽刑之件……………	二六八
三〇一九	各市縣旗長	(觀覽對球) 對シ觀覽刑征收ニ關スル件)	二六八
三〇二〇	各市縣旗長	關於遊樂飲食稅附加捐征收交付金處理之件……………	二六九
三〇二一	各市縣旗長	(遊樂飲食稅附加捐) 征收交付金處理ニ關スル件)	二六九
三〇二二	各附屬機關長	關於國稅及行地方費支拂官吏俸給之件……………	二七〇
三〇二三	永吉外九縣長	(國稅及行地方費支拂官吏俸給) ニ關スル件)	二七〇
三〇二四	永吉外九縣長	關於商租雜稅賦收中央省對於土地賦稅發給之件……………	二七〇
三〇二五	永吉外九縣長	(商租雜稅賦收) 中央省對於土地賦稅發給ニ關スル件)	二七〇
○ 開 折			
三〇二六	各市縣旗長	關於依關稅法第一百二十四條之規定重要特產物主要稅賦賦毛及毛皮移動關稅之件……………	二七一
三〇二七	各市縣旗長	(關稅法第一百二十四條) 規定ニ基テ重要特產物主要稅賦賦毛及毛皮ノ移動關稅ニ關スル件)	二七一
三〇二八	各市縣旗長	關於省建設廳會及品評會開辦之件……………	二七二
三〇二九	各市縣旗長	(省建設廳會及品評會開辦) ニ關スル件)	二七二
三〇三〇	各市縣旗長	關於水產實行合作社設立之件……………	二七三
三〇三一	各市縣旗長	(水產實行合作社設立) ニ關スル件)	二七三
三〇三二	各市縣旗長	關於救之開始情形之件……………	二七四
三〇三三	各市縣旗長	(救之開始情形) 之件……………	二七四
三〇三四	各市縣旗長	關於小學生用膠皮鞋配給之件……………	二七五
三〇三五	各市縣旗長	(小學生用) 膠皮鞋配給ニ關スル件)	二七五
三〇三六	吉林省城、永吉、舒蘭、蛟河、磐石、農安、商工	關於商工復興貸款至本年五月三十一日收回狀況之件……………	二七六
三〇三七	吉林省城、永吉、舒蘭、蛟河、磐石、農安、商工	(復興貸款) 收回狀況ニ關スル件)	二七六
三〇三八	各市縣旗長	關於時局急變增產對策之件……………	二七七
三〇三九	各市縣旗長	(時局急變) 增產對策ニ關スル件)	二七七
三〇四〇	各市縣旗長	關於夜盜蟲防除驅除之件……………	二七八
三〇四一	各市縣旗長	(夜盜蟲防除) 驅除ニ關スル件)	二七八
三〇四二	懷德縣長	關於懷德商工會會務變更認可申請之件……………	二七九
三〇四三	懷德縣長	(懷德商工會會務變更) 認可申請ニ關スル件)	二七九
三〇四四	懷德縣長	關於額得商工會會定款變更認可之件……………	二八〇
三〇四五	懷德縣長	(額得商工會會定款變更) 認可ニ關スル件)	二八〇
三〇四六	吉林省城、永吉、舒蘭、蛟河、磐石、農安、商工	關於停止椰子榨油之件……………	二八一
三〇四七	吉林省城、永吉、舒蘭、蛟河、磐石、農安、商工	(椰子榨油) 停止ニ關スル件)	二八一
三〇四八	各市縣旗長	關於天然林保護教育之件……………	二八二
三〇四九	各市縣旗長	(天然林保護) 教育ニ關スル件)	二八二

八十一一 各市縣縣長 關於發給器材配給要領改正之件……………二二七

吉林省城、水吉、舒蘭、蛟河、磐石、農安、商工 關於商工復興貸款至本年六月復興貸款費以分會長

月三十日收回狀況之件……………二二八

（六月份商工復興貸款收回狀況）關（關スル件）……………二二九

〇 民生廳

八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本年農學校夏期休業廢止之件……………二二九

省內公私立中等學校長

關於勞工介紹所規程認可之件……………二二九

〇 勞工介紹所規程認可（關スル件）……………二二九

〇 各縣縣長 關於於農科用圖書配給事務改善之件……………二三〇

（教科用圖書配給事務）改善（關スル件）……………二三〇

〇 各縣縣長 關於於勞工介紹所規程認可之件……………二三〇

（勞工介紹所規程認可）關（關スル件）……………二三〇

〇 各縣縣長 關於於農科用圖書配給事務改善之件……………二三〇

（教科用圖書配給事務）改善（關スル件）……………二三〇

佈告

三 〇 吉林省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二二八

（土地審定開始）關（關スル件）……………二二八

〇 地政廳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二二八

（土地審定開始）關（關スル件）……………二二八

〇 吉林省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二二八

（土地審定開始）關（關スル件）……………二二八

〇 吉林省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二二八

（土地審定開始）關（關スル件）……………二二八

關於汽水協定最高價格公示之件……………二二八

（汽水協定最高價格公示）關（關スル件）……………二二八

〇 地政廳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二三〇

（土地審定開始）關（關スル件）……………二三〇

〇 吉林省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二三〇

（土地審定開始）關（關スル件）……………二三〇

關於煤價檢校實施之件……………二三〇

（煤價檢校實施）關（關スル件）……………二三〇

〇 官吏徵收紛夫公告……………二三〇

〇 吉林省警正（田邊四郎）等……………二三〇

吉林省地方土地委員（段降）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松木重雄）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吉林省警正（永元）等……………二三〇

報 錄

○ 發給自動車運轉免許並發給許証
 ○ 官更改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七	天	家	器	空	改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公	公	金	文	家	文	百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康德七年八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二百八十二號
至第一千三百零八號

公文 院 事	由 令	公報 頁數	頁數
一 茲將吉林省計津貼支給規則ヲ左ノ通制定ス……………	令	二〇頁	六
二 茲將吉林省董慎德縣公主嶺三日體勞動者於勞動市場外禁止雇入及集合之件制定如左…………… (茲ハ吉林省董慎德縣公主嶺三日體勞動者於勞動市場外禁止雇入及集合禁止ニ關スル件左ノ通制定ス)	令	二〇頁	六
三 茲將家畜傳染病預防法第十四條之規定爲預防牛疫暫時關於左列區域之牛牛往來出入或其局部以及行傳控制措施之物品停止其運搬出入…………… (家畜傳染病預防法第十四條規定ニヨリ牛疫預防ノ爲當分ノ中左列區域ニ於テ牛牛出入往來又ハ其ノ死休若ハ病驅修補ニ關スル物品ノ搬出入ハ之ヲ禁止ス)	令	二〇頁	六
四 茲將重要物資搬出制限規則ヲ左ノ通制定ス……………	令	二〇頁	六
縣 令			
一 茲制定伊通縣警備委員會規程如左…………… (茲ハ伊通縣警備委員會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令	二〇頁	六
二 茲制定伊通縣警備委員會規程如左……………	令	二〇頁	六
訓			
一 茲將伊通縣警備委員會規程制定如左…………… (茲ハ伊通縣警備委員會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令	二〇頁	六
二 各 省 長 關於改良獎勵牧野之件…………… (牧野改良獎勵ニ關スル件)	令	二〇頁	六
三 永吉伊通雙陽九台長春 關於土地申報期間佈告之件…………… (土地申報期間ノ佈告ニ關スル件)	令	二〇頁	六
四 永吉伊通雙陽九台長春 關於地籍簿中權及測量之件…………… (地籍簿中ノ權及測量ニ關スル件)	令	二〇頁	六
五 各 縣 長 關於興安省外開墾區域內生計地籍冊地籍利調查之件…………… (興安省外開墾區域內生計地籍冊地籍利調查ニ關スル件)	令	二〇頁	六
六 永吉伊通雙陽九台長春 關於地籍整理業務規程附錄「紛爭事件取扱規程」改正之件……………	令	二〇頁	六
七 扶餘龍崗 關於執行度量衡器集合檢查之件…………… (度量衡器集合檢查執行ニ關スル件)	令	二〇頁	六
八 各 市 縣 長 關於地方林野產物外印(號稱)制定及管理規則之件…………… (地方林野產物外印制定及ビ取扱規則ノ件)	令	二〇頁	六

吉林省公報 日 錄 康德七年八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p>四四 各市縣長 關於南物生產消費會製作之件……………二六八 (農產物生產消費會製作) 關スル件)</p>	<p>七一一 各市縣長 關於國庫儲備國外送金辨別之件……………二七五 (國庫儲備國外送金ノ辨別) 關スル件)</p>
<p>四五 各市長 關於本年秋丁祀孔之件……………二九五 (本年秋丁祀孔) 關スル件)</p>	<p>八一一 各市長 關於縣公署遷移之件……………二九七 (縣公署移轉) 關スル件)</p>
<p>四六 各市長 關於本年秋丁祀孔之件……………二九五 (本年秋丁祀孔) 關スル件)</p>	<p>八二一 各市長 關於市縣勞務股規程準則發附之件……………二九八 (市縣勞務股規程準則發附) 關スル件)</p>
<p>四七 各市長 關於本年秋丁祀孔之件……………二九五 (本年秋丁祀孔) 關スル件)</p>	<p>八三一 永吉九台長 關於土地執照發給之件……………三〇六 (土地執照ノ發給) 關スル件)</p>
<p>四八 各市長 關於本年秋丁祀孔之件……………二九五 (本年秋丁祀孔) 關スル件)</p>	<p>八四一 各市長 關於土地執照發給之件……………三〇六 (土地執照ノ發給) 關スル件)</p>
<p>四九 各市長 關於本年秋丁祀孔之件……………二九五 (本年秋丁祀孔) 關スル件)</p>	<p>八五一 各市長 關於土地執照發給之件……………三〇六 (土地執照ノ發給) 關スル件)</p>
<p>五〇 各市長 關於本年秋丁祀孔之件……………二九五 (本年秋丁祀孔) 關スル件)</p>	<p>八六一 各市長 關於土地執照發給之件……………三〇六 (土地執照ノ發給) 關スル件)</p>
<p>五一 各市長 關於本年秋丁祀孔之件……………二九五 (本年秋丁祀孔) 關スル件)</p>	<p>八七一 各市長 關於土地執照發給之件……………三〇六 (土地執照ノ發給) 關スル件)</p>
<p>五二 各市長 關於本年秋丁祀孔之件……………二九五 (本年秋丁祀孔) 關スル件)</p>	<p>八八二 各市長 關於土地執照發給之件……………三〇六 (土地執照ノ發給) 關スル件)</p>
<p>五三 各市長 關於本年秋丁祀孔之件……………二九五 (本年秋丁祀孔) 關スル件)</p>	<p>八九一 各市長 關於土地執照發給之件……………三〇六 (土地執照ノ發給) 關スル件)</p>

○ 開 拓 廳

三〇一〇一 各市縣縣長 關於對特殊物件之火災保險使用滿洲火

災海上保險株式會社爲獨占契約之件……二六〇

(特殊物件)對スル火災保險ヲ滿洲火
災海上保險株式會社ノ獨占契約ト爲サ
シムルノ件)

三〇一〇二

各 滿洲林業株式會社吉林支店及敦化出張所
吉林、公主嶺、郭前鎮、敦化、各木材組合長

關於

純民

苗木

材配

給與

領受

付之

件……二六〇

(純

民

木村

肥料

要領

交付

ノ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〇一〇三 各市縣縣長 關於馬西血液檢査施行手数料ノ件……二六〇

(馬西血液檢査施行手数料ノ件)

三〇一〇四 各市縣縣長 關於獸醫藥品使用後之空瓶及膠皮塞回

收之件……二六〇

(獸醫藥品使用後ニ於ケル空瓶及子栓
回收ノ件)

三〇一〇五 各市縣縣長 關於檢査驗收最高販賣價格改正公示

之件……二六〇

(價檢製給最高販賣價格改正公示
關スル件)

三〇一〇六 各市縣縣長 關於勞務院辦法關於統制協定處反取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〇一〇七 各市縣縣長 關於牛疫發生通報之件……二六〇

(牛疫發生通報ノ件)

三〇一〇八 各市縣縣長 關於同州防鼠河片膠膠引體處理之件……二六〇

(同州防鼠河片膠膠ノ引體處理方ニ關
スル件)

三〇一〇九 各市縣縣長 關於神道宗派對策ニ關スル件……二六〇

(神道宗派對策ニ關スル件)

三〇一〇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勞務院辦法關於統制協定處反取締

……

吉林省公報 口 錄 庚申七年八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一〇一	○吉林 省	關於土地申告期間之件	二六五
一〇二	○吉林 省	(土地申告期間) 關スル件	二六五
一〇三	○吉林 省	關於機械製棉及弓打式打棉最高販賣價格公示之件	二六六
一〇四	○吉林 省	(機械製棉及弓打式打棉最高販賣價格公示) 關スル件	二六六
一〇五	○吉林 省	關於棉會房租統制之件	二六八
一〇六	○吉林 省	(住宅房租統制) 關スル件	二六八
一〇七	○吉林 省	關於標準臨時住宅房租制決中住宅房租之件	二六八
一〇八	○吉林 省	(臨時住宅房租制決) 關スル件	二六八
一〇九	○吉林 省	關於土地申告期間之件	二六九
一一〇	○吉林 省	(土地申告期間) 關スル件	二六九
一一一	○吉林 省	河川法ニ依ル諸類圖樣式 關スル件	二七〇
一一二	○吉林 省	關於俄河川法諸類圖樣式ノ件	二七〇
一一三	○吉林 省	關於重要物資供給調查實施之件	二七〇
一一四	○吉林 省	(重要物資供給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二七〇
一一五	○吉林 省	關於防空日四條之件	二七〇
一一六	○吉林 省	(防空制定) 關スル件	二七〇
一一七	○吉林 省	廣德六年度關於各會計決算佈告之件	二七〇
一一八	○吉林 省	(廣德六年度各會計決算佈告) 關スル件	二七〇
一一九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〇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一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二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三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四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五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六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七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八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九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三〇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佈告

一〇一	○吉林 省	關於土地申告期間之件	二六五
一〇二	○吉林 省	(土地申告期間) 關スル件	二六五
一〇三	○吉林 省	關於機械製棉及弓打式打棉最高販賣價格公示之件	二六六
一〇四	○吉林 省	(機械製棉及弓打式打棉最高販賣價格公示) 關スル件	二六六
一〇五	○吉林 省	關於棉會房租統制之件	二六八
一〇六	○吉林 省	(住宅房租統制) 關スル件	二六八
一〇七	○吉林 省	關於標準臨時住宅房租制決中住宅房租之件	二六八
一〇八	○吉林 省	(臨時住宅房租制決) 關スル件	二六八
一〇九	○吉林 省	關於土地申告期間之件	二六九
一一〇	○吉林 省	(土地申告期間) 關スル件	二六九
一一一	○吉林 省	河川法ニ依ル諸類圖樣式 關スル件	二七〇
一一二	○吉林 省	關於俄河川法諸類圖樣式ノ件	二七〇
一一三	○吉林 省	關於重要物資供給調查實施之件	二七〇
一一四	○吉林 省	(重要物資供給調查實施) 關スル件	二七〇
一一五	○吉林 省	關於防空日四條之件	二七〇
一一六	○吉林 省	(防空制定) 關スル件	二七〇
一一七	○吉林 省	廣德六年度關於各會計決算佈告之件	二七〇
一一八	○吉林 省	(廣德六年度各會計決算佈告) 關スル件	二七〇
一一九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〇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一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二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三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四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五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六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七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八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二九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三〇	○吉林 省	○吉林 省	二七〇

一〇	家審調查法施行規則一部改正ノ件	三〇〇	宣
九	○ 積度檢査定所 積度檢定ノ件 (積度檢定ノ件)	二九九	合
八	○ 地政當局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ノ件 (土地審定開始ノ關スル件)	二九八	合
七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九七	合
六	○ 地政當局 ○ 地政當局 (登火件積度檢査實施ノ件)	二九六	九
五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九五	九
四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九四	九
三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九三	九
二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九二	九
一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九一	九

一〇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九〇	九
九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八九	九
八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八八	九
七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八七	九
六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八六	九
五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八五	九
四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八四	九
三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八三	九
二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八二	九
一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 吉林警察廳	二八一	九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庚申七年八月 第三編郵便物認可

五

康德七年三月十一日滿洲
康德七年九月十一日發行(日刊)

吉林省公報

第百一十一號附錄

康德七年九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三百零九號
至第一千三百三十號

公文

事

由

部
令

部

○ 雜 案 部

茲訂關於視察物價及物資稅制法第二十條規定之奢侈品等之製造加工販賣限制之件制定如左……………三三七
(茲=物價及物資稅制法第十二條ノ規定ニ基テ奢侈品等ノ製造加工販賣限制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制定ス)

九

省

令

三

茲將吉林省立獸醫畜產技術員養成所規程制定如左……………三〇九
(茲=吉林省立獸醫畜產技術員養成所規程ヲ左記ノ通制定ス)

一

二

茲制定重要物資稅制規程如左……………三〇〇
(茲=重要物資稅制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八

六

茲將康德六年吉林省令第四四號關於勞務統制法施行規則第八條勞動者募集部可委任市鎮長或衛生長之件申改正如左……………三二八
(茲=康德六年吉林省令第四四號勞務統制法施行規則第八條勞動者募集部可委任市鎮長又ハ衛生長ニ委任ノ件申左ノ通改正ス)

七

五

茲將吉林省禁煙委員會規程修正如左……………三三一
(茲=吉林省禁煙委員會規程ヲノ通改正ス)

六

條

例

一

○ 裁 化 局
茲制定裁化局有給吏員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條例如左……………三二六

六

(茲=裁化局有給吏員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條例ハ左ノ如ク制定ス)

訓

令

○ 官 房

官房各科長
各市長
關於省分科規程修正ニ關スル件……………三二八
吉林省分科規程修正ニ關スル件
各市長
關於大同元年三月一日前不動產登記移設之件……………三二九
(大同元年三月一日前ノ不動產登記ノ移設ニ關スル件)

八

○ 農 生 廳

各市長
吉林省道地總分會長
關於確字留置證照實施之件……………三三〇
各市長
關於第九次國有通商實施之件……………三三二
(確字留置證照實施ニ關スル件)

九

○ 各 市 鎮 長

各市長
關於第九次國有通商實施之件……………三三二
各市長
關於第九次國有通商實施之件……………三三三
(第九次國有通商實施ニ關スル件)

七

○ 各 市 鎮 長

各市長
吉林省警務局長
吉林省道地總分會長
關於勞務統制法實施屬吉林省東西兩地區協定之件……………三三三
(勞務統制法ニ基テ吉林省東西兩地區協定屬實ニ關スル件)

五

○ 開 拓 廳

各市長
吉林省警務局長
吉林省道地總分會長
關於勞務統制法實施屬吉林省東西兩地區協定之件……………三三三
(勞務統制法ニ基テ吉林省東西兩地區協定屬實ニ關スル件)

吉林省公報 日 錄 康德七年九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p>行小作契約 取細規則 付ノ件)</p>	<p>三六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三六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三七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三七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三八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三八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三九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三九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四〇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四〇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四一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四一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四二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四二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四三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四三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四四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四四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四五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四五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四六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四六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四七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四七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四八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四八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四九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四九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五〇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五〇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五一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五一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五二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五二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五三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五三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五四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五四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五五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五五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五六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五六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五七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五七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五八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五八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五九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五九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六〇 關於肥料運搬ノ之件……………六〇 (馬蹄子肥料ニ關スル件)</p>
<p>（重要物資搬出制限規則第五條ノ規定ニ依ル搬出許可標示ノ指定ニ關スル件）</p>	<p>〇 吉林省 省</p>	<p>關於土地申報管理提出期間公告之件……………三三九 (土地申報管理提出期間公告ニ關スル件)</p>	<p>〇 吉林省 市</p>	<p>關於重要資金貸付ニ關スル件……………三三九 (吉林省 市)</p>	<p>〇 吉林省 市</p>	<p>關於人民服用木材配給ニ關スル件……………三三九 (民服用木材配給ニ關スル件)</p>	<p>〇 地政 廳 局</p>	<p>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三三九 (土地審定開始ニ關スル件)</p>	<p>〇 地政 廳 局</p>	<p>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三三九 (土地審定開始ニ關スル件)</p>	<p>〇 地政 廳 局</p>	<p>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三三九 (土地審定開始ニ關スル件)</p>	<p>〇 地政 廳 局</p>	<p>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三三九 (土地審定開始ニ關スル件)</p>	<p>〇 地政 廳 局</p>	<p>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三三九 (土地審定開始ニ關スル件)</p>	<p>〇 地政 廳 局</p>	<p>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三三九 (土地審定開始ニ關スル件)</p>	<p>〇 地政 廳 局</p>	<p>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三三九 (土地審定開始ニ關スル件)</p>	<p>〇 地政 廳 局</p>	<p>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三三九 (土地審定開始ニ關スル件)</p>	<p>〇 地政 廳 局</p>		

中華民國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第七年十月一日發行(官報)

吉林省公報

康德七年十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三百三十一號
 至第一千三百五十六號

<p>公文 號數 頁數</p> <p>專 山 令</p>	<p>勅 令</p> <p>一 軍部復議法……………三三三 關於對內兵及對俄軍士兵待遇之減免等之件……………三三三 (國兵及俄籍軍士兵等ハ對スル租稅ノ減免等ハ關スル件) 文官令中修正之件……………三三三 (文官令中修正ノ件) 關於作務課第七年勅令第二百四十五號文官令中修正之件之通 行訓令現職者之件……………三三三 (康德七年勅令第二百四十五號文官令改正ノ件施行ニ付テ現 職者ノ調整ハ關スル件) 文官令中修正之件……………三三三 (文官令中修正ノ件) 關於省安團團及同和部團吉林省教化廳團爲省安團勸進化者 團爲省安團團及同和部團吉林省教化廳團爲省安團勸進化者 團爲省安團團及同和部團吉林省教化廳團爲省安團勸進化者 團爲省安團團及同和部團吉林省教化廳團爲省安團勸進化者 團爲省安團團及同和部團吉林省教化廳團爲省安團勸進化者 團爲省安團團及同和部團吉林省教化廳團爲省安團勸進化者</p>	<p>部 令</p> <p>○ 治安 警察</p> <p>關於受日本戶籍法之適用而在住滿洲國之人依暫行民籍法規定 之基礎之特例之件……………三三三 (日本戶籍法ノ適用ヲ受クル者ハシテ滿洲國ニ在住スル者ハ關 スル暫行民籍法ノ規定ニ依ル區別ノ特例ハ關スル件)</p>
<p>公文 號數 頁數</p> <p>省 令</p>	<p>一 茲依糧食管理辦法第九條第一項之規定制定(除大黃、燕麥、胡 豆、包米種子、包米皮子、高粱糖)糧食之買賣(批發)及小 賣(零售)價格加別紙……………三七〇、〇 號片 (茲ハ糧食管理辦法第九條第一項ノ規定ニ依リ(大麥、燕麥、 豌豆、包米種子、包米皮子、高粱糖ヲ除キ)糧食ノ買賣及小 賣ヲ別紙ノ通定ス) 茲依據官制第十條對吉林省警察廳之分科規程制定如左……………三三三 (茲ハ警察廳官制第十條ニ依リ吉林省警察廳ノ分科規程ヲ左ノ 通定ス) 茲將康德五年吉林省令第一號關於警察廳之位置名稱及管轄區 制定之件修改如左……………三三五 (茲ハ康德五年吉林省令第一號警察廳ノ位置名稱及管轄區域 制定ノ件ヲ左ノ通改正ス)</p>	<p>縣 令</p> <p>○ 教化 廳</p> <p>茲制定教化廳木炭檢查規則如左……………三三三 (茲ハ教化廳木炭檢查規則ヲ左ノ通制定ス)</p> <p>訓 令</p> <p>○ 民生 法</p> <p>各市鎮長 關於所在不明登錄者處理方法之件……………三三三 (所在不明登錄者處理方ハ關スル件) 國民高等學校長 關於收換期學校教職員及學生農事勤務率仕之 職業學校長</p>

吉林省公報 日 誌 康德七年十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p>○ 開 拓 港</p> <p>各市縣旗長 關於對清物產生計調查農村生活消費委員會整備 之件……………三〇五</p> <p>（農產物產生計調查ニ農村生活消費委員會整備 ニ關スル件）</p> <p>各縣旗長 關於省令第一、一九一號申裝費率則改正之件……………三〇六</p> <p>（本省省令第一一九一號申裝費率則改正ニ關スル 件）</p> <p>各縣旗長 關於庚申六年庚申國幣兌換表廢止之件……………三〇七</p> <p>（庚申六年庚申國幣兌換表廢止ニ關スル件）</p>	<p>指 令</p> <p>各市縣旗長 關於寺廟登記許可之件……………三〇八</p> <p>（寺廟登記許可ニ關スル件）</p>	<p>公 函</p> <p>○ 官 期</p> <p>各市縣旗長 關於因遊興飲食稅附加捐之納稅義務者不正 行為而不履行納稅時處罰之件……………三〇九</p> <p>（遊興飲食稅附加捐納稅義務ヲ有スル者力不 正ノ行為ニシテノ納稅義務ヲ履行セザル場合ノ 處罰ニ關スル件）</p> <p>各縣旗長 關於庚申八年庚申國幣兌換表之件……………三一〇</p> <p>（庚申八年庚申國幣兌換表ニ關スル件）</p> <p>各縣地政科長 關於地籍整理業務規程中正誤之件……………三一〇</p> <p>（地籍整理業務規程中正誤ノ件）</p> <p>各縣地政科長 關於庚申七年庚申國幣兌換表之件……………三一〇</p> <p>（庚申七年庚申國幣兌換表ニ關 スル件）</p>	<p>各市縣旗長 關於庚申八年庚申國幣兌換表之件……………三一〇</p> <p>（庚申八年庚申國幣兌換表ニ關スル件）</p> <p>各縣地政科長 關於地籍整理業務規程中正誤之件……………三一〇</p> <p>（地籍整理業務規程中正誤ノ件）</p> <p>各縣地政科長 關於庚申七年庚申國幣兌換表之件……………三一〇</p> <p>（庚申七年庚申國幣兌換表ニ關 スル件）</p>	<p>各市縣旗長 關於庚申八年庚申國幣兌換表之件……………三一〇</p> <p>（庚申八年庚申國幣兌換表ニ關スル件）</p> <p>各縣地政科長 關於地籍整理業務規程中正誤之件……………三一〇</p> <p>（地籍整理業務規程中正誤ノ件）</p> <p>各縣地政科長 關於庚申七年庚申國幣兌換表之件……………三一〇</p> <p>（庚申七年庚申國幣兌換表ニ關 スル件）</p>	<p>○ 開 拓 港</p> <p>永吉縣外九縣長 關於地籍整理業務規程中正誤之件……………三一〇</p> <p>（地籍整理業務規程中正誤ノ件）</p> <p>各市縣旗長 關於村莊預算編成及充定之件……………三一〇</p> <p>（村莊預算編成及充定ニ關スル件）</p> <p>各市縣旗長 關於臨時國勢調查實施報告之件……………三一〇</p> <p>（臨時國勢調查實施報告ニ關スル件）</p> <p>各縣旗長 關於本國收買規格之件……………三一〇</p> <p>（本國收買規格ニ關スル件）</p> <p>各縣旗長 關於開拓團規則廢止之件……………三一〇</p> <p>（開拓團規則廢止ノ件）</p> <p>各縣旗長 關於依據稅法第二十二條規定之稅額加工品 及其附屬物標定之件……………三一〇</p> <p>（稅額管理辦法第二十二條ノ規定ニ依ル標定ノ 加工品及其附屬物ノ標定ニ關スル件）</p> <p>各市縣旗長 關於庚申八年庚申國幣兌換表之件……………三一〇</p> <p>（庚申八年庚申國幣兌換表ニ關スル件）</p> <p>各縣副旗長 關於扶同開拓協同組合之設立開拓團職員 及開拓團財產處理之件……………三一〇</p> <p>（開拓協同組合設立ニ伴フ開拓團職員及 開拓團ノ財產ノ處理ニ關スル件）</p> <p>各縣副旗長 關於滿洲製糖株式會社買 入方法之件……………三一〇</p>	<p>各縣旗長 關於本國收買規格之件……………三一〇</p> <p>（本國收買規格ニ關スル件）</p> <p>各縣旗長 關於開拓團規則廢止之件……………三一〇</p> <p>（開拓團規則廢止ノ件）</p> <p>各縣旗長 關於依據稅法第二十二條規定之稅額加工品 及其附屬物標定之件……………三一〇</p> <p>（稅額管理辦法第二十二條ノ規定ニ依ル標定ノ 加工品及其附屬物ノ標定ニ關スル件）</p> <p>各市縣旗長 關於庚申八年庚申國幣兌換表之件……………三一〇</p> <p>（庚申八年庚申國幣兌換表ニ關スル件）</p> <p>各縣副旗長 關於扶同開拓協同組合之設立開拓團職員 及開拓團財產處理之件……………三一〇</p> <p>（開拓協同組合設立ニ伴フ開拓團職員及 開拓團ノ財產ノ處理ニ關スル件）</p> <p>各縣副旗長 關於滿洲製糖株式會社買 入方法之件……………三一〇</p>	<p>各縣旗長 關於本國收買規格之件……………三一〇</p> <p>（本國收買規格ニ關スル件）</p> <p>各縣旗長 關於開拓團規則廢止之件……………三一〇</p> <p>（開拓團規則廢止ノ件）</p> <p>各縣旗長 關於依據稅法第二十二條規定之稅額加工品 及其附屬物標定之件……………三一〇</p> <p>（稅額管理辦法第二十二條ノ規定ニ依ル標定ノ 加工品及其附屬物ノ標定ニ關スル件）</p> <p>各市縣旗長 關於庚申八年庚申國幣兌換表之件……………三一〇</p> <p>（庚申八年庚申國幣兌換表ニ關スル件）</p> <p>各縣副旗長 關於扶同開拓協同組合之設立開拓團職員 及開拓團財產處理之件……………三一〇</p> <p>（開拓協同組合設立ニ伴フ開拓團職員及 開拓團ノ財產ノ處理ニ關スル件）</p> <p>各縣副旗長 關於滿洲製糖株式會社買 入方法之件……………三一〇</p>
--	---	---	--	--	---	--	--

○**佈告**
 六十一六 各中學校長 關於學校教授實施協之件……………三〇〇
 (勞務局勸業課表規則一部改正ニ關スル件)
 (學校教授實施ニ關スル協定ノ件)

○**地政** 地政局
 關於土地確定開拓之件……………三〇六
 (土地確定開拓ニ關スル件)
 ○**警務** 警務署
 關於地中報告提出期間公告之件……………三〇六
 (土地中報告提出期間公告ノ件)
 ○**吉林** 市
 關於國外及省外勞働者賃勞申會之件……………二〇〇
 (國外及省外勞働者賃勞申會ニ關スル件)
 ○**吉林** 省
 關於味之素販賣價格公示ニ關スル件……………三〇〇
 (味の素販賣價格公示ニ關スル件)
 ○**司法** 司法部
 關於買賣行比額法之件……………二五五
 (買行民額法實施ニ關スル件)

○**任免及指叙**
 ○**土木** 職員李錫憲姓名改為安平錫憲……………二〇四
 ○**省** 委任官缺補(錦鐵表)等……………二〇二
 ○**省** 警佐(代治官政)等……………二〇二
 ○**樺甸縣** 警佐補(陸更部)等……………二〇二
 ○**省** 屬官(川崎文武)等……………二〇二
 ○**吉林** 省書記(關秀園)等……………二〇二
 ○**樺甸縣** 屬官(趙原夏雄)等……………二〇二

○**報**
 關於買賣行比額法之件……………二五五
 (買行民額法實施ニ關スル件)

○**廣告**
 吉林省公報第四千號……………二〇〇
 ○**廣告**
 吉林省公報第四千號……………二〇〇
 ○**廣告**
 吉林省公報第四千號……………二〇〇
 ○**廣告**
 吉林省公報第四千號……………二〇〇
 ○**廣告**
 吉林省公報第四千號……………二〇〇
 ○**廣告**
 吉林省公報第四千號……………二〇〇
 ○**廣告**
 吉林省公報第四千號……………二〇〇
 ○**廣告**
 吉林省公報第四千號……………二〇〇
 ○**廣告**
 吉林省公報第四千號……………二〇〇
 ○**廣告**
 吉林省公報第四千號……………二〇〇
 ○**廣告**
 吉林省公報第四千號……………二〇〇

庚申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郵政第三號(郵便物認可)
 庚申七年十月一日發行(日刊)

大漢洲帝國庚申七年十月一日

價目 一月一元 半年五元 一年十元
 廣告費另議
 印刷費在內
 郵費在內
 零售每份一分

印刷所 吉林
 三益印刷局
 吉林省官報局
 吉林省官報局

民國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第三編 第三號 第三號
 七年十一月一日發行(日刊)

吉林省公報

康德七年十一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三百五十七號
 至第一千三百八十四號

號數	事由	公報	頁數
一	省令 茲將吉林省各縣分科編置中改正如左(二號外) (茲=吉林省各縣分科編置中左ノ邊改正ス) 茲制定吉林省本號編置規則如左 (茲=吉林省本號編置規則ヲ左ノ邊制定ス) 茲將關於本省內之生產本號檢査施行之件制定如左 (茲=本省內本號檢査施行之件制定ス) 茲制定關於林野產物檢査分編置如左 (茲=林野產物檢査分編置ヲ左ノ邊制定ス) 茲將關於村廢止及村區域變更之件制定如左 (茲=村ノ廢止及村區域變更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邊制定ス)	一	三三
二	縣令 茲制定乾安縣現存地貸付規則如左 (茲=乾安縣現存地貸付規則ヲ左ノ邊制定ス) 茲制定長春縣立勸業場業務規則如左 (茲=長春縣立勸業場業務規則ヲ左ノ邊制定ス)	二	三五
三	訓令 〇實 訓 令九台外九縣長 關於處理山地等未整理多地之件 (山地等ニ於ケル未整理多地ノ處理ニ關シ)	三	三六
四	省令 〇民生 債 令各市長 關於制定禁烟紀念日並禁烟週間之件 (禁烟紀念日並禁烟週間制定ニ關スル件) 〇開 拓 令各市長 關於地方林野產物檢査之件 (地方林野產物檢査ニ關スル件) 令各縣長 關於開拓用墾地發生災害租稅減免之件 (開拓用墾地ノ災害ニ依リ貸付料減免ニ關スル件) 令各市長 關於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程中則編一部修正之件 (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程中則編一部修正ニ關スル件)	四	三九
五	省令 〇警 務 令各市長 關於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程中則編一部修正之件 (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程中則編一部修正ニ關スル件)	五	四〇
六	省令 〇警 務 令各市長 關於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程中則編一部修正之件 (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程中則編一部修正ニ關スル件)	六	四一

吉林省公報 日 錄 康德七年十一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指 令

九一〇二 令舒蘭縣長 撥回分廳所之新設遼東青山嶺分駐所之移轉
及名稱變更申請之件……………二五〇

九一〇三 令舒蘭縣長 撥回分廳所之新設遼東青山嶺分駐所之移
轉及名稱變更申請之件……………二五〇

九一〇四 令蛟河縣長 關於遼東市市場開設許可之件……………二五〇
(遼東市市場開設許可)關スル件

條 例

九一〇五 茲將懷德縣有給吏員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條例制定如左……………二六一
(茲將懷德縣有給吏員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條例ヲ左ノ通
制定ス)

公 函

九一〇六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度警務工事之件……………二六九

九一〇七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度警務工事(關スル件)
關於民籍記載事項證明之件……………二七〇
(民籍)關シ記載事項證明(關
スル件)

九一〇八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九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一〇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一一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一二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一三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一四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一五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一六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一七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一八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一九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二〇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二一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二二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二三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二四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九一〇二五 各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七月
月份以降禁烟特別
會計現入現金付
入額目書及拂込
額科目別報告書
額提出方督促之
件……………二七六

（茲將市制第三十九條中依市制第七年度第一次追加更正預算之左ノ面ヲ告示ス）

任 免 及 指 叙

- 任吉林省公立國民高等學校教頭（山 顯 吉）等.....二委〇 六
- 杜丹江行屬官（盧 煥 廣）等.....二委三
- 吉林省警廳警員（吉 田 瑞 德）等.....二委八
- 撫松縣警員（白 木 末 雄）等.....二委八
- 農務部事務員（辻 英 武）等.....二委〇
- 農務部事務員（河 津 孝）等.....二委三
- 公立醫院屬官（坂 探 助 浩）等.....二委
- 伊通縣警正（關 健 潤）等.....二委

公 告

○ 官吏徵集給失公告.....二天 〇

彙 報

○ 自動取運轉送貯並就讀送貯人名表.....二天 〇

廣 告

○ 吉林省公報閱購手續.....二委 八

○ ○ ○ ○ ○ ○ ○ ○ ○ ○ ○ ○ ○ ○ ○ ○

.....二委 二

.....二委 三

.....二委 四

.....二委 五

.....二委 六

.....二委 七

.....二委 八

.....二委 九

.....二委 〇

○ ○ ○ ○ ○ ○ ○ ○

.....二委 〇

.....二委 一

.....二委 二

.....二委 三

.....二委 四

.....二委 五

.....二委 六

.....二委 七

.....二委 八

.....二委 九

.....二委 〇

天 〇 二 三 四 五

康德七年十二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三百八十三號
至第一千四百零六號

公文 號數 事由 公報 號數 頁數

省 勅 令
五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制定如左：(三六)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省 勅 令
四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修正如左：(三五)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省 勅 令
三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制定如左：(三四)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省 勅 令
二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修正如左：(三三)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省 勅 令
一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制定如左：(三二)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縣 勅 令
六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修正如左：(三一)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縣 勅 令
五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制定如左：(三〇)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縣 勅 令
四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修正如左：(二九)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縣 勅 令
三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制定如左：(二八)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省 勅 令
二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修正如左：(二七)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省 勅 令
一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制定如左：(二六)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省 勅 令
六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修正如左：(二五)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省 勅 令
五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制定如左：(二四)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省 勅 令
四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修正如左：(二三)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省 勅 令
三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制定如左：(二二)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省 勅 令
二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修正如左：(二一)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省 勅 令
一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制定如左：(二〇)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省 勅 令
六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修正如左：(一九)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省 勅 令
五 茲將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制定如左：(一八) (茲九合縣縣民及商人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左ノ通) 制定ス

三一〇 各市縣族長 關於對日本清酒之物價依物資統制法之協定價格認可並價格指定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吉林省城水官署 關於十月 份商工復 興貸款收 割狀況之 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庚申七年度開拓民國內有林伐採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三一〇 各縣族長 關於於長春商工公會設立認可之件……………三元

佈告

○吉林省 關於土地申告期間之件……………三元

康德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康德八年一月一日發行(日刊)

吉林省公報

康德八年一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四百零七號
至第一千四百二十八號

公文 事 省 令 訓 令

省

一 茲將康德五年吉林省令第一號關於警察官之位置名稱及警務局被制定之件申改正如左……………(四七)

(茲=康德五年吉林省第一號警察官之位置名稱及警務局被制定之件申左ノ改正ス)

二 茲將康德五年吉林省令第六條之規定警察官講習所之標準工資規定如左……………(四八)

(茲=不當利益ヲ取除規程第六條ニ基テ警察官講習所ノ標準工資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縣

○ 檢閱 縣

茲將檢閱縣分級規程申修正如左……………(四九)

(茲=檢閱縣分級規程申左ノ通改正ス)

條

○ 派 告 縣

茲將永吉縣有給吏員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制定如左……………(五〇)

(茲=永吉縣有給吏員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 郭爾羅斯前旗

茲制定郭爾羅斯前旗有給吏員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如左……………(五一)

(茲=制定郭爾羅斯前旗有給吏員臨時生計津貼支給規程ヲ左ノ通制定ス)

訓

令

一 各市縣縣長

○ 訓 令

關於修正屠畜取締之費用負擔及屠畜檢查手續費徵收之件……………(四一)

(屠畜取締ノ費用負擔及屠畜檢查手續費ノ徵收ニ關スル件申改正ノ件)

二 各市縣縣長

○ 訓 令

關於警察第八回奉子師範社會教化功勞者之件……………(四二)

(第八回奉子師範及此社會教化功勞者表彰ニ關スル件)

三 各市縣縣長

○ 訓 令

關於依憲兵入隊兵貧困救助手續之訓令截止之件……………(四三)

(憲兵ニ依ル入隊兵貧困救助手續ニ關スル訓令截止ノ件)

四 各市縣縣長

○ 訓 令

關於歸屬國庫所有者不明之鴉片廢棄處理之件……………(四四)

(國庫歸屬セル所有者不明ノ鴉片廢棄處理方ニ關スル件)

五 各市縣縣長

○ 訓 令

關於設置依波特尉之警察官吏出所之權限之件……………(四五)

(警佐又ハ警尉ヲシテ警察官吏出所ノ權限ニ關スル件)

六 各市縣縣長

○ 訓 令

關於康德八年度市庫用貨與預子配給之件……………(四六)

(康德八年度市庫用貨與預子配給ニ關スル件)

七 各市縣縣長

○ 訓 令

關於地方管轄因有林野產物伐採人選定方針之件……………(四七)

(地方管轄因有林野產物伐採人選定方針ニ關スル件)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八年一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公 函

○ 民 生 函

一〇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探製出所調查表檢閱之作……………二
 一〇一〇 各市縣縣長 (探製調查表檢閱)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一 各市縣縣長 關於庚午六年度軍事費撥發之作……………三
 (庚午六年度軍事費撥發)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二 省市長各中學校校長 關於探製調查表檢閱所作探製明書樣式之作……………六
 (在探製調查表檢閱) 添付スル在探製明書樣式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三 各市縣縣長 關於文化團體調查之作……………八
 (文化團體調查)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四 〇 問 拓 關於兩省購買之作……………九
 (糧食購買)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五 各市縣縣長 關於切齊布之販賣價格公定之作……………九
 (切齊布) 販賣價格公定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六 各市縣縣長 關於調製珍珠粉價目之作……………九
 (珍珠粉) 調製珍珠粉價目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七 各市縣縣長 於庚午七年忠貞團用代用種子回教之作……………二
 (庚午七年忠貞團) 用代用種子回教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八 吉林省城、冰河、營口、各開工役對貸款委員會分會長 關於庚午七年十一月
 月份商工 復興貸款 收回狀況
 之二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九 (庚午七
 年十一月
 分商工復
 興貸款回

收 款 況

〇 四 ス ル 件

一〇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省議會移檢入計書類數額會之作……………五
 (移檢調查移入計書類數額會)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一 各市縣縣長 關於價格表之普及取締之作……………五
 (價格表普及及取締)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二 各縣縣長 關於地方伴精神野內林產物代採許可條件申統制條件之作……………六
 (地方伴精神野內林產物代採許可條件申統制)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三 檢外十七縣縣長 關於貨與種牡馬血液檢查之作……………七
 (貨與種牡馬血液檢查)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四 各縣長 關於農產物增產小防排水工事計畫書提出之作……………八
 (農產物增產小防排水工事計畫書提出)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五 各市縣縣長 關於新稅制組合結成之作……………九
 (新稅制組合結成)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六 各市縣縣長 關於伴隨砂礫稅法之施行規定砂礫之販賣價格之作……………九
 (砂礫稅法) 施行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七 各市縣縣長 關於伴隨砂礫稅法之施行規定砂礫之販賣價格改定 〇四スル件
 (砂礫稅法) 改定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八 各市縣縣長 關於伴隨米穀管理製成度用積穀會社對滿拓館拓開關係暫行調整之作……………二
 (米穀管理製成度用) 〇四スル件
 一〇一九 各市縣縣長 關於特使稻布配給數量之作……………二
 (特使稻布配給數量) 〇四スル件
 一〇二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經濟部所管管製成度用積穀會社對經濟部及滿拓館倉庫油糧卸賣調查之作……………二
 (經濟部所管管製成度用積穀會社對經濟部及滿拓館倉庫油糧卸賣調查) 〇四スル件
 一〇二一 業團體倉庫油糧卸賣調查 〇四スル件

六二一 各市縣廳長 關於特種調查項內工場調查之件..... 一四四

二六一 各市縣廳長 (實地調查項內工場調查之件)..... 一四六

二七一 各市縣廳長 關於通商特種專管公署設置之件..... 一四七

三一一 各市縣廳長 (滿洲特種專管公署設置附屬之件)..... 一四九

三二一 各市縣廳長 關於政府原籍作皮之件..... 一五〇

三三一 各市縣廳長 關於被領外石炭需要之件..... 一五二

三六一 各市縣廳長 (被領外石炭需要之件)..... 一五三

三七一 各市縣廳長 關於保護野牛出得之件..... 一五五

三九一 各市縣廳長 (野牛出得保護之件)..... 一五七

佈告

一〇 吉林省 關於雜草及依雜草原料之穀類小賣標準價格公示之件..... 一四四

(雜草及依雜草原料之依九厘限小賣標準價格公示之件)..... 一四四

關於輸入地製品小賣最高價格之件..... 一四三

(輸入地製品小賣最高價格之件)..... 一四三

公告

〇 官吏徵收紛失公告..... 一四八

彙報

〇 官吏改姓名..... 一四九

〇 自動車運轉免許並號發給許人名表..... 一五〇

〇 宣統二年吉林省次長松田實太郎式辭..... 一五五

任免及指叙

〇 吉林省技士(井口 明)第..... 一四二

〇 快輪船務課長(劉天 其)第..... 一四八

〇 郭龍旗警尉(我木 壯)第..... 一四九

〇 吉林省屬官(乙丸 岩雄)等..... 一四五

廣告

吉林省公報閱覽手續..... 一四〇

..... 一四一

..... 一四二

..... 一四三

..... 一四四

..... 一四五

..... 一四六

..... 一四七

..... 一四八

..... 一四九

..... 一五〇

..... 一五一

..... 一五二

..... 一五三

..... 一五四

..... 一五五

..... 一五六

..... 一五七

..... 一五八

..... 一五九

..... 一六〇

..... 一六一

..... 一六二

..... 一六三

..... 一六四

..... 一六五

..... 一六六

..... 一六七

..... 一六八

..... 一六九

..... 一七〇

..... 一七一

..... 一七二

..... 一七三

..... 一七四

..... 一七五

..... 一七六

..... 一七七

..... 一七八

..... 一七九

..... 一八〇

..... 一八一

..... 一八二

..... 一八三

..... 一八四

..... 一八五

..... 一八六

..... 一八七

..... 一八八

..... 一八九

..... 一九〇

..... 一九一

..... 一九二

..... 一九三

..... 一九四

..... 一九五

..... 一九六

..... 一九七

..... 一九八

..... 一九九

..... 二〇〇

..... 二〇一

..... 二〇二

..... 二〇三

..... 二〇四

..... 二〇五

..... 二〇六

..... 二〇七

..... 二〇八

..... 二〇九

..... 二一〇

..... 二一一

..... 二一二

..... 二一三

..... 二一四

..... 二一五

..... 二一六

..... 二一七

..... 二一八

..... 二一九

..... 二二〇

..... 二二一

..... 二二二

..... 二二三

..... 二二四

..... 二二五

..... 二二六

..... 二二七

..... 二二八

..... 二二九

..... 二三〇

..... 二三一

..... 二三二

..... 二三三

..... 二三四

..... 二三五

..... 二三六

..... 二三七

..... 二三八

..... 二三九

..... 二四〇

..... 二四一

..... 二四二

..... 二四三

..... 二四四

..... 二四五

..... 二四六

..... 二四七

..... 二四八

..... 二四九

..... 二五〇

..... 二五一

..... 二五二

..... 二五三

..... 二五四

..... 二五五

..... 二五六

..... 二五七

..... 二五八

..... 二五九

..... 二六〇

..... 二六一

..... 二六二

..... 二六三

..... 二六四

..... 二六五

..... 二六六

..... 二六七

..... 二六八

..... 二六九

..... 二七〇

..... 二七一

..... 二七二

..... 二七三

..... 二七四

..... 二七五

..... 二七六

..... 二七七

..... 二七八

..... 二七九

..... 二八〇

..... 二八一

..... 二八二

..... 二八三

..... 二八四

..... 二八五

..... 二八六

..... 二八七

..... 二八八

..... 二八九

..... 二九〇

..... 二九一

..... 二九二

..... 二九三

..... 二九四

..... 二九五

..... 二九六

..... 二九七

..... 二九八

..... 二九九

..... 三〇〇

..... 三〇一

..... 三〇二

..... 三〇三

..... 三〇四

..... 三〇五

..... 三〇六

..... 三〇七

..... 三〇八

..... 三〇九

..... 三一〇

..... 三一〇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庚戌年一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康德八年二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四百二十九號
 至第一千四百四十八號

公文	事由	公報	頁數
專	省	令	頁數
一	關於委任教育督察員之件 (委任教育督察員之件).....二〇五	令	二〇五
二	關於警察官之地位名稱及警械區域改正之件 (警察官之地位名稱及警械區域改正之件).....二〇六	令	二〇六
三	縣	令	三
一	○通 陽 縣 茲制定通陽縣令公布式如左.....二〇七 (茲制定通陽縣令公布式如左).....二〇七	令	二〇七
條	例		
一	○通 陽 縣 茲制定通陽縣條例公布式如左.....二〇八 (茲制定通陽縣條例公布式如左).....二〇八	例	二〇八
二	○長 嶺 縣 茲制定長嶺縣有給吏員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條例如左.....二〇九 (茲制定長嶺縣有給吏員臨時生計津貼支給條例如左).....二〇九	例	二〇九
三	○農 安 縣 茲將農安縣稅條例改正如左.....二一〇 (茲將農安縣稅條例改正如左).....二一〇	例	二一〇
公	令		
一	○民 生 廳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本年奉丁祀孔之件.....二一四 (本年奉丁祀孔).....二一四	令	二一四
二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照舊奉祀之件.....二一五 (照舊奉祀).....二一五	令	二一五
三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勸捐片麻藥取補資金充定標準內規之件.....二一六 (勸捐片麻藥取補資金充定標準內規).....二一六	令	二一六
四	○警 務 廳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修正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程之件.....二一七 (修正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程).....二一七	令	二一七
五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修正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程改正之件.....二一八 (修正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程改正).....二一八	令	二一八
六	○開 拓 廳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水田造成之件.....二一九 (水田造成).....二一九	令	二一九
七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稻米加工品統制之件.....二二〇 (加工品統制).....二二〇	令	二二〇
八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特種物產計割實績報告之件.....二二一 (特種物產計割實績報告).....二二一	令	二二一
公	函		
一	○官 廳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公文書規程改正之件.....二二二 (公文書規程改正).....二二二	函	二二二
二	○民 生 廳 各 市 縣 旗 長 關於省下一給民衆款及調查之件.....二二三 (關於省下一給民衆款及調查).....二二三	函	二二三

一〇一五 各市縣校長 關於下一級民衆狀況調查(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一六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一七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一八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一九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二〇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二一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二二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二三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二四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二五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二六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二七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二八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二九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三〇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三一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三二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三三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三四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三五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三六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三七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三八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一〇三九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國書館及民衆教育館事業功勞者推薦之件(關スル件) 一四八

佈告

一〇四〇 官更徵收粉失公告 一四八

一〇四一 官更徵收粉失公告 一四八

一〇四二 官更徵收粉失公告 一四八

一〇四三 官更徵收粉失公告 一四八

一〇四四 官更徵收粉失公告 一四八

一〇四五 官更徵收粉失公告 一四八

一〇四六 官更徵收粉失公告 一四八

一〇四七 官更徵收粉失公告 一四八

任免及指叙

一〇四八 官更徵收粉失公告 一四八

一〇四九 官更徵收粉失公告 一四八

一〇五〇 官更徵收粉失公告 一四八

○	蛟河縣立醫院長(楊來事)用部	等
○	通榆縣屬官(石橋德)次	等
○	省參事官(邱任)	元	等
○	伊通縣參事(劉文)	齊	等
○	通榆縣屬官(司守)	成	等
○	永吉縣屬官(野村)	喜	等

彙 報

○	官吏改姓名
---	-------	-------	-------	-------

廣 告

○	吉林省公報閱閱手續
○
○
○
○
○
○
○
○
○

○ 令

各市長 關於庚辰八年皮帝政紀念國民勸勞率化全國
 吉林省警察廳長 確化運動之件……………一四七五
 (庚辰八年皮帝政紀念國民勸勞率化全國錄
 化運動) 關スル件)

各縣市長 關於庚辰八年皮帝勸勞率化防除國貨實施
 (庚辰八年皮帝勸勞率化防除國貨實施
 四スル件)

○ 指

吉林省東部縣藥品小賣
 組合理事長 關於吉林省東部縣藥品小賣組合
 改定章程之件……………一四六八
 (吉林省東部縣藥品小賣組合設立議
 可ノ件)

公 函

○ 書 函

四一—一三 永吉外十三縣長 關於地籍整理之浮多地與私墾地之處置方針
 之件……………一四六〇
 (地籍整理ニ於ケル浮多地並私墾地ノ
 處理方針) 關スル件)

二一—一九 各縣市長 關於付村稅制實施之件……………一四六八
 (關於付村稅制實施) 關スル件)

四一—一六 永吉外十三縣長 關於訂定調查地籍圖之件……………一四六九
 (地籍調查ニ於ケル地籍圖ノ訂正) 關
 スル件)

○ 民 生 函

四一—一五 吉林省長、樞密、樞密 關於發給借地權現況調查之件……………一四七〇
 扶餘、九台、各縣長 (發給借地權ノ現況調査) 關
 スル件)

二一—一三 各市長 關於國民學校學生級方彙集之件……………一四七〇
 (國民學校校學生級方彙集ノ件)

四一—一六 各縣市長 關於文化機關及民衆福利所調查之件……………一四七三
 (文化機關及民衆福利所調査) 關スル件)

四一—一七 各縣市長 關於軍需校團體調查之件……………一四七四
 (軍需校團體調査) 關スル件)

四一—一八 各縣市長 關於古城調查之件……………一四七五
 (古城調査) 關スル件)

四一—一九 各縣市長 關於初等學校調查之件……………一四七六
 (初等學校調査) 關スル件)

四一—二〇 各縣市長 關於放牧月糧集計表提出之件……………一四七八
 (放牧月糧集計表提出方) 關スル件)

○ 調 布

四一—二一 各縣市長 關於大豆出賣促進之件……………一四七九
 (大豆出賣促進) 關スル件)

四一—二二 各縣市長 關於庚辰七年皮工場調查之件……………一四八〇
 (庚辰七年皮工場調査) 關スル件)

四一—二三 各縣市長 關於大豆價格決定之件……………一四八二
 (價格ノ取價價格決定) 關スル件)

四一—二四 各縣市長 關於大豆運送委託之件……………一四八三
 (大豆運送委託) 關スル件)

四一—二五 各縣市長 關於國土綠化運動之件……………一四八四
 (國土綠化運動) 關スル件)

四一—二六 各縣市長 關於村長及縣長之對獎與合作社監督權之件……………一四八五
 (村長及縣長ノ對獎與合作社監督權) 關
 スル件)

四一—二七 各縣市長 關於農事振興實施獎勵之件……………一四八七
 (農事振興實施獎勵) 關スル件)

四一—二八 各縣市長 關於發給消毒用(福馬林)之件……………一四八八
 (福馬林消毒用) 關スル件)

康德八年四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四百七十四號
至第一千四百九十七號

公文

勅令

公報
頁數

一 吉林省官林市及永吉縣之區域變更之件……………八四六 號外志

省令

勅令

公報
頁數

一 茲依開拓團法第四條之規定關於開拓團設立之件制定如左……………一四四

二 茲依開拓團法第四條之規定…依九開拓團ノ設置ニ關スル件

三 茲依開拓團法第四條之規定…依九開拓團ノ設置ニ關スル件

四 茲依開拓團法第四條之規定…依九開拓團ノ設置ニ關スル件

五 茲依開拓團法第四條之規定…依九開拓團ノ設置ニ關スル件

六 茲依開拓團法第四條之規定…依九開拓團ノ設置ニ關スル件

七 茲依開拓團法第四條之規定…依九開拓團ノ設置ニ關スル件

縣令

勅令

公報
頁數

一 茲將舒蘭縣縣會管理規則施行細則中修正如左……………一四八

二 茲將舒蘭縣縣會管理規則施行細則中修正如左……………一四八

三 茲制定通陽縣文書保管規則如左……………一五〇

四 茲制定通陽縣文書保管規則如左……………一五〇

五 茲制定通陽縣公報發行規則如左……………一五七

六 茲制定通陽縣公報發行規則如左……………一五七

訓令

勅令

公報
頁數

一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二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三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四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五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六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七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八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九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十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十一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十二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十三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十四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十五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十六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十七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十八 各縣縣長 關於學校經費撥付條例修正之件……………一四九

○ 公 函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決定包米種子並高粱種(混、細)之價格等
實價格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包米種子並高粱種(混、細)加買小買價格
決定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水豆寄託促進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水豆寄託促進之件……………二〇六

○ 公 函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康德八年歲基本財產收入增收見込調査之
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康德八年歲基本財產收入增收見込調査之
件……………二〇六

○ 公 函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社會事業進修機關設備修繕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社會事業進修機關設備修繕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第九回奉子節社會救化功勞表彰者調
査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第九回奉子節社會救化功勞表彰者調
査之件……………二〇六

○ 公 函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軍事保護要綱中之實施項目措置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軍事保護要綱中之實施項目措置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決定傳染病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決定傳染病之件……………二〇六

○ 公 函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衛生檢驗等取費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衛生檢驗等取費之件……………二〇六

○ 開 拓 關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大豆增產運動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大豆增產運動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特種物以人資金調査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特種物以人資金調査之件……………二〇六

○ 開 拓 關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康德八年歲預算增額助成金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康德八年歲預算增額助成金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省修路等經費追加工費費制調查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省修路等經費追加工費費制調查之件……………二〇六

○ 開 拓 關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農畜物配給實績調查報告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農畜物配給實績調查報告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水吉縣木工品單價決定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水吉縣木工品單價決定之件……………二〇六

○ 開 拓 關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水田實地測量施行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各市縣縣長 關於水田實地測量施行之件……………二〇六

○ 告 佈

二一〇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告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告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告之件……………二〇六

二一〇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告之件……………二〇六

八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告之件).....	一四九
七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告之件).....	一四九
六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告之件).....	一四九
五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告之件).....	一四九
四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告之件).....	一四九
三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告之件).....	一四九
二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告之件).....	一四九
一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告之件).....	一四九

九	(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一五〇
八	(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一五〇
七	(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一五〇
六	(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一五〇
五	(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一五〇
四	(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一五〇
三	(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一五〇
二	(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一五〇
一	(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一五〇

任 免 及 指 叙

- 省事務官候補科辦事(田島正人)等.....
- 省委任官候補(王 儀 生)等.....
- 省理事官(李 琛 江 三 郎)等.....
- 省技士(張 成 春)等.....
- 勸業河神祭署長(董 錫 麟)等.....
- 及嶺警察署長(林 冠 山)等.....
- 省六高校書記(林 慶 春)等.....
- 吉林省職員(秋 秀 應)等.....
- 省立醫院藥劑士(西澤近之助).....

彙 報

- 第二次寺廟登記記.....
- 吉林省公報臨時停刊.....

公 告

○ 官更職事給與公告
 ○ 官更職事給與公告
 ○ 官更職事給與公告
 ○ 官更職事給與公告

廣 告

◎ 吉林省公報開辦手續
 ◎ 吉林省公報開辦手續
 ◎ 吉林省公報開辦手續
 ◎ 吉林省公報開辦手續
 ◎ 吉林省公報開辦手續
 ◎ 吉林省公報開辦手續
 ◎ 吉林省公報開辦手續
 ◎ 吉林省公報開辦手續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十一日
 大滿洲帝國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大滿洲帝國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

康德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康德八年五月一日發行(月刊)

康德八年五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四百九十八號
 至第一千五百十九號

公文 發給 事	勳 令	省 令	縣 令	訓 令	公 函
度費與公債法 (度費與公債法)..... 二二五	茲將康德五年吉林省令第一號關於警察署之地位名稱及警務區 域制定之件申改正如左..... 二二六 (茲將康德五年吉林省令第一號警察署之地位名稱及警務區域 制定之件改正)..... 二二六	茲將康德六年吉林省令第一號關於公債發行區域申改正如左(二二八 (茲將康德六年吉林省令第一號關於公債發行區域申改正)..... 二二八 改正)..... 二二八	○ 韓甸縣 茲將康德六年韓甸縣令第一號關於公債發行區域申改正如左(二二八 (茲將康德六年吉林省令第一號關於公債發行區域申改正)..... 二二八 改正)..... 二二八	○ 官 務 關於吉林省分設縣制制定之件..... 二二七 各廳長 參事官 各科長 ○ 警 務 關於吉林省分設縣制制定之件..... 二二七 各市縣長 關於民間製材工場等設置之件..... 二二九	○ 民 生 (民間製材工場等設置)..... 四〇九 ○ 拓 殖 農安外六縣縣長 關於首屆預防工作實施之件..... 二二二 (東北預防工作實施)..... 四〇九 ○ 關 稅 各市縣長 關於關稅局內原住民處理規程之件..... 二二五 各市縣長 關於地方官轄林野產物調查規程之件..... 二二八 各市縣長 關於地方官轄林野產物調查規程之件..... 二二八 各市縣長 關於康德八年度產物調查規程之件..... 二二九 永吉外四縣長 關於康德八年度產物調查規程之件..... 二二九 永吉外四縣長 關於康德八年度產物調查規程之件..... 二二九 吉林市長 關於康德八年度產物調查規程之件..... 二二九 永吉外八縣長 關於康德八年度產物調查規程之件..... 二二九 國民公學校長 關於康德八年度產物調查規程之件..... 二二九 (參附地利用)..... 四〇九

吉林省公報 日 康德八年五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六六一三 市內各中等學校長 關於京省國道建設化學生動員狀況報告
之件……………(關スル件)……………二五元

六一一四 各市縣廳長 關於京省國道建設化學生動員狀況報告
之件……………(關スル件)……………二五元

六一一五 各市縣廳長 關於京省國道建設化學生動員狀況報告
之件……………(關スル件)……………二五元

六一一六 各市縣廳長 關於京省國道建設化學生動員狀況報告
之件……………(關スル件)……………二五元

六一一七 各市縣廳長 關於京省國道建設化學生動員狀況報告
之件……………(關スル件)……………二五元

六一一八 各市縣廳長 關於京省國道建設化學生動員狀況報告
之件……………(關スル件)……………二五元

六一一九 各市縣廳長 關於京省國道建設化學生動員狀況報告
之件……………(關スル件)……………二五元

六一二〇 各市縣廳長 關於京省國道建設化學生動員狀況報告
之件……………(關スル件)……………二五元

六一二一 各市縣廳長 關於京省國道建設化學生動員狀況報告
之件……………(關スル件)……………二五元

六一二二 各市縣廳長 關於京省國道建設化學生動員狀況報告
之件……………(關スル件)……………二五元

六一二三 各市縣廳長 關於京省國道建設化學生動員狀況報告
之件……………(關スル件)……………二五元

六一二四 各市縣廳長 關於京省國道建設化學生動員狀況報告
之件……………(關スル件)……………二五元

六一二五 各市縣廳長 關於京省國道建設化學生動員狀況報告
之件……………(關スル件)……………二五元

指 令

吉林省道分會及地務分會 關於省分會附設道學院呈請認可之件……………二五元
(省分會附設道學院認可)……………(關スル件)

佈 告

吉林市 茲將吉林市保衛委員會呈請中改正如左
(茲)吉林市保衛委員會呈請中改正如左……………二五元

關於施行奉天定期重臨時地位之件……………二五元
(奉天定期重臨時地位施行)……………(關スル件)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之件……………二五元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關スル件)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之件……………二五元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關スル件)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之件……………二五元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關スル件)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之件……………二五元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關スル件)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之件……………二五元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關スル件)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之件……………二五元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關スル件)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之件……………二五元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關スル件)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之件……………二五元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關スル件)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之件……………二五元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關スル件)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之件……………二五元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會)……………(關スル件)

一	關於場外交官取締之件 (場外取引取締ニ關スル件) ○ 地 政 廳 局	一〇〇	第 一
二	關於再審決之件 (再審決ニ關スル件) ○ 官 林 省	一〇一	第 二
三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ニ關スル件) ○ 地 政 廳 局	一〇二	第 三
四	關於土地審決之件 (土地審決ニ關スル件) ○ 地 政 廳 局	一〇三	第 四
五	關於土地申告期間之件 (土地申告期間ニ關スル件)	一〇四	第 五

任 免 及 指 叙

一	轉補龍興防務科長(深田雅宏吉)等	一〇五	第 一
二	轉補龍興防務科長(佐藤京亮)等	一〇六	第 二
三	放化廳長(張海慶)等	一〇七	第 三
四	省高等官候補(積本勝之助)等	一〇八	第 四

公 告

一	官吏徵索紛失公告	一〇九	第 一
二	農安廳新到職員徵索紛失公告	一〇〇	第 二
三	官吏徵索紛失公告	一〇一	第 三
四	官吏徵索紛失公告	一〇二	第 四
五	官吏徵索紛失公告	一〇三	第 五
六	官吏徵索紛失公告	一〇四	第 六

彙 報

一	自動車運轉免許並駕駛免許人名表	一〇五	第 一
二	官吏改姓名	一〇六	第 二

廣 告

一	吉林省公報講閱手續	一〇七	第 一
二		一〇八	第 二
三		一〇九	第 三
四		一一〇	第 四
五		一一一	第 五
六		一一二	第 六
七		一一三	第 七
八		一一四	第 八
九		一一五	第 九
十		一一六	第 十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通商
 宣統三年六月一日通商
 宣統三年六月一日通商

康德八年六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五百二十號
 至第一千五百四十四號

省		縣	
公文	由	令	令
號數	號數	號數	號數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二
三	三	三	三
四	四	四	四
五	五	五	五
六	六	六	六
七	七	七	七
八	八	八	八
九	九	九	九
十	十	十	十
十一	十一	十一	十一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三	十三	十三	十三
十四	十四	十四	十四
十五	十五	十五	十五
十六	十六	十六	十六
十七	十七	十七	十七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九	十九	十九	十九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一	二十一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三	二十三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四	二十四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五	二十五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六	二十六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七	二十七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八	二十八	二十八
二十九	二十九	二十九	二十九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一	三十一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四	三十四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五	三十五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六	三十六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七	三十七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八	三十八	三十八
三十九	三十九	三十九	三十九
四十	四十	四十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一	四十一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二	四十二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三	四十三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四	四十四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五	四十五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六	四十六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七	四十七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八	四十八	四十八
四十九	四十九	四十九	四十九
五十	五十	五十	五十

吉林省公報 日 康德八年六月 第三號郵傳部認可

三八 各市縣長 關於鴉片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吉林市長 關於廢禁取締實金支給手續之件……………二五〇

公立各中等學校校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吉林市長 關於學校式日本國籍考之件……………二五三

甲	一次	各縣務長	(古ロム稅單案ニ關スル件)	一五九	支
		關於水田造成金交付申請之件			
		(水田造成金助成交付申請ニ關スル件)			
乙	一	各縣務長	關於要料生所供出消費調查之件	一六〇	支
		(案料生所供出消費調查ニ關スル件)			

佈告

丙		○ 雜 甸 雜	關於木炭統制及價格發賣之件	一六一	告
		(木炭統制及價格發賣ニ關スル件)			
丁		○ 官 林 審	關於淨灰買價價格指定之件	一六二	告
		(セメント販賣價格指定ニ關スル件)			
戊		○ 地 政 雜 局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一六三	告
		(土地審定開始ニ關スル件)			
己		○ 官 林 審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之件	一六四	告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ニ關スル件)			
庚		○ 地 政 雜 局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之件	一六五	告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ニ關スル件)			
辛		○ 地 政 雜 局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一六六	告
		(土地審定開始ニ關スル件)			
壬		○ 官 林 審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之件	一六七	告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ニ關スル件)			
癸		○ 地 政 雜 局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之件	一六八	告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ニ關スル件)			
甲		○ 官 林 審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之件	一六九	告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ニ關スル件)			
乙		○ 地 政 雜 局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之件	一七〇	告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ニ關スル件)			

任免及指叙

○	奉天省技士(石打 義 彰)等	一七〇	天
○	吉林省技士(中村 良一)等	一七一	天
○	長春縣廳官(鄧 勳)等	一七二	天
○	官岡高岡校長(弓 張)等	一七三	天
○	長春縣廳員(八 坂 義 雄)等	一七四	天

彙報

○	自動車運轉免許及就業免許知片	一七五	天
○	官吏改姓名	一七六	天

廣告

○	吉林省公債購回手續	一七七	天
○	吉林省公債購回手續	一七八	天
○	吉林省公債購回手續	一七九	天
○	吉林省公債購回手續	一八〇	天
○	吉林省公債購回手續	一八一	天
○	吉林省公債購回手續	一八二	天
○	吉林省公債購回手續	一八三	天
○	吉林省公債購回手續	一八四	天
○	吉林省公債購回手續	一八五	天
○	吉林省公債購回手續	一八六	天
○	吉林省公債購回手續	一八七	天
○	吉林省公債購回手續	一八八	天
○	吉林省公債購回手續	一八九	天
○	吉林省公債購回手續	一九〇	天

<p>○ 吉林省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一五六六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ノ件) ○ 地政 總局 關於土地審決之件……………一五六八 (土地審決ニ關スル件)</p>	<p>○ 吉林省 關於康寧八年度野乾草之價格規定之件……………一六七二 (康寧八年度野乾草ノ生産地區ニ於ケル價格ヲ方配ノ通決定ノ件)</p>	<p>○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之件……………一五七〇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ノ件)</p>	<p>○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之件……………一五七〇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ノ件)</p>	<p>○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之件……………一五七〇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ノ件)</p>	<p>○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之件……………一五七〇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ノ件)</p>	<p>○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之件……………一五七〇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佈告ノ件)</p>	<p>任 免 及 指 叙</p>	<p>廣 告</p>	<p>○ 吉林省次長(五十子卷三)等……………一五八〇 ○ 省廳辦事諸官(山本宗城)等……………一五八〇 ○ 吉林省公報閱手稿……………一五九〇 ○ ○ ○ ○ ○ ○ ○ ○</p>
---	--	---	---	---	---	---	------------------	------------	--

康德八年八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五百六十八號
至第一千五百九十三號

公文 號數	發給 機關	事由	公報 頁數
第 一	省 令	關於各市縣警務處警署之名稱位置及警署區域之件 改正如左 (各市縣警務處警署之名稱位置警務區域制定ノ件申左記ノ通告正ス)	一
第 二	省 令	茲將第五年吉林省令第二十一號吉林省府商取補規則中改正如左 (五) 康德五年吉林省令第二十一號吉林省府商取補規則申左ノ通告正ス)	一
第 三	省 令	各市縣警務處警署之名稱位置並警務區域制定之件申改正 (各市縣警務處警署之名稱位置並警務區域制定ノ件申左記ノ通告正ス)	一
第 四	省 令	茲將縣分科規程中修正如左 (茲) 縣分科規程申左ノ通告正ス)	一
第 五	省 令	○ 國 務 院 各官署 關於制定政府公報事務處理規程之件 (政府公報事務處理規程制定ニ關スル件)	一
第 六	省 令	○ 官 廳 各市縣議長 關於酌納收入國費及省地方費之件 所屬各機關長 (國費省地方費收入酌納ニ關スル件)	一
第 七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八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九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十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十一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十二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十三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十四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十五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十六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十七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十八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十九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二十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二十一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二十二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二十三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二十四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二十五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二十六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二十七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二十八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二十九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三十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三十一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三十二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三十三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三十四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三十五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三十六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三十七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三十八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三十九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四十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四十一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四十二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四十三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四十四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四十五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四十六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四十七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四十八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四十九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第 五十	省 令	○ 農 業 各市縣議長 關於農工部門勞動者傳染病預防之件	一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八年八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吉林市長 關於辦理無主荒地之件…………… 一五〇
吉林七縣長 (無主荒地ノ取扱ニ關スル件)

指 令

三〇 郭前度長 關於停廢事所得稅附加捐之設定營業稅附加捐及自由職業稅附加捐之廢止郭前度條例中改正許可之件…………… 一五二
（事所得稅附加捐ノ設定營業稅附加捐及自由職業稅附加捐ノ廢止ニ件）郭前度ノ稅條例中改正許可ノ件）
三三 扶餘縣長 關於縣長應否許可期間之件…………… 一五六
（應否許可縣長ニ關スル件）

條 例

〇 農 安 縣 關於安縣稅條例中改正如左…………… 一五九
（農安縣稅條例中左ノ通改正ス）

公 函

〇 民 生 廳 關於獎勵功勞者並模範解囊者表彰之件…………… 一六〇
（獎勵功勞者並模範解囊者表彰ニ關スル件）
一六一 各市縣長 關於康德七年度施行初等教育教師設備及格者名簿通知之件…………… 一六二
（康德七年度施行初等教育教師設備及格者名簿通知ニ關スル件）
一一一 各市縣長 關於康德七年度施行初等教育教師設備及格者名簿通知之件…………… 一六三
（職責保障及收入保障ノ適用ヲ受テベキ事ニ關スル件）

吉林市長 關於日本佛教各宗派並基督教併名之件…………… 一六八
（日本佛教各宗派並基督教併名ニ關スル件）
吉林七縣長 關於學校林設定之件…………… 一六九
（學校林設定ニ關スル件）

關 照

三二 各市縣長 關於康德修正價格決定之件…………… 一六六
（修正價格決定ニ關スル件）
一七一 各市縣長 關於主要生必物資配給之件…………… 一六七
（主要生必物資配給ニ關スル件）
一一一 各市縣長 關於肉類半買付並販賣價格之件…………… 一六八
（肉類半買付並販賣價格ニ關スル件）

佈 告

〇 吉 林 省 關於土地中概提出期間之件…………… 一六九
（土地中概提出期間ニ關スル件）
〇 吉 林 市 關於農勞者賃金取締之件…………… 一七〇
（農勞者賃金取締ニ關スル件）
商埠地內有市有土地上物權買賣停止之件…………… 一七〇
（商埠地ニ於ケル市有土地上物權買賣停止ノ件）
〇 地 政 廳 關於土地審決之件…………… 一七二
（土地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土地審決之件…………… 一七三
（土地審決ニ關スル件）
關於土地審決之件…………… 一七四
（土地審決ニ關スル件）

彙 報

關於土地審決之件…………… 一七五
（土地審決ニ關スル件）

○ 官更創氏改名
 ○ 自動軍運轉送許合格者名簿
 ○ 官吏創氏改名
 ○ 衛生事項藥品販賣發售許可ノ件
 ○ 雪標請認許名簿錄

任 免 及 指 叙

○ 吉林師道學校教員(澤田 翠等)等
 ○ 四平省參事官(大山 安)等
 ○ 敦化縣參事(穴伏 行雄)等
 ○ 通遼縣副縣長(兼)久井信也)等
 ○ 扶餘縣技士(高 樹 健)等
 ○ 双城縣副縣長(高比虎之助)等

廣 告

○ 吉林省公報開闢手續
 ○
 ○
 ○
 ○
 ○
 ○

天 (土地申領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百九

○吉林 官 (土地申領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百九

○關於改正吉林省公會堂使用條例第一條及第三條之公會堂使用費及電燈費並影機使用費之件 百九

○吉林省公會堂使用條例第一條及第三條之使リ公會堂使用料及電燈料並影機使用料改正 關スル件) 百九

任 免 及 指 叙
○關於官位 (淺木七郎) 等 百九

報
○吉林省公報臨時停刊 百九

○關於吉林大學第九年度派水學生畢業要綱 百九

○自願軍需補充野史其免許證名稱 百九

公 告
吉林省委任官 (行政官) 特別選考、資格、特別登格、資格考試 (候補) 公會 百九

更 正
地政廳局傳書第二〇九號ノ土地等決ニ關スル件中正正左ノ如ク 百九

廣 告
吉林省公報臨時停刊 百九

○吉林省公報臨時停刊 百九

○吉林省公報臨時停刊 百九

各縣署長 關於何村議會最低價徵收之件……………二六五
(何村議會最低價徵收) 關スル件)

○ 開 拓
各縣署外九縣署 關於國有開拓用地交付材料費減免之件……………二六三
(國有開拓用地交付材料費減免) 關スル件)

各縣署長 關於國有開拓財產管理地方交付金之件……………二六三
(國有開拓財產管理地方交付金) 關スル件)

指 令

省商工公會長 關於吉林省地產商組合設立保證書可審提出之件……………二六七
(吉林省地產商組合設立認可) 關スル件)

永吉縣署長 關於漁業備案之件……………二六七
(漁業備案) 關スル件)

德惠縣署長 關於漁業許可之件……………二六九
(漁業許可) 關スル件)

永吉縣署長 關於漁業許可期間之件……………二六九
(漁業許可) 關スル件)

永吉縣署長 關於漁業許可期間之件……………二七〇
(漁業許可) 關スル件)

郭前縣長 關於延長漁業許可期間之件……………二七〇
(漁業許可) 關スル件)

郭前縣長 關於延長漁業許可期間之件……………二七〇
(漁業許可) 關スル件)

郭前縣長 關於延長漁業許可期間之件……………二七〇
(漁業許可) 關スル件)

郭前縣長 關於漁業備案之件……………二七〇
(漁業備案) 關スル件)

公 函

○ 官 廳
市縣署長 關於河渡費金證明書調用上注意之件……………二六六
(河渡費金證明書調用上注意) 關スル件)

各縣署長 關於何村職員名簿之件……………二六三
(何村職員名簿) 關スル件)

各縣署長 關於地方稅法及同法施行規則施行之件……………二六三
(地方稅法及同法施行規則施行) 關スル件)

各縣署長 關於何村現勢調查之件……………二六三
(何村現勢調查) 關スル件)

各縣署長 關於何村手續費規則一部改正之件……………二六三
(何村手續費規則一部改正) 關スル件)

○ 保 生
各市縣署長 關於社會事業團體土地建物調查之件……………二六八
(社會事業團體土地建物調查) 關スル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發兵區決定發兵開放之件……………二六八
(發兵區決定發兵開放) 關スル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對全國護照會結成指導援助之件……………二六八
(全國護照會結成) 對スル指導援助) 關スル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國定田賦止後移交狀況調查之件……………二六八
(國定田賦止後移交狀況調查) 關スル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國定田賦止後移交狀況調查之件……………二六八
(國定田賦止後移交狀況調查) 關スル件)

○ 開 拓
各市縣署長 關於屠宰檢查手續規則之件……………二六八
(屠宰檢查手續規則) 關スル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屠宰檢查手續規則之件……………二六八
(屠宰檢查手續規則) 關スル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屠宰檢查手續規則之件……………二六八
(屠宰檢查手續規則) 關スル件)

中華民國八年十一月

康德八年十一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六百四十號
至第一千六百五十四號

公文 發給 事由 公報 頁數

省

令

例

元

茲據廣東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民生部令第四十五號「快物貨及物
交統制法第十四條第一項規定主管部大臣增派委任之件」……(二百一)

(茲=廣東八年八月二十一日附
民生部令第四十五號「物價及物
交統制法第十四條第一項之規定」依「主管部大臣」權限委任
任スルノ件)

一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如左……(二百二)

二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二百三)

三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二百四)

四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二百五)

五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二百六)

六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二百七)

七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二百八)

八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二百九)

九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三百)

十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三百一)

十一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三百二)

十二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三百三)

十三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三百四)

十四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三百五)

十五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三百六)

十六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三百七)

十七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三百八)

十八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三百九)

十九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四百)

二十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四百一)

縣

令

○ 省 關 係

○ 省 關 係

○ 省 關 係

○ 省 關 係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四百二)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四百三)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四百四)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四百五)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四百六)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四百七)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四百八)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四百九)

茲將前開各段規程中改正如左……(四百一)

條

例

茲制定安圖自治機關工務局章程如左……(四百二)

訓

令

各百新設防疫所長 關於何發百新設防疫所印信之件……(四百三)

○ 民 生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四百四)

○ 市 政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四百五)

○ 市 政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四百六)

○ 市 政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四百七)

○ 市 政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四百八)

○ 市 政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四百九)

○ 市 政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五百)

○ 市 政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五百一)

○ 市 政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五百二)

○ 市 政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五百三)

○ 市 政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五百四)

○ 市 政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五百五)

○ 市 政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五百六)

○ 市 政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五百七)

○ 市 政 關於興發行政機關與學校教育機關之運籌
模化之件……(五百八)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五百九)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六百)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六百一)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六百二)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六百三)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六百四)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六百五)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六百六)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六百七)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六百八)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六百九)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七百)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七百一)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七百二)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七百三)

茲制定吉林省石炭統制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七百四)

○ 省 關 係

○ 省 關 係

○ 省 關 係

○ 省 關 係

○ 省 關 係

○ 省 關 係

○ 省 關 係

○ 省 關 係

官	警石外六縣長 關於開拓團增募員出席申請之件……………	二四九	元
官	各縣團長 關於農產物交易市場規程修正之件……………	二五三	元
	(農產物交易市場規程修正) 關スル件)		

指 令

三〇〇	九台縣長 關於延安農會備案期間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一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備案延長期間 關スル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二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備案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三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四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五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六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七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八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九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〇	扶餘縣農會社長 關於延安財產取得傳單可申請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一	九台縣長 關於延安備案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二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三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四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五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六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七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八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九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〇	扶餘縣農會社長 關於延安財產取得傳單可申請之件……………	二四三	元

公 函

三〇一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二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三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四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五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六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七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八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九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〇	扶餘縣農會社長 關於延安財產取得傳單可申請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一	九台縣長 關於延安備案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二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三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四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五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六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七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八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九	郭前縣長 關於延安許可之件……………	二四三	元
三〇〇	扶餘縣農會社長 關於延安財產取得傳單可申請之件……………	二四三	元

官署 ○ 勸 第一 布政使身分證明書第四次發給。關スル件。 一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關於稅額及加工品統制之件。 二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三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四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五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六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七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八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九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十

指 令

公 函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一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二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三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四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五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六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七

官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其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五、二十四條之規定。 八

佈告

○官林蜜	關於土地申報提出期間公告之件.....	一六五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公告) 關スル件)	
	關於混合石炭販賣價格公定之件.....	一六七
	(混合石炭販賣價格公定) 關スル件)	
	關於官林省中小炭礦石炭販賣價格公定之件.....	一六九
	(官林省中小炭礦石炭販賣價格公定) 關スル件)	
	關於基於物價及物價統制法第二項及第五條第二項之規定國內	
	市場交易物品收買價格之件.....	一七一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二項及第五條第二項ノ規定ニ基	
	テ國內市場交易物品ノ收買價格) 關スル件)	
○地盤總局	關於再審決之件.....	一七三
	(再審決) 關スル件)	
○官林蜜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一七五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關於公定日本清酒(輸入品)販賣價格中一部禁止之件.....	一七七
	(公定日本清酒(輸入品)ノ販賣價格一部禁止) 關スル件)	
	關於總務廳價格公定之件.....	一七九
	(總務廳價格公定) 關スル件)	
	關於鐵道運賃內最高小賣價格公定之件.....	一八一
	(鐵道運賃內最高小賣價格公定) 關スル件)	
	關於食糧廳之協定價格認可並處分之件.....	一八三
	(食糧廳ノ協定價格認可並處分ノ件)	
	(其他) 協定價格認可並處分之件.....	一八五
	(其他) 協定價格認可並處分ノ件)	
	關於總務廳協定價格認可並處分之件.....	一八七
	(總務廳ノ協定價格認可並處分ノ件)	
	關於公定官林省之石炭代用薪材販賣價格之件.....	一九一
	(官林省ニ於テ石炭代用薪材販賣價格公定) 關スル件)	
	關於昭和八年特許年度大豆白紋油清豆油及棉實油小賣價格之	

官林省公報 第三編 昭和八年十二月 第三編 昭報部

任免及指銀

任免及指銀

○民生部防疫官佐(且代廉三)等.....

○神戶關警佐(鎌金)等.....

○自動取車隊隊長許並就免警務長名簿.....

廣告

官林省公報購閱手續.....

.....

.....

.....

.....

.....

.....

.....

.....

.....

.....

.....

.....

.....

- 六 吉林省長關於備案制定史蹟名勝保存會定期命令之件……………
- 五 各市縣長關於備案制定史蹟名勝保存會定期命令之件……………
- 四 各市縣長關於備案制定史蹟名勝保存會定期命令之件……………
- 三 各市縣長關於備案制定史蹟名勝保存會定期命令之件……………
- 二 各市縣長關於備案制定史蹟名勝保存會定期命令之件……………
- 一 各市縣長關於備案制定史蹟名勝保存會定期命令之件……………

公 函

- 一 扶餘外九縣以關於水產物供給調查之件……………
- 二 扶餘外九縣以關於水產物供給調查之件……………

佈 告

- 一 關於根據物價及物資統制法國內產銷加工品交易場收買價格之件……………
- 二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 三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 四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 五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 一 關於再審決之件……………
- 二 關於再審決之件……………
- 三 關於再審決之件……………
- 四 關於再審決之件……………
- 五 關於再審決之件……………
- 六 關於再審決之件……………
- 七 關於再審決之件……………
- 八 關於再審決之件……………
- 九 關於再審決之件……………
- 十 關於再審決之件……………

任 免 及 指 叙

- 一 補向擬技士(乘取大輔) 等……………
- 二 吉五國高段高以(王明序) 等……………
- 三 擬請轉高以(三並私文) 等……………
- 四 吉林省屬官(佐藤中) 等……………

業 報

- 一 自動車運轉免許及就業免許名簿……………
- 二 自動車運轉免許及就業免許名簿……………

廣 告

- 一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 二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 三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 四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 五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 六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 七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 八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 九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 十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編譯會三編譯會
 宣統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康德九年二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六百九十號
 至第一千七百零一號

<p>省 令</p> <p>七 茲依村制第二條將關於 <small>水三縣及磐石縣所屬村區 變更之件制定如左</small>.....1621</p> <p>八 茲依特種物專管法第十一條將省長權限委任市區放長之件制定如左.....1622</p> <p>九 茲依特種物專管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將省長之權限委任之件制定如左.....1623</p> <p>十 茲依特種物專管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將省長之權限委任之件制定如左.....1624</p> <p>十一 茲依特種物專管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將省長之權限委任之件制定如左.....1625</p>	<p>三 磐石縣稅務條例中改正如左.....1621</p> <p>訓 原</p> <p>一 各市縣放長 關於重要政務年度報告書提出之件.....1620</p> <p>二 重要政務年度報告書提出之件.....1621</p> <p>三 各縣放長 關於村制第四八條之規定將省長權限委任於縣長之件.....1622</p> <p>四 各市縣放長 關於基本財產及不動產之權限及預算外債務負擔之件.....1623</p> <p>五 各市縣放長 關於基本財產及不動產之權限及預算外債務負擔之件.....1624</p> <p>六 各市縣放長 關於基本財產及不動產之權限及預算外債務負擔之件.....1625</p> <p>七 各市縣放長 關於基本財產及不動產之權限及預算外債務負擔之件.....1626</p> <p>八 各市縣放長 關於基本財產及不動產之權限及預算外債務負擔之件.....1627</p> <p>九 各市縣放長 關於基本財產及不動產之權限及預算外債務負擔之件.....1628</p> <p>十 各市縣放長 關於基本財產及不動產之權限及預算外債務負擔之件.....1629</p> <p>十一 各市縣放長 關於基本財產及不動產之權限及預算外債務負擔之件.....1630</p>
<p>縣 令</p> <p>一 茲依特種物專管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將省長之權限委任之件制定如左.....1621</p> <p>二 茲依特種物專管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將省長之權限委任之件制定如左.....1622</p> <p>三 茲依特種物專管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將省長之權限委任之件制定如左.....1623</p> <p>四 茲依特種物專管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將省長之權限委任之件制定如左.....1624</p> <p>五 茲依特種物專管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將省長之權限委任之件制定如左.....1625</p> <p>六 茲依特種物專管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將省長之權限委任之件制定如左.....1626</p> <p>七 茲依特種物專管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將省長之權限委任之件制定如左.....1627</p> <p>八 茲依特種物專管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將省長之權限委任之件制定如左.....1628</p> <p>九 茲依特種物專管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將省長之權限委任之件制定如左.....1629</p> <p>十 茲依特種物專管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將省長之權限委任之件制定如左.....1630</p>	<p>一 各市縣放長 關於國民議會國民議院教育經費停止延期之件.....1620</p> <p>二 國民議會國民議院教育經費停止延期之件.....1621</p> <p>三 各市縣放長 關於除金主權之件.....1622</p> <p>四 各市縣放長 關於除金主權之件.....1623</p> <p>五 各市縣放長 關於除金主權之件.....1624</p> <p>六 各市縣放長 關於除金主權之件.....1625</p> <p>七 各市縣放長 關於除金主權之件.....1626</p> <p>八 各市縣放長 關於除金主權之件.....1627</p> <p>九 各市縣放長 關於除金主權之件.....1628</p> <p>十 各市縣放長 關於除金主權之件.....1629</p> <p>十一 各市縣放長 關於除金主權之件.....1630</p>
<p>條 例</p> <p>一 茲將乾安縣分區稅務條例改正如左.....1621</p> <p>二 茲將乾安縣分區稅務條例改正如左.....1622</p> <p>三 茲將乾安縣分區稅務條例改正如左.....1623</p> <p>四 茲將乾安縣分區稅務條例改正如左.....1624</p> <p>五 茲將乾安縣分區稅務條例改正如左.....1625</p> <p>六 茲將乾安縣分區稅務條例改正如左.....1626</p> <p>七 茲將乾安縣分區稅務條例改正如左.....1627</p> <p>八 茲將乾安縣分區稅務條例改正如左.....1628</p> <p>九 茲將乾安縣分區稅務條例改正如左.....1629</p> <p>十 茲將乾安縣分區稅務條例改正如左.....1630</p>	<p>一 各縣放長 關於開採財產出賣費收納要領之件.....1620</p> <p>二 開採財產出賣費收納要領之件.....1621</p> <p>三 各市縣放長 關於民法物權進行法及不動產登記法進行法之修正.....1622</p> <p>四 民法物權進行法及不動產登記法進行法之修正.....1623</p> <p>五 民法物權進行法及不動產登記法進行法之修正.....1624</p> <p>六 民法物權進行法及不動產登記法進行法之修正.....1625</p> <p>七 民法物權進行法及不動產登記法進行法之修正.....1626</p> <p>八 民法物權進行法及不動產登記法進行法之修正.....1627</p> <p>九 民法物權進行法及不動產登記法進行法之修正.....1628</p> <p>十 民法物權進行法及不動產登記法進行法之修正.....1629</p> <p>十一 民法物權進行法及不動產登記法進行法之修正.....1630</p>

吉林省公報 第三編 宣統九年二月 第三編 宣統九年二月 第三編 宣統九年二月

指 令

- 一 〇 開 拓 廳
- 一 〇 水 吉 磐 石 九 台 各 縣 長 關 於 改 定 農 村 備 林 農 村 牧 野 之 件..... 一六〇
- 一 〇 乾 安 農 安 郭 前 旗 各 縣 長 關 於 改 定 農 村 備 林 農 村 牧 野 之 件..... 一六〇
- 一 〇 (農 村 備 林 農 村 牧 野 改 定) 關 於 改 定 農 村 備 林 農 村 牧 野 之 件..... 一六〇
- 一 〇 郭 前 旗 長 關 於 郭 前 旗 前 旗 公 報 發 行 規 程 改 定 認 可 申 請 之 件..... 一六〇
- 一 〇 (郭 前 旗 前 旗 公 報 發 行 規 程 改 定) 關 於 認 可 申 請 之 件..... 一六〇

公 函

- 一 〇 〇 民 生 廳
- 一 〇 一 〇 各 市 縣 長 關 於 省 市 縣 旗 阿 片 產 業 阿 片 收 食 器 具 賣 下 事 務 處..... 一六〇
- 一 〇 (省 市 縣 旗 阿 片 產 業 阿 片 收 食 器 具 賣 下 事 務 處 規 程 制 定) 之 件..... 一六〇
- 一 〇 中 訂 正 (關 於 省 市 縣 旗 阿 片 收 食 器 具 賣 下 事 務 處 規 程 制 定) 之 件..... 一六〇
- 一 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 於 國 民 厚 生 運 動 展 開 之 件..... 一六〇
- 一 〇 (國 民 厚 生 運 動) 展 開 (關 於 省 市 縣 旗 阿 片 收 食 器 具 賣 下 事 務 處)..... 一六〇
- 一 〇 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 於 康 德 八 年 度 各 年 度 酒 類 製 造..... 一六〇
- 一 〇 (康 德 八 年 度 各 年 度 酒 類 製 造) 之 件..... 一六〇
- 一 〇 並 原 料 稅 谷 (配 給) (關 於 省 市 縣 旗 阿 片 收 食 器 具 賣 下 事 務 處)..... 一六〇
- 一 〇 〇 省 立 勞 務 總 局 長 關 於 校 內 查 獲 賭 博 會 之 件..... 一六〇
- 一 〇 各 市 縣 旗 長 關 於 校 內 查 獲 賭 博 會 之 件..... 一六〇
- 一 〇 (校 內 查 獲 賭 博 會) 之 件..... 一六〇
- 一 〇 〇 吉 林 省 農 工 公 會 長 關 於 滿 洲 殖 民 統 制 組 合 設 立..... 一六〇
- 一 〇 各 市 縣 旗 農 工 會 長 關 於 設 立 組 合 品 目 之 件..... 一六〇
- 一 〇 (滿 洲 殖 民 統 制 組 合) 設 立 並 取 費 品 目 (關 於 省 市 縣 旗 阿 片 收 食 器 具 賣 下 事 務 處)..... 一六〇

佈 告

- 一 〇 〇 吉 林 省
- 一 〇 〇 關 於 吉 林 省 內 中 小 城 鎮 石 灰 販 賣 價 格 追 加 公 定 之 件..... 一六〇
- 一 〇 (吉 林 省 內 中 小 城 鎮 石 灰 販 賣 價 格 追 加 公 定) 關 於 省 市 縣 旗 阿 片 收 食 器 具 賣 下 事 務 處..... 一六〇
- 一 〇 〇 關 於 省 內 中 小 城 鎮 石 灰 販 賣 價 格 追 加 公 定 (關 於 省 市 縣 旗 阿 片 收 食 器 具 賣 下 事 務 處)..... 一六〇
- 一 〇 〇 關 於 省 內 中 小 城 鎮 石 灰 販 賣 價 格 追 加 公 定 (關 於 省 市 縣 旗 阿 片 收 食 器 具 賣 下 事 務 處)..... 一六〇
- 一 〇 〇 關 於 土 地 稅 率 之 件..... 一六〇
- 一 〇 (土 地 稅 率) 關 於 省 市 縣 旗 阿 片 收 食 器 具 賣 下 事 務 處..... 一六〇

任 免 及 指 叙

- 一 〇 〇 金 路 河 警 署 署 長 (楊 錫 三) 等..... 一六〇
- 一 〇 〇 滋 安 縣 署 署 長 (王 萬 平) 等..... 一六〇
- 一 〇 〇 長 春 縣 署 署 長 (清 水 永 太) 等..... 一六〇
- 一 〇 〇 吉 林 省 署 署 長 (提 正 議) 等..... 一六〇
- 一 〇 〇 吉 林 市 技 佐 (伊 藤 弘 明) 等..... 一六〇

廣 告

- 一 〇 〇 吉 林 省 公 報 閱 覽 手 續..... 一六〇
- 一 〇 〇 自 庚 辛 九 年 二 月 一 日 起 省 公 報 價 目 改 正 如 左..... 一六〇
- 一 〇 〇 吉 林 省 公 報 閱 覽 手 續..... 一六〇
- 一 〇 〇 吉 林 省 公 報 閱 覽 手 續..... 一六〇

新報三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政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第九年三月目錄

康德九年三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七百零二號
 至第一千七百一十一號

省 令

- 一 關於吉林省下各縣政務廳警務科警察署 之名稱位價及管轄區 呈請制定之件(中改正如左) 一、號外一 (吉林省下各縣政務廳警務科警察署ノ名稱位價 並管轄區域制定ノ件) 中左ノ通改正ス)
- 二 茲將康德八年十月六日吉林省令第三六號公佈之 康德八年康通各 縣(註) 康德八年十月六日吉林省令第三六號ヲ以テ公佈セル康德八年度 商業科ノ生產地ニ於ケル價格追加ノ件ヲ左ノ通り制定ス
- 三 關於吉林省初等學校及吉林省臨時中等學校 康德六年十月十日吉林省令第三十二號暫行吉林省之中等學校 關於吉林省初等學校及吉林省臨時中等學校所收學費一節(註) 康德六年十月十日吉林省令第三十二號暫行吉林省立中等學校吉林省初等 學校及吉林省臨時中等學校所收學費一節(註) 支給ニ關スル件ヘ之ヲ修正ス

縣 令

- 一 茲將乾安縣立勞農場規程第四條及第五條改正如左……………1900
- (註) 乾安縣立勞農場規程第四條第五條ヲ左ノ通改正ス)

條 例

- 一 茲將懷德縣縣稅條例中改正如左……………1901
- (註) 懷德縣縣稅條例中左ノ通り改正ス)
- 二 茲將懷德縣縣稅條例中改正如左……………1901
- (註) 懷德縣縣稅條例中左ノ通り改正ス)
- 三 茲將懷德縣縣稅條例中改正如左……………1901
- (註) 懷德縣縣稅條例中左ノ通り改正ス)
- 四 茲將乾安縣乾安街農產物交易場條例中第二條第三十六條改正如左……………1902

訓 令

- 一 關於制定吉林省文書處理細則之件……………1901
- (吉林省文書處理細則制定ノ件)
- 二 關於改善警察科金並費目標準之件……………1901
- (改善警察科金並費目標準ニ關スル件)
- 三 關於何片麻藥等換價標準之件……………1902
- (何片麻藥等換價標準ニ關スル件)
- 四 關於對此時局促進糧食受領件指示之件……………1902
- (時局ニ對シテ局促進糧食受領件指示ニ關スル件)
- 五 關於對水處理規程制定之件……………1910
- (水處理規程制定ノ件)

指 令

- 一 關於公定價格制定之件……………1900
- (公定價格ノ制定方ニ關スル件)
- 二 關於檢査統制之件……………1911
- (檢査統制ニ關スル件)
- 三 令永官縣長關於延長通商許可期間之件……………1910
- (應ニ許可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公 函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九年三月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五

民國九年四月十一日滿洲國
 康德九年四月十日
 康德九年四月十日

康德九年四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七百七十三號
 至第一千七百七廿二號

省

令

- 一 茲將吉林省縣政分科規程修正如左……………一三三
- （註）吉林省縣政分科規程ヲ左ノ通改ス）
- 二 茲依開拓法第四條ノ規定ヲ關於開拓團設置之件制定如左……………一三八
- （註）開拓團法第四條ノ規定ニ依リ開拓團ノ設置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制定ス）
- 三 茲依開拓團法第四條ノ規定ヲ關於開拓團設置之件制定如左……………一三八
- （註）開拓團法第四條ノ規定ニ依リ開拓團設置ニ關スル件）
- 四 茲將關於吉林省村吏員（含雇傭人）因長役被命非違事之件制定如左……………一四〇
- （註）吉林省村吏員（雇傭人ヲ含ム）兵役ニ因リ非役ヲ命ゼラレタル者ノ給與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制定ス）

縣

令

- 一 茲將滿德八年縣令第六號縣政分科規程修正如左……………一三三
- （註）滿德八年縣令第六號縣政分科規程ヲ左ノ通改正ス）
- 二 茲制定通德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如左……………一三三
- （註）通德縣聯合管理規則施行細則ヲ左ノ通制定ス）

條

例

- 一 吉林省區及分區條例制定如左……………一四〇
- （註）吉林省區及分區條例ヲ左ノ通定ス）
- 二 茲將蛟河縣稅條例中修正如左……………一四二
- （註）蛟河縣稅條例中修正如左ノ通改正ス）

訓

令

- 一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九年四月 第三號

開

指

- 一 各市廳局長 關於舊政紀念勸導進仕全國總化運動之件……………一三三
- （舊政紀念勸導進仕全國總化運動ニ關スル件）
- 二 省農務廳廳長 關於縣子增產用種子配給之件……………一三三
- （縣子增產用種子配給ニ關スル件）
- 三 各存外九縣長 關於開拓用墾墾之件……………一三三
- （開拓用墾墾ニ關スル件）
- 四 各市廳局長 關於實業春季農作物病蟲害防除期間實施ニ關スル件……………一三三
- （春季農作物病蟲害防除期間實施ニ關スル件）
- 五 各市廳局長 關於向吉林神社 關於向北山三皇廟獻上五穀之件……………一三三
- （吉林神社五穀獻上ニ關スル件）
- 六 各市廳局長 關於滿洲外居住地主小作料金納納之件……………一三三
- （滿洲外居住地主小作料金納納ニ關スル件）
- 七 各市廳局長 關於開拓河川法開拓團許可事務之件……………一三三
- （河川法ニ依リ開拓團許可事務取扱ニ關スル件）

指

令

- 一 永吉縣長 關於延長漁業許可期間之件……………一三三
- （漁業許可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 二 永吉縣長 關於漁業許可期間延長之件……………一三三
- （漁業許可期間延長ニ關スル件）
- 三 扶餘縣長 關於漁業許可之件……………一三三
- （漁業許可ニ關スル件）
- 四 扶餘縣長 關於漁業許可之件……………一三三
- （漁業許可ニ關スル件）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九年四月 第三號

○ 地政 總局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一〇三
(土地審定開始) 關スル件	一〇三
○ 吉 林 市	
關於廣通八年度產農產物(豆餅)批發並小賣價格之件	一〇九
(廣通八年度產農產物(豆餅)批發並小賣價格) 關スル件	一〇九
關於春季施行定期並臨時價格之件	一一〇
(春季定期並臨時價格) 關スル件	一一〇
○ 吉 林 省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一一三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一一三

任 免 及 指 叙

○ 公立醫院醫士(蘇曼德)等	一一一
○ 神戶縣委試(水元三)等	一一一
○ 省立醫院醫士(劉澤民)等	一一一
廣 告	
○ 自動軍運時免許權限及再下附交付表	一一二
廣 告	
○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一一三
○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一一三

康德九年六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七百五十七號
至第一千七百七十九號

省 令

- 一 茲將領事第二條附錄將領事官職權及領事官之件
（註：本領事官職權及領事官之件）
二六〇
- 二 茲將領事官職權及領事官之件
（註：本領事官職權及領事官之件）
二六一
- 三 茲將領事官職權及領事官之件
（註：本領事官職權及領事官之件）
二六二
- 四 茲將領事官職權及領事官之件
（註：本領事官職權及領事官之件）
二六三

條 例

- 一 茲將治安條例之件
（註：本治安條例之件）
二六四
- 二 茲將治安條例之件
（註：本治安條例之件）
二六五

訓 令

- 一 各市長官長 關於地方團體對國庫以給納納金之件
（地方團體對國庫以給納納金之件）
二六六
- 二 各市長官長 關於地方團體對國庫以給納納金之件
（地方團體對國庫以給納納金之件）
二六七
- 三 各市長官長 關於地方團體對國庫以給納納金之件
（地方團體對國庫以給納納金之件）
二六八
- 四 各市長官長 關於地方團體對國庫以給納納金之件
（地方團體對國庫以給納納金之件）
二六九

省 令

- 一 阿片禁製出納保管手續制定之件
（阿片禁製出納保管手續制定之件）
二七〇
- 二 各市長官長 關於施行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二七一
- 三 各市長官長 關於施行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二七二
- 四 各市長官長 關於施行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二七三
- 五 各市長官長 關於施行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二七四
- 六 各市長官長 關於施行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二七五
- 七 各市長官長 關於施行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二七六
- 八 各市長官長 關於施行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二七七
- 九 各市長官長 關於施行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二七八
- 十 各市長官長 關於施行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第五回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之件）
二七九

條 例

- 一 各市長官長 關於吉林省警察官制之件
（吉林省警察官制之件）
二八〇
- 二 各市長官長 關於吉林省警察官制之件
（吉林省警察官制之件）
二八一
- 三 各市長官長 關於吉林省警察官制之件
（吉林省警察官制之件）
二八二
- 四 各市長官長 關於吉林省警察官制之件
（吉林省警察官制之件）
二八三

訓 令

- 一 各市長官長 關於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二八四
- 二 各市長官長 關於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二八五
- 三 各市長官長 關於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二八六
- 四 各市長官長 關於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二八七
- 五 各市長官長 關於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二八八
- 六 各市長官長 關於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二八九
- 七 各市長官長 關於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二九〇
- 八 各市長官長 關於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二九一
- 九 各市長官長 關於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二九二
- 十 各市長官長 關於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家畜交易市場開設許可及市場管理區域指定之件）
二九三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九年六月 第三編 郵便物

佈告

一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土地審定開始) (關スル件)	一五七
○ 吉林 省	
二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一五八
○ 地 政 廳 局	
三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一五九
○ 地 政 廳 局	
四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一六〇
○ 吉 林 省	
五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一
○ 地 政 廳 局	
六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一六二
○ 吉 林 省	
七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三
○ 地 政 廳 局	
八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一六四
○ 吉 林 省	
九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五
○ 地 政 廳 局	
十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一六六
○ 吉 林 省	
十一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一六七
○ 地 政 廳 局	

(土地審決決定) (關スル件)	
○ 吉 林 省	
一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八
○ 地 政 廳 局	
二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一六九
○ 地 政 廳 局	
三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一七〇

任免及指叙

○ 吉林省警廳廳長 (大岡春男)等	一七一
○ 通化市校佐 (胡永齡)等	一七二
○ 吉林省校佐 (王可久)等	一七三
○ 德惠縣商校校佐 (齊士峰)等	一七四
○ 東安省克齊院事務官 (山崎武山)等	一七五

彙報

○ 傅氏世姓名	一七六
---------	-----

廣告

○ 吉林省公報請閱手續	一七七
○	一七八
○	一七九
○	一八〇
○	一八一
○	一八二
○	一八三
○	一八四
○	一八五
○	一八六
○	一八七
○	一八八
○	一八九
○	一九〇

吉林省公報 目 錄 民國九年九月 第三號 郵政特准掛號

康德九年七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七百八十號
 至第一千七百〇一號

省	令	例	指
<p>朝規即施行細則如左 規則施行細則ヲ左ノ通制ス</p> <p>八八、言、號外 二六〇、六</p>	<p>二六六、六 二六五、六</p>	<p>二六八、三 二六九、三</p>	<p>二六九、三 二七〇、三</p>
<p>○開 招 區 一、分科規程改正ニ伴フ分設規程制定ノ件 二、民 生 廳 三、初等教育政務會議ニ關スル件 四、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仁安堂國民奉贊ノ件 五、恩賜財產仁安堂 對スル國民奉贊ニ關スル件 ○開 招 區 一、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許可申請ノ件 二、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三、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四、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五、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六、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七、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八、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九、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十、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十一、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十二、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十三、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十四、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十五、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十六、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十七、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十八、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十九、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二十、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二十一、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二十二、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二十三、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二十四、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二十五、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二十六、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二十七、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二十八、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二十九、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三十、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三十一、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三十二、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三十三、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三十四、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三十五、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三十六、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三十七、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三十八、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三十九、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四十、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四十一、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四十二、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四十三、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四十四、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四十五、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四十六、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四十七、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四十八、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四十九、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五十、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五十一、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五十二、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五十三、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五十四、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五十五、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五十六、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五十七、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五十八、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五十九、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六十、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六十一、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六十二、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六十三、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六十四、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六十五、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六十六、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六十七、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六十八、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六十九、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七十、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七十一、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七十二、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七十三、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七十四、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七十五、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七十六、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七十七、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七十八、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七十九、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八十、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八十一、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八十二、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八十三、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八十四、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八十五、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八十六、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八十七、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八十八、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八十九、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九十、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九十一、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九十二、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九十三、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九十四、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九十五、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九十六、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九十七、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九十八、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九十九、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 一百、吉林縣長 關於恩賜財產調查ニ關スル件</p>			

佈告

一	○ 地政總局	一〇
二	一 關於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〇
三	二 關於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〇
四	三 關於土地等級決定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等級決定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〇
五	○ 吉 林 省	二〇
六	一 關於土地申報提出期間延長之件 (土地申報提出期間延長) 關スル件	二〇
七	○ 地 政 總 局	二〇
八	一 關於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〇
九	二 關於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〇
十	三 關於土地等級決定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等級決定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〇
十一	○ 吉 林 省	二〇
十二	一 關於土地申報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二〇
十三	二 關於土地申報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二〇
十四	三 關於土地申報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二〇
十五	○ 地 政 總 局	二〇
十六	一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土地審定開始) 關スル件	二〇
十七	二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土地審定開始) 關スル件	二〇
十八	三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土地審定開始) 關スル件	二〇
十九	○ 吉 林 省	二〇
二十	一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〇
二十一	二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〇
二十二	三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〇

一	一 死亡人處理之件 (死亡人處理) 關スル件	二六
二	二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三	三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四	四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五	五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六	六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七	七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八	八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九	九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十	十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十一	十一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十二	十二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十三	十三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十四	十四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十五	十五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十六	十六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十七	十七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十八	十八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十九	十九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二十	二十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二六

○ 吉林 省
關於砂利鑑定價格認可之件

(砂、砂利鑑定價格認可ノ件)

土地争執 發掘田畑間之件

申訴等 出期間ニ關スル件)

雜則

第三之賣物給與評價額之件

債

B之件

件

及指紋

一六六	○	關於砂利鑑定價格認可之件
一六七	○	(砂、砂利鑑定價格認可ノ件)
一六八	○	土地争執 發掘田畑間之件
一六九	○	申訴等 出期間ニ關スル件)
一七〇	○	雜則
一七一	○	第三之賣物給與評價額之件
一七二	○	債
一七三	○	B之件
一七四	○	件
一七五	○	及指紋
一七六	○	關於砂利鑑定價格認可之件
一七七	○	(砂、砂利鑑定價格認可ノ件)
一七八	○	土地争執 發掘田畑間之件
一七九	○	申訴等 出期間ニ關スル件)
一八〇	○	雜則
一八一	○	第三之賣物給與評價額之件
一八二	○	債
一八三	○	B之件
一八四	○	件
一八五	○	及指紋
一八六	○	關於砂利鑑定價格認可之件
一八七	○	(砂、砂利鑑定價格認可ノ件)
一八八	○	土地争執 發掘田畑間之件
一八九	○	申訴等 出期間ニ關スル件)
一九〇	○	雜則
一九一	○	第三之賣物給與評價額之件
一九二	○	債
一九三	○	B之件
一九四	○	件
一九五	○	及指紋
一九六	○	關於砂利鑑定價格認可之件
一九七	○	(砂、砂利鑑定價格認可ノ件)
一九八	○	土地争執 發掘田畑間之件
一九九	○	申訴等 出期間ニ關スル件)
二〇〇	○	雜則

日本國政府機關

六

康德九年八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八百〇二一號
至第一千八百二十七號

省 令

- 一〇九 茲將吉林省事務分次編制修正如左
(茲將吉林省事務分次編制修正如左)
- 一〇八 茲將吉林省事務分次編制修正如左
(茲將吉林省事務分次編制修正如左)
- 一〇七 關於營地所並分所名稱及設置場所之件
(營地所並分所名稱及設置場所)
- 一〇六 關於廣德八年七月十四日吉林省令第二二號關於
(廣德八年七月十四日吉林省令第二二號)
- 一〇五 關於制訂吉林省工資統制規則施行細則之件
(吉林省工資統制規則施行細則)
- 一〇四 關於吉林省官廳官吏薪費規程及近接檢費規程之件
(吉林省官廳官吏薪費規程及近接檢費規程)
- 一〇三 關於開拓團及團之件
(開拓團及團)
- 一〇二 關於開拓團設置之件
(開拓團設置)

訓 令

- 一〇一 關於開拓團及團之件
(開拓團及團)
- 一〇〇 關於開拓團設置之件
(開拓團設置)

吉林省長 關於工資統制規則第五條償還之主義補費指示之件

省 令

- 一〇九 關於開拓團及團之件
(開拓團及團)
- 一〇八 關於開拓團設置之件
(開拓團設置)
- 一〇七 關於開拓團及團之件
(開拓團及團)
- 一〇六 關於開拓團設置之件
(開拓團設置)
- 一〇五 關於開拓團及團之件
(開拓團及團)
- 一〇四 關於開拓團設置之件
(開拓團設置)
- 一〇三 關於開拓團及團之件
(開拓團及團)
- 一〇二 關於開拓團設置之件
(開拓團設置)
- 一〇一 關於開拓團及團之件
(開拓團及團)
- 一〇〇 關於開拓團設置之件
(開拓團設置)

訓 令

- 九十九 關於開拓團及團之件
(開拓團及團)
- 九十八 關於開拓團設置之件
(開拓團設置)
- 九十七 關於開拓團及團之件
(開拓團及團)
- 九十六 關於開拓團設置之件
(開拓團設置)
- 九十五 關於開拓團及團之件
(開拓團及團)
- 九十四 關於開拓團設置之件
(開拓團設置)
- 九十三 關於開拓團及團之件
(開拓團及團)
- 九十二 關於開拓團設置之件
(開拓團設置)
- 九十一 關於開拓團及團之件
(開拓團及團)
- 九十 關於開拓團設置之件
(開拓團設置)

吉林省長 關於工資統制規則第五條償還之主義補費指示之件

(自前奉准後許證下附) 關スル件)

指 令

- 一〇八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〇八
- 一〇九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〇九
- 一一〇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一〇
- 一一一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一一
- 一一二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一二
- 一一三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一三
- 一一四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一四
- 一一五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一五

公 函

- 一〇六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〇六
- 一〇七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〇七
- 一〇八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〇八
- 一〇九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〇九
- 一一〇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一〇
- 一一一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一一
- 一一二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一二
- 一一三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一三
- 一一四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一四
- 一一五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一五

(自前奉准後許證下附) 關スル件)

指 令

- 一一六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一六
- 一一七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一七
- 一一八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一八
- 一一九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一九
- 一二〇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二〇
- 一二一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二一
- 一二二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二二
- 一二三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二三
- 一二四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二四
- 一二五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二五

公 函

- 一二六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二六
- 一二七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二七
- 一二八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二八
- 一二九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二九
- 一三〇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三〇
- 一三一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三一
- 一三二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三二
- 一三三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三三
- 一三四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備案) 關スル件) 一三四
- 一三五 各市長 關於他許許可之件 (檢送許可) 關スル件) 一三五

佈告

- 一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二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 關スル件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スル件
- 三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四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五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六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七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八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九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十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十一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十二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十三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十四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十五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十六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十七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十八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十九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 二十 關於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
 (土地申報書提出期間) 關スル件

任免及指敍

- 一 委任官行政官 檢察官 檢察官 試驗 (檢閱) 公會
 廣雅九年度國民高等學校卒業程度學力檢定合格者名簿

公告

- 一 委任官行政官 檢察官 檢察官 試驗 (檢閱) 公會
 廣雅九年度國民高等學校卒業程度學力檢定合格者名簿

廣告

- 一 吉林省公債發行手續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十
- 十一
- 十二
- 十三
- 十四
- 十五
- 十六
- 十七
- 十八
- 十九
- 二十

康德九年十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八四三號
至第一八六六號

縣

令

○通 縣
通令通縣分設現行改正之件
（通縣縣分設現行改正）關スル件

一八四三

條

例

○懷 德 縣
一 茲將懷德縣稅則制定如左
（註）懷德縣稅則制定例中左ノ通り制定ス

一八四四

○農 安 縣
一 茲將農安縣稅則制定例中左ノ通り制定ス
（註）農安縣稅則制定例中左ノ通り制定ス

一八四五

訓

令

○官 廳
一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除吉、公主嶺、九台）關於土木費補助金交付之件
（土木費補助金交付）關スル件

一八四六

二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關於地稅合費制規程制定之件
（地稅合費制規程制定）關スル件

一八四七

三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關於產物買賣工作費補助金交付之件
（產物買賣工作費補助金交付）關スル件

一八四八

四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關於產物買賣工作費補助金交付之件
（產物買賣工作費補助金交付）關スル件

一八四九

五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關於改良增殖費補助金交付之件
（改良增殖費補助金交付）關スル件

一八五〇

六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關於勞務費補助金交付之件
（勞務費補助金交付）關スル件

一八五一

七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關於地稅法施行細則制定之件
（地稅法施行細則制定）關スル件

一八五二

八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關於宗教團體及寺廟教會財產管理之件
（宗教團體及寺廟教會財產管理）關スル件

一八五三

九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關於執行司法警察官吏職務及人之指令之件
（司法警察官吏職務及人之指令）關スル件

一八五四

一〇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關於吉林省警察統制規則施行之件
（吉林省警察統制規則施行）關スル件

一八五五

一一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關於產物交易場整備之件
（產物交易場整備）關スル件

一八五六

一二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關於製糖局設置規則制定之件
（製糖局設置規則制定）關スル件

一八五七

公 函

函

○官 廳
一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關於協和會設立之件
（協和會設立）關スル件

一八五八

二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關於產物買賣法公布之件
（產物買賣法公布）關スル件

一八五九

三 各 市 市 長 官 廳
關於康德十年度市預算預算案說明之件
（康德十年度市預算預算案說明）關スル件

一八六〇

○民 生 廳
一 康德十年度市預算預算案說明之件
（康德十年度市預算預算案說明）關スル件

一八六一

任 免 及 指 敘

- 指叙實業局委任于斌補(聞) 長 陸(學) 一八八
- 懷遠縣森林總局于斌補(學) 學(學) 一八八
- 熱河省實業局委任 (選) 陸(學) 一八八

廣 告

吉林實業公報購閱手續
一、訂閱一年者
二、訂閱半年者
三、訂閱三個月者
四、訂閱一個月者
五、零售每份
六、廣告費
七、代印費
八、代送費
九、代辦費
十、代售費

六二一—二六	吉林省、公主嶺市、通遼外七縣長	關於新地稅制度實施之條約 (新地稅制度實施。件7案備查廳官ノ普及徹底ヲ期スル件)	六六六
六二一—二七	各市縣長	關於地稅附加費之徵收方法之件	六六七
六二一—二八	各市縣長	關於地稅附加費徵收方法之件	六六八
六二一—二九	各市縣長	關於軍需供給牲畜及牲肉之牲畜稅及屠宰稅免稅辦理之件	六六九
六二一—三〇	通遼外三縣長	關於庚申十年庚辰日興村指定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三一	○ 國 生	關於十年庚辰日興村指定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三二	各市縣長	關於山海關經山國體外勞動者之歸還及持歸金兌換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三三	各市縣長	關於山海關經山國體外勞動者之歸還及持歸金兌換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三四	各市縣長	關於華北歸還勞動者獎金支拂清算書格式決定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三五	各市縣長	關於華北歸還勞動者獎金支拂清算書格式決定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三六	各市縣長	關於民防事務接管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三七	各市縣長	關於民防事務接管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三八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三九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四〇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四一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四二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四三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四四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四五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四六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四七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四八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四九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五〇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五〇	○ 國 生	關於十年庚辰日興村指定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五一	各市縣長	關於山海關經山國體外勞動者之歸還及持歸金兌換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五二	各市縣長	關於山海關經山國體外勞動者之歸還及持歸金兌換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五三	各市縣長	關於華北歸還勞動者獎金支拂清算書格式決定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五四	各市縣長	關於華北歸還勞動者獎金支拂清算書格式決定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五五	各市縣長	關於民防事務接管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五六	各市縣長	關於民防事務接管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五七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五八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五九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六〇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六一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六二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六三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六四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六五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六六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六七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六八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六九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七〇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七一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七二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七三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七四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七五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七六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七七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七八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七九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八〇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八一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八二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八三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八四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八五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八六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八七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八八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八九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九〇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九一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九二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九三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九四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九五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九六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九七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九八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九九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〇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佈 告

六二一—一〇一	○ 國 生	關於十年庚辰日興村指定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二	各市縣長	關於山海關經山國體外勞動者之歸還及持歸金兌換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三	各市縣長	關於山海關經山國體外勞動者之歸還及持歸金兌換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四	各市縣長	關於華北歸還勞動者獎金支拂清算書格式決定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五	各市縣長	關於華北歸還勞動者獎金支拂清算書格式決定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六	各市縣長	關於民防事務接管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七	各市縣長	關於民防事務接管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八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九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〇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一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二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三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四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五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六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七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八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九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〇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一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二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三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四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五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六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七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八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九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六二一—一〇〇	各市縣長	關於運輸機關之件	六七〇

(國內產及輸入) 大豆、小豆、粟、米、價格 (關スル件)
 關於前項九種年度之大豆、油、大豆、油、批發及小賣價格之件……(一〇)
 (關於九種年度之於ケル大豆、油、大豆、油、批發及小賣價格 (關スル件))

任 免 及 指 叙

吉林女高等學校校長 (田中平作) 等……………(八〇)
 吉林省通事官 (關田 實) 等……………(八〇)
 夏安省立醫院醫士 (山本廣夫) 等……………(八〇)
 吉林省護士 (平澤第一郎) 等……………(八〇)
 通事官 (孫 德 順) 等……………(八〇)

廣 告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八〇)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八〇)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八〇)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八〇)

彙 報

關於農產相互河之件 實狀……………(八〇)

康德十年一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九百十號起
至第一千九百三十三號止

公文 號數 頁數 頁數

省 令

- 一 關於對開無所屬村之土地及樹村區域變更之件……………一〇三
- 二 關於對開無所屬村之土地及樹村區域變更之件……………一〇三
- 三 關於對開無所屬村之土地及樹村區域變更之件……………一〇三
- 四 關於對開無所屬村之土地及樹村區域變更之件……………一〇三
- 五 關於對開無所屬村之土地及樹村區域變更之件……………一〇三

訓 令

- 一 各市縣縣長關於徵兵費補助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二 各市縣縣長關於徵兵費補助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三 各市縣縣長關於徵兵費補助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四 各市縣縣長關於徵兵費補助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五 各市縣縣長關於徵兵費補助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六 各市縣縣長關於徵兵費補助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七 各市縣縣長關於徵兵費補助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八 各市縣縣長關於徵兵費補助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九 各市縣縣長關於徵兵費補助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十 各市縣縣長關於徵兵費補助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省 令

- 一 各市縣縣長關於阿片廢棄直接獎勵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二 各市縣縣長關於阿片廢棄直接獎勵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三 各市縣縣長關於阿片廢棄直接獎勵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四 各市縣縣長關於阿片廢棄直接獎勵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五 各市縣縣長關於阿片廢棄直接獎勵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六 各市縣縣長關於阿片廢棄直接獎勵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七 各市縣縣長關於阿片廢棄直接獎勵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八 各市縣縣長關於阿片廢棄直接獎勵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九 各市縣縣長關於阿片廢棄直接獎勵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 十 各市縣縣長關於阿片廢棄直接獎勵金交付之件……………一〇三

指 令

- 一 關於吉林省商業小賣組合設立認可之件……………一〇三
- 二 關於吉林省商業小賣組合設立認可之件……………一〇三
- 三 關於吉林省商業小賣組合設立認可之件……………一〇三
- 四 關於吉林省商業小賣組合設立認可之件……………一〇三
- 五 關於吉林省商業小賣組合設立認可之件……………一〇三
- 六 關於吉林省商業小賣組合設立認可之件……………一〇三
- 七 關於吉林省商業小賣組合設立認可之件……………一〇三
- 八 關於吉林省商業小賣組合設立認可之件……………一〇三
- 九 關於吉林省商業小賣組合設立認可之件……………一〇三
- 十 關於吉林省商業小賣組合設立認可之件……………一〇三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十年一月份 第三編 康德十年一月份

(再審決ニ關スル件)

任 免 及 指 叙

○省立醫院高等官候補(謝久子)等	1210	11
○民生部技佐(岸藤藤)等	1211	11
○吉林省第三國高級教諭(莊榮運)等	1212	11
○吉林省警備部(新井清吉)等	1213	11
○北安省技士(岡古忠)等	1214	11
○長春縣警備官(穴戶勝悅)等	1215	11

彙 報

○關於自動車運轉免許證發給之事	1216	12
-----------------	------	----

廣 告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17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18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19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20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21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22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23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24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25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26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27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28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29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30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31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32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33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34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35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36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37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38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39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40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41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42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43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44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45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46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47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48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49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50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51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52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53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54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55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56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57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58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59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60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61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62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63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64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65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66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67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68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69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70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71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72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73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74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75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76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77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78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79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80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81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82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83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84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85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86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87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88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89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90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91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92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93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94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95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96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97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98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299	13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1300	13

中華民國九年二月十一日
 第九百五十二號
 吉林省政府公報

康德十年二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九百三十四號起
 至第一千九百五十二號止

號公文	事由	公報頁數
勅	由	公報頁數
三	省署法公布之件 (省署法公布ニ關スル件)	一四〇
部	令	
五	○ 同 漢 部 關於省署法施行規則之件 (省署法規則施行ニ關スル件)	一四一
四	○ 民 部 關於國民勸勞奉公法施行規則制定之件 (國民勸勞奉公法施行規則制定ニ關スル件)	一四二
縣	令	
一	○ 檢 察 廳 關於檢察廳地租之徵納規則制定之件 (小作料納入方法ニ關シテノ通り制定ニ關スル件)	一四三
例	條	
二	○ 通 商 部 關於通商部職員及傳員條例制定之件 (通商部職員及傳員條例制定ニ關スル件) 關於改正通商部有給吏員條例之件 (通商部有給吏員條例ヲ左ノ通り改正ノ件)	一四四 一四五 一四六
訓	令	
一	○ 會 署 各市縣署長 關於康德九年國民勸勞奉公費交付之件 (康德九年國民勸勞奉公費交付ニ關スル件)	一四七
二	永吉外九縣署長 關於野干草票押出荷工作費補助金交付之件 (野干草及粟以出荷工作費補助金交付ニ關スル件)	一四八
三	公主嶺市長 關於康德九年度公醫費補助金交付之件 (康德九年度公醫費補助金交付ニ關スル件)	一四九
四	敦化、輝南、磐石 縣署長 關於康德九年度拓地公醫費補助金交付之件 (康德九年度拓地公醫費補助金交付ニ關スル件)	一五〇
五	各市縣署長 關於康德九年國民勸勞奉公費補助金交付之件 (康德九年國民勸勞奉公費補助金交付ニ關スル件)	一五一
六	○ 通 商 部 各市縣署長 關於紙之公定價格制定之件 (紙ノ公定價格制定方ニ關スル件)	一五二
七	○ 警 務 部 各市縣署長 關於修正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程之件 (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程改正ノ件)	一五三
公	函	
八	○ 警 務 部 各市縣署長 關於修正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程之件 (司法警察事務處理規程改正ノ件)	一五四

吉林省公報 日 康德十年二月份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一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一九九
二	關於再審決之件	二〇〇
三	○ 實 林 審 查	
四	關於管下貯穀場之運轉洗粉並同粉裝販賣價格公定之件	二〇一
五	關於管下貯穀場之於ケル運轉洗粉並同粉裝販賣價格公定之件	二〇二
六	關於高麗酒釀造價格認可之件	二〇三
七	○ 地 政 審 議 局	
八	關於再審決之件	二〇四
九	○ 再 審 決 = 關 ス ル 件	
十	關於再審決之件	二〇五
十一	○ 再 審 決 = 關 ス ル 件	
十二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二〇六
十三	○ 再 審 決 = 關 ス ル 件	
十四	關於再審決之件	二〇七
十五	○ 再 審 決 = 關 ス ル 件	
十六	關於審判法實施之件	二〇八
十七	○ 審 判 法 實 施 = 關 ス ル 件	
十八	關於食肉販賣價格公定之件	二〇九
十九	○ 食 肉 販 賣 價 格 公 定 = 關 ス ル 件	
二十	關於土地申報費提出期間之件	二一〇
二十一	○ 土 地 申 報 費 提 出 期 間 = 關 ス ル 件	
二十二	○ 地 政 審 議 局	
二十三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二一一
二十四	○ 土 地 審 決 及 土 地 等 級 決 定 = 關 ス ル 件	
二十五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二一二
二十六	○ 土 地 審 決 及 土 地 等 級 決 定 = 關 ス ル 件	

吉林省公報 日 號 民國十年二月份 第三編 勸業部 可

一	天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二一三
二	○ 土 地 審 決 及 土 地 等 級 決 定 = 關 ス ル 件	
三	任 免 及 指 叙	
四	○ 蛟 河 縣 署 官 (蔡 原 正 明) 等	二一四
五	○ 吉 林 省 技 士 (三 木 澄 夫) 等	二一五
六	○ 交 通 部 技 佐 (黑 澤 昇 太 郎) 等	二一六
七	○ 旅 順 商 業 學 校 教 員 (楊 水 曼) 等	二一七
八	○ 吉 林 省 技 士 (兵 藤 松 龍) 等	二一八

廣 告

一	○ 吉 林 省 公 報 審 閱 手 續	二一九
二	○ 吉 林 省 公 報 審 閱 手 續	二二〇
三	○ 吉 林 省 公 報 審 閱 手 續	二二一
四	○ 吉 林 省 公 報 審 閱 手 續	二二二
五	○ 吉 林 省 公 報 審 閱 手 續	二二三
六	○ 吉 林 省 公 報 審 閱 手 續	二二四
七	○ 吉 林 省 公 報 審 閱 手 續	二二五
八	○ 吉 林 省 公 報 審 閱 手 續	二二六
九	○ 吉 林 省 公 報 審 閱 手 續	二二七
十	○ 吉 林 省 公 報 審 閱 手 續	二二八

康德十年三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九百五十三號起
至第一千九百七十三號止

公文	事由	公報	公報
號數		號數	頁數
省 令			
一	關於村名改正之件 (村名改正ニ關スル件)	一六九	一
二	關於敦化縣所屬街區長變更及村設置之件 (敦化縣街區長變更及村設置ニ關スル件)	一七〇	一
三	關於吉林省街村吏員(含副街員)因事假缺之件 (吉林省街村吏員(含副街員)ノ因事假缺ニ關スル件)	一七一	一
四	關於吉林省街村吏員(雇傭人ヲ含ム)ノ待遇ニ關シ非役ヲ命ゼラレタル者ノ給與ニ關スル件改正ノ件	一七二	一
例 條			
一	關於通商條約稅條例中改正之件 (茲ニ通商條約稅條例中改正ノ件)	一七三	一
訓 令			
一	○ 官 房 關於臨時警察獎勵補助金交付之件 (臨時警察獎勵補助金交付ニ關スル件)	一七四	一
二	○ 合 敦化縣何乾安縣長 關於康德十年度自興村設置之件 (康德十年度自興村設置ニ關スル件)	一七五	一
三	○ 合 省下各官署長 關於官吏考課法制定之件 (官吏考課法制定ニ關スル件)	一七六	一
四	○ 合 民 官 關於官吏考課法制定之件 (官吏考課法制定ニ關スル件)	一七七	一
指 令			
一	各市縣校長 關於通商教育補助之件 (通商教育補助ニ關スル件)	一七八	一
二	各市縣校長 關於師道學校入學方法及學費補助之件 (師道學校入學方法及學費補助ニ關スル件)	一七九	一
三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在滿州州廳內辦理人與畜 於本縣地運轉等項之件 (在滿州州廳內辦理人與畜於本縣地運轉等項ニ關スル件)	一八〇	一
四	各市縣校長 關於寺廟教會及紀念碑祀祠等設置一時限制之件 (寺廟教會及紀念碑祀祠等設置一時限制ニ關スル件)	一八一	一
五	○ 關 指 關於押收農產物處分之件 (押收農產物ノ處分ニ關スル件)	一八二	一
六	各市縣校長 關於民有種牝牛指定之件 (民有種牝牛指定ニ關スル件)	一八三	一
七	各市縣校長 關於土地法徵收法中改正之件 (土地法徵收法中改正ニ關スル件)	一八四	一
八	各市縣校長 關於關於徵用米穀稅給與之件 (關於徵用米穀稅給與ニ關スル件)	一八五	一
九	各市縣校長 關於徵用米穀稅給與之件 (徵用米穀稅給與ニ關スル件)	一八六	一
十	各市縣校長 關於徵用米穀稅給與之件 (徵用米穀稅給與ニ關スル件)	一八七	一
十一	○ 關 指 敦化縣長 關於縣長進出許可期間之件 (進出許可期間ニ關スル件)	一八八	一

吉林省公報 目錄 康德十年三月份 第三號 康德十年三月

四四	長安縣長	關於延長地價許可證照之件	一六六
四六	九台縣長	(地價許可延長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六
四七	舒蘭縣長	關於延長地價許可證照之件	一六六
四八	白遼縣長	(地價許可延長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六
四九	高永超	關於地價地稅地租許可證照之件	一六六
五〇	李福章	關於地價地稅地租許可證照之件	一六六

公函

一〇一	各市長	關於地價地稅地租許可證照之件	一六六
一〇二	各市長	(地價許可延長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六
一〇三	各市長	關於地價地稅地租許可證照之件	一六六
一〇四	各市長	(地價許可延長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六
一〇五	各市長	關於地價地稅地租許可證照之件	一六六
一〇六	各市長	(地價許可延長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六
一〇七	各市長	關於地價地稅地租許可證照之件	一六六
一〇八	各市長	(地價許可延長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六
一〇九	各市長	關於地價地稅地租許可證照之件	一六六
一一〇	各市長	(地價許可延長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六

一一一	各市長	關於地價地稅地租許可證照之件	一六六
一一二	各市長	(地價許可延長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六
一一三	各市長	關於地價地稅地租許可證照之件	一六六
一一四	各市長	(地價許可延長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六
一一五	各市長	關於地價地稅地租許可證照之件	一六六
一一六	各市長	(地價許可延長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六
一一七	各市長	關於地價地稅地租許可證照之件	一六六
一一八	各市長	(地價許可延長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六
一一九	各市長	關於地價地稅地租許可證照之件	一六六
一二〇	各市長	(地價許可延長期間) 關スル件	一六六

(總算計對法ト土物奉定法トノ關係手續ニ關スル件)

佈告

○吉林 省

- 一 關於中小規模五穀穀類要價格公定之件……………一六三
- (中小規模五穀穀類要價格公定ニ關スル件)
- 二 關於土產申報書提出期間之件……………一六四
- (土產申報書提出期間ニ關スル件)
- 三 關於民國九年特許年度之大豆粉製油及棉子油小賣價格之件……………一六五
- (民國九年特許年度ニ於ケル大豆粉製油及棉子油小賣價格ニ關スル件)

任免及指叙

○浙江省按察使(羅本幹)等……………一六六

公告

○關於民國九年度授與初等教育教師許可狀者之件……………一六八
(民國九年度初等教育教師許可狀授與者ノ件)

彙報

○官吏姓氏改名……………一六九

廣告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七〇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七一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七二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七三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七四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七五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七六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七七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七八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七九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八〇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八一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八二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八三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八四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八五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八六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八七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八八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八九
- 吉林省公報印刷手續……………一九〇

五五	水吉縣長	關於縣長推選備案期間之件	一八八
五六	農安縣長	關於縣長推選備案期間之件	一八九
五七	永吉縣長	關於縣長推選備案期間之件	一九〇
五八	農安縣長	關於縣長推選備案期間之件	一九一
五九	德惠縣長	關於縣長推選備案期間之件	一九二
六〇	郭前旗長	關於縣長推選備案期間之件	一九三

公函

六一	各市長旗長	關於房租價格決定之件	一九四
六二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一九五
六三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一九六
六四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一九七
六五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一九八
六六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一九九
六七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二〇〇
六八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二〇一
六九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二〇二
七〇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二〇三

佈告

七一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二〇四
七二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二〇五
七三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二〇六
七四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二〇七
七五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二〇八
七六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二〇九
七七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二一〇
七八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二一一
七九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二一二
八〇	各市長旗長	關於借國功勞券交付不能不所在調查之件	二一三

任 免 及 指 叙

- 總務科長兼人事科長 (國庫第一師) 等 一 全 派
- 檢校廳長 (白 旗 地) 等 一 全 派
- 吉林省警佐 (白 旗 地) 等 一 全 派
- 可授官 (文 筆) 等 一 全 派

廣 告

-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一 全 派
-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一 全 派
-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一 全 派
-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一 全 派
- 吉林省公報編輯手續 一 全 派

吉林省公報 日 誌 民國十年三月份 第三編 總編輯部

康德十年五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九百八十六號起
至第一千九百九十六號止

公文 事由 公令 公報

省

令

- 一 關於永吉縣及九台縣村區域變更之件制定如左……………(六六)
- (永吉縣九台縣村區域變更) 關スル件ヲ左ノ決定ス
- 二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鎮等教育之名稱位置並管轄區域制定之件……………(六七)
- (吉林省下各市縣鎮等教育) 名稱位置管轄區域制定ノ件
- 三 關於吉林省各縣鎮警察署名稱位置管轄區域制定之件……………(六八)
- (吉林省各縣鎮警察署) 名稱位置管轄區域制定ノ件
- 四 關於吉林省各縣鎮中一部機關委任官林市長之件廢止之件……………(六九)
- (吉林省各縣鎮中一部機關) 委任官林市長ニ委任ノ件ヲ廢止スル件

條

例

- 一 關於磐石縣稅條例中改正之件……………(六六)
- (磐石縣) 稅條例中左ノ修正ノ件

訓

令

- 一 各市縣鎮長 關於初等教育費與課員薪俸交付之件……………(六九)
- (初等教育費與課員薪俸) 交付ノ件
- 二 各市縣鎮長 關於市鎮警察署與巡警道連之件……………(六九)
- (市鎮警察署與巡警道連) 連ノ件
- 三 各市縣鎮長 關於第六期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卒業證書力檢定試驗之件……………(六九)
- (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 卒業證書力檢定試驗ノ件

- 一 各市縣鎮長 (第六期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卒業證書力檢定試驗施行規則) 關スル件……………(六九)
- (第六期吉林省女子國民高等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 卒業證書力檢定試驗施行規則ニ關スル件

指

令

- 一 決斷廳長 關於廳長選定許可期間之件……………(六九)
- (選定許可) 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 二 許備局長 關於局長選定許可期間之件……………(六九)
- (選定許可) 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 三 教化局長 關於局長選定許可期間之件……………(六九)
- (選定許可) 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 四 稅務局長 關於局長選定許可期間之件……………(六九)
- (選定許可) 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 五 九台縣長 關於縣長選定許可期間之件……………(六九)
- (選定許可) 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 六 昇龍縣長 關於縣長選定許可期間之件……………(六九)
- (選定許可) 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 七 九台縣長 關於縣長選定許可期間之件……………(六九)
- (選定許可) 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 八 勃利縣長 關於縣長選定許可期間之件……………(六九)
- (選定許可) 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 九 舒蘭縣長 關於縣長選定許可期間之件……………(六九)
- (選定許可) 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佈告

九九	扶輪社長	關於延長德源許可期間之作	九九
九九	扶輪社長	(德源許可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九九
九〇	郭前市長	關於延長德源許可之作	九〇
九〇	郭前市長	(德源許可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九〇
九一	永吉縣長	關於延長德源許可期間之作	九一
九一	永吉縣長	(德源許可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九一
九二	敦化縣長	關於延長德源許可期間之作	九二
九二	敦化縣長	(德源許可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九二
九三	德惠縣長	關於延長德源許可期間之作	九三
九三	德惠縣長	(德源許可延長期間ニ關スル件)	九三
九四	扶輪社長	關於德源許可之作	九四
九四	扶輪社長	(德源許可ニ關スル件)	九四
九五	乾安縣長	關於家畜交易市場開設並業務區域指定認可之作	九五
九五	乾安縣長	(家畜交易市場開設並業務區域指定認可ニ關スル件)	九五
九六	王榮峰	關於角閃花崗石採掘許可證發付之作	九六
九六	王榮峰	(角閃花崗石採掘許可證發付ノ件)	九六

公函

一〇一	各縣縣長	關於延吉糧餉管收整理之作	一〇一
一〇一	各縣縣長	(延吉管收管收整理ニ關スル件)	一〇一
一〇二	各縣縣長	關於庚信十年度糧食及農機具普及獎勵之作	一〇二
一〇二	各縣縣長	(庚信十年度糧食及農機具普及獎勵ニ關スル件)	一〇二
一〇三	安信公司代表人	關於白土採掘許可證發付之作	一〇三
一〇三	安信公司代表人	(白土採掘許可證發付ノ件)	一〇三
一〇四	各市縣縣長	關於建國忠靈廟建築備置木之件	一〇四
一〇四	各市縣縣長	(建國忠靈廟建築備置木ニ關スル件)	一〇四
一〇五	各市縣縣長	關於地方刑性甲狀腺預防之作	一〇五
一〇五	各市縣縣長	(預防刑性甲狀腺預防ノ預防ニ關スル件)	一〇五

一〇六	土地審定開始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作	一〇六
一〇六	土地審定開始	(土地審定開始ニ關スル件)	一〇六
一〇七	再審決	關於再審決之作	一〇七
一〇七	再審決	(再審決ニ關スル件)	一〇七
一〇八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作	一〇八
一〇八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ニ關スル件)	一〇八
一〇九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作	一〇九
一〇九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ニ關スル件)	一〇九
一一〇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作	一一〇
一一〇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ニ關スル件)	一一〇
一一一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作	一一一
一一一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ニ關スル件)	一一一
一一二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作	一一二
一一二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ニ關スル件)	一一二
一一三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作	一一三
一一三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ニ關スル件)	一一三

一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額決定之件).....	一九四	文
二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額決定之件).....	一九四	文
三	○ 吉林 省 關於國有地管理處分之件.....	一九五	空
四	(國有地管理處分之件).....	一九五	空
五	關於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六	(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七	關於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八	(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九	關於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十	(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十一	關於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十二	(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十三	關於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十四	(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十五	關於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十六	(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十七	關於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十八	(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十九	關於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二十	(土地申費提出期間之件).....	一九六	空

一〇〇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給警員制服條例修正之件 (有給更與便服則改正) 關スル件	三〇〇
一〇一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給警員便服條例修正之件 (屬員及婦人便服條例改正) 關スル件	三〇一
一〇二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實驗中心學校指定之件 (實驗中心學校ノ指定) 關スル件	三〇二
一〇三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實驗中心學校設備經費之件 (實驗中心學校設備經費) 關スル件	三〇三
一〇四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學校勤務勞務專任待遇之件 (學校勤務勞務專任待遇) 關スル件	三〇四
一〇五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學校勤務專任待遇之件 (學校勤務專任待遇) 關スル件	三〇五
一〇六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學校勤務專任待遇之件 (學校勤務專任待遇) 關スル件	三〇六
一〇七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學校勤務專任待遇之件 (學校勤務專任待遇) 關スル件	三〇七
一〇八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學校勤務專任待遇之件 (學校勤務專任待遇) 關スル件	三〇八
一〇九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學校勤務專任待遇之件 (學校勤務專任待遇) 關スル件	三〇九
一一〇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學校勤務專任待遇之件 (學校勤務專任待遇) 關スル件	三一〇

一〇〇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給警員制服條例修正之件 (有給更與便服則改正) 關スル件	三〇〇
一〇一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給警員便服條例修正之件 (屬員及婦人便服條例改正) 關スル件	三〇一
一〇二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實驗中心學校指定之件 (實驗中心學校ノ指定) 關スル件	三〇二
一〇三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實驗中心學校設備經費之件 (實驗中心學校設備經費) 關スル件	三〇三
一〇四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學校勤務勞務專任待遇之件 (學校勤務勞務專任待遇) 關スル件	三〇四
一〇五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學校勤務專任待遇之件 (學校勤務專任待遇) 關スル件	三〇五
一〇六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學校勤務專任待遇之件 (學校勤務專任待遇) 關スル件	三〇六
一〇七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學校勤務專任待遇之件 (學校勤務專任待遇) 關スル件	三〇七
一〇八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學校勤務專任待遇之件 (學校勤務專任待遇) 關スル件	三〇八
一〇九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學校勤務專任待遇之件 (學校勤務專任待遇) 關スル件	三〇九
一一〇	各市縣警察廳長 關於學校勤務專任待遇之件 (學校勤務專任待遇) 關スル件	三一〇

一、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審決之件	1000	冊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審決之件) 關スル件		
二、	關於土地審判開始之件	1010	冊
	(土地審判開始) 關スル件		
三、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審決之件	1020	冊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審決之件) 關スル件		

任 免 及 指 叙

○第一國公校醫(初級)等	1030	冊
○各省技士(平島)等	1040	冊

公 告

◎初等教育技術檢定事項之件	1050	冊
---------------	------	---

廣 告

○吉林省公報購閱手續	1060	冊
○吉林省公報購閱手續	1070	冊
○吉林省公報購閱手續	1080	冊
○吉林省公報購閱手續	1090	冊

吉林省公報 日 報 庚戌年六月份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康德十年七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一千零九號起
 至第一千零二十一號止

<p>公報 省 由 公報 公報</p>		<p>公報 省 由 公報 公報</p>	
<p>一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組織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〇五)</p> <p>二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〇六)</p> <p>三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〇七)</p> <p>四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〇八)</p> <p>五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〇九)</p> <p>六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七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八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九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十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十一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十二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十三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十四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十五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十六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十七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十八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十九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二十 關於吉林省下各市縣政府待遇條例 擬之名稱及權限等項之件……………(三一〇)</p>	<p>市 令 市 令</p>	<p>市 令 市 令</p>	<p>市 令 市 令</p>

吉林省政府
 康德十年七月
 第三〇九號

令

○ 關於 職 權

一 委任 委任長官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二 委任 委任長官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三 委任 委任長官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四 委任 委任長官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五 委任 委任長官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六 委任 委任長官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七 委任 委任長官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八 委任 委任長官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九 委任 委任長官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十 委任 委任長官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公 函

○ 五 生 理

一 八八九 各公署官署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二 一〇一〇 各公署官署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三 一〇一一 各公署官署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四 一〇一二 各公署官署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五 一〇一三 各公署官署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六 一〇一四 各公署官署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七 一〇一五 各公署官署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八 一〇一六 各公署官署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九 一〇一七 各公署官署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十 一〇一八 各公署官署之許可期間之作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佈 告

○ 官 林 告

一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二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三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四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五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六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七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八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九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十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任 免 及 指 叙

○ 官 林 告

一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二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三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四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五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六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七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八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九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十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廣 告

○ 官 林 告

一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二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三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四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五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六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七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八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九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十 關於 關於十年度預算之核准 (通令許可委任長官) 四〇〇〇

中華民國十年七月號 第三四號
 大正十三年四月廿一日 發行
 大正十三年四月廿一日 發行

中華民國十年七月號 第三四號
 大正十三年四月廿一日 發行
 大正十三年四月廿一日 發行

康德十年八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二千零二十一號起
至第二千零三十四號止

公報 專 由 公報 公報 頁數

院 令 三

天 令 三

省 令 三

調 令 三

關於開拓團禁止之作
關於吉林省各市縣警察待遇等案之修正
關於吉林省各市縣警察待遇等案之修正
吉林省各市縣警察待遇等案之修正
吉林省各市縣警察待遇等案之修正
吉林省各市縣警察待遇等案之修正

六(警) 令省長 關於制定汽機取締規則施行細則之件
七(警) 令省長 關於制定汽機檢查規則之件
八(警) 令省長 關於制定汽機士考試規則之件
九(警) 令省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 官 署
各 署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 署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各市縣署長 關於制定汽機及自動車檢查官規則之件

吉林省公報 日 康德十年八月份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中華民國十一年九月二十一日

康德十年九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二千零三十五號起
至第二千零四十六號止

公文 事由 由 會 令

省

○關於開拓國產土之件
(補拓限制止。關スル件) 三〇四 令

縣

○遼陽縣令
關於東亞商會外貨出禁止之件……………三〇五 令
(重要物資外貨出禁止ノ件)
○遼寧縣令
關於馬的書及棉織子並綢緞往縣外輸出限制之件……………三〇六 令
(馬的書、棉織子及綢緞ノ縣外輸出限制ニ關スル件)
關於清及其加工品往縣外輸出限制之件……………三〇七 令
(棉及其ノ加工品ノ縣外輸出限制ニ關スル件)

條

○新石縣條例
關於石縣稅則中改正之件……………三〇八 令
(新石縣稅則中改正ノ件)

訓

○省 訓
各縣市長 關於行政費補助金交付之件……………三〇九 令
(行政費補助金交付ニ關スル件)
各市縣市長 關於其屬縣市長行政費補助金交付之件……………三一〇 令

○民 訓
各市縣市長 關於軍人優待費補助金交付ニ關スル件……………三一〇 令
(軍人優待費補助金交付ニ關スル件)
○訓
各市縣市長 關於不勝重負統計年表樣式中改正之件……………三一〇 令
(不勝重負統計年表樣式中改正ノ件)
各市縣市長 關於前年十一月十一日庚午村增產方案ニ關スル件……………三一〇 令
(庚午十一月十一日庚午村增產方案ニ關スル件)

指

○指 訓
吉林市長 關於鄉村小賣公定價格變更申請之件……………三一〇 令
(鄉村小賣公定價格變更申請ニ關スル件)
○指 訓
樺甸縣長 關於煤炭許可之件……………三一〇 令
(煤炭許可ニ關スル件)
○指 訓
樺甸縣長 關於煤炭許可之件……………三一〇 令
(煤炭許可ニ關スル件)
○指 訓
樺甸縣長 關於煤炭許可之件……………三一〇 令
(煤炭許可ニ關スル件)
○指 訓
樺甸縣長 關於煤炭許可之件……………三一〇 令
(煤炭許可ニ關スル件)
○指 訓
樺甸縣長 關於煤炭許可之件……………三一〇 令
(煤炭許可ニ關スル件)
○指 訓
樺甸縣長 關於煤炭許可之件……………三一〇 令
(煤炭許可ニ關スル件)
○指 訓
樺甸縣長 關於煤炭許可之件……………三一〇 令
(煤炭許可ニ關スル件)
○指 訓
樺甸縣長 關於煤炭許可之件……………三一〇 令
(煤炭許可ニ關スル件)
○指 訓
樺甸縣長 關於煤炭許可之件……………三一〇 令
(煤炭許可ニ關スル件)

吉林省公報 日 康德十年九月二十一日

○ 佈
一六九 各市縣警察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公
一七〇 各縣警察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佈
一七一 各縣警察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公
一七二 各縣警察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佈
一七三 各縣警察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公
一七四 各縣警察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佈
一七五 各縣警察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公
一七六 各縣警察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佈
一七七 各縣警察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公
一七八 各縣警察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佈
一七九 各縣警察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公
一八〇 各縣警察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任免及指叙
一八一 吉林省公報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公
一八二 吉林省公報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佈
一八三 吉林省公報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公
一八四 吉林省公報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佈
一八五 吉林省公報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 公
一八六 吉林省公報 關於自辦軍械製造行機槍槍之件……………
(自動軍械轉售於下附) 關スル件)

民國十年九月九日
大漢圖書公司發行

吉林公報
民國十年九月九日
大漢圖書公司發行

中華民國三年四月
第十卷第十號

康德十年十月份吉林省公報目錄

自第二千零四十七號起
至第二千零五十九號止

公文	專	省	令	由	公文	公文	公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一	十一	十一	十一	十一	十一	十一	十一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三	十三	十三	十三	十三	十三	十三	十三
十四	十四	十四	十四	十四	十四	十四	十四
十五	十五	十五	十五	十五	十五	十五	十五
十六	十六	十六	十六	十六	十六	十六	十六
十七	十七	十七	十七	十七	十七	十七	十七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九	十九	十九	十九	十九	十九	十九	十九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一	二十一	二十一	二十一	二十一	二十一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三	二十三	二十三	二十三	二十三	二十三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四	二十四	二十四	二十四	二十四	二十四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五	二十五	二十五	二十五	二十五	二十五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六	二十六	二十六	二十六	二十六	二十六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七	二十七	二十七	二十七	二十七	二十七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八	二十八	二十八	二十八	二十八	二十八	二十八
二十九	二十九	二十九	二十九	二十九	二十九	二十九	二十九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一	三十一	三十一	三十一	三十一	三十一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四	三十四	三十四	三十四	三十四	三十四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五	三十五	三十五	三十五	三十五	三十五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六	三十六	三十六	三十六	三十六	三十六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七	三十七	三十七	三十七	三十七	三十七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八	三十八	三十八	三十八	三十八	三十八	三十八
三十九	三十九	三十九	三十九	三十九	三十九	三十九	三十九
四十	四十	四十	四十	四十	四十	四十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一	四十一	四十一	四十一	四十一	四十一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二	四十二	四十二	四十二	四十二	四十二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三	四十三	四十三	四十三	四十三	四十三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四	四十四	四十四	四十四	四十四	四十四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五	四十五	四十五	四十五	四十五	四十五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六	四十六	四十六	四十六	四十六	四十六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七	四十七	四十七	四十七	四十七	四十七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八	四十八	四十八	四十八	四十八	四十八	四十八
四十九	四十九	四十九	四十九	四十九	四十九	四十九	四十九
五十	五十	五十	五十	五十	五十	五十	五十

吉林省公報 日 號 康德十年十月份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吉林省立吉林第六國民高等學校附屬(附屬部)等.....
 ○吉林省立農務講習所學員(學員函)等.....

廣 告

○吉林省公報印刷部手續.....
 ○吉林省公報印刷部手續.....
 ○吉林省公報印刷部手續.....
 ○吉林省公報印刷部手續.....
 ○吉林省公報印刷部手續.....
 ○吉林省公報印刷部手續.....
 ○吉林省公報印刷部手續.....
 ○吉林省公報印刷部手續.....
 ○吉林省公報印刷部手續.....

吉林省公報 目錄 民國十年十月份 第三號郵便物匯

(自願承購海魚行股下附之關スル件)

公 函

○ 官 房 各 科 長

關於吉林省分科規程修正之件……………(四六)

○ 農 生 廳

(吉林省分科規程修正之件……………(四六))
關於兵區決定徵兵費開辦日變更之件……………(四六)
關於兵區決定徵兵費開辦日變更之件……………(四六)
關於兵區決定徵兵費開辦日變更之件……………(四六)

○ 各 市 縣 長

關於十年度壯丁總額所在不明之件……………(四六)
關於十年度壯丁總額所在不明之件……………(四六)
關於十年度壯丁總額所在不明之件……………(四六)

○ 各 市 縣 學 校 長

關於十年度國民優級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卒業生之件……………(四六)
關於十年度國民優級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卒業生之件……………(四六)
關於十年度國民優級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卒業生之件……………(四六)

○ 各 公 立 中 等 學 校 長

關於十年度國民優級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卒業生之件……………(四六)
關於十年度國民優級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卒業生之件……………(四六)
關於十年度國民優級學校及國民高等學校卒業生之件……………(四六)

○ 各 市 縣 稅 務 長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 各 市 縣 商 工 公 會 長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佈 告

○ 官 林 審 判 官

關於新式用物品質材料指定價格認可之件……………(四六)

(新式用物品質材料指定價格認可之件)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關於徵收米穀稅特別措施之件……………(四六)

任 免 及 指 叙

○ 吉林省廳官 (廳長) 等……………(四六)

○ 吉林省廳官 (廳長) 等……………(四六)

○ 吉林省廳官 (廳長) 等……………(四六)

○ 吉林省廳官 (廳長) 等……………(四六)

○ 吉林省廳官 (廳長) 等……………(四六)

○吉林省政府 (國庫券) 券
 ○吉林省政府 (特上債) 券
 ○吉林省銀行 (國庫券) 券
 ○吉林省銀行 (特上債) 券
 ○吉林省銀行 (國庫券) 券
 ○吉林省銀行 (特上債) 券

業

報

○吉林省政府 (國庫券) 券
 ○吉林省政府 (特上債) 券
 ○吉林省銀行 (國庫券) 券
 ○吉林省銀行 (特上債) 券

廣

告

○吉林省政府 (國庫券) 券
 ○吉林省政府 (特上債) 券
 ○吉林省銀行 (國庫券) 券
 ○吉林省銀行 (特上債) 券
 ○吉林省政府 (國庫券) 券
 ○吉林省政府 (特上債) 券
 ○吉林省銀行 (國庫券) 券
 ○吉林省銀行 (特上債) 券

